

# 亦舒经典小说集（套装14册）

作者：亦舒



## 版权信息

书名：我的前半生

作者：【加拿大】亦舒

出版社：天地图书有限公司

出版时间：2008-09-01

ISBN：9789622570146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目录

[我的前半生](#)

## 我的前半生

闹钟响了，我睁开眼睛，推推身边的涓生，“起来吧，今日医院开会。”

涓生伸过手来，按停了闹钟。

我披上睡袍，双脚在床边摸索，找拖鞋。

“子君。”

“什么事？”我转头问道。

“我有话说。”

“下午再说吧，我去看看平儿起了床没有。”我拉开房门。

“子君，我有话同你说。”涓生有点急躁。

我愕然，“说呀。”我回到床边坐下。

他怔怔的看着我。涓生昨夜出去做手术，两点半才回来，睡眠不足，有点憔悴，但看上去仍是英俊的，男人就是这点占便宜，近四十岁才显出风度来。

我轻轻问：“说什么？”

他叹口气，“我中午回来再说吧。”

我笑了。我拉开门走到平儿那里去。

八岁的平儿将整张脸埋在枕头里熟睡，他的头长得比其他的孩子都大，人比其他的孩子稚气，人家老三老四什么都懂，他却像盘古初开天地般混沌，整天捧牢漫画书。

我摇他，天天都要这样子摇醒他上学，幸亏只得一个儿子，否则天天叫孩子起床，就得花几个钟头。

十二岁的安儿探头进来，“妈妈，你在此地吗？我有事找你。”她看看在床上啾唔的弟弟，马上皱上眉头，“都是妈妈惯成这样的，下次不起床，就应该把他扔进冷水里。”

我笑着把平儿拉起来，那小子的圆脑袋到处晃，可爱得不象话，我狠狠吻他的脸，把他交在佣人阿萍的手里。

安儿看不过眼，她说：“妈妈假如再这样，将来他就变成娘娘腔。”

我伸个懒腰，“将来再说呢。你找我干什么？”

“我那胸罩又紧了。”安儿喜悦地告诉我。

“是吗，”我讶异，“上两个月才买新的，让我看看。”

我跟到女儿房间去，她脱下晨褙让我观察。

安儿的胸部发育得实在很快，鼓蓬蓬地俨然已有少女之风，我伸手按一按她的蓓蕾。

她说：“雪——痛。”

“放学到上次那公司门口等我，陪你买新的。”

她换上校服，“妈妈，我将来会不会有三十八吋的胸？”非常盼望的样子。

我瞪她，“你要那么大的奶子干吗？”

她不服气地说：“我只是问问而已。”

我答：“要是你像我，不会超过三十四。”

她说：“或许我青出于蓝呢？”

我说：“你自己处处小心点，别撞痛了胸部——”

她挽起书包走出房门去。

“噢，你这么早哪里去？”我问她。

“我自己乘车，已约了同学。”她说：“我们下午见。”

我回到早餐桌上，平儿在喝牛奶，白色的泡沫黏在他的上唇，像长了胡髭。

涓生怔怔的对牢着黑咖啡。

我说：“安儿最近是有点古怪，她仿佛已从儿童期踏入青少年阶段了，你有没有注意到？”我问他说。

涓生仍然呆呆的，不知道在想些什么。

“涓生！”

他站起来，“我先去开会，中午别出去，我回来吃饭。”

“天气凉，你穿够衣服没有？”

他没有回答我，径自出门。

我匆匆喝口红茶，“阿萍，将弟弟送下去，跟司机说：去接他的时候，车子要停学校大门，否则弟弟又找不到，坐别人的车子回来。”

平儿问：“我的劳作呢？今天要交的。”

“昨天已经放在你的书包里去了，宝贝，”我哄他出门，“你就要迟到了，快下楼。”

平儿才出门，电话铃响，我去接听。那边问：“好吗？幸福的主妇。”

“是你，唐晶。”我笑：“怎么？又寂寞至死？从没见过像你这么多牢骚的女人。”

“嘿！我还算牢骚多？夏虫不可以语冰。”

“是不是中午吃饭？饭后逛名店？到置地咖啡厅如何？”

“一言为定，十二点三刻。”唐晶说。

我总算松了一口气。

女佣阿萍上来了，“太太，我有话说。”板着一张脸。

我叹一口气，“你又有什么要说？”

“太太，美姬浑身有股臭骚味，我不想与她一间房睡。”

美姬是非律宾工人，与阿萍合不来。

“胡说，人家一点也不臭，”我求她，“阿萍，你是看着弟弟出世的，这个家，有我就有你，你还有什么不如心的呢？万事当帮帮我忙，没有她，谁来做洗熨？刷地板、揩玻璃窗？”

她仍然晚娘般的嘴脸。

“要加薪是不是？”我问。

“太太，我不是那样的人。”

我尖叫一声，“你究竟是怎样的人呢？你是不是要跟先生睡呢？我让你。”

阿萍啐我，“要死嘛，太太，我五六十岁的人了，太太也离谱了。”她逃进厨房去。

我伏在桌子上笑。

门铃响，美姬去开门，进来的是母亲。

“噢，”我说：“妈妈，你怎么跑了来，幸亏我没出去，怎么不让我叫司机来接你？”

“没什么事，”妈妈坐下，“子群让我来向你借只晚装手袋，说今晚有个宴会要用一用。”

我不悦，“她怎么老把母亲差来差去。”

“她公司里忙，走不开，下了班应酬又多。”

“要哪一只？”我问。

“随便吧。”母亲犹豫，“晚装手袋都一样。”

“我问问她。”拨电话到她写字楼去。

子群本人来接听，“维朗尼加·周。”她自报姓名。

我好笑，“得了女强人，是我，你姐姐。要借哪一只手袋？”

“去年姐夫送的18K金织网那只，”她说：“还有，那条恩加路织锦披肩也一并借来。”

“真会挑。”

“不舍得？”

“你以为逢人都似你这般小器？我交给妈妈给你，还有，以后别叫妈妈跑来跑去的。”

“妈妈有话跟你说，又赖我。姊夫呢，出了门了？”

“今天医院里开会，他早出门去。”

“诊所生意还好吧。”

“过得去。”

“丈夫要看紧一点。”

“完了没有？我娘只替我生了一对眼睛。”

“戚三要离婚了，你知道不？”

我讶异，“好端端的为什么离婚？”

“男人身边多了几个钱，少不免要作怪。”她笑，“所以姊姊呀，你要当心。”她挂了电话。

我骂，“这子群，疯疯癫癫的十三点。”

妈妈说：“子君，我有话跟你说。”

我翻出手袋与披肩交给母亲，又塞一千元给她。

“子君，”母亲问我：“涓生最近对你好吗？”

“老样子，老夫老妻了，有什么好不好的，”我笑，“大哥有没有来看你们？”

“直说忙。”

我说：“搓起牌来三日三夜都有空。”

母亲说：“子君，我四个孩子中，最体贴的还是你。你大哥的生意不扎实，大嫂脾气又不好，子群吊儿郎当，过了三十还不肯结婚，人家同我说，子群同外国男人走，我难为情，不敢回答。”

我微笑，“什么人多是非？这年头也无所谓了。”

“可是一直这样，女孩子名声要弄坏的……”

“妈，我送你回去吧。”我拍拍她肩膀。

“不用特地送我。”

“我也要出去做面部按摩。”

“很贵的吧，你大嫂也作兴这个，也不懂省省。”

我跟阿萍说：“我不在家吃午饭。”

“可是先生回来吃呢。”阿萍说。

“你陪涓生吧。”母亲忙不迭地说。

我沉吟，“但是我约了唐晶。”

母亲不悦：“你们新派人最流行女同学、女朋友，难道她们比丈夫还重要？我又独独不喜欢这个唐晶，怪里怪腔，目中无人，一副骄傲相，你少跟她来往。”

我跟阿萍说：“你服侍先生吃饭，说我约了唐小姐。”

母亲悲哀地看着我：“子君，妈劝你的话，你只当耳边风。”

我把她撮哄出门，“妈，你最近的话太多了一点。”

我们下得楼来，司机刚巧回来，我将母亲送了回家，自己到碧茜美容屋。

化妆小姐见了我便连忙迎出来，“史太太，这一边。”

我躺在美容椅上，舒出一口气，真觉享受。女孩子在我脸上搓拿着按摩，我顿时心满意足了。这时分唐晶大概在开会吧，扯紧着笑容聚精会神，笔直地坐一个上午，下班一定要腰酸背疼，难怪有时看见唐晶，只觉她憔悴，一会儿非得劝劝她不可，何必为工作太卖力，早早地找个人嫁掉算了。

“——史太太要不要试试我们新出的人参面膏？”

我摆摆手说不要。

温暖的蒸气喷在脸上怪受用的。

只是这年头做太太也不容易，家里琐事多，虽然唐晶老说：“做主妇大抵也不需要天才吧。”但运气是绝对不能缺少的，不然唐晶如何在外头熬了这十多年。

做完了脸我看看手表，十一点三刻，洗头倒又不够时间了，不如到处逛逛。

我重新化点妆，看上去容光焕发，缓步走到置地广场，有时真怕来中环，人选人的，个个像无头苍蝇，碰来碰去，若真的这么赶时间，为什么不早些出门呢？

满街都是那些赚千儿两千的男女，暧昧的青春浪费在老板的面色、打字声与饭盒子中，应该是值得同情的，但谁关心呢？

我走进精品店里，有人跟我打招呼：“史太太。”

“哦，姜太太，可好？”连忙补一个微笑。

“买衣服？”姜太太问道。

“我是难得来看看，你呢，你是长驻此地的吧？”我说。

“我哪儿驻得起？”

“姜太太客气了。”

我挑了两条凯丝咪呢长裤，让店员替我把裤脚钉起。

姜太太搭讪说：“反正买，挑时髦些的。”

我笑着摇摇头。“我是老年人，不喜款式。”有款式的衣服不大方。

姜太太自己在试穿灯笼裤。

我开出支票，约好售货员下星期取衣服。

“我先走一步，姜太太。”

“约了史医生吃中饭？”她问。

“不，约了朋友，”我笑，“不比姜先生跟你恩爱呢。”

她也笑。

我步出精品店。

听人说姜先生不老实，喜欢听歌，约会小歌星消夜之类，趣味真低。但又关我什么事呢？

我很愉快的找到预订的桌子，才叫了矿泉水，唐晶就来了。

她一袭直裙、头发梳个髻，一副不含糊的事业女性模样，我喝声彩。

“这么摩登漂亮的女郎没人追？”我笑。

她一坐下来就反驳，“我没人追？你别以为我肯陪你吃午饭就是没人追，连维朗妮加周都有人追，你担心我？”

我问：“我那个妹妹在中环到底混得怎么样了？”

“最重要是她觉得快乐。”唐晶叹口气。

我们要了简单的食物。

“最近好不好？”我不着边际的问。

“还活着，”唐晶说：“你呢，照样天天吃喝玩乐，做其医生太太？”

我抗议，“你口气善良点好不好？有一份职业也不见得对社会人民有大贡献。”

唐晶打量我，“真是的，咱们年纪也差不多，怎么你还似小鸡似的，皮光肉滑，我看上去活脱脱一袋烂茶渣，幸福的人到底不同。”

“我享什么福？”我叫起来，“况且你也正美着呢。”

“咱们别互相恭维了，大学毕业都十三年了。”唐晶笑。

我唏嘘，“你知道今早女儿跟我说什么？她问她将来会不会有三十八吋的胸，一会儿我要陪她买胸罩去。”

唐晶倒抽一口冷气，“胸罩，我看着她出生的那个小宝宝现穿胸罩？”

“十岁就穿了，”我没那么好气，“现在天天有小男生等她上学呢。”

“多惊人，老了，”唐晶万念俱灰地挥着手，“真老了。”

我咕嘈，“早结婚就是这点可怕，你看，像我，大学未毕业就匆匆步入教堂，一辈子就对牢一个男人，像他家家生奴才似的。”

唐晶笑，“恐怕是言若有憾而已。我等都等不到这种机会。”

“你呢？我倒是不担心我那妹子，她有点十三点，不知多享受人生，你呢？多早晚肯静下来找个对象？”

唐晶喝一口咖啡，长叹一声。

“如果有一头好婚事，将母亲放逐到撒哈拉也值得。”她说。

我白她一眼，“你别太幽默。”

“没有对象呵，我这辈子都嫁不了啦。”她好不颓丧。

“你将就一点吧。”我劝她。

唐晶摇摇头，“子君，我到这种年龄还在挑丈夫，就不打算迁就了，这好比买钻石手表——你几时听见女人选钻石表时态度将就的？”

“什么？”我睁大了眼睛，“丈夫好比钻石表？”

唐晶笑：“对我来说，丈夫简直就是钻石表——我现在什么都有，衣食住行自给自足，且不愁没有人陪，天天换个男伴都行，要嫁的话，自然嫁个理想的男人，断断不可以滥竽充数，最要紧带（戴）得出。”

“见鬼。”我啐她。

她爽朗地笑。

我很怀疑她是否一贯这么潇洒，她也有伤心寂寞的时候吧？但忽然之间，我有点羡慕唐晶，多么值得骄傲——衣食住行自给自足。一定是辛苦劳碌的，但真能干。

“涓生对你还好吧？”唐晶问。

“他对我，一向没话说。”

唐晶点点头，欲言还休的样子。

我安慰她，“放心，你也会嫁到如意郎君。”

唐晶看看腕上灿烂的劳力士金表，“时间到了，我得回办公室。”

我惋惜说：“我戴这只金表不好看，这个款式一定得高职妇女配用。”

唐晶向我挤挤眼，“去找一份工作，为了好戴这只表。”

我与她在这里分手。

我看看时间，两点一刻。安儿也就要放学了。下个月是涓生生日，我打算送他一条鳄鱼皮带作礼物。羊毛出在羊身上，还不都是他的钱，表示点心意而已。

选好皮带，走到连卡佛，安儿挽着书包已在门口等我。她真是个高大的十二岁，只比我矮两三吋，身材容貌都似十五岁。

见到我迎上来，老气横秋地说：“又买东西给弟弟？”

“怎么见得？”我拢拢她的头发。

“谁都知道史太太最疼爱儿子，因爸爸是独生子，奶奶见媳妇头胎生了女儿，曾经皱过眉头，所以二胎得了儿子，便宠得像迟钝儿似的。”

“谁说的？”我笑骂：“嚼舌根。”

“阿姨说的。”

子群这十三点，什么都跟孩子们说，真无聊。

“她还讲些什么？”

“阿姨说你这十多年来享尽了福，五谷不分，又不图上进，要当心点才好。”安儿说得背书似滑溜。

我心头一震，看牢安儿。

使我震惊的不是子群对我的妒意与诅咒，这些年来，子群在外浪荡，恐怕也受够了，她一向对我半真半假地讥讽有加，我早听惯，懒得理会。

使我害怕的是女儿声音中的报复意味。

这两三年来我与她的距离越拉越远，她成长得太快，我已无法追随她的内心世界，不能够捕捉她的心理状况。她到底在想什么？

她怪我太爱她弟弟？我给她的时间不够？

我怔怔地看住她，这孩子长大了，她懂得太多，我应该怎样再度争取她的好感？

我当下装作若无其事的说：“你阿姨老以为女人坐办公室便是丰功伟绩，其实做主妇何尝不辛苦呢？”

“是吗？”没料到安儿马上反问，“你辛苦吗？我不觉得，我觉得你除了喝茶逛街之外，什么也没做过。家里的工夫是萍姐和美姬做的，钱是爸爸赚的，过年过节祖母与外婆都来帮忙，我们的功课有补习老师，爸爸自己照顾自己，妈妈，你做过什么？”

我只觉得浊气上涌，十二岁的孩子竟说出这种话来，我顿时喝道：“我至少生了你出来！”

百货公司里的售货员都转过头来看我们母女。

安儿耸耸肩，“每个女人都会生孩子。”

我气得发抖。

“谁教你说这些话的？”我喝问。安儿已经转头走掉了，我急步追出去，一晃眼就不见了她。

司机把车子停在我跟前，我一咬牙上车，管她发什么疯，我先回家再说，今晚慢慢与她说清楚。

到了家我的手犹自气得发抖，阿萍来开门，我一眼看到涓生坐在客厅的中央。

“噢，你怎么在家？”我皱起眉头问。

涓生说：“我等你，中饭时分等到现在。”

“干什么？”我觉得蹊跷。

“我有话跟你说，我记得我叫你中午不要出去。”涓生一字一字说出来，仿佛生着非常大的气。

今天真是倒霉，每个人的脾气都不好，拿着我来出气。



我解释，“可是唐晶约了我——对了，我也有话要说，安儿这孩子疯了——”

“不，你坐下来，听我说。”涓生不耐烦。

“什么事？”我不悦，“你父亲又要借钱了是不是？你告诉他，如今诊所的房子与仪器都是分期付款买的，还有，我们现住的公寓，还欠银行十多万——”

“你听我说好不好？”涓生暴喝一声，眼睛睁得铜铃般大。

我呆住了，瞪住他。

“我只有一句话说，你听清楚了，子君，我要离婚。”

我的脑袋里轰的一声，“你说什么？”我失声，用手指着他，“史涓生，你说什么？”

“离婚，”涓生喃喃说：“子君，我决定同你离婚。”

我如遭晴天霹雳，退后两步，跌坐在沙发里。

我的内心乱成一片，一点情绪都整理不出来，并不懂得说话，也不晓得是否应当发脾气，我只是干瞪着涓生。

隔了很久，我告诉自己，噩梦，我在做噩梦，一向驯良，对我言听计从的涓生，不会做伤害我的事情，这不是真的。

涓生走过来，扶住我的双肩，他张开口来，我听得清清楚楚，他说：“子君，我已找好了律师，从今天起，我们正式分居，我已经收拾好，我要搬出去住了。”

我接不上气，茫然问：“你搬出去？你要搬到哪里去？”

“我搬到‘她’家里去。”

“‘她’是谁？”

涓生讶然，“你不知道？你竟不知道我外头有人？”

“你——外头有人？”我如被他当胸击中一拳。

涓生说：“天呀，全世界的人都知道，连安儿都知道，这孩子没跟我说话有两三个月了，你竟然不晓得？我一直以为你是装的。”

我渐渐觉得疼，像一只无形的手在挖我的心，我缓缓知道事情的真相，涓生外头有了女人——许不止短时间里——全世界人都知道——独独我蒙在鼓里——连十二岁的女儿都晓得——涓生要与我离婚——

我狂叫了一声，用手掩着耳朵，叫了一声又一声。

涓生脸上露出厌恶的表情，他一声不响的走进房内，出来的时候，他提着一只衣箱。

“你到哪里去？”我颤声问：“你不能走。”

涓生放下衣箱，“子君，你冷静点，这件事我考虑良久，我不能再与你共同生活，我不会亏待你，明天我再与你详谈。”他说这番话像背书般流利。

“天呀，”我叫，“这只皮箱是我们蜜月时用的，你怎么可以这样对待我？”

“妈妈，让他走。”

我转头，看见安儿站在我身后。

“爸爸，你的话已经说完，你可以走了。”安儿坚定的面对她父亲。“何必等着看妈妈失态？”

涓生对于安儿有点忌惮，他低声问：“你不恨爸爸吧，安儿？”

安儿顶撞他，“我恨不恨你，你还关心吗？你走吧，我会照顾妈妈的。”

涓生咬咬牙，一转身开门出去了。

阿萍与美姬手足无措的站在我们面前，脸色像是世界末日来临似的。

安儿沉下脸对她们说：“你们快去做事，萍姐，倒杯热茶给太太。”

我跟我自己说：“这不是真的，这不是真的。”脑袋一片混沌，我顺手抓住了安儿的手，当女儿像浮泡似的。

我无助的抬起头看安儿，她澄清的眼睛漠无表情，薄嘴唇紧紧的抿着。

我无力的说：“安儿，你爸爸疯了，去把奶奶找来，快，找奶奶来。”

阿萍斟来了热茶，被我用手一隔，一杯茶顿时倒翻在地。

“妈妈，你静静，找奶奶来是没有用的，爸爸不要你了。”安儿冷冰冰地说。

他不要我了？我呆呆的想：这怎么可能呢？去年结婚十二周年日，他才跟我说：“子君，我爱你，即使要我重新追求你，我也是愿意的。”

我的手簌簌抖，他不要我了？怎么可能呢，他多年来没有一点坏迹……

阿萍又倒出茶来，我就安儿手喝一口。

安儿问我：“我找晶姨来好不好？”

我点点头：“好，你找她来陪我。”

安儿去了打电话，我定定神。

他外头有人？谁？连安儿都知道？到底是谁？

安儿过来说：“晶姨说她马上来。”

我问：“安儿，你爸爸的女朋友是谁？”

安儿藐藐嘴，“是冷家清的母亲。”

“谁是冷家清？”

“我的同学冷家清，去年圣诞节舞会我扮仙子，她扮魔鬼那个。”

我缓缓记忆起来：“冷家清的母亲不是电影明星吗？叫——”

“辜玲玲。”安儿恨恨的说：“不要脸，见了爸爸就缠住他乱说话。”

“电影明星？”我喃喃的说：“她抢了我的丈夫？”

可恨我对辜玲玲一点印象也没有，这些日子来我是怎么搞的？连丈夫有外遇也不知道。

涓生的日常生活并没有不正常的地方，日间他在诊所工作八小时，晚间有时出诊，周末有时候到医院做手术，十多年了，我不能尾随他去行医，夫妻一向讲的是互相信任。

我没有做错什么呀，家里大大小小的事从不要涓生担心，他只需拿家用回来，要什么有什么，买房子装修他从来没操过心，都由我来奔波，到外地旅行，飞机票行李一应由我负责，孩子找名校，他父母生日摆寿宴，也都由我策划，我做错了什么？

到外头应酬，我愉快和善得很，并没有失礼于他，事实上每次去宴会回来，他总会说：“子君，今天晚上最美丽的女人便是你。”我打扮得宜，操流利英语，也算是个标准太太，我做错了什么？我不懂。

至于在家，我与涓生一向感情有交流，我亦是个大学生，他虽然是个医生，配他也有余，不至失礼，到底是什么地方出了毛病？

我呆呆的从头想到尾，还是不明白，涓生挂牌出来行医，还是最近这三年的事，我跟他住医院宿舍也足足住了十年，生活也不算得豪华，身边总共得一个阿萍帮手，自己年轻，带着两个孩子，很捱过一阵子，半夜起床喂奶自然不在话下，生安儿的时候，涓生当夜更，直到第二天才到医院来看我，阵痛时还不是一个人熬着。

就算我现在有司机有佣人，事前也花过一片心血，也是我应该得到的，况且涓生现在也不是百万富翁，刚向银行贷款创业……。

而他不要我了。

他简简单单、清爽利落地跟我说：“子君，我要同你离婚。”然后就收拾好皮篋行李，提起来，打开门，就走掉了。

他搬去同她住。

十多年的夫妻，恩爱情义，就此一笔勾销。

这种事怎么会发生在我身上？看别人离离合合，习以为常，但怎么会发生在我身上？

安儿推我一下，“妈妈，你说话呀。”她的声音有点惊恐。

我回过神来，呵我的女儿才十二岁，儿子才八岁，我以后的日子适应么，叫我怎么过？我如堕下无底深渊，身体飘飘荡荡，七魂三魄悠悠，无主孤魂似的空洞洞。

忽然我想起，四点半了，平儿呢，他哪里去了？怎么没放学回来。

“平儿呢？”我颤声问道。“平儿到奶奶家去玩。”安儿答道。

“呵。”我应了一声。

涓生连女儿跟儿子都不要了。

他多么疼这两个孩子，那时亲自替婴孩换尿布，他怎么会舍得骨肉分离。

一切一切因素加在一起，涓生离开这个家庭是不可能的事，他不致于糊涂到这个地步。

他只是吓我的，我得罪了他，约好了陪他吃午饭又跑去见唐晶，他生气了，故此来这么一招，一定是这样的。

但随即连我自己也不相信有这样的事，只落了我没陪他吃午饭？

我慢慢明白过来，涓生变心了，我那好丈夫已经投入别人的怀抱，一切已经成过去，从此他再也不关心我的喜怒哀乐，他看不到遥远的眼泪。

我的目光投向窗外，今天与昨天没有什么两样，是一个阳光普照的冬日，快圣诞节了，但是南国的冬天往往只能加一件毛衣，令人啼笑皆非。

今天我还兴致勃勃的出去吃饭聊天购物，回到家来，已经成了弃妇。

太快了，涓生连一次警告也不给我，就算他不满意我，也应该告诉一声，好让我改造。

他竟说走就走，连地址电话都没留一个，如此戏剧化，提起箱子就跑掉。

我罪不至此，他不能这样对我。

彷徨慌张之后，跟着来的是愤怒了。

我要与他说个明白，我不能死不瞑目。

我“霍”地站起来。

安儿跑去开门，是唐晶来了。

“什么事？安儿，”唐晶安慰她，“别怕，有我一到，百病消散，你母亲最听我的。”

“唐晶，”我悲苦的看着她。

“子君，你怎么面如死灰？”她惊问：“刚才不还是好好的？”

“唐晶，涓生收拾行李走了，他决定与我离婚。”

“你先坐下，”唐晶镇静的说：“慢慢说。”她听了这消息丝毫不感意外。

我瞪着她，“是那个电影明星辜玲玲。”

唐晶点点头。

“你早知道了？”我绝望地问：“全世界的人都知道？”

唐晶静静的说：“子君，真的几乎每个人都知道，史涓生与辜玲玲早在一年前就认识，出双入对也不止大半年，怎么就你一人蒙在鼓里？”

我如堕入冰窖里似的。

“人人只当你心里明白，故意忍耐不出声，变本加厉的买最贵的衣料来发泄，老实说，涓生跟我不止一次谈论过这问题了。”

“你为什么不告诉我？嘎？”我扭着唐晶不放，“你为什么不告诉我？”

唐晶将我按在椅子上，“像你这样的性格，早知也无用，一般的手足无措。”

我怔怔的落下泪来。

“.....我没有做错什么呀。”我说。

唐晶叹口气，老实不客气地说，“错是一定有的，世上有几个人愿意认错呢？自然都是挑别人不对。”

唐晶说：“跳探戈需要两个人，不见得全是史涓生的不是。”

“你.....唐晶，你竟不帮——”

“我当然帮你，就是为了要帮你，所以才要你认清事实真相，你的生命长得很，没有人为离婚而死，你

还要为将来的日子打算。”

我歇斯底里地叫了起来，“离婚？谁说我要离婚？不不，我决不离婚。”

安儿含泪看着我。

唐晶说：“安儿，你回房去，这里有我。”

我哭道：“你们都是欺侮我的，我今年都三十三岁了，离了婚你叫我往哪里去？我无论如何不离婚。”

我伏在唐晶的肩膀上痛哭起来。

唐晶不出声，任由我哭。

隔了很久很久，她说：“恐怕你不肯离婚，也没有用呢。”

我抹干眼泪，天已经黑了。

我问唐晶，“涓生就这样，永远不回来了？以后的日子我怎么过？就这样一个人哭着等天黑？”

太可怕了，一天又一天，我沉寂的坐在这里，盼望他回心转意，太可怕了。

这令我想起多年之前，当我还是个小学生，因故留堂，偌大的课堂里只有我同老师两个人，天色渐渐黑下来，我伏在书桌抄写着一百遍“我不再乱扔废纸”，想哭又哭不出来，又气又急，喉咙里像塞满了砂石似的。

从那时开始，我对黄昏便存有恐惧症，下了课或下了班总是匆匆赶回家，直到结了婚，孩子出世后，一切才淡忘。

现在这种感觉又回来了。

自从结婚以来，我还未曾试过独眠，涓生往美国开三天会议也要带着我。

唐晶在那边吩咐佣人做鸡汤面，我看着空洞的客厅，开始承认这是个事实，涓生离开我了，他活得很好很健康，但他的心已变。

此一时也彼一时也，涓生以前说过的话都烟消云散，算不得数，从今以后，他要另觅新生，而我，我必须要在这个瓦砾场里活下去。

我重重吞了一口涎沫。

我会活得下去吗？

生命中没有涓生，这一大片空白，如何填补？

我只是一个平凡普通的女人，我不比唐晶，管着手下三十多个人，她一颦一笑都举足轻重，领了月薪爱怎么花就怎么花，我多年来依靠涓生，自己根本站不起来。

唐晶唤我，“子君，过来吃点东西。萍姐，开亮所有的灯，我最讨厌乌灯黑火。”

我坐到饭桌前。

唐晶拍拍我的肩膀，“子君，你不会令我失望，你的勇气回来了，是不是，在大学时你是我们之间最倔强的，为了试卷分数错误吵到系主任那里去，记得吗？一切要理智沉着的应付，我也懂得‘说时容易做时难’，但你是个大学生，你的本事只不过搁下生疏了，你与一般无知妇孺不同，子君——”她忽然有点哽咽。

我转头叫安儿，“安儿，过来吃饭。”

安儿看我一眼，取起筷子，拨了两下面，又放下筷子。

“打个电话催平儿回来。”我说：“明天他还要上学，到奶奶家就玩疯了，功课也不知做了没有。”

安儿答：“是。”

我麻木着心，麻木着面孔，低着头吃面。

唐晶咳嗽一声，“要不要我今天睡在这里？”

我低声说：“不用，你陪不了一百个晚上，我要你帮忙的地方很多，但并不是今晚。”

“好。”她点点头，“好。”

女儿回来说：“妈妈，司机现在接平儿回来。”

我对安儿说：“你爸爸走了。”

“我知道。”她不屑的说。

“答应妈妈，无论发生什么，你照样乖乖的上学，知道没有？”我说。

安儿点点头，“你呢，”她问说：“妈妈，你会不会好好的做妈妈？”

我呆一呆，缓缓地伸手掠一掠头发，“我会的。”

安儿露出一丝微笑。

唐晶说：“安儿乖孩子，去做功课休息，这里没你的事了。”

“我们——仍然住这里吗？”安儿犹疑的问。

“是的，”唐晶代我说：“一切都照常，只是爸爸不会每天回来，他也许一星期回来两三次。”

安儿再看我一眼，回自己的房间去了。

我对唐晶说：“明天我会找涓生出来商讨细节。”我疲倦的坐下来，“你回去吧，唐晶，谢谢你。”

唐晶欲言还休。

我等她开口。

唐晶终于说：“子君，你明明是一个识大体有智慧的女人，为什么在涓生面前，尤其是最近这几年，处处表现得像一个无知的小女人？”

我看着她，不知从何说起。

隔了一会我说：“唐晶，我跟你讲过，做太太也不好做，你总不相信，我们在老板面前，何尝不是随他搓圆擦扁，丈夫要我笨，我只好笨。”

唐晶摇摇头，表示不明白，她取起手袋想走，又不放心，她看着我。

“你怕我做傻事、自杀？”我问。

她叹一口气，“我明天来看你。”

我说：“好的。”

阿萍送走了她。

我一个人坐在客厅中，过了很久，才去淋浴，在莲蓬头下，脖子像僵了似的，不易转动。

我有我的责任，我不能因此崩溃下来，我还有平安两儿，他们仍然需要我。

水龙头开得太热了，浑身皮肤淋得粉红色，我却有种额外洁净的感觉，换上睡衣，平儿被司机接了回家。

我不动声色，着美姬替他整理书包及服侍他睡觉。

平儿临睡之前总要与我说话。

“妈妈，让我们温存一会儿。”他会说。

胖胖的脑袋藏在我身上起码三十分钟，睁着圆圆的眼睛告诉我，今天学校里发生了什么大事，谁的校服不干净，谁的笔记忘了带。

今天我对平儿心不在焉。我在检讨自己。

安儿说得对，我是偏心，对平儿，我真的整颗心交了给他，这孩子对我一笑，我浑身就溶解下来。我不是不爱女儿，却一是一，二是二。

这一切在安儿眼中，是很不公平的吧？以前我就是没想到过。

平儿的出生对我来说太重要，我对母亲说：“若他不是个男孩，真不知要生到几时去。”因此他成了我的命根。

涓生是个独子。

但是平儿并没有为我们的婚姻带来太久的幸福。

我看到平儿入睡，才拖着劳累的身子入房。

电话铃响了。

我拿起话筒。

是涓生。

他似乎有点哽咽，“孩子们睡了吗？”他还有点良知。

我答：“睡了。”

“子君，我对不起你。”他说：“但是我不能放弃爱情，子君，我以前爱过你，现在我爱上了别人，我不得不离你而去，求你原谅我。”

不知怎地，我听了涓生这种话，只觉啼笑皆非，这是什么话？这是九流文艺言情小说中男主角的对白，这种浅薄肉麻的话他是怎么说得出口的，史涓生，你是堂堂一个西医，史涓生，你疯了。

我只觉得我并不认识这个滑稽荒谬的男人，所以竟没有表现得失态来。

我静静问：“你恋爱了，所以要全心全意的抛妻离子地去追求个人的享乐，婚姻对你只是一种束缚，可是这样？”

他在那边沉默了很久，然后说：“子君，我实在迫不得已，子君，她叫我离婚——”

我长长太息一声。

“你就这样一走了之？还有很多事要解决的呢。”我说：“孩子们呢？两人名下的财产呢？你就这样不回来了？”

“我们，我们明天在嘉丽咖啡厅见面。”

我喝一声：“说跟你扮演电影剧情。明天中午我在家等你，你爱来不来的，你要演戏，别找我做配角。”我摔下话筒。

我发觉自己气得簌簌发抖。

涓生一向懦弱，抓不定主意，买层公寓都被经纪欺侮，一向由我撑腰，日子久了，我活脱脱便是个凶婆子，他是老好人。

好了，现在他另外找到为他出头的人了，不需要我了。

我坐在床边，对着床头灯，作不了声，偌大一张床，怎么睡呢？

我根本没有独个儿睡过一张床，儿时与母亲挤着睡，子群出生便与子群睡，嫁到史家名正言顺与丈夫睡。开始时涓生有鼻鼾，我失眠，现在听不到他那种有节奏的呼噜呼噜，我反而睡不着。

天下的弃妇不止我一个人，她们都是孤枕独眠，还有似唐晶般的单身女子，她也不见得夜夜笙歌，到街上胡乱扯个男人回来伴眠，我绝望的想，我总得习惯下来。

我害怕，一只石英闹钟啲啵啲啵的响，我喉头干涸，无法成眠，家中一向没有安眠药，涓生从不赞成将药带回家来。

正在这时候，房门轻轻被推开。

我问：“谁？”

“妈妈，是我，我睡不着。”是安儿。

我说：“过来跟妈妈睡。”

“妈妈，”她钻进被窝，“妈妈，以后我们会怎么样？”

我听见自己坚定的说：“不怎么样，照以前一样的生活。快睡吧，明天还要上学。”

安儿似乎放心了。

我伸手熄了灯。

一整夜没睡着。我也不相信涓生与那位辜玲玲女士可以睡得熟。

——涓生是因为内疚，而辜女士泰半是因为惊喜交集，兴奋过度。

她等着要看我出丑：大跳大嚷，决不肯放手，开谈判，动用亲友作说客、儿女作武器，与她决一死战……。

我不打算满足她。

人人要脸，树树要皮。一个女人失去她的丈夫，已经是最大的难堪与狼狈，我不能再出洋相。



这些年来，我自然不能说自己是个十全十美的好妻子，世上没有这样完整的人，但我敢说自已称职有余。

哪个妻子不是吃吃喝喝的过日子？谁跟过丈夫下乡耕田出过死力？

我默默淌下眼泪，天亮了。

整夜我没有瞌过双眼。

安儿起床，还轻轻地，怕吵醒我。

我这个女儿早熟，已具少女韵味，也非常懂事，她完全知道父母间发生了什么事。

她对我的怨怼，是因我懵然不觉丈夫已变了心。

可怜的孩子，在青春期遭遇了这样的事，以后她的心理多多少少会受到不良影响。

我照样起床照顾平儿上学。平儿傻呼呼地，根本不知父亲已离开家里，而母亲的心正在滴血。

我对安儿说：“我送你上学。”

我想在车子与她详细谈谈。

女儿点点头。

“你早知道爸爸有女朋友？”

“知道有大半年了。”女儿说。

“为什么不告诉妈妈？”我说。

“我跟阿姨商量，阿姨说‘他们’或许会‘淡’下来，这种事不好说。”

“怎么开头的？”

“冷家清的母亲撩搭爸爸说话，爸爸开头不睬她。”

“冷家清不是跟你差不多大？”

“比我大一岁。”

“她母亲很漂亮吗？”

“丑死了，头发烫得像蜂巢，一脸雀斑，皮肤黑漆漆，笑起来呵呵呵呵，像个女巫。”

“冷家清没有父亲的吗？”

“有，离婚了！妈妈，你们也要离婚吗？”

“那个男人是干什么的？”

“谁？谁干什么？冷家清的父亲？他说是编剧，拍电影不是要本子吗？他就是写这些本子，后来冷家清的母亲嫌他穷，同他离婚。”

“你怎么知道？”

“每个同学都知道了。”车子驶到了学校，我将车子在大门口停下。

我对安儿说。“安儿，我要你好好上课，知道吗？”

她点点头，朝校门走过去，忽然她又奔回来，隔着车窗说：“妈妈，我觉得你好伟大，我相信爸爸是要后悔的。”说完她去了。

我的眼泪不住落下，车子走之字路回到家中。

唐晶在家中等我。

我放下手袋迎上去：“唐晶。”

她端详我，“昨夜真是亏你熬的。”

我又红了双眼，勉强问道：“有没有学伍子胥那样，一夜白头？”

我们两人坐下。

唐晶说：“我请了上午的假。”

“方便吗？”我过意不去。

唐晶苦笑：“我卖身给他们已经九年，老板要我站着死我不敢坐着死。”

“我每天准七点半出门，礼拜天还得做补工，连告一个上午假也不准？”唐晶说。

以前唐晶也说这些话，我只当她发老姑婆牢骚，今日听来，但觉句句属实，最凄凉不过。我知道为什么，因为我自己也吃着苦头了，对唐晶的遭遇起了共鸣。

“为什么老板都这么坏？”我问。

“老板也还有老板呀，一层层压下来，底下人简直压扁了在这里。”

我沉默了。

唐晶问我：“你打算如何？”

“我？”我茫然，“我也不知道，当年史涓生向我求婚，我便结婚，现在他要同我分手，我便离婚，钱我是不会要他的，这房子虽然写我的名字，我还他。”

唐晶立刻问：“那么你何以为生？”

“我可以找一份工作。”

她简直要笑了，“什么工作？”

我气急：“我有手有脚，什么做不得？”

“有手有脚，你打算做钟点女佣？”

我呆住了。

“子君，你很久没有在外头跑跑了，此刻赚两千块月薪的女孩子都得操流利英语，懂打字速记，你会做什么？”

“我还是个大学生呀。”

“大学生一毛子一打，你毕业不久就结了婚，你有什么工作经验？”唐晶咄咄逼人，“你倒坐坐写字枱看——什么都不用你做，自早上九点坐到下午五点半，你坐给我看看罢。”

我颤声说：“我可以学。”

“子君，你我都三十老几的人了，学，学什么？”

我一个打击跟着另一个打击，瘫痪在沙发里。

“子君，你事事托大——也怪不得你。”唐晶叹了口气。

“未经过风霜的人都这样，涓生在过去十五年把你宠得五谷不分的。”唐晶说。

“他宠我？”我反问。

“子君，你就算承认了在他荫下过了十五年的安乐日子，也不为过呀，何必一直以为生两个孩子便算丰功伟绩？现在情况不同了，有很多事情要你自己担当，不久你会发觉，史涓生过去对你不薄。”

我瞪着她，“唐晶，你到底是来帮我还是来打落水狗的？”

“子君，你若不认清过去，对将来就一筹莫展了。”

“我不用你来做我的导师。”我气得发抖。

“我若不是与你同学至今，就立刻转身走，我告诉你，子君，现在不是你假撇清的时候，有人抓人，没人抓钱，你并没有你想象中的能干，运气走完了，凡事当心点。”

我被唐晶激得说不出话来，“你走，”我下逐客令，“我不想见朋友。”

她叹口气：“忠言逆耳，良药苦口。”她拂袖而去。

我呆呆坐下。

兵败如山倒。

连十多廿年的老同学都特地跑来挑剔我。

一个女人有好丈夫支撑场面，顿时身价百倍，丈夫一离开，顿时打回原形了。

也许唐晶是对的，我无忧无虑在史家做了十五年的主妇，就是因为运气吧，唐晶什么地方比我差？她有的是条件，但如今还不是一个人过日子，她说的话也许亦有道理，旁观者清。

难道一切都是史涓生带来给我的？而如今他决定把这一切都收回？

涓生在中午时分回来了，他看上去很疲倦。

我们呆呆的对坐着，一点表情也没有。

我决定开口求他最后一次，这不是论自尊心的时候。

“涓生，这事是真的没有挽回的余地了？”我低声问。

他犹豫一刻，终于摇摇头。

“为什么？”明知无用，还是问了。

“你不关心我。”

“我不关心你？”我说：“我买给你的生日礼物，你还没拆开呢。”我哽咽。

涓生说：“我不想多说了，子君，我不想批判你，但实则上，最近这几年来，我在家中得不到一点温暖，我不过是赚钱的工具，我们连见面的时间都没有，我想与你说话的时候，你总是在做别的事情，与太太们吃饭，在娘家打牌……”

我尽量冷静地回答：“可是涓生，我也是一个人呀，我有我的自由。”

“我是你的丈夫，亦是你的老板，你总得以我为重。”他固执起来。

我颤声说：“孩子们都这么大了，涓生，你看他们的面上……”我几乎在乞求了，用手掩住了脸。

“子君，我知道你此刻很矛盾，对我一忽儿硬，一忽儿软，子君，你对自己也矛盾，一刻也想跟我分手，为争一口气，但又害怕未知的日子是否应付得来，我说过了，在经济上我不会亏待你。”

我知道是没希望了，他不再爱我，势难挽回。又恨自己心意不坚，昨夜明明决定抬起头挺起胸来做人，忽然又哀求他回心转意。羞愧伤心之余，我说不出话来。

“子君，孩子归我。”他说。

“什么？孩子归你？”

“孩子姓史，当然归姓史的。”

“可是你要去与那女人同居，孩子跟你干什么？”

“孩子们仍住这里，我叫父母亲来照顾他们。”

我完全没想到他会提出这样的要求，我呆住了。

涓生以为我不肯，大声说：“孩子们姓史，无论如何得跟我。”

我又气又急，“史涓生是你要同我离婚，不是我要同你离婚，你没有资格同我谈条件。”

他脸上闪过一丝惶恐，涓生是著名的好父亲，患难见真情，他爱他的孩子。

我问他：“孩子们跟祖父母同住？”

“是，”他急促的说：“我不想他们的生活受到影响，一切跟以前一样。”

“一切跟以前一样？”我悲愤的问：“你父母搬了进来，我住在什么地方？”

涓生愕然，“你还打算住在这里？”

我凝住了，“你要赶我走？你都盘算好了？”我震惊过度，一双眼睛只会得瞪牢他看。

涓生站起来在客厅中央兜圈子，“你住在这里不方便，你会有自己的朋友，有自己的生活，何必喧扰孩子们，我会替你找一层公寓，替你装修妥当，你可以开始新生活。”

我开始明白了，“你怕我结交男朋友，把他们往家里带，影响你的孩子？”

他掏出手帕，擦额角上的汗。

“可是我还是他们的母亲，你别忘了，孩子们一半是我的！”我凄厉的叫出来，“你真是个阴毒的人，你不要我，连带不让孩子们见到我，你要我完完全全的在史家消失无踪，好让你开始崭新的生活，你没有良心，你——”

我觉得头晕，一口气提不上来，眼前金星乱舞，心中叫道：天，我不如死了吧，何必活着受这种气？我扶着沙发背直喘气。

涓生并没有过来扶我，我耳边嗡嗡作响，他待我比陌路人还不如，如果是一个陌生太太在晕倒，以他的个性，他也会去扶一把。

完了。

真的完了。

涓生怕一对我表示半丝关怀，我就会误会他对我仍然有感情，可作挽回。

既然事到如今，我硬把他拉住亦无用，我要他的躯壳来干什么呢？

我心灰意冷的坐下来。

“搬出去，对你只有好，”他继续游说我，“子君，你可以天天回来同他们做功课吃晚饭，你仍可以用我的车子及司机——直到你再嫁为止，”他停一停，“你只有舒适方便。”

我茫然的听着，啊，都替我安排好了，叫我走呢，就像遣散一个老佣人一般，丝毫不带伤感，干净利落。

是什么时候开始的？我这个笨人竟不知道是什么时候开始，他变的心。

我喃喃的问：“什么时候开始的？”

他没听懂，“什么？”他反问：“你说什么？”

我看着自己的双手。

“我打算送你五十万，子君，你对我的财产数目很清楚，我只有这么多现款，本来是为了添置仪器而储蓄的，我的开销现在仍然很大，你不是不知道，三头家要我负担，所以把父母挪到这里来，也好省一点，如今做西医也不如外头所想的那么风光了……”

他滔滔不绝的说下去，没有丝毫羞耻惭愧，就像我是他的合伙人，他现打算拆伙，便开始告苦，一脸的油光，流利地将事先准备好的演辞对我说出来。

我不认识这个男人，他不是我所知道的史涓生，他不是我的丈夫。史涓生是个忠厚、傻气、勤奋、可爱的医生，这并不是史涓生。

一时悲痛莫名，我大声哭泣起来。

“哭什么呢，我仍然照顾你的生活，一个月五千块赡养费，直到你另嫁为止，我对你总是负责任的，不相信我你也得相信律师，我们到律师楼上签字好了，我赖不掉。”

门铃响了。

阿萍讪讪的出来开门，她都看见听见，每个人都知道了，现在连我自己也知道了。

她去开门，进来的是子群。

涓生见到子群像是见到救星的迎上去，“好了，你来劝劝你姐姐。”他取过外套，“我还要赶到医务所去。”他竟走了。

子群并没有开口，她穿着四吋高的玫瑰红獠皮高跟鞋，一下一下的踱步，发出阁阁的声音。身上一套黑色羊毛套装，把她身型衬得凹是凹，凸是凸。脸上化妆鲜明，看样子是涓生把她约了来的。

我泪眼昏花，脑子却慢慢清醒过来。

阿萍递了热毛巾给我，我擦一把脸，她又递面霜给我，跟着是一杯热茶。

阿萍以前并不见得有这么周到，她大概也知道我住在这里的日子不长了。

子群坐下，叹口气。

我沙哑着嗓子，说：“你有什么话要讲？”

“男人变了心，说穿了一文不值，让他去吧。”子群说：“你哭他也不要听，他徒然厌憎你，以后的日子还长，为将来打算是正经。”

唐晶也是这么说。

“愿赌服输，气数已尽，收拾包袱走吧。”子群没说几句正经话，十三点兮兮的又来了：“反正这些年来，你吃也吃过，喝也喝过，咱们天天七点半起床去受老板的气，你例牌睡到日上三竿，也捞够本了，现在史涓生便宜旁的女人，也很应该。”

“你说什么？我是他的妻子！”

“谁说不是？”子群说。

子群笑：“就因你是涓生合法的妻，所以他才给你五十万，还有五千块一个月的赡养费，你看你多划得来，我们这些时代女性，白陪人耗陪人玩，一个子儿也没有。走的时候还得笑，不准哭。”

子群虽然说得荒谬，但话中也有真理存在。

我颤声说：“我这些年来为他养儿育女……”

“肯为史医生养儿育女的女人要多少有多少。”子群说：“老姐，现在这一套不灵光了，什么一夜夫妻百夜恩，别再替自己不值了，你再跟史涓生纠缠下去，他还有更难看的脸色要使出来呢。”

我呆木着。

“如果这些年来你从来没认识过史涓生，日子也是要过的，你看我，我也不就好好的活着，你当这十三年是一场春梦，反正也做过医生太太，风光过，不也算了？谁能保证有一辈子的荣华富贵呢，看开点。”

我一句话也说不出来。照子群这么说，我岂非还得向涓生叩谢，多得他十三年来养育之恩？

但我们是夫妻，我握紧了拳头，我们是……。

“你还很漂亮，老姐，以后不愁出路——”

“别说了，”我低声恳求，“别说了。”

“你总得面对现实，我不说这些话给你听，还有谁肯告诉你？当然每个人都陪你骂史涓生没良心，然后恭祝你们有破镜重圆的一日，你要听这些话吗？”

唐晶也这么说。她俩真是英雄之见略同。

“你权当他死了，也就罢了。”子群又叹一口气。

我不响。

“老姐，你也太没办法了，一个男人也抓不住。”

我看住她。

子群知道我心中想什么。

子群解嘲地说：“我不同，我一辈子也没遇到过一个好男人，没有人值得我抓紧，但你实在是托大，一切任史涓生编排。”

我疲倦的问：“妈妈呢，妈妈知道没有？”

“这上下怕也知道了。”

“她怎么想？”

“她又帮不了你，你管她怎么想？”

我愕然瞪住子群。

子群一脸的不耐烦，“这些年来我也受够了妈的势利眼，一大一小两个女儿，一般是她养的，她却褒你贬我，巴不得把我逐出家门，嫌我污辱门楣，好了，现在你也倒下来了，看她怎么办。”子群声中有太多的幸灾乐祸。

我的胸口像是中了一记闷拳。

“妈妈……不是这样的人。”我结巴巴的分辩，“你误会她了，你也误会了我。”

“老姐，这些日子你春风得意，自然不知道我的痛苦，你给气人受，你自己当然不觉得，人家给你受气，你难保不一辈子记仇。”

“我……”我颤声，“我几时气过你？”

“是不是？”她笑，“别说我话不讲在前头，果然是不觉得。”

她吊儿郎当的取过手袋，“我要上班，再见。”

阿萍连忙替她打开门，送瘟神似的送走了她。

我又惊又怕，以往子群从来不敢对我这么放肆，她要求我的地方多着呢：借衣裳首饰不在话下，过时过节她总会央我带她到一些舞会及宴会，以期结交一些适龄兼具条件的男人。

现在她看到我的气数已尽，我的地位忽然沦与她相等，她再也不必卖我的账，于是，心中想什么便说什么，言语讽刺不特已，还得踩上几脚。

我觉得心寒，我自己的妹妹！

原来这些年来，一切荣耀都是史涓生带给我的，失去史涓生，我不只失去感情，我也连带失去一切。

是什么时候开始的呢？

让我细想。

毕业的时候廿一岁，教过一个学期的书，小学生非常的顽皮，教课声嘶力竭，异常辛苦，但是从没想到要长久的做下去，抱着玩票的心情，倒也捱了好几个月。

后来就与涓生订婚了。

他是见习医生，有宿舍住，生活压力对我们一向不大，订婚后做过书记的工作，虽然是铁饭碗，但我不耐烦看那些人的奴才嘴脸，并且多多少少得受着气，跟涓生商量，他便说：“算了，一千几百元的工作，天天去坐八小时，不如不干，日日听你诉苦就累死我。”

我如获圣旨般的去辞职。

十多年前的事了，我还记得一清二楚，当时唐晶与我同级，她便劝我：“女人自己有一份工作好。”我自自然不屑听她。

伊干到现在，升完职又升职，早已独自管理一个部门，数十人听她号令行事。

而我，我一切倚靠涓生，如今靠山已经离开我，我发觉自己是一个肩不能挑，手不能提的人。我还能做什么？我再也不懂得振翅高飞，十多年来，我住在安乐窝中，人给什么，我啄什么。

说得难听些，我是件无用的废物，唯一的成就便是养了平儿与安儿，所以史涓生要付我赡养费。

这是十多年来我第一次照镜子了解实况。

我吃惊，这些日子我过得安枕无忧，原来只是凭虚无缥缈的福气，实在太惊人了。

我“霍”地站起来。

三十三岁，女人三十三岁，实在已经老了，女儿只比我矮二三吋，很快便会高过我。

从此以后，我的日子如何消磨？就算我打算成天陪伴孩子，孩子不一定肯接受我的纠缠，他们可以做的事多着哪。

除了被遗弃的痛苦，我的胸腔犹如被掏空了似的，不知道何去何从。

我缓缓走到睡房，筋疲力尽的倒在床上，合上眼睛，挤出炙热酸涩的眼泪。

替我找一层小公寓，替我装修妥当，叫我搬出去……我意识渐渐模糊，堕入梦中。

梦中我见到了史涓生与他的新欢辜玲玲，那女人长得一副传统中所谓克夫相：高颧骨、吊梢眼、薄而大的嘴巴自一只耳朵拉到另一只耳朵，嘴角尚有一粒风骚痣，穿着低领衣裳，露出一排胸骨，正在狞笑呢。

我心如刀割，自梦中惊醒，睁开眼，见阿萍站在我面前。

“太太，老太太来了。”

“唤她进来吧。”我说。

“喝碗肉汤，暖暖身子，天气冷。”阿萍说道。

我本来想推开碗，后来一转念，想到梦中那女人的狰狞相：噫，有人巴不得我死，我怎么瞑目？一手抄起碗，喝得干干净净，呛咳起来。

母亲的声音在身边响起，“当心当心。”

我看她，她也似憔悴很多，坐在床沿，低着头，握紧着双手，频频叹气。

“怎么会得发生这样的事？”她喃喃说：“你大嫂的碎嘴巴，一传传到她娘家那边去，不知道会说什么话，叫我抬不起头来。”

我呆视母亲，我遭遇了这等大事，她不能帮我倒也罢了，反而责怪起我来，因为我碍着她的面子？

太荒谬了，同样的事如果发生在安儿身上，我做梦也不会想到要责怪她，可是我这个母亲……难道我一直以来，连自己母亲的真面目也都还是第一次看清楚？

子君，你太过胡涂了。



只听得她又说下去：“……你们这些时髦女人，动不动说离婚，离了婚还有人要吗？人家放着黄花闺女不理，来娶你这两子之母？疯了？忍得一时且一时，我何尝不忍足你父亲四十年，涓生跟你提出离婚两字，你只诈聋作哑，照样有吃有住，千万不要搬出去……”

我瞪着她。

她继续噜苏：“——男人谁不风流，谁叫你缺少一根柄？否则一样有老婆服侍你——”

我打断她，“母亲，你不明白，是涓生不要我，他要同我离婚。”

“你缠牢他呀，”母亲忽然凶霸霸的说：“你为什么不缠牢他？你连这点本事都没有，嘿？”

我静了一会儿。

每个人都变了，除了唐晶，每个人都除下面具，露出原形，我受不了，我站起来，“妈，你回去吧，我再也没精神了。”

“唉，你要后悔的，”她犹自在那里说：“我早警告过你，是你勿要听，我还出去打牌不打？见了人怎么说呢。”

对，子群说得对，母亲此刻觉得我塌了台，伊要忙不迭的出门去通告诸亲人：我劝过她，是她不听，她自己不好，像她那般的女儿，不用你们来动手，我先拿她来下气，诸位，现在她与我毫无关系了。

我竟不知道母亲有这一副嘴脸，我诧异地看着老妈，怎么搅的，一向她都是低声下气，小心翼翼的，难道她的演技也这么好？

我大声说：“阿萍，送老太太走。”

阿萍很气愤，这个忠心的佣人一个上午也已经受够。

送走老太太，她回到我跟前来，站在我面前，忽然呜呜的哭泣，像个小孩，用被肥皂水浸红的手擦眼睛。

我叹口气，“哭什么？我还没死呢。”

心想，可以死了倒也好，人生三十非为天。

“太太，怎么办？”

“没有怎么办，先生又没说要赶你走，他求你留下来还来不及呢，你照样照顾两个孩子。”

“唉呀，太太，美姬说什么我又听不懂，我不想做了。”

我看牢阿萍，原来我的地位还不如她，原来自力更生，靠双手劳动有这等好处：她可以随时转工，越来越有价值，越来越吃香，我，我走到什么地方去？

我长长的叹口气，拉开衣柜，本来想收拾几件衣裳到娘家去住两天，看样子要绝了这个念头才行，母亲那边是绝对不会收容我的了，而我真想离开这个家好好清醒一下，这样子哭完吵，吵完又哭，实在不是办法。

唐晶，不知唐晶是否会收容我？

我跟阿萍说：“我要出去住数日，拜托你，好好替我照顾孩子。”

“唉呀，弟弟见不到你，一下子就哭了。”阿萍说。

想到平儿那圆圆的脸蛋，心里酸痛。

我说：“他母亲自身难保，那顾得了他？”

我取出行李箱，满柜的衣服，不知收拾那一件才好。电视剧中离家出走的女人永远知道她们该带什么衣服，大把大把的塞进箱子，拾起就走，非常潇洒凄艳，而我手足无措。

我拿起手袋，披件外套，就外出找唐晶去。

她的写字楼我去过，我看看手表，早上十一点三刻。赶快，不然她就出去吃午餐了。

我叫车子赶到她的公司，后生带我进去，每个人都如火如荼地工作，打字机拍拍声，电话铃不住的响，女孩子们穿戴整齐，在室内走路都匆匆忙忙的作小跑步。

我一个人肿着眼泡苍白了脸站在大堂中央，与现实完全脱节。

我像是上一个世纪的怨妇走错了时光隧道。

唐晶迎上来，“子君。”

我眼光像遇溺的人找到了浮泡。

“过来，过来。”她把我拉进她的私人办公室，关上门，“你怎么来了？”

“我有话跟你说。”

“我马上要开会。”她看看表，“只有十分钟。”

“我要搬出来住两天，”我提起勇气，“你愿意收留我否？”

她说：“子君，这个关口不是一走了之可以解决问题。”

“我要找个清静的地方。”

她取出手袋，掏出一串锁匙，交我手中，“假如你认为因此可以解决问题，为什么不？”

“谢谢你。”我感激的说。

“我家很凄清，”她补一句，“但相当舒服，你也不用带什么过来，一切应用的东西都现成。”

女秘书推门进来，“唐小姐，等你一个人呢，一号会议室。”

“来了来了。”

唐晶临走，拍拍我的肩膀。

我没有立即离开，缓缓打量她的办公室。

一百呎松点的房间在中环的租值已经很可观了，写字枱颇大，堆满了文件，一大束笔、打字机、茶杯，另一角的茶几上堆满杂志，外套与手袋就扔在一边。

我替她拾起外套，一看牌子，还是华伦天奴的呢，为她挂起。

上班的女人也就像男人一样，需要婢妾服侍。

这份工作不简单，唐晶真能干，到底是怎么去应付的？

白色的墙壁上悬着四个斗大的隶书：“难得糊涂”。

她老板看了不知有何感想。

椅子底下有一双软底绣花鞋，大概贪舒服的时候便换上它。

以前我并没有来过唐晶的办公室，今天有种温馨与安全感，坐下来竟不大想离开。

这是属于她的天地，是她赤手空拳，咬紧牙关争取回来的，牢不可破，她多年来付出的力气得到了报酬。

空气间弥漫着唐晶的香水味，多年来她用的都是“哉”。她一向花费，坐大堂挤在打字员身边的时候，她也用“哉”。成功的人一早就显露不凡，抑或每个人都有点特色，而成功以后这种特色便更受人传颂？

我认识唐晶那一年，大家只有七、八岁，念小学一年级，咱们是同一间小中大学的同学，她是最老的朋友，人家说情比姊妹，看样子直情胜过姊妹多多。

我终于离开那间写字楼，每个人都忙得不可开交，谁也没有向我投过来一眼半眼。

这些人对社会多多少少都有一点贡献，不比我……。

我叫了一部车子往唐晶家。

真惭愧，这里我也总共只来过一两次。

开门进屋子，才知道已经装修过了。

唐晶把它布置得非常整齐，麻雀虽小，五脏俱全。

我从来没有见过这么小的公寓，一目了然。

初结婚时跟涓生住宿舍，至少三千呎，随后找房子搬，两千多呎已经觉得委曲，孩子与佣人一挤，地方也不觉宽裕，反正是这里清爽。

客厅中央亦悬着四个字：“难得糊涂”。

我心情再坏也不禁笑出来，我竟不知道有比唐晶更急于要糊涂的人，这样子时时刻刻的提醒自己来达到目的。

公寓内开着自动调节的暖气，好舒适的一个窝，我除下外套。

走到她厨房去找一找，什么都没有。

一行行的罐头汤排列得像军队，唐晶真有幽默感，除此之外，尚有咖啡及茶包。她的厨房用具全部是自助式的：一插就滚，像慢锅、电饭煲、电茶壶、电热水瓶、吐司炉、搅汁器、咖啡壶……大概是为了节省时间吧。

我做了一杯热茶，慢慢地喝。

假如我也有这个窝就好了，下了班在这里一躲，外边的世界塌下来也与我无关。

假如我一直没有结婚，我也有独立的机会。

假如我的时间不是花在史家，我也可以有一番作为。

原本我以为自己已找到最佳的终身职业，现在却被“雇主”突然中止合同，叫我另谋高就。

但愿我从来没有遇见过涓生。我掩上脸。

唐晶的睡房更像个书房，没有梳妆台，只有一张写字台，她的化妆品一概收在抽屉里，我知道她的习惯。

我按着电毯子，躺在床上，又倦又饿，不久便转入梦乡去。

一个梦也没有，我没有再梦见那青面獠牙的女人。

是唐晶把我推醒的，“子君子君，起来吃叉烧饭。”

我一听是叉烧饭，马上垂涎，睁开眼睛，接触到陌生的白色天花板，还以为躺在大学宿舍里，那时唐晶也时时到城中烧腊店买叉烧饭。

我撑着起床，往事一幕幕如烟般在眼前转过。

“唐晶！”我悲从中来。

“别哭别哭，天大的事，吃饱再说。”

我哽咽的看着她。

“我也受够了，”她伸个懒腰叹口气，“不如我们两个人齐齐到外国的小镇做女侍去，过其宁静的生活。”

唐晶的脸比早上憔悴得多，化妆剥落，头发也乱了，然而却有一种懒洋洋的性感。

毫无疑问，追求唐晶的人应该尚有很多，她至少还是唐小姐。

“你？”我黯然说：“你何必逃避？身居要职，每天到公司去对伙计发号施令……”

“你错了，每天我到公司等老板对我呼来喝去就真，什么伙计，我就是人家的伙计。”

“我不相信。”

“咄！”

我们简单地解决一餐。

我不置信的问：“怎么电话铃不响？没有人持着玫瑰花来约你去跳舞吃饭？”

唐晶既好气又好笑地看着我，“我且不与你讨论这个，切身的事更重要，我问你，你打算怎么办？”

“我打算见一见那个辜玲玲。”

“奇怪，都想见一见丈夫的新欢，也罢，算是正常举止。”

“别再对我贫嘴了，我在子群那里已经受够。”

“请你不要将我与令妹相提并论好不好？你难道看不出我们之间有颇大的差距？”

“见过辜玲玲，我才决定是否离婚。”我说。

我歉意地低着头，我还是令唐晶失望了。

她期望我一言不合，拍案而起，拂袖而去，而我却窝窝囊囊的妥协着。

“有没有听过关于涓生与她的……事？”我问。

“听过一些。”

“譬如——？”

“譬如她双手忙着搓麻将，就把坐在身边的史医生的手拉过来，夹在她大腿当中。”唐晶皱皱眉头，下评语：“真低级趣味，像街上卖笑女与水兵调情的手腕。”

我呆呆的听着。涓生看女人搓麻将？他是最恨人打牌的。我不明白。他是那么畏羞的一个人，亲戚问起他当年的恋爱史，他亦会羞得脸红，我不明白他怎么肯当众演出那么肉麻的镜头。

我用手支撑着头。

我问唐晶：“涓生有没有对你说我的不是？”

唐晶笑笑，“这些你可以置之不理，如果你想见辜玲玲，我倒可以替你安排。”

“你怎么个安排法？”我问。

“通过涓生不就得了。”

我垂下头，无话可说。

到现在我才明白心如刀割这四个字的含义。

我在唐晶的公寓躲了一夜，晚上我睡她家的长沙发。唐晶在九点多就酣睡，没法子，一整天在外头扑来扑去，晚上也难怪一碰到床就崩溃。而我却睁着眼睛无法成寐，频频上洗手间，一瞌上眼就听见平儿的哭声。

倚赖丈夫太久，一旦失去他，不晓得怎么办才好。

好不容易捱到六点多，我起来做咖啡喝，唐晶的闹钟也响了。

这么早就起床，也真辛苦。

她漱口洗脸换衣服，扭开无线电听新闻，大概独居惯了，早上没有跟人说话的习惯。

我把咖啡递给她。

她摊开早报，读一会儿，忽然抬起头来说：“生亦何欢，死亦何苦。”长叹一声。

我原本愁容满脸，此刻倒被她引得笑出来。

我问：“你有什么愁？”

她白我一眼，“无知妇孺。”抓起外套上班去。

我到小小的露台去看她，她钻进日本房车，小车子趣怪的缓缓开出，她又出门去度过有意义的一日了。

我收拾桌上的杯碟，搬入厨房，忍不住拨电话回家。

阿萍来应电话的声音竟是焦急与慌忙的：“太太，你在哪里？快回来吧，弟弟哭着闹呢。”

我鼻子一酸。

“奶奶与老爷都赶来了，正在骂先生。”阿萍报告。

他们骂涓生？我倒是一阵感动，平日我与这一对老人并不太投机，没想到他们倒有点正义感。

“太太，你先回来再说吧。”阿萍说。

电话被别人接过，“子君？”是涓生的母亲。

“是。”

“我正骂涓生呢，把好好一个家庭弄得鸡犬不宁，离什么婚？我与他爹绝不答应他跟那种女明星混。你先回来再说，我跟你撑腰。”

我饮泣，“他不要我了呢。”

“哪由得他说，他不要你，我们要你，你不走，他好轰你走不成？他现在发疯，你不要同他一般见识，你不看我们两老面上，也看孩子面上，弟弟直哭了一夜，今天不肯上学。”

“我，我马上来。”

“我们等你。”她挂上电话。

我一颗冷却的心又渐渐热了，明知于事无补，但到底有人同情我，没想到会是两老。

平时我也没有怎么孝顺他们……。

我连忙换了昨日的衣服回家去。

还没进门就听见平儿的哭声，这孩子自小爱哭，声震屋瓦，足可以退贼。

美姬替我开了门，我连忙叫他，“弟弟，弟弟。”

他见是我，连忙晃着大头扑到我怀中，嚎啕大哭起来，我见儿子这样伤心，也忍不住哭。

涓生的父亲向他厉声喝道：“你自己看看这个场面，你越活越回去了！”

涓生低着头，不敢言语。

“我不想多说，你自己有个分寸才是。”他母亲叹息，“你外头那个女人又不是十七八岁的青春少女，何以放不开手，那一般是两子之母，离婚妇人，年纪只怕比子君还大，涓生，你上她当了。”

涓生却一点也没有上当的感觉，他涨红着一张脸，只是不出声。

涓生母亲说：“现在你老婆已经回来，你好自为之。”

他们误会了，他们以为涓生与我吵嘴，只要老人家出马镇压几句便可以解决问题。

果然两老才踏出大门，涓生便指着我说：“你把我历代祖宗的牌位请出来也无用！”他转头也想走。

我恶向胆边生，大喝一声：“站住！”

他转过头来。

我一个字一个字地说：“史涓生，变心由你，离婚与不离婚在我，但是我告诉你，我可不由得你随意侮辱，你父母是自己走来的，我并没有发动亲友来劝你回头，”我瞪着他，“老实说，到了今天此刻，我也不希望你回头，但是请你一张尊嘴当心点，有风不要驶尽。”

他颓然坐在沙发上，“子君，我求你答应我离婚，我实在撑不住了。”他用手掩住了脸。

在我怀中的平儿仰起头问：“爸爸妈妈为什么吵架？为什么？”

我拍拍他肩膀，“不怕，不怕，不吵了。”我把他抱在膝头上，“你睡一会儿，妈妈抱着你。”

平儿将他的胖头埋在我怀中。

我抚着他的头发。

——他现撑不下去了，我苦笑，一切仿佛都是我害的，他才是牺牲者。

在那一刹间，我把他看个透明。

这样的男人要他来干什么？我还有一双手，我还有将来的岁月。另外一个女人得到他，也不见得是幸福，他能薄情寡义丢掉十多年的妻，将来说不定会再来一次。

我轻轻拍着平儿的背，“好，我答应你马上离婚。”

他抬起头，那一刹那他双目泛起复杂的光芒，既喜又惊，我冷冷的看着他，心里只有悲怆，并没有怒火。

“真的？”他不置信的问。

“真的。”

“有什么条件？”

我看看平儿的苹果脸。“每天回来看平儿与安儿。”

“当然，当然，”涓生兴奋地搓着双手，“这里仍然是你的家，要是你喜欢的话，可以在这里留宿的。”

我别转面孔，不想看他的丑态。

“我有一个律师朋友，他可以立刻替我们办手续，补签分居，他可以证明我俩已分居两年，马上离婚。”涓生用试探的语气提出来。

我眼前一黑，连忙深呼吸。等一年半也来不及了，涓生此刻觉得与我在一起如生活在地狱中，好，我助他逃出生天也罢。

“有这样的事？”我听见自己说：“好，你去律师楼安排时间，我同你去签字便是。”

这一下子他呆住了。

我勇敢地抬起头，“我明天便去找房子，找到通知你，你放心。”

我抱起平儿进房，将他放在床上，盖好被子，这孩子，已被我宠坏了，娇如女孩子。

回到客厅，看见涓生还站在那里，我诧异问：“你还不走，这里没你的事了。”

他呆呆的看着我。

过一会儿，他说：“她想见见你。”

“是吗，有机会再说吧。”

连我自己都佩服这种镇静。

“那我走了。”他说。

“好走。”我说着拾起报纸。

他又逗留片刻，然后转身去开门。

我听到关门声，低下头才发觉手中的报纸悉悉作响，抖得如一片落叶，我吃惊地想：为什么会这样？原

来我双手也在发抖，不不，我浑身在颤抖，我大叫一声，扔下报纸，冲到书房去斟了一小杯拔兰地，一饮而尽。

电话铃响，我连忙去接听，有人说话也好。

“回来了？”是唐晶。

“是。”我答。

“见到涓生没有？”她问。

我把刚才的情况说了一遍。只觉得一口气不大上来，有点喘着的模样。

唐晶沉默很久，我还以为她把电话挂断了，喂了几声她才说：“也好。”

我想一想答：“他的时间宝贵，我的时间何尝不宝贵。”但这句话与将杀头的人在法场大叫“十八年后又是一条好汉”相似，一点力也没有。

“我下班来你处。”唐晶说。

“谢谢你。”

“客气什么。”她的声音听上去闷闷不乐。

终于离婚了，逼上梁山。

我蹑足进房，注视正在沉睡中的平儿。

我靠在床沿，头抵在床柱上，许久不想转变姿势，渐渐额角有点发麻，心头也有点发麻。

离开这个家，我到什么地方去！学着像唐晶那样自立，永不抱怨，永不诉苦？不知我现在转行还来得及否？

一只柔软的手搭在我肩膀上，我抬起头，穿校服的安儿站在我的面前。

我与她走到书房坐下去。我有话要跟她说。

我说：“安儿，你父亲与我决定分手，我会搬出去住。”

安儿很镇静，她立刻问：“那女人会搬进来吗？”

“不，你父亲会搬去跟她住。祖父母则会来这里照顾你们。”

安儿点点头。

“你要好好照顾弟弟。”我说。

她又点点头。

“我尽可能每天回来看你们。”

“你会找工作？”她问我。

“我会试试看。”

“你没能把爸爸留住？”她又问道。

我苦笑，“我是一个失败的女人。”



“弟弟会哭完又哭。”

“我知道，”我硬着心肠说：“他总会习惯的。”

安儿用一只手指在桌面上划了又划，她问：“为什么爸爸不要你？”

我抬起头，“我不知道，或许我已经不再美丽，或许我不够体贴，也许如你前几天说的，我不够卖力……我不知道。”

“会不会再嫁？”安儿忽然异常不安，“你会不会跟另外一个男人生孩子，爸爸又会不会跟那女人生孩子？”

我只好尽量安慰她，“不会，妈妈再不会，妈妈的家亦即是你们的家，没有人比你们两个更重要。”

安儿略略放心。“我怎么跟弟弟说呢？”又来一个难题。

我想半天，心底的煎熬如受刑一般，终于我说：“我自己跟他讲，说妈妈要到别的地方去温习功课，准备考试。”

“他会相信吗？”安儿烦躁地说。

我看她一眼，低下头盘算。

“妈妈，”她说：“我长大也永远不要结婚，我不相信男人，一个也不相信。”声音中全是恨意。

“千万不要这样想，也许错在你妈妈——”我急忙说。

“妈妈，你的确有错，但是爸爸应当容忍你一世，因为他是男人，他应当爱护你。”

我听了安儿这几句话，怔怔地发呆。

“可怜的妈妈。”她拥抱住我。

我亦紧紧地抱住她。安儿许久没有与我这样亲近了。

她说：“我觉得妈妈既可怜又可恨。”

“为什么？”我涩笑。

“可怜是因为爸爸抛弃你，可恨是因为你不长进。”她的口气像大人。

“我怎么不长进？”我讶异。

“太没有女人味道。”她冲口而出。

“瞎说，你要你妈穿着黑纱透明睡衣满屋跑？”我忽然觉得这种尖酸的口吻像足子群——

谁说咱们姊妹俩不相似，在这当口儿还有心情说玩话。

安儿不服，“总不见你跟爸爸撒撒娇，发发嗲。”

我悻悻然，“我不懂这些，我是一等一的良家妇女，我自问掷地有金石之声。”我补上一句：“好的女人都都不屑这些。”

安儿问：“唐晶阿姨是不是好女人？”

“当然是。”我毫不犹豫的答。

“我听过唐晶阿姨打电话求男人替她办事，她那声音像蜜糖一样，不信你问她，”安儿理直气壮，“那男人立刻什么都答应了。”

我更加悲哀。

真的？唐晶也来这套？想来她何止要懂，简直必须要精呢，不然的话，一个女人在外头，怎么过得这许多寒暑？女人所可以利用的，也不外是男人原始的冲动。

“真的吗？”我问女儿：“你见过唐晶阿姨撒娇？”

“见过，还有一次她跟爸爸说话，绕着手，靠在门框上，头斜斜的拄着门，一副没力气的样子，声音很低，后来就笑了。”

“是吗？有这种事？”我竟然不知道。

安儿说：“妈妈，你眼睛里除了弟弟一个人外，什么都看不见。”

我怔怔地想：我倒情愿引诱史涓生的是她。

我真糊涂，我从来不知道别的女人会垂涎我丈夫，而我丈夫，也不过是血肉之躯，难经一击。

门铃响，安儿去开门。

她扬声说：“是唐晶阿姨。”

唐晶这死鬼永远是漂亮的，一般是事业女性，一样的时髦衣裳，穿在子群身上，显得轻佻，但唐晶有个标致格，与众不同。

我长叹一声，“只有你一个人同情我。”

唐晶看我一眼，“你并不见得那么值得同情，此刻持DSWS身份的女人，不知有多少，没男人，就活不下去，社会不会同情你。”

安儿在一旁听见，比我先问：“DSWS？那是什么？”

唐晶笑答：“DIVORCED SEPERATED WIDOWED SINGLE的女人。”

我喃喃道：“真鲜。”

唐晶脱去脚上的獠皮靴子，把腿搁在茶几上。

我问她：“今天早下班？”

“去看医生。”

“什么病？”

“整容医生，不是病。”

我吃惊，“你要整哪里？”

“别那么老土好不好？”唐晶笑，“整容又不是新闻，”她啜口茶，“整眼袋，免得同事老问我：唐小姐，你昨晚又没睡好？我受不住这样的关怀。”

“可是整容——”

“你想告诉我只有台湾女歌星才整容？”唐晶笑，“女歌星也吃饭呀，你还吃不吃饭？令自己看上去漂亮

一点是很应该的。如今时装美容杂志每期都刊登有关详情，如买件新衣而已。”

我发呆，“我真跟不上潮流了，唐小姐。”

“你又不经风吹雨打，不需要整顿仪容。”

我没精打采，“到这种时间，你还打趣我。”

“说真的，”她放上茶杯，“子君，你不是说要见一见辜玲玲？”

“是。我说过。”

“她也想见见你。”

我站起来，“你仿佛跟她很熟。”我瞪着唐晶，“你到底在扮演什么角色，是人还是鬼？”

唐晶指着我的鼻子说：“若不是跟你认识廿多年，就凭你这句话，我还睬你就是小狗。”

我说：“对不起。”又坐下来。

“你这个标准小女人。”她骂。

“她在什么地方，我去见她。”我豁出去。

“她在家里。”唐晶说。

“涓生也在那里吗？”我忍不住还是问。

“涓生哪有空？他在诊所。”

“马上去。我看她怎么个美法。”我悲凉地说。

“她长得并不美。”唐晶说。

起先我以为唐晶帮我，但后来就知道唐晶最公道不过。她说一是一，说二是二。

她把我带到中上住宅区一层公寓。

来开门的便是女明星辜玲玲本人。

开头我还以为是菲律宾女佣，跟咱们家的美姬相似，一般的烫着短发，黑实的皮肤，平凡的五官。

到唐晶称呼她的时候，我才知道她是辜玲玲。

我诧异极点，故此表情反而非常自然。

这样的一个人！

跟我噩梦中的狐狸精没有半点相似之处，太普通太不起眼，连一身衣服都是旧的，活脱脱一个阿巴桑，我真不知是悲是喜，就凭她这副德性，便抢走了我的涓生？

涓生真的发疯了。

这辜玲玲要比我老丑三倍。

她招呼我们坐，笑脸是僵硬的。

她大概是不肯称我为“史太太”，故此找不到称呼。

她双手很大很粗，像是做惯了活，指头是秃的，也没搽寇丹。

如此家乡风味的女人。

她开口：“听说你答应离婚。”

我点点头。

涓生竟舍我取她，难道我比她更不如？

她松了一口气，“我跟涓生说，受过教育的女性，不会在这种事上生枝节。”算是称赞我？

但说的话也很合情合理。

“我自己也是过来人，”这么坦白。“离婚有一年了。”

这时候一个跟安儿一般高大的女孩子自房内走出来，冲着辜玲玲叫声“妈”。

这大概便是安儿说过的冷家清。女儿长得跟妈差不多样子，黑且实，鼻梁上架一副眼镜，比起她，安儿真是娇滴滴的小安琪儿。

听说她还有一个儿子，史涓生敢情有毛病，这跟他自己的家有什么两样？他却舍却自己亲生的孩子不要，跑来对着别的男人的孩子，倘若这是爱情，那么爱情的魔力也太大的了。

他目前所唾弃的生活方式跟他将来要过的生活方式一模一样，旁观者清，我知道他是要后悔的。

辜玲玲的家并不如一般明星的家那么金碧辉煌，看得出是新装修，是涓生出的钱？

主色用浅咖啡，很明显是想学欧美小家庭那种清爽简单的格调，大致上没有什么不妥，但细节就非常粗糙：一套皮沙发是本地做的，窗帘忘了对花，茶杯与碟子并不成一套。

涓生所放弃的要比这一切都精细美丽考究，他这样做是为了什么？难道这个其貌不扬的女人能够在肉欲上满足他？

我听见唐晶说：“……这样也好，见过面之后，你们有话可以直说。”

我不以为然，唐晶太虚伪，我与这个女人有什么话要说？见过面，免得在一些场合碰上了也不晓得避开，如此而已。我笨了这些年，从今天开始要学精乖。

然后唐晶拉一拉我，示意要走，我俩站起来。

那辜玲玲还自不好意思说：“没有什么招待。”

应酬功夫是要比我们好，她们做戏的人……也许唐晶又要说我老土，一竹篙打沉一船人。

我们走到门口，迎面碰见一个老头进来，弓背哈腰，满头白发，看上去活脱脱似个江北裁缝，只见唐晶朝他点点头。

老头看我们一眼，熟落地进屋去。辜玲玲掩上门。

我心中气苦，便抢白唐晶，“你跟她家人很熟呢。”

唐晶将我塞进车子。

“你道他是谁？”

“谁？”我恶声恶气。

“那是辜玲玲的前夫，叫做冷未央，当年鼎鼎大名的编剧家，一个剧本值好几万。”

我倒抽一口冷气：“什——么！”

我真正的吃惊了，那么一个糟老头，没有六十也有五十五，一副褴褛相，她嫁了他？我的天，这事史涓生知不知道？

太离谱了，我还以为女明星个个穷奢极侈，锦衣美食，出外时乘搭劳斯莱斯，一招手来一车的公子，身上戴几百卡拉钻石，要什么有什么，然后成日价披着狐裘（狐狸精），脚踏高跟拖鞋，脚趾都搽得鲜红，专等她情人的妻来找她算账。

不是那回事。

谁知不是那回事。我呆呆的由得劲风吹打我的脸。

“冷呢，”唐晶说：“把车窗绞上。”

我如堕入五里雾中，朝唐晶看过去。

唐晶说：“我知道你在想什么，你处身暖巢太久了，外边的事难免不大明白。”

太不可思议，史涓生巴巴的抛妻离子，跑去拣这个老头的旧鞋，还得帮他供养两个孩子？这莫非是前世的债。

难怪我公婆都会跑出来替我说话。

涓生倒霉也倒足了。

“这个女人！”我只能够这么说。

“化起妆来在台上看还是不错的。”唐晶说：“许多人佩服她的演技。”

我愤愤地说：“那自然是一流的。”

“她手边也有点钱，也不尽靠史涓生。”唐晶看我一眼。

“现在不靠，将来就靠了，谁不知道香港的西医是金矿。”我说。

“这金矿至少还有一部份是你的。”唐晶说：“现在真要谈谈你的将来了。”

“见过大明星辜玲玲之后，我觉得自己的前途很乐观。”我很讽刺且赌气地说。

“你别看轻她，”唐晶叹口气，“人家很有办法，到南洋登台便有几十万收入。”

“这社会太拜金。”我感慨地说。

唐晶边笑边点头，“果然不出我所料，怪起社会来了。”

我大力捶唐晶的大腿。

唐晶说：“喂喂喂，当心，我这只脚在踏离合器——喂，子君，记不记得小时候，你嘴巴斗不过我，就喜欢打我的习惯？”

我们的思想一下子飞回童年的平原，我悲伤起来，时间怎么过得那么快呢，转眼廿多年，人不怕老，最怕一事无成。我被生命骗了。

“别想得太多，来，我带你到一个好地方吃菜。”

我说：“唐晶，送我回家吧，我那儿子醒来不见我，又要哭的。”

“权当你自己已经死了。”唐晶说：“何必那么巴结？你丈夫认为你已无资格为人母人妻，你尚不信邪？有时也得替自己着想一下。”

我苦笑：“唐晶，我真是不知道你这个人邪是正。”

“你管我呢，反正我没勾引过人家的丈夫，破壤人家家庭。”她仰起鼻子。

“也许，”我难过地说道：“物必自腐然后虫生。”

唐晶点点头，“你的态度不错，很客观。这年头，谁是贤妻，谁是狐狸精，谁奸、谁忠，都没有一面倒的情况了，黑与白之间尚有十几层深浅不同的灰色，人的性格有很多面，子君你或者是一个失败的妻子，但却是个好朋友。”

后来我便没有再出声。自小我不是那种敏感多愁的女孩子，唐晶也笑过我“美则美矣，毫无灵魂。”当年涓生以及其他的追求者看中的，也就是这份单纯。

小时候的天真到了中年便成为迟钝，但是婚变对于再愚蠢的女人来说，也是伤心的事。

回到家中，唐晶盘问我的计划。

我将平儿抱在怀中，对她说：“我要找一层房子搬出去，涓生给我五十万遣散费。”

安儿正在学打毛衣，她一边编织，一边听我们说话。

旁人看来，也还是一幅美满家居图，然而这个家，已经五分四裂，名存实亡。

“如今五十万也买不到什么好房子。”

“我不想问他再拿钱。”

“我明白，赡养费够生活吗？”

“够的够的，不过唐晶，我想找一份工作做。”

“你能做什么？”她讶异。

“别太轻蔑，凡事有个开头。”我理直气壮。

“做三五个月就不干了，我领教过你。”

“现在不同，长日漫漫，不出去消磨时间，度日如年。”

“工作不是请客吃饭，不是让你耗时间的消遣。”

“我省得。”

“你一些经验也没有，一切从头开始，做惯医生太太，受得了吗？”

“我会咬住牙关挺下去。”

“我权且相信你，咱们尽管试试看。”

“唐晶——”

“别再道谢了，婆妈得要死。”

“是。”

“找房子布置起来是正经。别的本事你是没有的，子君，可是吃喝玩乐这一层，你的品味实在很高雅。”

我狼狈的说，“总得有点好处呀。”

安儿抬起头来，双眼充满泪光。我把她也拥在怀内。

唐晶抬起头，双目看到空气里去，头一次这样迷茫沧桑，过了一会儿，她转过头来说：“子君，做人实在没有多大的意思。”

我被她吓了一跳。

但是她随即说：“明天，明天就去看房子，我们办事讲速度。”

我感激唐晶，我家人却不那么想，母亲带着大嫂来看我，两人炮轰现代女性。

“你真的搬出去？”母亲急问。“有什么事好商量，你别受人怂恿，我告诉你，是有这种坏女人，看不得别人夫妻恩爱，变了法子来离间别人，你当心。”

大嫂冷冷的巡视一下环境，阴阴的说：“这么好的一个家，子君，我是你的话，我就舍不得离开。建立一个家，总得十年八年，破坏一个家，三五天也就足够。”

伊们不明白，总要我承认，是涓生要把我自家里扫出去，我没有第二条路可走。

妈妈恫吓地问：“这个婚，你是要离定的了？”

我说是。

大嫂吃惊，“子君，你要三思才好，涓生有外遇是一件事，离婚是另外一件事，男人总似贪腥的猫儿，女人以忍耐为主，你搬出去？单是这三柜子的衣服，你搬到什么地方安置？”

我看着嫂子，只觉得我们是两个世界里的人。

她有她的理论，一直说下去：“你不走，他能赶你走不成，你手上抓着钱，今天逛中环，明日游尖沙咀，爱干什么就干什么，何必便宜他，多少太太都是这样过日子，拖他那么三五年，他也就回来了，什么也没发生过，你怎么可以跟他离婚？”

我不气反笑，“照你这么说，离婚反而是我的错？”

“当然是你的错。”大嫂直言不讳，“你将来一定会反悔的，你能搬到什么地方去，他才给你五十万，你随便在肮脏的红番区找一层小公寓，一辈子见不到一个上等的人，你这一生也就完了。”

我说：“我这一生早就完了。”无限凄凉。

“早着呢。”大嫂冷笑：“人生的悲剧往往是会活到八十岁，你会离婚，我也会呀，我干吗不离，你哥哥的生意一百年来也不见起色，我艰苦中生三个女儿，他还嫌我不是宜男相，我干吗不离婚？”

母亲听见她数落儿子，面上变了色。

大嫂说下去，“拂袖而去，总不能去到下流的地方，你说是不是？”

我没说是，也没说不是。

我与她，纵然没有交通没有感情，到底结识近廿年，她有她的道理，她不见得会害我。

对于离婚这件事，一般人不外只有两个看法，一个是实时离异，不必犹豫，另一个是决不能离，拖一生

一世。大嫂显然赞成后者，她的生活环境不允许她有别的选择，她的一番话不外是她的心声，我领她这个情。

我苦笑说：“每个人的处境不一样，我势必将离，不得不离。”

母亲号啕大哭起来。

我说：“不必哭，我会争气，我会站起来。”

大嫂长叹，“你就差没说‘十八年后又是一条好汉’，子君，你还有十八年吗？”

我强笑，“别长他人威风，灭自己志气。”

“我倒不是怕你会来投亲靠友的，”大嫂哼了一声，“幸亏你大哥不成材，供养父母及三个女儿之后，还得赌狗赌马赌沙蟹。”大嫂说。

“你大哥不知几时欠下一屁股的债，他不向你借已经算上乘，你也占不到他便宜，不过我还是劝你三思。”大嫂说。

我不响。

母亲哭得更大声。

离婚是我自己的事，亲友们个个如临大敌，如丧考妣，真奇怪，这是什么样的心理？

当夜涓生不归。

我一夜没睡。

我平静而诙谐的想：原来我不能一夜没有男人，男人不在身边便难以入眠，这不是相传中的姣婆吗？

我摊开报纸，研究楼宇买卖分类小广告。

美孚新邨，千二呎七十五万，唔，楼价跌了。

沙田第一城。我没有车牌，住不得“郊区”。

太古城临海朝北……太远，看孩子们不方便。

扔下笔我跟自己说，打仗也是这样的吧，说着打就打到来了，老百姓们还不是死的死，伤的伤，逆来顺受，听天由命，船到桥头自然直。

我生命中的太平盛世是一去不复还了，我伏在桌上再度饮泣，迷蒙间睡去。

天亮时平儿出门上学时唤我，我含糊应他，转到床上去憩一会儿。

正在梦中自怨自艾，自怜自叹，阿萍使劲地推我，“太太，太太，醒醒。安儿出事了。”

我顿时吓得魂不附体，跳起来，“发生什么事？嗯？她怎么了？”

“学校打电话来，说她与同学打架，在校长室内又哭又闹，太太，他们叫你马上去一趟。”

“好好好，你替我准备车子。”

“太太，司机与车子都被先生叫到‘那边’去了。”阿萍据实报告。

我心一阵刺痛，“好，好。”那么现实。



是他的钱，是他的车，他要怎么用，给谁用，由得他，我无话可说。

我匆匆换好了衣裳，叫街车赶到学校，由校役带我到校长室。

一进门，看到情形，我不由得吓得呆住。

不是安儿，安儿完整无缺，而是另一个女孩子。她头发凌乱，校服裙子撕破，脸上全是手指甲抓痕，手中拿着刚跌碎的眼镜，正在哭泣。

而安儿却毫无惧色，洋洋得意地蔑视对方。

我记起来，这女孩子不就是辜玲玲的女儿冷家清吗？

我惊呼，“怎么会这样？”

校长站起来，板着一张脸，“史太大，史安儿在操场上一见到冷家清就上去揍她，冷家清跌在地上，她还踢她，我们通知双方家长，但是冷太太出外拍戏未返，我们打算报警带冷家清去验伤，你有什么话说？”

我瞪目不知所措。

安儿自牙齿缝内迸出来：“打死她，打死这贱人的一家！”

校长挥挥双手，忍无可忍地喝道：“史太太，如果你不能解释这件事，我们决定开除史安儿。”

我连忙说，“千万不要报警，我愿意送冷家清到医院，求你听我说几句话——”

“自然有校工会送冷家清到医院。”校长一张脸像铁板似，“用不到你。”这时候校工进来，冷家清跟他出去。

可怜，手踉、膝盖全部摔破，我不忍，转过头来骂安儿，“你疯了？你打人！”

安儿嚷：“我为妈妈报仇，妈妈反而骂我？”

我一时浊气上涌，伸手“刷”的给她一巴掌。安儿先是一怔，随即掩着脸，大声哭泣。

校长制止，“史太太，”她厌恶的说：“平时不教导孩子，现在又当众打她，你不是一个好母亲。”

我听了这样的指摘，顿时道：“校长，我有话说。”我转头跟安儿讲：“你到外头等我。”

安儿出去，掩上校长室门，我从头到尾，很平静的将辜玲玲一家与我们的瓜葛说个清楚，来龙去脉一字不漏。

“……校长，我不介意你开除安儿，只是我希望你明白她身受的壓力，她也身不由己，平时相信校长也晓得她是个好学生，成绩一向不错。”

校长的老脸渐渐放松，她不知说什么好，以一声长叹代替。

我站起来，“我们先走一步，校长。我没有要求你的原宥，我只希望得到你的了解。”

她沉吟，“史太太，安儿明天可以来上课。”

我放下一颗心，“校长，我想我会替安儿办转校手续，既然发生这样的事，我不想她学校生活有阴影，如果校长愿意帮忙的话，请替我们写一封推荐信。”

校长转为非常同情，“史太太，我愿意推荐安儿到本校的姊妹学校就读。”

“谢谢校长。”

“明天请安儿来上课，告诉她不会见到冷家清，冷家清起码要放三天假。”

“是，校长，关于安儿……我会向她解释，这一切……不是谁的错。”

校长又叹了一口气，满脸的同情。

我说：“我走了。”

安儿坐在校长室门口，我心痛地抚摸她的脸。

她说：“妈妈，我替你添这么多麻烦。”

我喃喃道：“不怕，安儿，我们不怕，我们很坚强，一切都可以应付得来。”

“妈妈，你怎么变得这样勇敢？”她抬起头来。

我苦笑，“妈妈打了你，痛不痛？”

她微笑，“不痛。”

回到家，我筋疲力尽的向安儿解释，这不关冷家清的事。

安儿似乎有点明白，像她那样年纪的孩子，事事似懂非懂，很难说。

傍晚，史涓生的电话到了。

我知道他找我为什么。那女人一定吐尽苦水。

取过电话我就冷冷的先发制人，“是的，我们的女儿揍了她的女儿，史涓生，你听着：史安儿姓史，有你一半血液，冷家清与你丝毫没有关系，你若说一句叫我听不顺耳的话，我带了两个孩子走得无影无踪，你别借故行凶！”

他半晌说不出话来。

“要报警是不是，去报呀，你怂恿她抓你的女儿去坐牢呀！”我状欲泼妇，一口咬实涓生不放。

“……”

安儿在一旁将头靠在我肩膀上，双眼中全是感激。

涓生在那边终于叹口气，“你知道冷家的孩子也是无辜的。”

我说：“她再无辜，轮不到你出来替她说话，一切都是你引起的，安儿为这件事要转校。”

“我也知道安儿心里不舒服——”

“你已经不要这个家了，我们好，不用你称赞，我们沦落，亦不用你嗟叹。”

“孩子仍然是我的孩子。”他说：“你告诉安儿，明天我来看她。”他挂了电话。

我的心沉重。

这时候平儿拿着漫画书走出来，很兴奋的说：“妈妈，妈妈，我发现了新大陆。”

我强颜欢笑，“是吗，快快告诉我听，发现了什么。”

“妈妈，Q太郎与叮当是同一个人画的。”他一本正经的说。

我作佩服状，“呵，是吗，多么细致的观察力，”我眼泪往肚子里流，“你喜欢哪一个呢？”“我现在喜欢叮当，以前我也喜欢Q太郎。”平儿摇头晃脑的说。

我一震，“为什么，为什么你不再喜欢Q太郎？”

平儿搔搔头，想很久，“不知道。”

我问，“是不是看厌了？”

“对，”平儿恍然大悟，“看厌了。”

我长叹一声，“平儿、安儿，妈妈要静一会儿。”

我走进房间，将自己关着良久。

下午与唐晶出去找房子。我们托经纪办，并没有花太大的劲，小型公寓每层都差不多样子，六七百呎，小小的房间便于打通，浴间对着客厅，厨房只够一个人转身。

我不介意地方小，越小越好，一个人住那么大的地方，空谷回音，多么可怕。

我忍不住将上午的事向唐晶倾诉着。

唐晶说我应付得很得体。

我滔滔的发着牢骚，唐晶打断我——“超过十分钟了。”

“什么？”我不明白。

“每天只准诉苦十分钟，”她笑，“你不能沉缅在痛苦的海洋中，当为一种享受，朋友的耳朵忍耐力有限，请原谅。”

我顿时哑口无言，怀着一肚子委屈，傻傻的呆视她。

唐晶柔声的说：“天下不幸的人要多少有多少，你不是特权分子，你若不信，我就推荐你买本《骆驼祥子》或是《文革实录》来瞧瞧。”

我低下头，回味着她的话。

“——这间屋子方向不错，”她转头跟经纪说：“只是请你跟屋主说：装修我们不要，看他是否愿意减一两万。”

经纪唯唯诺诺。

唐晶问我，“不错，是不是？叫史涓生付钱吧。”

“什么价钱？”我问。

“五十二万。十六年期。”经纪说。

我苦笑，“够了，到那个时候我早就死了。”

“你放心，死不了。”唐晶坐在空屋子的地板上，盘起腿。

在阳光下，她的脸上有一层晶莹的光彩，那么愉快，那么自然，她双眼中有三分倔强，三分嘲弄，三分忧郁，还有一分挑逗。她是永不言输的，奋斗到老。

我觉得惭愧，握紧拳头。我的力气呢，我的精神呢。

经纪说：“唐小姐，你若看中，就放一点定洋。”

唐晶签出支票，一切是她的主意，我唯命是从。

她说：“地段是差一点儿，胜在价钱便宜，算了。”

她搭着我的肩膀离开那层公寓。

我也没向她道谢，在门口分手，各自返家。

子群知道我新居的地段，马上发表意见。

“你怎么住到美孚去？贪什么好？穿着睡衣落楼吃馄饨方便还是怎么的？告诉你，男人一听见你住那种地方，嫌远，连接送都不理你，这是谁的馊主意？八成是唐晶，是不是？”

我冷冷的问：“依你说，该怎地？”

“史涓生既然给你五十万，你就拿来租屋子住，把自己打扮漂漂亮亮，再钓大金龟，到时不愁穿不愁吃。”

“是吗？”我看着她：“你呢，你怎么没钓到？你比我年轻，条件比我也好。”

她哑口无言，没趣的住口。

子群住又一邨，租了人家旧房子的一间尾房，很受二房东的气，夜归开多一盏门灯也不准，但她情愿把薪水供一部日本跑车在街上飞驰，充大头鬼，人各有志，闲时告诉那些牛鬼蛇神：“我住在又一邨。”

这次走出来，我还打着有男人追的主意不成，只要活下来、活得健康，已是我最大的宗旨。

五十万有多少？如果没有进账，不用很奢侈，花一年也就光光的，以后我还活不活下去？

子群的意见简直可以置之不理。

第二天见到涓生，老实不客气，摊大手板问他要钱。

他问：“你找到房子了？”

“五十二万，请付现金支票。”

“子君——”他有点为难。

他犹疑了。

他会犹疑吗？

“安儿打人的事……”

“我已经教训过她，她被我掌掴，还不够吗？”

“我想我还是把她送到外国去好。”涓生忽然说。

“什么？才十二岁就送外国？”我愕然，“她又是女孩子，怎么放心？”

“怕什么，大不了做小洋人，”涓生笑，“现在流行到外国，你问问她。”

“你是要遣走她，是不是？”我责问。

“你别多心，子君，去不去由安儿自己，她也并不是儿童了。”

“事情一宗管一宗，我那屋价，你先给我再说。”

“子君，我只能给你三十万。”他忽然说。

“什么？”

“子君，我算过，我最近很紧，只能付你三十万，其余二十万，分期付款，你先向银行贷款，以后我设法还你。”

我倒抽一口冷气，“我拿什么钱来作分期付款？”

“我每个月还会付你五千块。”

“五千块？那不是我的生活费用吗？”

“你至好省一点，或是……找工作做。”

我说：“如今的利息那么高，史涓生，你说过会安置我的。”

涓生脸上出现厌恶的神情，我知道他在想什么，他在想：这女人，我豢养她十多年，她眼中只有钱，现在与我讨价还价，像在街市买菜一样。

我沉默了，一颗心在滴血。

“……你还有点首饰……”他说。

他声音是这样的陌生。我在干什么？向一个陌生人要钱，并且尚嫌少，子君呵子君，你怎么好意思。我根本不记得什么时候认识过面前这个男人，我至爱的丈夫史涓生已死，我似已死。

我听见我自己说：“好，三十万就三十万，余数我自己设法。”

他见这么爽快顺利，连忙掏出支票簿，立刻开出支票。

我麻木地接过。

“我也许还要送平儿安儿出去读书，都是费用哪。”

我别转头，没有回答，没有落泪，史涓生站起来走了。

唐晶说得对，我并不是世上最不幸的，世上亦有很多女人，怀着破碎的心，如常的活着，我的当务之急是要把青山留着。

那夜我拥着平儿睡。

唐晶为这件事诧异。她并没有批评史涓生。但是她说：“我知道有人趁妻子怀孕时遗弃她。”

后来我们在律师处签屋契，余款交银行做分期，分十年给，每个月四千六百。

我得找一份工作，养活自己。我能做什么呢。

唐晶说：“首先，我要替你伪造一份履历表，没有人会聘用一个坐在客厅中的太太。第二，请你记住，只要肯学肯做，你总捱得下去，打工并不需要天才。”

我只觉背后凉飕飕的，说不出彷徨。

唐晶微笑说：“谁生就的劳碌命？这世界像一个大马戏班子，班主任叫‘生活’，拿着皮鞭站在咱们背后使

劲的抽打，逼咱们跳火圈、上刀山，你敢不去吗？鞭子响了；狠着劲咬紧牙关，也就上。”

我默默听着。这话虽然滑稽，血泪交替。

唐晶伸出手，“欢迎你加入我们的行列。”

我忽然开口：“唐晶，就仿佛数日之前，我与你一起午饭，那时候我心中才跟自己说：‘高薪？一万块一个月又如何？叫我天天早上七点挤到中环，就算拣了钱就可以马上走，我也懒得起床。’你说，唐晶，这是不是折堕？”说罢我竟忍不住，仰面哈哈地笑起来。

轮到唐晶不出声。

我解嘲的说：“唐晶，子群说得对，没有一生一世的事，我的福气满了。”

找工作这一关最难过，我不能事事靠唐晶，摊开南华早报聘请栏，我简直不相信自己的眼睛，薪水这么偏低，堂堂大学生才三千多底薪，虽然说机会好有前景，升得快，但从底层到升职，简直是一篇血泪史，我还没开始，心底已经慌了。

要不去教书吧，人事比较简单。

唐晶说：“天下没安乐土，哪里都一样难。”

“别先把我吓窒了。”我强笑。

她帮我选的尽是大机构的工作，我问为什么，她说：“山高皇帝远，好处多着呢，总比到小地方去做的好；老板老板娘自己都一脚踢，乌眼鸡似的盯着伙计，上多次厕所也不行，赚那种薪水，真阴功。”

“人事复杂，我应付不了。”

“两个人更复杂，你看你跟史涓生。”

我持着真文凭与假履历去见工，一进接见室，双腿直抖颤，太窝囊了。

唐晶早就嘱咐我，见什么职位，该说什么话，回答什么问题，事前像我跟平儿、安儿温习功课考名校幼儿园似地恶补，我几乎没哭出来。唐晶一直那么乐观与滑稽，她说：“不要紧，子君，你长得好看，老板一下子就感动了，此刻外头的女职员都像一把扫把倒转头插，你多多少少有点机会。”

在履历表中，我曾海外任过好一阵子的公关主任，唐晶甚至弄来前雇主的推荐书，太有办法了，像个女太保。

见工完毕之后，房子也装修妥当。

史涓生与我约好时间到律师处签名。

我大笔一挥，便与他结束十多年的夫妻关系。

从此以后我六亲无靠。

当夜我收拾衣物搬出去，安儿很能够帮忙，冷静地替我折迭衣服。

旧衣服最能唤起回忆，什么裙子在哪些场合穿过，哪件衬衫他说过好看……我苍白着脸。

安儿说：“爸爸来过，问我是否愿往外国念书。”

“你想不想去？”

“颇想。”

“你现在中学一年，不太早一点吗？”

“早一点去习惯，考大学容易。”她的语气完全像个大人。

“你对家一点留恋也没有？”

“没有妈妈的家，怎么能算是家呢？”

我点点头，“你与父亲商量吧，他不愁没有费用支持你。”

“弟弟怎么办？”安儿忍不住问。

“祖父祖母明天就搬进来。”

“妈妈，你与父亲，还能维持朋友关系吗？很多人说夫妻离婚后反而成为好朋友。”她公然与我谈论男女关系。

“骗你的。”

“妈妈，我会时时来看你。”

我将她拥在怀内。

我可以看到我的前路，路是有的，惜崎岖一点，布满荆棘，走过去难免会头破血流，尚有许多看不见的陷阱引我失足，一下子就晚节不保，但又非走不可。

又想起看过的一本书，叫《飞狐外传》，书中一位妇人的丈夫遭仇家毒手，她引刀自刎殉夫，临死时说：这我就少吃三十年的苦了。

当时我很佩服这种气概。今夜我坐在新公寓的房间里，跟自己说：子君，如果你有勇气的话，也可以效法这位胡夫人，那就少吃三十年的苦了。何必再出去找工作开始“新”生活，从头奋斗呢。

我以手紧紧的按住自己的脸，不让自己想下去。

太懦弱了。

太懦弱了。

唐晶的解释是：“无论什么人，在环境困难的时候，都会想到死。这是正常的心理反应，但不应长久持续，死是浪漫的，故此有点吸引力。”然而我是一个踏实的人，我只想：“如何改良环境？”

过了几天，事情有了进一步的变化，更促使我好好活下去。

星期六醒来，非常冷清，不知做什么好，接到一个电话，是服装公司打来的。

“——史太太，你的两条裤子已经改好，若再来取，快天热了，我们一直没跟你联络上，你搬家忙吧。”

我猛地想起来，可不是有这么一回事。可是……我现在还要这么贵的衣服来干什么？我已失去我的身份。

“史太太？”

“好，我一有空马上来取。”

不久便会有旁的姜太太、李太太跑到店里去闲聊：“史太太跟史医生分开了，她不会再来你们店买东西。”一阵嘻笑。

我知道，因为我曾经嘻笑过别人。我低着头沉思良久。

一会儿安儿下课会来看我，我还是准备一下吧。

我到楼下超级市场买做菜的作料，走过报摊，眼睛一瞄，顿时愣住了。

一本畅销的秘闻周刊封面上并排两个人头，咦，这不是史涓生吗？我怀疑我看错了，走近一点，果然是史涓生。他身旁的是辜玲玲。

真要命，怎么做起封面来了，我心沉下去，连忙掏出零钱，买了一本。

封面上以鲜粉红的大字标题：辜玲玲找到第二个春天，史医生言听计从，不顾外来阻碍。

在电梯里我就打开内页。辜玲玲与史涓生相依偎的坐在一张沙发上拍照留念，两人紧握着双手，笑得合不拢嘴。

辜玲玲告诉记者：“他与前妻感情分裂已有好几年，刚巧我亦离婚，两个伤心人走在一起，又谈得拢，感情进展得极快。”

伤心人？史涓生是伤心人？那我是什么人？我气得簌簌发抖。

到了家，什么也顾不得，坐下来先奇文共赏。

她又说：“史医生根本得不到家庭温暖，我跟他打件毛衣，他就感动得哭，由此可知他的婚姻生活惨到什么程度，根本有名无实，外界传我破坏人家家庭幸福，根本没有可能，如果身为人妻，只顾打牌逛街，后果自负。”

我不相信自己的眼睛。

这个女人！天下的风光都叫她占尽了。

最后她说：“我与史医生订于一年后结婚，婚后退出影坛。”

记者便祝她与史涓生白头到老，永远快乐。

我受不了这样的刺激，也不觉得如何伤心，只是气，气得呼吸都不匀净，眼睛都花了。

电话铃响，我取过接听，是唐晶找我。

我一句都说不出话来。

唐晶在那边说：“假如你没有买秘闻杂志，千万别买，假如已经买了，把它扔掉，千万不要看。”

“我买了，也看了。”我颤声说。

“那么忘记它。”

“我也可以开记者招待会呀。”我说：“凭什么任她一面之词，大肆风光？”

“呵，欢迎之至，我已经可以看到标题，下一期的秘闻杂志大字：史医生前妻招待记者，反击辜玲玲蓄意破坏家庭幸福……”

我气白脸，“我应该怎么办？”我反问：“忍气吞声？”

“子君，人家给气你受，就是想你不高兴，你又何必满足他人欲望？”

“史涓生为什么这样伤害我？”



“控诉控诉控诉，”唐晶说：“真要命。”

我尖叫起来，“别吊儿郎当的对我好不好？”

她沉默。

我哭泣，“对不起，唐晶。”

“你又哭？”唐晶叹道，“我劝你装聋作哑，不要再追究这件事，你若开记者招待会，那才真的吃亏呢。”

“天下没有公理嘛。”

“这种小事也牵涉到公理吗？”她反问，“将秘闻周刊扔到垃圾筒里不就完了？”

“可是史涓生是爱过我的。”

“史涓生这个人已经在你生命里淡出。”

我仍然激动。

“给你自己一点时间，子君，时间长一点你就会忘记。”她叹口气，“我只能这么说。”

“没有人能够帮我。”我失望地埋怨。

“做人真是寂寞，你说得对，子君，没有人能够帮我们，以前小时候，我也曾拥有过偶像，后来我发觉我最崇拜的人，是我自己。”唐晶说。

“只有我才会帮助自己越过一山又一山，克服一次又一次难关。”唐晶说。

我有一点点明白。

门铃响。

我说：“安儿来看我，我们再联络吧。”

我连忙揩干眼泪去开门。安儿脸色苍白。

一进门她就说，“妈妈，我决定到加拿大读书。”

“为什么？”

她自身后取出一本秘闻周刊，“老师同学们都看过了，说些很不堪入耳的话，我无法再在这间学校读下去。

“能瞒得了多久？”她似一个大人般责问我，“他们两个人这么明目张胆。”

我咬咬牙关，“好，就这么着。”

“妈妈，冷家清哭得很厉害，她说她父亲骂她母亲贪慕虚荣，不给他留一点面子。”

“你跟冷家清不是在打架后已经不再说话了吗？”

安儿说：“她也很可怜，都说她是油瓶。妈妈，我与弟弟会不会做油瓶？”

“绝无可能，你妈妈不会改嫁的。”

“我约好爸爸下午在家商量到加拿大的事。”安儿说。

“你想怎么做，你与他直接说。”

“妈妈，我实在不太想跟他说话，他都不像爸爸了。”

“他仍然是很爱你们的。”

“但是他欺侮你。”

“我与你们俩姊弟不同，不能相提并论，将来你会明白的。”

“我想去加拿大寄宿学校，”安儿有一丝神往，“中学毕业，就十六岁了，十六岁好不好算大人？”

“算，”我笑笑，“三十八吋的大胸脯。”

安儿羞，用手掩着脸笑。

安儿回家后，我把秘闻周刊烧掉。

当天晚上，我故意不去看平儿，让他与祖父母作伴。

晚上我看书，唐晶借给我一本《骆驼祥子》，唐晶对这本书的评语是，“人的伸缩性真强，能在祥子那样的环境中活到老死，天地不仁，以万物为刍狗。”

我越读心境越沉重。

半夜十二点半，电话铃响。

谁？孩子们？我跳起来接听，公寓房子虽然狭小，午夜铃声也惊心动魄。

“喂？”

“史太太？”陌生的声音。

“谁？”我诧异。

“史太太，我是冷未央。”

“什么？”我说：“搭错线。”

“史太太，喂喂，我是辜玲玲的丈夫。”

“啊？”我心觉得蹊跷，“什么事？”

“史太太，你看到秘闻周刊了吧？”那边很愤慨。

“怎么样？”我警惕起来。

“我与你应当联合起来，招待记者，揭发那一对狗男女的隐私！”他说得慷慨激昂。

“什么？谁是狗男女？我不明白，请你以后别再打这个电话，否则的话，我报派出所。”我立刻收线。

我与你——他说。

我与他？我马上想起他弓着背哈着腰的垃圾相，我与这个老头？咱们几时站在一条在线了？我与这种人难道同样可以算是天涯沦落人？

我大笑起来！我与他！

笑完之后，心中畅快得多。

唐晶说得对，黑与白之间还间着许多深深浅浅的灰色。今天轮到我做牺牲者，然而在辜冷关系中，辜玲玲何尝不是牺牲者。

我睡熟了，因为我要活得更好。

第二天来不及赶去看平儿。

平儿在搭积木，伊祖母看见我讪讪地，我很大方地招呼。

令我失望的是平儿，他抬起头，看到我，只叫声“妈妈”，然后又使劲的玩他的新积木。

才几天他就忘了我了，我还以为这孩子没我不行呢。真令人倒抽一口冷气。

想想也有点安慰，也许史涓生对我来说，也就是这样，开头以为没有他不能活，后来混一阵，也就浑浑噩噩的过。

我悄悄问阿萍，“弟弟不吵？”

阿萍答：“他祖母待他如珠如宝，他自然不吵了。”

我略略放心。“先生有没有回来？”

“天天回来看弟弟，那女人也跟着来。”

“呵。”

“老爷奶奶不喜欢她，嫌她有油瓶，但是她真懂得讨好，日日在家炖了汤，亲手提来给奶奶喝，奶奶叫我倒掉，我倒得个快，谁知那日她叫我取碗来，硬是求老爷喝。”

“喝的是什么汤？”我问。

“水鱼汤。”

她为什么不炖鹿尾耙汤。

“今天会来吗？”

“来，怎么不来，来之前先打电话来，萍姐长萍姐短的唤我。”

“你当心，等老爷奶奶给她好脸色，你就该卷铺盖了，别以为换了朝代你照样混得下去。”

“太太还有心情说笑话。”阿萍抱怨。

我轻轻叹口气，我总不能哭呀。

“弟弟叫她什么？”

“那天我听了那女人哄弟弟叫她妈妈，奶奶满脸不悦地说，‘你又不是没有孩子，大把人叫你妈，他有自己的娘，混叫什么？’”

我心中一阵感激，奶奶倒是很明事理，别的不要紧，平儿是我宝贝，一旦叫起别的女人“妈妈”来，我受不住。

坐了半晌，茶也喝过，点心也吃过，只好站起来走。

四点多钟站在路边等出租车，半晌没一辆车子，出租车司机用一块烂布遮着小红旗，“交更”，他们说。

我很彷徨，仿佛记忆中是有这么一回事，报纸上也报道过，很为市民诟病，但是我住在这个城市三十多年，还第一次遇上。

越站越累，我很害怕，有一种沦落异乡返不得家的感觉。

一辆空车停下来，数十人挤上去争着开车门，一点秩序与礼貌都没有。

我急了，看看腕表，快五点，连忙到熟稔的店家去借电话，摇到唐晶那里。

从搭不到车到找地方安身，我所可倚托的，也只有唐晶。我苦笑，若她是男人，倒是省事。

电话接通，女秘书说：“唐小姐开会。”

死了。

“噢，唐小姐出来了，请你等等。”

“谁？”是唐晶。

“我是子君，我搭不到车，沦落街头，你来送我一送吧。”

她哈哈大笑，“子君，你也有今日，太痛快了，简直皇天有眼，你在经纬几度？我来就是。”

我啼笑皆非，“九龙塘旧家，你来惯来熟的。”

“廿分钟后见。”

我挂了电话，又足足等三十分钟，唐晶的小小日本车总算驾到，我但觉腰酸背痛，中年妇女的症候一下子并发出来。

我上车，松口气。

唐晶还在笑，“我记得你，子君，以前司机开车子，若不是恰恰停在你的面前，你马上板起脸孔，睬也不睬，非得司机开后车，倒退至你面前不可。当时我就想：这小女人恁地刁钻，何德何能，胆敢这么放肆？好了，话没说完，果然折堕，哗，大快人心。”

我忘了骂唐晶幸灾乐祸，只是吃惊。

是吗？这是我的所作所为？我真的摆过这种架子？

我怵然而惊，太离谱了。

“到家啦。”

“十五分钟的车程，等足九十分钟的车。”我咕哝。

“你总算尝到小市民的苦头。”唐晶仍然笑吟吟。

我恨起来诅咒她，“因你这张嘴，祝你一辈子做老姑婆。”

她并不怕，反而说我：“哟，发烂爪。”

“上来陪陪我。”我说道。

“长贫难顾。”她说：“你还是陪自己吧，老舍看完，看我推荐的鲁迅，本小姐还要超时工作。”她匆匆开车离去。

我吁出一口气，没奈何。

冷清清的公寓，再也没有安儿平儿奔出来叫妈妈。

我索然无味，撑着头想了半晌，是得找一个工作，像唐小姐那样，忙得半死，回来一头栽在床上，睡了再说，凡事想得太多是不行的。

我拾起鲁迅的短篇小说集。唐小姐也真有一手，那么紧张的工作，还看这么多好书。我的时间用到什么地方去了？不由得惭愧。

打开第一篇，就看到涓生与子君这两个名字，吓一大跳。怎么那么巧？小说名叫《伤逝》，到结尾，涓生与子君分手，子君回去，死在家中。

我跟我自己说：那是以前的子君，现在的子君不一样，现在的子君，没有涓生，也可以生存。

我叹一口气。

电话铃响，我自小说的境界走出来，有点迷茫，我接过听筒，是涓生。

史涓生，连姓名都一样。一无是处的书生。

他也不称呼我，开口就说，“我与安儿谈过，她愿意去加拿大，我正在替她找一间好的寄宿学校，开学时我会同她一起去入学。”

我有点放心，他始终重视骨肉。

“要去就下个月去。”

“这么快？做插班生，有人肯收吗？”我说。

“我会替她办妥。”涓生说。

“衣服呢？那边严寒。”

“不怕，我选的是温哥华，很暖和，表舅住那边，记得吗？”

“那还比较好一点，”我说，“她到底还小。”

“详细情形再联络吧。”隔一会他并没有挂上电话，“你在做什么？”

“看小说。”

“谁的小说？”

我忍不住说：“鲁迅的《伤逝》，男女主角的名字跟我俩的一样。”

涓生叹口气，“我跟你说过这是巧合。”

“你跟我说过《伤逝》？”我诧异。

“你忘了，子君，你无心装载。你几时听过我说话？”

是吗？我竟是那样粗心的女人？涓生向我提过这篇小说？我一点记忆也没有。

我词穷。

“我们下次再联络。”涓生说。

我忽然依依不舍，我从来没有与涓生谈得这么投机，因而不想放下话筒。

涓生也并没有挂电话，我俩沉默良久。

终于还是我说：“再见。”很有点荡气回肠的感觉。

涓生控诉我从来没有听过他说话。

这是真的吗？我竟是这样的妻子？

我呆了很久。

结婚十三年至分开，当夜我第一次觉得自己也隐隐有错。

我的职业有了着落。

叫我去见工，我狂喜。

唐晶赶紧为我做了一封证件，签名人是她：“在雇佣期间（六年），持信人工作尽力，信用可嘉……”

她成了我的老板。

我愕然。为我说谎，唐晶太可爱。（我们只爱肯为我们牺牲的人。想要我们牺牲的，我们恨他。）

“穿象样的套装上班，”唐晶说：“第一印象很重要。”

“我有，我有华伦天奴的套装。”我抢着说。

“疯了，”她说：“穿一万元的洋装去做份月薪四千五的工。”

“什么？四千五？”我的高兴一扫而空。

“你想多少？”

“你的月薪多少？”我反问。

“他妈的，你跟我比？”唐晶撑着腰骂将过来，“你是谁我是谁？我在外头苦干十五年，你在家享福十五年，现在你想与我平身？有四千五算很好了，是我出尽百宝替你争取回来的。”她冷笑连连，“你这种人，根本不值得帮的，老土得要死。”

我怔怔看住唐晶。

“你会做什么？十多年前的一张老文凭，当厕纸都没人要，若非凭我的关系，这样的工作还找不到，你做梦呢，以后要我帮的地方还不知有多少，先抖起来了？”

我热泪滚滚而下，“唐晶，你这张嘴！”

“骂醒你，早该有人骂醒你，太嚣张。”

我坐下来，“好好，我去做，我去做。”

“我早该知道，你做那么两三个星期，又该休息了，早上七点你起得了床？”

“你何必逼人太甚，唐晶，大凡你能做的，我也会做，”我愤慨地拍案而起，“又不需要天才，你只不过早入行几年，不必气焰太甚。”

唐晶说，“好，这话是你自己说的。”

我喃喃道：“四月一日上工，愚人节。”

“我经过时装店，替你取了那两条裤子。”唐晶忽然说：“我决定拿来穿，你省一点吧。”

“何必这么体贴？”我辛酸的说道。

“我应该怎么办？”唐晶摊摊手，“鬼叫我七岁那年认识你——上海妹不会说粤语，没人肯同你做朋友，打那个时候我便教你，‘士担’便是邮票，‘白鞋’是运动胶鞋，我们一起跳橡筋、捉迷藏，到后山去找酸味草，你忘了？”

我怔怔的用手托住头。真的，我们还游荔园，逛工展会，买前座票看卡通片。

后来进中学，我俩双双到瑞兴公司买迷你裙，法国皮鞋，做梦也希望能赴日本一游，电影明星迷亚伦狄龙。

我与唐晶并没有念贵族学校，我们两家的家境非常普通，众孩子挤在一堆，不外是有口饭吃，是我后来嫁史涓生，不少女同学都表示诧异。到底是西医呢，真高攀他。

我们像姊妹般拉扯大，那时子群比我小一截，拖着鼻涕的小孩，我不屑与她交谈，感情反而很差。

考上大学，开心得我俩晕得一阵阵，这个时候，唐晶开始沉淀下来，而我认识涓生，无心向学。

“——在想什么？”

我柔声说：“唐晶，这些年来，你也吃足苦头吧。”

“柬埔寨还有活人呢，我锦衣美食，岂肯言苦？”

一直还那么滑稽，真了不起。

我终于开始那职业妇女生涯。

安排妥当，星期一、三、五一定回去看平儿，周末等他们来探访我。

四月一日，我居然能够准时起床，因为一夜失眠，百感交集。

搭船过海去上班，渡轮上男女大部份皆睡眠惺忪，面孔苍白，都低头阅报，也有化妆鲜明的女人，紫色的胭脂在清晨的光线中尤其悲怆，打扮好了应出席大宴会大场合，不应挤在公共交通工具上，再鲜艳的花也糟蹋了。

也有当众抓痒、挖鼻孔、醒鼻涕、剪指甲的人，我低下头，不敢看下去。

嫁史涓生太久，与现实脱节，根本没有机会与社会上其他人接触，如今走出来，成为他们一份子，我倒可以习惯，只知道他们会不会接受我。

我的老板叫布朗先生，英国人。伊的英语带着乡下口音，他块头大，而且近四十岁，已开始发胖，一套三件头深蓝色西装紧紧绷在身上，大概是七八年前缝的，已经少了三个号码，但他仍然希望可以再穿三年，背心包着胃，裤腰包着肚腩，袖已磨得起镜面。

我进他房报到的时候他正在除外套，转过身来欢迎我，伸手与我握的时候，我注意到他衬衫腋下一块黄色的汗渍，不知有多少天没洗了。

我忽然想到涓生的朗凡凯丝咪西装与乳白威也拉衬衫。

我从没见过这么寒酸的男人，一刹那呆怔怔的。

他为我介绍同事完毕，交给我一篇中文，指一指角落的一张小写字枱，叫我过去坐着翻译。

一个后生模样的孩子把纸与笔交在我桌上。

其他的同事低着头默默的抄写、工作，也没与我说话。

我坐下来。

生命中仿佛失去十三年，我在做廿一时放下的工作。

我努力逼退心中的凄酸。

午饭时分大家凑钱买饭盒，我也付了一份。有同事递一只纸杯子给我，我倒茶，喝一口，觉得只有茶的颜色，没有茶的味道，一阵涩味，这叫做茶？我默不作声。

一个胖胖的男同事自我介绍，“我叫陈总达。”

“叫我子君。”我与他握手。

陈总达似乎格外的和蔼可亲，“欢迎参加我们的行列，慢慢你就惯了。”

一个女孩子说：“陈先生又不是我们部门的，他是计算机部主管。”

布朗也是主管，那么陈也是老板级，上司还这还么寒酸，咱们这些伙计更加无地位可言。

饭盒子送来，大家围在一起吃。

我略略吃几口，想到家中阿萍煮的三菜一汤，老被我嫌——“阿萍，又是鸡汤？弟弟不爱喝鸡汤。”“阿萍，先生最恨药芹，你跟官不知官姓啥！”

想到自己的嚣张，我忍不住微笑。

同事看样子都很斯文，当然，一两日间难以清楚底蕴。

工作乏味而繁忙，一星期后我略有眉目。布朗叫人做事如舞女做旗袍，非改不可，他自己挥舞红笔，将下属大作改得面目全非，等于重新写过，但是他自己又不肯动笔，若果由他一手写就，未免太寂寞，改人文章，自己存着一股威风。

可怜的小男人。

每天下班，我如打完仗一般，出生入死，各色人等都要放软声音服侍，实是很劳累的一件事。

露斯职位虽比我更低，气焰比我高涨，一把尖喉咙，因是熟手，趁着告诉我女厕在什么地方，后生叫什么名字的时候，呱啦呱啦，唯恐天下不知新同事的无能。

我因为过度震惊，故此毫无反应，任人鱼肉，凡是谁不高兴的琐碎工夫，都往我头上推。

我无所谓，我还争什么呢？要争我不会跟辜玲玲争？

那个胖胖的陈总达特别和蔼，看出我是生手，事事指点我。

光是翻译也很噜苏，许多专门名词要到各部门查询，一等便一个上午，下午通常出去开会，做跟班查货看货，有时六点也走不掉。

下班仍可去看平儿与安儿。

安儿为出国的事忙，我讶异，才十二岁多一点的女孩子，一切井井有条。



涓生陪安儿去加拿大领事馆办妥手续，在温哥华选中了一个寄宿中学。

安儿告诉我：“波姬小丝走红的时候，也不过只有十二岁。”

但是我们家有一只旧闹钟已经十五年了，是我念初中时用的，十二岁的小女孩怎么可以独立呢？

箭在弦上，不得不发。

为了送安儿到飞机场，我告一个上午的假。

安儿没有带太多的行李，她说父亲给她许多现款，她不愁没有衣服穿。

她太懂事，我反而觉得凄凉，鼻子又酸又涩，声音浊在喉咙中。

如果她已经十七、八岁，我会心安理得，到底还小，我终于用手帕掩上面孔。

安儿答应暑假回来看我。

涓生在飞机场见到我，迟疑一下，走向前来与我说话。

“如何？生活还习惯吗？”他问道。

我不知道应该如何回答，想了很久，我中肯的说：“刚开始，还不知道。”

“听说你找到份工作？”

“是的。”

“记住，别人做得来的事，你也做得来。”

我说：“唐晶也这么说。”

他仿佛尚有话要说，我却转身离开，他也没叫住我。

回到公司，同事们已吃过午饭，我吃一个苹果充饥。

陈总达走过来说：“当心胃病。”

我抬起头，牵一牵嘴角算是打招呼，不言语。

“咦，你哭过了？”他毫不忌讳地表示关心。

我还是不出声。

他把脸趋近来，陈总达并不是美男子，我连忙退开一步，与男同事维持一点距离的好。

事实上他的外型很可笑，有点头大身小，一张脸上布着幼时长青春疱时留下的瘢痕，架一副老式玳瑁边的眼镜。

陈总达外型非常老实，也非常勤力，自中学毕业，近廿年间便在这所大机构里做，升得不比人快，但总算顺利，是以他也有一股自信。

他对我的关心我不是不感激的，但是我不认为他可以帮我。

“哭了？”陈总达锲而不舍的追究下去。

我奇怪，平日他也是一个很懂得礼貌的人，不应问这么多的问题。

我只点点头。

“不要为泼泻的牛奶而哭。”他说。

忽然之间运用一句似是而非的成语，我只好笑了。

他说：“不好的男人随他去，你自己坚强起来才是正经事。”

我怔住，随即吃惊。我看错陈总达了，老实的表皮下原来是一个精密的、喜欢刺听旁人秘密的探子。我来这里才一个月，他怎么知道我的事？从刚才的两句话听来，他对我的过去仿佛再详尽没有。

我有点失措，随即继续保持沉默。

说话太多是我的毛病，总得把这个吃亏的缺点改过来才是。

他肥脸上充满诚意，轻轻说：“离婚在这年头也是很普通的事，不必挂在心头。”

我非常好奇，想问：“你到底还知道多少？”

送别安儿的悲怆一下子减半。

“你不要误会，同事之间应该互相关怀，你的家事一下子就传开了，大机构里传言与谣言最多，每个工作人员的嘴巴都喳喳不停，”他微笑，“但我分得出什么是真，什么是假。”

“是吗？”我温和地敷衍着他，“好本事。”

那个下午布朗先生把我写的报告全数扔出来，评语是：“不合格式”，我莫名其妙，正在这个时候，薪水单发出来了，我看一看纸上打的数目：四三二〇，不知怎地，手发起抖来。

这不是血汗钱是什么？这跟祥子拉洋车所得来的报酬有什么分别？我万念俱灰，不禁伏在办公桌上。

同事见我如此难过，也不问什么情由，只装看不见，人与人之间的冷漠毕现，今天总算叫我看到，也不觉有什么伤心，路是一定要走下去的，悲秋又有什么用？

我把报告的格式先查看一次，然后依足了条文，原封不动的抄了给布朗。

女秘书提醒我，“他不喜欢人告假，这次是给你下马威，你要当心。”这样的警告已算难能可贵。

我默然。

从一个西医的夫人贬为小职员，不是人人有这样的机会，我神经质地笑。

下班时分，陈总达跟我说，“要不要去喝一杯东西？松弛一下神经？”

我也闻说过，放工后可以到一些酒吧去享受一下所谓“欢乐时光”，那时的酒特别便宜，气氛特别好，是打工仔的好去处，不知怎地，我有种乐得去见识见识的感觉，于是点点头。

陈总达有种形容不出的欢喜，他对我很好，我看得出来，希望他不是时下那种急色儿，他是那种循规蹈矩的小人物，闲时略为东家长西家短是有的，真要他做些什么惊天动地的事，除非喂他吃豹子胆。

对这样的中性人物，我是放心的——我有什么不放心？我已是两子之母，离婚妇人。

人们对我怎么想呢？

我唯一知道的混合酒是“蚌蚶”，那时涓生喜其颜色悦目，时常调来吃。

陈总达的开场白很奇特，他说：“发了薪水了。”我居然很有共鸣，“是，发了薪水。”

“你自己一个人花吧？”他试探问。

“是。”我照点头。

“这就是做女人的好处。”他说。我呷一口酒，洗耳恭听他的下文。

“我那份薪水一家开销呢。”他感叹。

“呵，多少个孩子？太太没有做事？”

“两个孩子，一男一女，正在念小学，太太即使出去做，也不过赚千儿几百，干脆在家充老妈子算了。”

我点点头，“现在一万元的月薪也不是那么好花的了。”

他像是遇到知己。“可不是，你以前的先生是干哪一行的？”

我很辛酸，答道：“做些小生意。”

他狐疑，“他们说西医。”

明知故问，我也变得会耍花招了，我问：“你信他们还是信我？”

“可是传得好厉害呵，说跟女明星辜玲玲走的，便是你的前夫。”

我的酒意涌上来，便说：“辜玲玲？没听说过。”

这时候有人在我背后拍一记，“子君，你怎么在这里？”

我转头：“唐晶。”

连忙拉紧她的手。

“来，我送你回去，你喝得差不多了。”她不由分说拉起我。

我说：“我才喝了两口，刚坐下。”

她也不跟我多说，替我抓起手袋，立刻走。

我只好向陈总达挥手示意。

在车子里我对唐晶说：“我没有醉。”

“我知道你没有醉。”

我看她。初春，她一身獠皮衣裙，明艳的化妆打扮，厌世的神情，益发衬托得十分猥琐，我低下头来。

“我不想你跟那种人对坐喝酒，不出一小时，人家就视你为他的同类。”唐晶教训我。

我也觉得无话可说，不知怎样交代才好。

“一眼看就知道娶了老婆廿年后嫌她闷的小男人小职员，子君，你再离十次婚，也不必同这种人来往。”

我不响。

“寂寞？”唐晶问。

我点点头。

“他们也未必能帮你解决问题。”唐晶说。

我说：“今日发了薪水。”借故又开话题。

“太好了，有什么感受？”

“作孽，”我叹口气，“真是血汗钱，唐晶，我勿想做下去了。”

“你奶奶的，你再跟我说这种话，我剥你的皮，”她恼怒万分，“现在只有这份工作才可以救你，你看得出来吗？”

我叹口气，“我说说而已，不敢不做。”

“你若果寂寞，我介绍你看《红楼梦》。”

“闷死人呢。”

“你才闷死人。”她气道。

唐晶将车开到她的家去，我们一起踢了鞋子喝酒，她将两本深蓝色的线装破烂的书本交到我手中，我提不起劲来看，略翻一下，看到两行警句：“……一事无成，半生潦倒。”有点意思。

“噢，”我说：“这不是我吗？”

“你？你才想，是我才真，”唐晶说：“一事无成，半生潦倒。”

“潦倒也有人争？”我白她一眼。

顺手拾起一本杂志，看看封面：“……张敏仪是谁？”

“一个很能干的女子。”

我问：“她能干还是你能干？”

“我？我跟人家提鞋也不配。”

“你认识她吗？”

“点头之交。”

我将手中的一杯酒一干而尽，“她快乐吗？”

“我没敢问。”唐晶说。

“见高拜，见低踩，”我哼一声，“见到我什么话都骂，见到人家问也不敢问。”

“你醉了。”

“醉了又如何？”我倒在她家地毯上。

朦胧间听见她说：“不怎么样，明天还得爬起来上班。”

第二天早上两个大肿眼泡。

我咕哝：“这样卑微的薪水，活该只请到钟无艳。”

上班去了。

陈总达一见我便迎出来，我有点歉意。

他很温和的问：“你的朋友是不是叫唐晶？”

“你认识她？”我讶异。

“鼎鼎大名的女强人。”陈微笑。

“她最不喜欢人叫她女强人。”我微笑，“而且她不是女强人。”

陈总达艳羡地问：“她是你的好朋友吗？”

我既好气又好笑，没想到有人羡慕我认识唐晶，这真是个名气世界，而唐晶又如此向往张敏仪，忽然之间，我感慨得很。

闭门在家里坐着，怎么会知道社会上有这种现象。

还未与陈总达细说，就有电话找我，这么早，是谁呢。

电话传来惊心动魄的消息。

“姐？我是子群。”那边的声音沙哑可怕，完全不像子群，“我在家附近的派出所，快来保释我。”

“你在派出所？”我发呆，“怎么回事？”

“你来了再说。快来。”她挂上电话。

我没有胆子跟布朗请假，只通知女秘书家有要事要出去两个钟头。

赶到派出所，一看就明白了。

子群披头散发的坐在那里，脸上一搭青一搭紫，显然是捱过打，她对面坐着个洋人，大块头，粉红色的脸，蓝色的眼睛，一身金毛，面孔上都是指甲痕，一般的伤痕累累。

女警们在轻轻讪笑。

我只觉得羞辱。

跟洋人闹成这样，值得吗？我浩叹。

被人占了便宜，下次要学乖，闹得天下皆知，以后挂着个蠢鸡招牌，走也不要走。

真没想到子群会沦落到这种地步的。

我并没有言语，这不是教训人的场合与时间，我替她办手续保释，忍不住质问警察，“为什么你们不控告洋人？”

警察笑道：“是令妹要纵火与洋人同归于尽，洋人报的警，我们破门而入，现在控告令妹几项罪名，你们请好律师，准备上堂吧。”

真气得我几乎昏厥过去。子群也太伟大了，我还未曾打算与史涓生同归于尽，伊与外国瘪三倒要效同命鸳鸯，我服了伊。

她还在抽抽搭搭的哭泣呢，我心中除了厌恶，什么感觉也没有，办妥手续，我带她出派出所。

“姐……”她淌眼抹泪的拉住我，还想诉说些什么。

我撇开她的手，冷冷的说：“我不想听，咱们受洋人的气，打八国联军时开始，你似乎不必再做殉道者。”

“他骗我，姐，他骗我——”

“他骗你什么？”我抢白，“愿赌服输，这话是你用来教训我的，香港的洋人，拿把扫把随便在哪间银行门缝子里扫一扫，扫出几千个，个个一模一样的德性，你还跟他们打打杀杀的动真情？吧女还比你高几皮，混不来就不要混，祖宗的脸都叫你丢尽，现在还要对簿公堂，判你坐三个月的牢，你以后就不要在香港活了。”

子群闻言怵然而惊，一副又急又悔的表情，哭个不停。

“你回家吧，找个相熟的好律师，我要去上班。”

“姐，你不要离开我！”平常的巴辣一去无踪。

“我现在不比以前，现在我的时间卖给公家，”我叹口气，“我不想与老板过不去。”

我残忍地离她而去。

在外头讨生活，人的心肠会一日硬似一日，人怎么对我，我怎么对人。

回到公司，布朗立刻差女秘书传我入室。

我不待他开口，立刻致歉，推心置腹，将刚才发生的大事说一遍，为求保护自己，出卖子群，声声埋怨她连累我浪费时间，以致引起我老板的不满。

这一顿嘴巴自打自，打得这么响亮，布朗顿时作不得声，凡人都一颗肉心，在这一刹那他暂时有点感动，我又过了一关。

“子君，希望以后你家不要再发生这种事，但是你的稿件……”

我立刻接过那红笔批得密密麻麻的原稿，“我马上改写，马上！”

他满意了，我出房时替他掩上门。

耸耸肩，才一个多月，我学得多么快，这种演技又不需要天才方学得会，为生活受点委曲是很应该的，我嘲弄的想：可惜以前不懂得这个道理。

出得大堂我顺手把稿子扔给女秘书。

子群当夜服食过量的拔兰地与安眠药企图自杀。我去到的时候她口吐白沫，辗转呻吟，面孔转为青色，嘴唇爆裂，眼睛窝陷，像只骷髅，我吓得要命，忽然掩人脑中的是“史涓生”三个字。

于是打电话向他讨救兵。

涓生很合作，立刻赶到，将子群送到私家医院洗胃，我累得浑身酸疼，嘴里还讨好地说：“不好意思，人家会想，你前妻家人恁地多事。”

涓生蓦然抬起头来，“你——”他哽咽道：“子君，你几时变得这么客气懂事了？”

我怔怔地看他。

“你以前不是这样的。”涓生说道。

以前？我侧着头想很久，我以前是什么样子的？

连我自己都忘记了。

过一刻，他似乎恢复常态，问我：“子群为什么闹这么大件事？”

“为了一头金毛兽，”我苦笑，“这里还有一封遗书呢，说被洋人骗去十万元节储，如今洋人抛弃她，与一菲律宾女佣走，说起来真丢脸，两个人打架打到派出所里去，现在她要吃官司，想不开也是有的。”

涓生问：“怎么会这样？子群也算是个见过世面的女人。”

“一半一半啦。”我叹口气。

涓生抬头瞪视着我，“子君，为什么我们从前未曾这么有商有量过？”

从前？我茫然地想：我已忘记从前，我只知道，明日九点正如我不坐在写字台前，布朗会发出血滴子杀了我。

“弟弟长高很多，”我听见自己说：“这小子已经不是哭宝贝了。当年我非想生个儿子不可，为的莫非想知道你幼时的模样与生活形态，弟弟永远傻呼呼，证明父系遗传强健，双耳大而且软，唉——”我停止，因为我看到涓生的双眼淌出泪来。

我立刻转过头，装作若无其事的说：“涓生，我们该回家了，子群已经没有危险，让她在医院里躺几日。”

我忐忑不安，认识涓生这么久，第一次看见他哭。

第二天我准时上班，第一次身受睡眠不足之苦，双眼昏昏噩噩的要合拢来，心志恍恍惚惚，不能集中，别人说什么，听不清楚，一支笔在纸上画不成句，呵欠频频，活脱脱似个道友婆。以前但知道晚上睡不足，早上中午补足，根本不晓得有这般苦处，一怒之下，五点半下班，到了公寓，喝杯牛奶就睡，也不去探望子群。

唐晶却拚命来按我家的门铃。

我千辛万苦的起床去开门给唐晶。她松一口气，“我以为你步令妹后尘了。”

我说：“要我死？太难了，”我嘴巴不忘刻薄，“我先扼死布朗先生才舍得死，什么时候？”

“晚上十点半。”唐晶说：“刚才我见过涓生，他约我一起去见那只鬼，叫他撤销控诉，并且追问他把子群的钱弄到什么地方去了。”

我陡然清醒起来，“鬼怎么说？”

“鬼也怕了，答应不控告令妹蓄意伤害他人身体及纵火，但钱恐怕就泡了汤了。”

“子群活该。”

“子君，”唐晶不以为然，“你何其缺乏同情心。”

“你又为何同情心突发？物伤其类？”

“我呸！”唐晶说。

隔一会儿我说：“这件事没男人出头还真不行，涓生倒是仗义行侠。”

“你不恨他？”

“谁，涓生？”我说：“我干吗要恨他？”心中确然无恨，只有丝丝麻木，“明天还要上班，你替我谢他一声，还有你，你真是老好人，唐晶。”

唐晶说：“子君——”很迟疑。

我暗暗奇怪，唐晶也有吞吐的时候？不能置信。

小客厅中光线不好，将她脸上那秀丽的轮廓掩映得十分动人。

“子君。”她又叫我一声。

“我在这里。”我说。

她搓着双手，过很久，她说：“我走了。”

雷声大雨点小，她分明有什么话藏在心头不愿说，随她去，活该。

子群在医院躺足一个星期。

我并不是绝情的人，这事左右还得瞒着两老，否则母亲一想到两个不争气的女儿，恐怕马上要中风。

我同子群说：“钱财身外物，名誉得以保存，已属万幸。”

她点点头。

我说：“你瘦了廿磅还不止，不是说节食难吗？现在可大功告成了。”

子群不出声，默默地收拾衣物出院。

“史涓生已将医生证明书递到你公司，告假不成问题，你若要转另外一份工作呢，也随得你。”

她想很久，“做生不如做熟。”她说。

“更好，这次史涓生帮你这么大的忙，你去谢他一声。”

“还不是看你的面子。”她幽幽地说。

我一呆，“我的面子？笑话，我与他之间，还有什么情面？”不肯再说下去。

隔一会儿，子群问我：“你的生活好吗？”

我忽然之间烦躁起来，“咱们各人自扫，你不用管我。”

她不再驳嘴，我又内疚起来，帮她提起行李包，送她回家。

我替她煮下一锅免治牛肉粥，又开了无线电。

房东原是要赶她走的，被我做好做歹的大加恳求，老太太撤销原意。

临走前我同她说：“好好的找个男朋友，人才再不出众，只要他对你好，一夫一妻，也图个正经。要不独身女也可以，你看唐晶，她处理得多好，她也有男朋友呀，但人家含蓄。”

子群苍白的脸闪过悔意，我停止言语。

过一会儿我嘲弄的说：“我凭什么训你？我自己一团糟。”

“不不，”子群忽然拥抱我，“我很感激，除出亲生姊姊，别人再也不会对我这么好。”

我被她突然而来的热情弄得好不尴尬，我与她从未未曾亲近过，但我只犹豫一刹那，便把她紧紧揽住，血浓于水，亲情不需学习锻炼，一切发自内心。

以前有的是时间，为什么从来没有与子群好好的互相了解？要到如今才发觉亲情重要？险些儿错过。



每星期我都给安儿写一封很长的信，告诉她，有时间去探访她。忽然之间我对自己的前途充满信心，虽然途中有布朗这样混球式荆棘，但我必不致缺乏，我可以把一切恨意都发泄在他身上，憎恨老板是社会所认可的行为。

日子久了，同事之间多多少少有点感情，不知基于什么原因，我尤其与陈总达谈得来。

他有双好耳朵，我时常令他双肩滴满耳油，无论什么芝麻绿豆的琐碎事，都向他诉说一番，老陈永远替我分析详尽。

他是老差骨，但凡工作上的疑难杂症，一到老陈手上，莫不迎刃而解，人人给他三分面子，无形上我也得到他的照顾。

不是不值得嗟叹的，如今这样的小人物竟成为我的庇护神。人生的阶段便是环境的转变，此一时也，彼一时也。

唐晶不喜欢老陈，她主观非常强，伊直接看不起他。

唐晶的生命中不允许有平凡人的存在。她自己这么强，看到略为弱的人便深恶痛绝，我明白她的处境。

唐晶冷笑道，“你看着好了，稍后他迟早会告诉你，他的老婆不了解他。”

我大笑，“唐晶，你言之过实，这种话恐怕已经不流行了。”

“你会诧异这年头尚有多少老土！”唐晶说。

史涓生依然每月寄支票给我，我生平第一次开始记账，元角分都清清楚楚列开，饭盒子已经吃惯，晚上做个方便面充饥，因恐营养不良，忙吞维他命丸子。

平儿与他祖父母已建立非常亲密的关系，这孩子只要身边有个一心一意钟爱他的人伺候他，倒是不挑剔，母亲走掉有更细心的祖母，他不介意。

渐渐，我认为这个小孩辜负我，爱心转移到安儿身上，连母爱都会转移偏私，我尚有什么话可说？

老太太对我仍然是公道的，但是可以看得出她对儿子的新欢已产生新的兴趣。那辜玲玲恹恹地好心思，仍然不断进贡炖品礼物，甚至为老太太编织毛衣，老太太满意地对我说：“在拍片休息时帮我做的。”

萍姐有点讪讪地告诉我：“过年封的大利是，五百元。”人心这么易被收买。

迟早她能取我的地位而代之，我怅惘地想：这是辜玲玲应得的，她确确有付出代价。

我是否应该恨她呢？我立不定主意。

现在我也有约会，廿多岁的大孩子，大学刚毕业，想在成熟女人身上寻找经验以及安慰……我都一一推却，我还是伤兵。

唐晶说：“你适应得很好，现在连我都开始佩服你。”

我令憎我的人失望了，因为活得这么好。

但一颗心是不一样的了，我的兴趣有明确的转变，阅读及美术成为新嗜好。我对《红楼梦》这套书着迷，连唐晶都赞我“有慧根”，这是一本失意落魄人读的小说，与我一拍即合，我将它读完又读，每次都找到新意，最近又参加某大学校外课程陶瓷班，导师是法国回来的小伙子，蓄小胡髭，问我：“为什么参加本班，是因为流行吗？”我答：“是因为命运对人，如双手对陶泥，塑成什么，就什么，不容抗拒。”小胡髭立刻感动，我成为他得意门生。我的作品仿毕加索，形态胖胖的、快乐的。

一刹时认识那么多新事物，使我这个闭塞半生的小妇人手足无措，悲喜难分。

唐晶诧异的说：“最难得是你并没有万念俱灰的感觉，我原以为你会挖个洞，把头埋进去，日日悲秋。”

我啐她。

生日那天，她给我送来三十四枝玫瑰花。

我不知把花放在何处，难得的是布朗也露出笑容，我安乐了，现在丁是丁，卯是卯，一切按部就班，我仍然活着，连体重都不比以前下降。

子群在她工作的酒店给我订只精致的蛋糕，我立刻与同事分享。以前她一点表示也无，今年不同往年。

收到女儿的贺电时，我双眼发红，十二岁的孩子身在异国，还记得母亲的生日，谁说养儿育女得不到报酬？

我们失去一些，也会得到一些，上帝是公平的。

史涓生在下午打电话给我，祝我幸运。

我迟钝地，好脾气地接受他的祝福。我尚未试过史涓生不在场的生辰，但不知怎地，今年过得特别热闹。

涓生说：“我同你吃晚饭吧。”

“不，”我心平气和地说：“我早有约。”

不食嗟来之食。

他似乎很震惊。“那么……”他迟疑一下，“我差人送礼物给你。”

还有礼物？真是意外，我原以为他已经把我忘得一乾二净，也许他确是一个长情的人，子群说得对，他是一个好男人，与他十三年夫妻，是我的荣幸。后来他诚然移情别恋，但他仍不失好男人资格。

愿意陪我吃晚饭的有两位先生，艺术家张允信先生与老实人陈总达先生。我取老实人，艺术家惨遭淘汰。

活到三十四岁，作为超级茶渣，倘能挑选晚上的约会，我自己都觉得受宠若惊。

老陈特地亲自订的一家小菜馆，虽然情调太廉价，虽然肉太老酒太酸，冰淇淋取出来的时候已经溶掉一半，我仍然津津有味地品尝。

这像高中时期男孩子带我出来吃饭的光景：钱不够，以温情搭够。

嫁涓生后尝遍珍馐百味，穿着露前露后的长裙子到处参加盛宴，吃得舌头都麻木，如今抛却了那一边的荣华富贵，坐到小地方来，平平静静的，倒别有一番风味。

老陈的品味这么坏，对于享乐一窍不通，渐渐他的出身便露将出来：喝汤时嗒嗒响、握刀叉的姿势全然不对，餐巾塞进腰头去，真可怜，像三毛头次吃西餐模样。

小时候我是个美丽的女孩，等闲的男人不易得到我的约会，但现在不同，现在我比较懂得欣赏非我族类的人物。你不能说老陈老土是老陈的错。我的器量是放宽了。

晚餐结束，老陈问我：“再来一杯红酒如何？”

我笑，“吃完饭哪儿还有人喝红酒，”我说：“要杯咖啡吧。”

“对，应该喝拔兰地。”老陈懊恼地说。

“我喝咖啡得了。”我说。

他似乎有点酒意，面孔涨得很红，开始对我诉说他十余年来的小职员生涯。

——他们的故事都是一样的。

我自己现在也是小职员，他们的一份子。

老陈诉说他历年来如何比别人吃苦，更辛勤工作，但机缘并不见得恩宠他——那简直是一定的，人人都觉得生活亏欠他，现在我明白了，我们不快乐是因为我们不知足，我们太贪心。

我心不在焉地聆听着，一边将咖啡杯旋来旋去，这是我头一次听男人诉苦，史涓生下班后永不再提及诊所的事，变心是他的权利，他仍是个上等的男人。

对于老陈的噜苏，我打个呵欠。

他忽然说：“……子君，只有你会明白我。”他很激动，“我妻子一点都不了解我。”

我睁大眼睛，几只瞌睡虫给赶跑了，“什么？”

他老婆不了解他？

“我妻子虽然很尽责，但是她有很多事情是不明白的，我一见到你，子君，我就知道我们有共同之处，”他紧紧的握住我的手，“子君，你认为我有希望吗？”

不知道为什么，对于他的失态，我并没有恼怒，也没有责怪的成份，我忽然想起唐晶警告过我，这种事迟早要发生的，我只觉得可笑，于是顺意而为，仰起头轰然的笑出来，餐馆中的客人与侍役转过头来看我们。

我太讶异了，这老陈原来也有野心的呢，他不见得肯回家与老婆离婚来娶我，他也知我并不是煮饭的材料，这样说来，他敢情是一厢情愿，要我做他的情妇！齐人有一妻一妾！

我更加吃惊，多么大的想头，连史涓生堂堂的西医也不过是一个换一个，老陈竟想一矢双鵰，我叹为观止了，你永远不知道他的小脑袋里装的是什麼，以前的关怀体贴原来全数应在今日的不良企图中。

但我仍然没有生气。

老陈太聪明，他一定想：这个女人，如今沦落在我身边，能够捞便宜的话，何妨伸手。

我益发笑得前仰后合，我醉了。

老陈急问：“子君，你听明白没有？你怎么啦？”

我温和地说：“我醉了，我要回家。”

我自顾自取过手袋，摇摇晃晃地站起来，一个箭步冲出小餐馆，截到部街车，回家去。

我吐了很久，整个胃反过来。

第二天公众假期，我去探望唐晶。

她在听白光的时代曲，那首著名的“如果没有你”。

“如果没有你 日子怎么过 我的心已碎 我的事也不能做 我不管天多么高 也不管地多么厚 只要有你伴着我 我的日子为你而活——”

“这个‘你’是谁呀？”我嘲弄地问。

“这么伟大？我可不相信。”我说。

“你最好相信，‘你’是我的月薪。”唐晶笑。

我想了想，“噗嗤”一声笑出来。

唐晶看我一眼，“你反而比以前爱笑。”

我说：“我不能哭呀。”

“现在你也知道这苦了，连哭笑都不能如意。”

我躺在她家的沙发上，“昨天那陈总达向我示爱。”

唐晶先一怔，然后笑骂：“自作孽，不可活。”

我问，“大概每个办公室内都有这么一个小男人吧？”

唐晶慨叹：“那简直是一定的，每个机构里都有老婆不了解他的可怜虫，侍奉老板的马屁精、欺善怕恶的上司、抛媚眼的女秘书……哪里都一样。”

我凄凉地笑，半晌说不出话来。

以前我的世界是明澄的。

唐晶改变话题：“自那件事后，令妹是改过自新了。”

“是吗？她一直没来找我。”我有一丝安慰。

唐晶说：“我并不是圣处女，但一向不赞成男女在肉欲上放肆。”这是廿多年来她头一次与我谈到性的问题。

我有点不好意思。

“子群现在与一个老洋人来往——”

我厌恶地说：“还是外国人，换汤不换药。”

“前世的事，”唐晶幽默，“许子群前世再前世是常胜军，专杀长毛，应到今生今世偿还。”

我板下脸：“一点也不好笑。”

“你听我把话说完，那老洋人是学堂里教历史的，人品不错，在此也生根落地，不打算还乡，前妻死了有些年，于是存心续弦。”

“子群肯嫁他做填房？”我问：“将来老头的养老金够花？”

“那你就去问子群本人，她最近很想结婚似的。”

我与唐晶联同把子群约出来。

她见到我很欢喜，说到婚事，子群将头低下，“……他大概还有十年八年退休，以后的事也顾不得。宿舍约有两千多呎大，环境极佳。你别说，嫁老头有老头的好处，一不怕他变心，二可免生育之苦，教书是一份非常优美但是没甚前途的工作，如钱不够用，我自己能赚。”

我颌首。

她自己都能想通了，也好吧。

“事情有眉目的话，大家吃顿饭。”我终于说。

那一天以后，陈总达的妻开始每日来接他下班，走过我桌子旁总是铁青着脸，狠狠的瞪我一眼，一副“你以为我不知道你想偷我老公？”的样子。

我不知道是好气还是好笑，最后还是决定笑了。

老陈像是泄气皮球，日日一到五点便跟在老婆身后回家。

老陈妻长得像老陈一模一样，夫妻相，只不过老陈的脸是一只胖橘子，而他的妻一张脸孔似干瘪橙。好好的一对儿，我也不明白她怎么忽然就不再了解她丈夫，许是因为去年老陈加了五百元薪水的缘故吧，钱是会作怪的。

这女人走过我身边的时候，隐隐可闻到一阵油腻气，那种长年累月泡在厨房中煮三顿饭的结局，跳到黄河也洗不清。

谁说我不是个幸运的女人？即使被丈夫离弃，也还能找到自己的生活，胜过跟老陈这种男人一辈子，落得不了解他的下场。

不久陈总达便遭调职，恐怕是他自己要求的。

他走的那日，中午我们一大伙人订好午餐欢送他。

连布朗这狐狸都很安慰地对我说：“老陈总算走了。”

我微笑。

他也微笑。

由此可知每个人都知道这件事的来龙去脉。

心境平静下来之后，寂寞更加嗜人而来。

为了排解太多的时间，我乱七八糟的学这个学那个，书法、剪纸、木偶或插花、法文，德文，班上都挤满寂寞的人，结果都认识同班的异性，到别处发展去了，班上人丁单薄，我更加寂寥，索性返回张允信那里攻陶瓷。

现代陶瓷重设计不重技巧，张氏对于设计优劣的评语极有趣：“看上去舒服，便是一流设计，看上去不舒适，九流设计。”

他把赚回来的钞票下重本买工具及器材，住在沙田一间古老大屋，拥有一具小小的电“窑”，每次可烧十件制成品。

最有趣的是张允信这个人，他有点同性恋趋向，因此女人与他在一起特别安全，一丝戒心也不必，光明磊落。

这又是无数第一次中的第一次：以前见也没见过这一类人，只认为他们是畸形，比象人好不了多少。呵以前的我是多么孤陋寡闻。

张允信这小胡髭不但英俊高大，有天才有学问，为人更非常理智温和，他品味高，懂得生活情趣，观察力强，感情细致，来往的朋友都是艺术家，专攻摄影、画画、设计服装、写作，坐在一起，啤酒花生，其乐融融，大家常走去吃日本或韩国菜，大快朵颐，毫无机心，有时我也跟着他们去听音乐、看电影，在这类场合中往往见到城内许多有名气的人。

张允信老称呼我为“徒弟”，一次在大会堂楼头，他忽然说：“徒弟，我同你介绍，这位是张敏仪。”

我“霍”地站起来。我所崇拜的唐晶所崇拜的张敏仪！我一阵晕眩，高山仰止般张大着嘴，说不出话来。

小张顿时笑着解围，“我这徒弟是土包子，没见过场面，你多多原谅。”

我以为这张某小姐总得似模似样，一个女金刚款，谁知伊比我还矮一两吋，身材纤细，五官精致，皮肤白腻，大眼睛，高鼻子——这就是她？我瞠目。脚上还穿着三吋半高跟鞋呢，如何冲锋陷敌？

但听得她同朋友说：“唉，每天早上起来，我都万念俱灰……”

我马上傻笑起来，兴奋莫名，原来不只我这个小女人有这种念头。

小张轻轻问我：“你怎么啦，子君？”

我坦言说：“一下子看到这许多名人，我太刺激了。”

小张笑着一转头说：“噢，老徐与老徐的女人也在。”

我马上伸长脖子看，老徐长着山羊胡髭，瘦得像条藤，穿套中山装，他的女人予我一种艳光四射的感觉，吸引整个场子的目光，一身最摩登的七彩针织米觉尼衣裙，大动作，谈笑风生，与她老公堪称一对璧人，我瞧得如痴如醉。

小张推我一下，“喂，徒弟，这个人你非要认识不可，非常知情识趣，聪明可爱，”他提高声音：“喂方老盈，你躲在那边干吗？图凉快呀。”

一个女子笑盈盈的过来，“张允信，你也在。”伊穿着素色缎子旗袍。

我看着她依稀相熟的脸，心血来潮，结结巴巴的说：“我……我小时候看过你的‘七仙女’。”

小张用手覆额：“教不严，师之惰，”他呻吟，“徒弟，你简直出不了场面，以后哪儿都不带你走。”

我使劲地傻笑。

事后抓住唐晶说个不停，叽叽呱呱，像行完元宵市场的孩子，听完大戏的老婆婆。

唐晶说：“你真土。”白眼白眼。

“可是我以前根本不知道天外有天，人上有人这回事。”我辩说。

唐晶叹喟说：“以前，以前你是一只满足的井底蛙，最幸福的动物之一。”

幸福，是吗？

那温暖的窝，真是的。

但我随即说下去，“后来黄沾与林燕妮也来了，林穿着闪光钉亮片的芬蒂皮大衣……”

唐晶指指耳朵，“我已经听足三十分钟，你饶了我吧。”

我耸耸肩，本来我尚可以说六十分钟，但又怕得罪唐晶。

第二天，我更欢呼。

安儿要回来度假。这是她第一次回来，我已近一年没见到安儿，不由得我不失眠。

正在犹疑，是否要与涓生联络一下，他的电话却已经过来，我有点感触，真不失是个好父亲，对子女他是尽力的。

“安儿要回来度假。”他说。

“她已经电报通知我。”我说。

“是吗？”酸溜溜的。

“如果你不介意，我想与她同住。”我先提出。

“看她自己的选择如何。”涓生答。

“也对，”我赞成。

“你最近交际繁忙呀。”涓生说：“我有一件生日礼物，到现在还没有送到你手中。”语气非常不自然。

“呵是。”我歉意地说道。

“我们见个面，吃茶时顺便给你可好？”

“吃茶？”我笑，“涓生，你兴致恁地好，我们有十多年未曾在一起吃茶了。”

“破个例如何？”

“好，今天下班，五点半，文华酒店。”

“你还在上班？”

“啊哈，否则何以为生？”我笑道。

“我以为你做做，就不做了。”

“啐啐啐，别破坏我的名誉，下个月我们就加薪，我做得顶过瘾。”我说。

“不是说很受气？”

“不是免费的，月底可出粮，什么事都不能十全十美。”

“子君，我简直不相信你会说出这样的话来。”

“涓生，居移体，养移气。”

他长长太息一声，“子君，下班见。”

离婚后我们“正式”第一次见面。我有机会细细打量他。

史涓生胖得太多，腰上多圈肉，何止十磅八磅。

我笑他：“这是什么？小型救生圈？当心除不下来。”

他也笑笑，取出小盒子，搁桌子，这便是我的生日礼物了，一看就知道是首饰。

“现在看可以吗？”我欣喜的问道。

他点点头。

我拆开花纸，打开盒子，是一副耳环，祖母绿约有一卡拉大小，透着蝉翼，端的十分名贵，我连忙戴上，“涓生，何必花这个钱？”一边转头给他看，“怎么样？还好看吧？”

他怔怔的看我，忽然脸红。

到底十多年的夫妻，离了婚再见面，那股熟稔的味道也顾不得事过情迁，就露出来，一派老夫老妻的样子。

他说：“子君，你瘦了。”

“得多谢我那个洋老板，事事折磨我，害我没有一觉好睡，以前节食节不掉的脂肪，现在一下子全失踪：‘失去毫不费功夫’。”

“你现在像我当初认识你的模样。”涓生忽然说。

“哪有这种可能？廿年啦。”我摸摸头发，“头发都快白了。”

“瞎说，我相信尚有许多追求你的人。”

我改变话题：“我日日思念安儿，说也奇怪，她在香港时我们的关系反而欠佳。”

“两个孩子现在都亲近你。”他低声说。

“你的生活尚可？诊所赚钱吧？”我说。

“对，子君，我打算替你把房子的余款付掉。”

我的心头一热，不是那笔钱，而是我对他绝无仅有的一点恨意也因为这句话消除，反而惆怅。

“你方便？”我问：“我自己可以张罗。”

他惭愧地转过头，“你一个女人，没脚蟹似，到哪儿去张罗？”

“我再不行也已经捱过大半年。”

“不，我决定替你把房子付清，你若不爱看老板的面色，可以找小生意来做。”

我微笑，“我不会做生意。”

“你看起来年轻得多，子君。”涓生忽然说。

“什么？”我奇问：“我年轻？涓生，这一年来，我几乎没捱出痲病来。”

“不，不是容貌，我是指你整个人外型的改变，你仿佛年轻活跃了。”

我摇摇头，“我不明白，我连新衣服都没添一件，心境也不十分好，老实说，我苍老得多，我学会假笑，笑得那么逼真，简直连我自己也分不出真伪，假得完全发自内心，涓生，你想想，多么可怕，《红楼梦》里说的‘假作真时真亦假’，是不是就这个意思？我不但会假笑，还懂得假的呜呼噫唏，全自动化地适当的时间作出配合的表情，涓生，我落魄得很，你怎么反说我年轻？”

涓生一路听一路笑，笑出眼泪来。

我自己也觉得十分有趣，没想到半途出家的一个人，在大染缸中混，成绩骄人，子君再也不是从前那个子君。现在的子君修炼得有点眉目矣。

涓生的眼泪却无法阻止，也不是汨汨而下，而是眼角不住润湿，他一直用一方手帕在眼角印着印着，像个老太太。

我忽然觉得他婆妈。

他在我面前数度流泪，不一定是因为同情我的遭遇，依照我的推测，许是他目前的生活有点不愉快。但凡人都会学乖，想到涓生紧逼我去签字离婚的狠劲，我心寒地与他之间划出一条沟，只是淡淡地抿着



嘴，笑我那真假不分的笑。

过很久，涓生说“我打算再婚。”

那是必然的，那女人志在再婚，否则何必经此一役。

我点点头。

“我觉得一切都很多余，离婚再婚，”涓生嘲弄地说，“换汤不换药，有几次早上起来，几乎叫错身边人为‘子君’……”

我听着耳朵非常刺痛，看看表，与他约定时间去接安儿，便坚持这顿下午茶已经结束。

涓生要送我，我实时拒绝，走到街上，一马路人山人海，人像旅鼠似的成群成堆地向码头、车站涌过去涌过去……

到码头天已经深黑，腰有点酸痛，只想小轮船快快来接载我过海，到了彼岸的家，淋淋热水浴，也似做神仙。

摇摇晃晃过甲板，争先恐后上船，一个空位上放有文件信封，我欲将它移开坐下，旁边的一个中年男人连忙说：“有人。”

我坐下，对他说：“公共交通工具，不得留位。”况且别的地方已没有空位。

他衣冠楚楚的居然同我争，“可是我的朋友明明马上要来了，你为什么不坐别的地方？”

我顿时冒火，“我后面也跟着十多个姨妈姑爹，你肯不肯让位给他们？公共交通工具的座位，先到先得，我何尝不是付两元的船资？”

那男人犹自说：“你这女人不讲理。”

“我不讲理？亏你还穿西装，”我骂，“你再出声，我叫全船的人来评理。”

他烂佬还怕泼妇，顿时不出声，其他的船客纷纷低头作事不关己状，我一屁股坐在那里不动，雄赳赳气昂昂的模样，不知道这种勇气从什么地方来，又会跑到什么地方去。

船到岸，我急急回家。

泡杯热茶，深深觉得自己真的沦落，与这种贩夫走卒有何可争？但也觉得安慰，至少我已学会如何保护自己。

脚还没伸长，门铃响。

我非常不愿意地去应门，门外站的是陈总达。

我心中一阵诧异。是他，我都忘了这个人。

我不大愿意打开铁闸，只在门后问他：“老陈，有什么事？时间不早了呢。”

“可以进来喝杯茶吗？”

想到他一向待我不错，一心软就想开门，但又立刻醒觉到“请客容易送客难”，放了这么个男人进来，他往我沙发上一躺，我推他不动，又抬他不走，岂非是大大的麻烦？我警惕地看着他，险些儿要拍胸口压惊，原来老陈双颊红咚咚，分明是吃过酒来，这门是无论如何开不得的。

我温和地说：“老陈，改天我们吃中饭，今天你请回吧，我累得很。”

“子君，你开开门，我非常苦闷，我有话同你说。”

“你请速速离开，”我也不客气起来，“叫邻居看着成何体统！”我大力关上门。

他犹自在大力按铃，一边用凄厉的声音叫道：“子君，我需要你的安慰，只有你明白我，开门呀，开门呀！”

我再度拉开门，警告他：“老陈，别借酒装疯，我限你三分钟内离开此地，否则我报警。”

他呆住。

我再关上门，他就没有声音了。

醉？

我感叹地想，他才没醉，从此我们的友情一笔勾销，谈也不谈。

剥下面具，原来陈总达也不过想在离婚妇人身上捞一把便宜。

我没话可说。

安儿抵埗那日，我提早一小时到飞机场等她。

可以理解的兴奋。飞机出乎意外的准时。稍后，涓生也来了。

我不太想开口说话，抬起头一心一意等安儿出来。加拿大航空公司七〇三的乘客几乎走光了，还不见安儿，我大急。

问涓生，“她人呢？搭客名单上明明有史安儿这个人。”

涓生也有点失措。

正在这时，一个穿红T恤的妙龄少女奔过来：“妈妈？”

我转头：“安儿？”我不相信眼睛。

“果然是妈妈，妈妈，你变得太年轻，太漂亮了。”她嚷着前来吻我。

我根本没把她认出来，她高了半个头，身材丰满，一把长发梳着马尾，牛仔裤紧紧包在腿上，额角勒一条彩带，面颊似苹果般，多么甜美多么俏丽，少女的芬芳逼人而来，她完全成熟了，才十三岁哪。

我又悲又喜，“安儿，我不认得你了。”她爽朗地大笑。但安儿对她的父亲视若无睹。

她说：“妈妈，你一定要收留我在你家住，你信上一直形容新家多么好……”

我胜利地向涓生投去一眼。我与安儿紧握着手回家，涓生上来喝杯茶，见没人留他，只好离开。

他走后我们母女也故意不提他。

安儿完全像大人一般，问及我日常生活上许多细节，特别是“有没有人追你？”

“没有，”我说：“有也看不见，一生结婚一次已经足够，好不容易杀出一条血路，我打算学习做个独立女性。”

“妈妈，现在你又开朗又活泼。”安儿说。

“是吗？”我下意识的摸摸自己的面孔。

“你年轻得多了。”安儿的声音是由衷的，“妈妈，这次见到你，我完全放心，你没有令我失望。”

我苦笑。

“妈妈，如果有机会，你不妨再恋爱结婚呵。”

“去你的。”我忽然涨红脸，“我还恋爱呢，倒是你，恋爱的时候睁大双眼把对象看清楚。”

“你难道没有异性朋友？即使不追求春天，也应该寻找归宿呀。”她谈话中心还是围绕着这个问题团团转。

“男朋友是有的，”我被迫承认，“但只是很普通的朋友。”我像女明星接受访问般答。

“有可能性的多不多？”安儿伸长脖子问。

安儿的长发厚且密，天然的波浪正像我，我摸摸她的头，好一个小美人，我心欣喜，虽然生命是一个幻觉，但孩子此刻给我的温馨是十足十的。

下午我与安儿回家见平儿。

血脉中的亲情激发平儿这个木知木觉的小男孩，他傻呼呼的扭住安儿，“姐姐，姐姐”叫个不停，然后与她躲到房内去看最新的图书。

事后安儿讶异地跟我说：“弟弟会得读小说了。”

我不觉稀奇：“他本来就认得很多字，漫画里的对白一清二楚，这孩子的智力不平衡，功课尚可，可是生活方面一窍不通，一次去参加运动会，八点钟也没回到家，原来是迷路了。”

“可是他现在读的是科幻小说呢，一个叫卫理斯的人写的。”安儿掩不住惊奇。

“卫斯理。”我更正，“这个人的小说非常迷幻美丽，那套书是我的财产，看毕便派司给弟弟，弟弟其实一知半解，但是已经获得个中滋味。”

“妈妈，你现在太可爱了。”安儿惊呼。

安儿说：“任何男人都会爱上你，你又风趣又爽快，多么摩登。”

“嘎？这都是看卫斯理的好处？”我笑，“我还看《红楼梦》呢。”

安儿扭一下手指，发出“啪”的一声，“《红楼梦》使我想起唐晶阿姨，她好吗？”

“好得不得了。”

“结婚没有？”

“你脑子里怎么充满月老情意结？”我怪叫：“你才十三岁哪。”

“十三岁半，我已不是儿童，我是‘顶爱搞’。”她挺一挺胸膛。

真服她了。

有安儿在身边，就等于时时注射强心剂，我的精神大振，一切烦恼权且抛到脑后，怕只怕她假期完毕，走的时候，我更加空虚。

我与安儿去探访“师傅”张允信。

老张瞪着安儿问我：“这个有鲍蒂昔里脸蛋的少女是什么人？”

我说：“我女儿。”

“女儿？”老张的下巴如脱了骰一般。

安儿咕咕地笑。

“相貌是有点儿像，”老张的艺术家脾气发作，“但是顶多做你的妹妹，子君，你别开我玩笑。”

“这真是我女儿，”我也忍不住笑，“货真价实。”

“我拒绝相信，我拒绝相信。”他掩着耳朵大嚷。

安儿的评语是：“妈妈的新朋友真有趣。”

我们在张允信的家逗留整个下午，安儿很对他着迷，他花样多，人又健谈，取出白酒与面包芝士与我们做点心，安儿兴奋地坐着给他画素描……

我竟躺在藤榻中睡着了。

“妈妈，你现在的的生活多姿多彩。”安儿称赞我。

她没有见到我苍白的一面。

归途中她叽叽呱呱地说要回母校圣祖安看看，又说要联络旧同学，到后来她问：“冷家清怎么了？”

我淡然说：“我怎么知道？”

安儿犹疑的说：“她不是跟我们爸爸住吗？”

“我没有过问这种事。”

“妈妈，你真潇洒。”

“安儿，这几天你简直把你的母亲抬举成全女性的模范。”我笑。

“是不是约好唐晶阿姨上我们家来？”安儿问。

“是的，你就快可以见到你的偶像。”我取笑。

“妈妈，”安儿冲口而出，“我现在的偶像是你。”

“什么？把你的标准提高点，你母亲只是个月入数千的小职员。”

“不不不，不只这样。你时髦、坚强、美丽、忍耐、宽恕……妈妈，你太伟大，”她冲动地说。

我笑说：“天，不但是我，连这辆车子都快飘起来了。”

“妈妈，”她忽然醒觉，“你是几时学会开车的？”

我诙谐地说：“在司机只肯听新史太太的命令的时候。”

安儿不响了。

她开始领略到阳光后的阴影，或是黑云后的金边，呵人生无常，怎么办呢，有什么好说。

停好车上楼，母女俩原本预备淋个热水浴就可以等唐晶来接我们上街，但当我掏出锁匙准备开门的时候，楼梯角落忽然转出一个人影，我醒觉地往后退三步，立刻将安儿推开。

“谁？”我叱道。

“是我。”

“你？”我睁大眼睛，陈总达？

错不了，胖胖的身形，油腻的头发，皱折的西装，如假包换的陈总达，他还有胆来见我。

“妈妈，这是谁？”安儿问。

我也奇问：“老陈，你在这儿等着干什么？”

谁知在陈总达身后又再杀出一个人，“我也在这里！”凶神恶煞般。

我一定神，那不是老陈的黄脸婆吗？他们两夫妻联手来干吗？

“有什么事？”我问。

陈太恶狠狠的指到我鼻子上来，“什么事？我没问你，你倒来问我？”

我被她骂得丈八金刚摸不着头脑。

陈总达在她身边猥琐地缩着。

我恼怒：“有话说清楚好不好？”

“我问你，”那位老太太跳大叫，“昨天晚上我丈夫一夜未归，是不是跟你这不要脸的女人在一起？”

“跟我在一起？”我不怒反笑，“他？跟我在一起？”

我转头看安儿，安儿上下打量陈总达一番，也笑出来。因为我们母女俩昨夜几乎聊到天亮，我有人证，别人怀疑我，我才不担心，但安儿必须知道我是清白的。

谁是圣女贞德？但挑人也不会瞎摸到老陈身上去吧？离了谱了。

“谁告诉你，你老公昨夜与我在一起？”我问。

真出乎意料之外，陈太指向老陈，“他自己招供的。”

我吓了一跳，莫名其妙，“老陈，你怎么可以乱说话？我几时有跟你在一起？你冤枉人哪。”

“对不起，子君，对不起，”他可怜巴巴地说：“她逼得我太厉害，我才撒谎，对不起。”原来是屈打成招。

“你毁坏我的名誉，老陈，你太过份了，走走走，你们两个跟我滚，少在我门口噜苏，不然我又要报警了。”

陈太犹自叫：“你们两个莫做戏。”她作势要扑上来打我。

谁知说时迟那时快，忽然之间有人窜出来按住她那肥短的手臂一巴掌挥过去，虽未打个正着，也揩着陈老太的脸，她顿时后退，惶恐地掩住脸。

这时候安儿拍起掌来，欢呼：“唐晶阿姨。”

救星驾到，我松口气。

陈总达却嚎叫起来，“你打我老婆！你打我老婆！”奇怪，忽然之间又拍起老婆的马屁来。

“太热闹了。”唐晶叉着腰，吊着眼梢大骂：“你们耍花枪，请回家去，你们要男欢女爱，也请回家去，竟跑到这里来撒野，惹起老娘的火，连你十八代祖宗都揍，岂止打你这个八婆？滚滚滚！”她激动地挥舞着手中的鳄鱼皮手袋。

陈老太拖着丈夫便打楼梯处撤退，电梯也不搭了。

我大觉痛快，开了门，咱们三个女性瘫痪在沙发上。

唐晶犹自悻悻，“他妈的，虎落平阳被犬欺。我这只皮包还是暄默斯的，时值一万八千元，用来打街市婆，真正暴殄天物。”

安儿掩嘴笑。

我劝道：“你哪来的火气？”

唐晶说：“火气大怎么样？一辈子嫁不出去是不是？你圣贤得很，嫁得好人呀，此刻结局如何？”

我白她一眼，“黄皮树了哥，专挖熟人疮疤，落拔舌地狱。”

安儿奇道：“一年不见，唐晶阿姨还是一样臭脾气。”

唐晶到这个时候才注意安儿。“史安儿，你这么大了。”她惊叹。

我摇着头笑，甩手臂枕着头，看她与安儿聊得起劲。

这唐晶越发紧张了，整个人如一张绷紧弦的弓，一下子受不住力就会得折断开来，我不是不替她担心的。

像今夜这件事，她一定也身受过同类型的遭遇，所以才恨之恶之，借故大大的出一口气。

其实老陈两夫妇很可怜，陈某昨夜到底在什么地方借宿？他倒会美其名，推在我身上，而他老婆竟会乐意相信，总比相信丈夫在小舞女处好吧？

我叹口气，世间上哪来这许多可怜寂寞的人。

唐晶闻得太息之声，转过头来问：“你也会有感触？你这个幸福的、麻木不仁的女人。”

我吓一跳，“喂，你无端端怎么又损我？就因为老公扔掉我还活着就算麻木？你要我怎么办？跳楼？抹脖子？神经病女人。”

唐晶笑着跟安儿说：“令堂与我如此直吵了三十年。”

“不要脸。”我骂。

安儿向往地说：“我也希望有这么一个女朋友。”

我又骂安儿：“你为什么不希望生大麻疯。”

三个女人搂作一团大笑。

唐晶后来说我：“真佩服你，与前夫有说有笑的，居然不打不相识，成为老友了。我就做不到这一点，我这种人一辈子记仇，谁让我失望，我恨他一生。”

我呆了一下说：“恨也要精力的。”

“你真看得开，几时落发做尼姑去？”

我笑咪咪地说：“唐晶，我认识你三十年，却不知你心恨谁，你倒说来听听。”

“啐！”

我又叹口气，“其实史涓生也不是奸人。”我拄着头想很久，“大概我也有失职的地方。”

过没几天，涓生便把房子的余款给我送过来，我感慨万千，为了这栋房子，过去一年间省吃省用地付款，甚至连今次安儿回来度假，我也借用唐晶的车子。不要说是奢侈品，连普通衣物也没添置一件，那些名店在卖些什么货色，我早已茫然，真应了齐白石一颗闲章上的话：“恐青山笑我今非昨”。

而奇怪的是，我也习惯晚上开会开到八点半，肉刺地叫出租车过隧道，到了公寓便一碗方便面，上床睡觉。有很多事，想来无谓，明天又是新的一天。

我手中拿着涓生给的本票，转来转去的看。

如果我是一个争气的女人，我应当将本票撕为两边，再苦苦挣扎下去，但我的勇气完全是逼出来的，一旦获得喘息的机会，便立刻崩溃了。

吃足十二个月的苦，也太够太够了吧，自然我们可以在患难中争取经验，但这种经验要来干什么？成大器的人必先得劳其筋骨，我还是做一个小女人吧，这已是我唯一的权利了。

我把支票交给银行，说也奇怪，整个人立刻有说不出的愉快。

史涓生始终是帮我的，伊出没如鬼魅，但他始终是帮我的。

两星期的假期完毕，送女儿回加拿大的时候，我禁不住大哭起来，实在是不舍得她，并且一年来未曾好好的哭过，乘机发作。

唐晶说：“有那么好的女儿，真羡慕旁人，还哭。”

安儿嘱我尽快去看她。

我说：“储蓄如建万里长城，我会尽力而为。”

安儿一走，我落寞。

唐晶说：“始终希望有人陪，是不是？”

我不响。

“看样子你始终是要再结婚的。”

我说：“有机会的话，我不会说我不愿。”

“吃男人的苦还没够吗？”

“你口气像我的妈。”

“你很久没见你妈妈了。”

“你怎么知道？”

“有时与子群通电话，她说的。”

---

“我不想见到她，她实在太势利。”我说：“这次安儿回来，我也没有安排她们见面。”

“是的，你总得恨一个人，不能恨史涓生，就恨母亲。”她笑。

我没有笑。

“工作如何？”

“有什么如何？购置一具计算机起码可以代替十个八个咱们这样的女职员，”我苦涩的说：“不外是忍耐，忍无可忍，重新再忍，一般的文书工作我还应付得来，人事方面，装聋作哑也过得去，老板说什么就做什么，一日捱一日，很好。”

唐晶问：“房子问题解决，还做不做？”

“权且做，为什么不？写字楼闹哄哄的，一天容易过，回家来坐着，舒是舒服，岂非像幽闭惩罚？”

“你真想穿了。”唐晶拍着大腿。

“尤其是不在乎薪水地做，只需办妥公事，不必过度伺候老板面色，情况完全不一样。”

“很好，说得很好。”

“以后我不再超时工作，亦不求加薪水，总之天天例牌做好功夫，下班一条龙，”我笑：“做女强人要待来世了，但我比你快活逍遥呢，唐晶。”

“是的，”唐晶说：“低级有低级的好处，人家不好意思难为你，只要你乖乖的，可以得过且过，一旦升得高，有无数的人上来硬是要同你比剑，你不动手？他们压上头来，你动手？杀掉几个，人又说你心狠手辣，走江湖没意思。”

我笑，“有是有的，做到武林至尊，号令谁敢不从之时，大大的有意思，别虚伪了。”

“咄，你这个人！”

“唐晶，最近很少见你，你到哪儿去了？夜夜笙歌？”

“夜夜开会。”

“别拿言语来推搪我，哪来那么多会开。”

她面孔忽然红了。

我细细打量她，她连耳朵都泛起红霞，这是前所未有的奇事。

我暗暗也明白三分，虽说朋友之交要淡如水才得长久，但我实在忍不住，自恃与她交情非同小可。

我非常鲁莽的问：“怎么，春天来了？”

“你才叫春呢。”

“噯，别耍嘴皮子，是不是有了男朋友？”我急急扯住她手臂。

“神经病，我什么时候少过男朋友？”

“那些人人来人往，算不得数。”

“我倒还没找到加油站。”

“真的没找到？”我简直大逼供。

“真的没有。”她坚决否认。



我略略放心，“要是被我查出来，你当心。”

“子君，”她诧异，“别孩子气。”

我恼，“我的事情，你都知道，你的事情，一概瞒我，这算公平吗？”

“子君，做朋友不是一定要交心，你怎么了？”

我握住拳头嚷，“不公平，不公平。”

唐晶笑出来，“管它公不公平，我买了一瓶‘杯莫停’，来，明天上我家来，咱们喝干它。”

唐晶是“唯有饮者留其名”派之掌门人。

我们把酒带到一间一流的法国餐馆去，叫了蜗牛、鲜芦荀、烧牛肉，却以香港人作风饮酒，拔兰地跟到底。

没吃到主餐已经很有酒意，不胜力，我们以手撑着头聊天。

隔壁一桌四个洋男人，说着一口牛津英语，正谈生意，不住向我俩看来。

天气暖了，唐晶是永远白色丝衬衫不穿胸罩那种女人，她的豪爽是本地妞所没有的，她的细致又非洋妞所及，怪不得洋人朝她看了又看。

终于他们其中有一个沉不住气，走过来，问：“可不可以允许我坐下？”

“不可以。”唐晶说。

“小姐，心肠别太硬。”他笑。

他是一个金发的美男子。

“先生，这是一间高尚的餐馆，请你立即离开。”唐晶恼怒的说。

“我又不是问你，”金发男人也生气，“我问的是这位小姐。”他看向我。

唐晶怔住，一向她都是女人堆中的明星，吊膀子的对象。

我受宠若惊之余并没有卖友求荣，我马上裂开嘴说：“她说什么亦即等于我说什么，先生，我们就快结婚了，你说她是不是有权代表我发言？”

唐晶在我对面，忍笑忍得脸色发绿，那金发男人信以为真，一脸失望，喃喃道：“怪不得，怪不得。”异常惋惜，“对不起。”他退开。

我连忙结账，与唐晶走到马路中去大笑。

她说：“如今你才有资格被吊膀子。”

“这也算是光荣？”

“自然，以前你四平八稳，像块美丽的木头，一点生命感也没有，现在是活生生的，眼角带点沧桑感——有一次碰见史涓生，他说他自认识你以来，从来没见过你比现在更美。”

“我？美丽？”我嘲弄地说：“失去丈夫，得回美丽，嘿，这算什么买卖？”

“划算的买卖，丈夫要多少有多少，美丽值千金。”

“三十五岁的美？”

“你一点自信也没有。”唐晶说道。

我们在深夜的市区散步，风吹来颇有寒意，我穿着件夹旗袍，袍角拂来拂去，带来迷茫，仿佛根本没结过婚，根本没认识过史涓生，我这前半生，可以随时一笔勾销，我抬起头来，看到今夜星光灿烂。

唐晶吟道：“如此星辰非昨夜，为谁风露立中宵。”

我微笑。

她沮丧地说：“我总共才会那么几句诗词。”

我知道风一吹，她的酒气上涌，要醉了。

连忙拉她到停车场，驾驶送她回家。

能够一醉也是好的。

拥有可以共谋一醉的朋友更好。人生在世，夫复何求。（语气有点像古龙。）

第二天醒了，去上班。

他们都说新大班今日来作“亲善探访”。

传传已有好些日子，这个新大班将探访日期拖了又拖，只是说忙，此刻真要来，大家已经疲掉，各管各干，反正他也搞不到我们，左右不外是布朗说几句体己话就打道回府。

唐晶说的，做小职员有小职员的安全感，就算上头地震得塌下来，咱们总有法子找到一块立足之处，在那里缩着躲一会儿，风暴过后再出来觅食。

我叹口气，谁会指了名来剥无名小卒的皮呢？

电话铃响，我接听。

“子君？张允信。”

“隔一会儿再同你说，大班在这里。”

“死相。”

“不是死相，是婢妾相。”我匆匆挂上电话。

这时身边忽然传来一个声音，“咦，你，我还以为你昨夜醉得很，今天怎么又起来上班？”

我抬起头，金发、蓝眼、棕色皮肤、高大，还不是昨夜误会我同唐晶同性恋的那个男人吗？

布朗在一旁诧异之极，“你们早已认识？”他问。

金发男子连忙看我的名牌，“子君？”他乖觉的说：“子君是我的老朋友，没想到现在替我做事，还敢情好，几时我来窥伺她是否合我们公司的标准。”

布朗连忙挤出一个笑容，“见笑，可林，见笑。”

他取出名片放我桌上，“子君，我们通电话。”

他一阵风似被布朗拥走了。

卡片上写着：可林钟斯，总经理。

洋人，我耸耸肩，可幸我不是子群。

电话又响。

“怎么，大班走了？”是允信。

“有什么事，师傅？”

“你若尊我一声师傅，我就教你路，徒弟，何必为五斗米而折腰呢？”

“为生活呀。”我说得很俏皮。

“听着，徒弟，我接到一单生意，有人向我订制五百具艺术品——”

“艺术品断不能五百五百地生产。”我截断他。

“好，好。”他无可奈何，“总之是生意，两个月内交货，可以赚八万港币，是一笔小财，但我双手难赚，要你帮忙，如何？”

“我分多少？”

“嘿，与师傅斤斤计较，你占两万。”

“三万。”

“二万五，人家是冲我的面子来下订单的，你胆敢与我讨价还价？”

“好，杀。”

“你要辞了工来同我做。”

“什么，辞工？做完了那些‘艺术品’，我不吃饭了？”

“你可以朝这条路走呀，死心眼，朝九晚五，似坐牢般，成日价看人眉头眼额，有什么味道，亏你还做得津津有味。”

“不行，人各有志，我拿五天大假，连同周末七天，其余时间下了班来做。”

“那么你起码有七天不眠不休。”

“我顶得住。”

老张冷笑，“倒下来时切莫怪我。”

“人为财死。”

“子君，那种鸡肋工，你为何死命留恋？外边的天地多么广阔美丽，你为什么紧紧的关闭你自己，不愿意放松？”

“你是在游说娜拉出走么？”我无奈地问。

“你不会饿死的，相信我，子君，与我拍档，我们将生产最艺术性的商品陶瓷，我们的作品将扬名天下，子君，你要对自己有信心，同时对我也有信心。”

我默默无言。

但是我对这份枯燥的职业不是没有感情的，它帮我渡过一个庞大的难关，使我双脚站稳，重新抬起头来做人，我怕一旦离开它，我的头又会垂下来。

自由职业事如其名，太自由了，收入也跟着自由浮动起来，我怕吃不消。

这一年来我了解到钱的重要，有钱，就可以将生活带入更舒适的境界。

感情是不可靠的，物质却是实实在在的。

“你现在赚多少，区区四五千元？”老张问。

“加了薪水，”我抗议，“接近六千。”

“我若保证你每月还有这个收入呢？”

我不响。

“你不信？”他叹口气，“笼中鸟即使释放也忘记飞翔术。”

我咬咬牙，反正心中了无挂念，也罢，出来拚一拚，也许是生命中另一个转折点。

“我想一想。”

“不妨与你的好朋友唐晶商量一下，你在陶瓷方面绝对有天才，我没有必要恭维你，要助手，随便可以抓到一大把，城中每一个落魄的人都自称艺术家。”

我并没有把这件事去请教唐晶，不是过了河就拆桥，我也到自己作抉择的时候了。

我同他说：“得。”

子群在当日晚上约我吃饭。

她要我出来见见她的洋老头。

我心不在焉，正嘀咕没事做，便答应与他们吃西餐，我没有胆子同他们上中菜馆，怕子群会以苏丝黄姿态教洋人用筷子，我的心灵很脆弱，受不起刺激。

子群说笨还真笨，她失望地说，“不如到天香楼去，荠菜上市了，好吃荠菜云吞。”

“不，要不吃法国菜，要不失陪。”我一口咬定。

子群经过那次事，对我是很迁就，去订好位子。

轮到我内疚。人各有志，伊又没逼我同外国人好，我何苦为这件事瞧不起她。

当夜赴宴，我脸色稍霁。

使我意外的是，子群的男友说得一口好广州话，普通的交际应酬毫无问题，几句俗语运用恰当，把我引得笑出来。

他有五十岁了，头发斑白、身体臃肿，不过对子群很体贴，这种事女人一向很敏感，立即可以看得出来。

一般是外国人，这一个就好，跟以前那些不可同日而语。

终于他们提到婚事。

“——已经注册了，下个月中行礼。”子群说。声音中没有太多的欢喜，也没有什么不愉快，她在叙述一

件事实，像“星期六上午到会议室开会”一般。

老头有点兴奋，“婚后我们到达凡郡蜜月旅行，维朗尼加说，待我退休时，陪我一起往英国落籍。”口气中一点遗憾也没有了。

我微笑转头与子群说：“你倒是不必担心一九九七年。”

子群侧侧头，假装没听见。

她诚然翻过筋斗便学乖，现在装聋作傻的功夫也有一套。

我长长叹口气。

“子君。”有人叫我。

我抬头。什么地方都会撞见熟人，站我身前的正是可林钟斯，我目前的大老板，简直有缘，处处都碰头。

我毫无表情；他则活泼得很。“噢，”他说：“那个恶女人今天不在？”他指的是唐晶。

我不搭腔。

“你们在商量正经事？好，一会儿我再过来。”他总算识相，走到一边去。

子群对她未婚夫说：“姊姊一向冷如冰霜。”

老头存心捧我：“却艳若桃李。”

我？艳若桃李？

算了吧。

子群总算得到一个归宿。

对我来说，如此归宿不如不要——呵，我不应大言不惭，怀着妒忌的心，归宿对我来说，已是下辈子的事了。

子群作老生常谈：“姐，遇到好的人，你不妨再考虑结婚。”

我淡淡应：“呵。”

“唐晶与一个年轻律师走得很密，你知道吗？”子群闲闲说起。

“什么？”这真是大新闻，“她有密友？”

“正是。”

“叫什么名字？多大年纪？事情有多久？”我跳起来，声音都颤动。

子群愕然，“她没与你说起？你们不是几乎天天见面？”

我强笑道：“提是略略提过，我以为是普通朋友。”

“据说已经同居了。有人看见他俩每早到文华吃早餐。”

我更加震惊，已到这种地步。

她竟一字不与我透露，将我瞒在鼓中。好家伙，这样是待朋友之道吗？

“他叫……对，叫莫家谦。”

我像是喝下瓶九流白酒，喉底下直冒酸涩的泡泡。

“人品不错，”子群笑，“不是到处约女人那种男生，至少，他从未约会过我。”

“相貌呢，”

“五官端正啦。”

我托着头呆想半晌。

子群在这时略有喜气，“今年倒是很多陈年旧货都得到婚嫁的机会，不说笑，姐，很快就要轮到你。”

我站起来，“我有点事，我先走。”

“我需要十小时的睡眠，”我将面具一把撕将下来，“我累。”拿起手袋就走。

门外细雨霏霏，我站着等出租车。朋友？我冷笑，这也叫朋友。

已进展到同居了还不与我说一声，难怪最近要找唐晶的人几乎要提早一个月预约。而她也向我吞吞吐吐过数次，终于没出声，把这个秘密守得牢实。

我心酸在想：其实我又何尝是个多是非的人，唐晶也太小心。

“送你一程如何？”

我转头，可林钟斯站在我身边。

我苦涩的反问：“为什么不？车子在哪里？”

“隔壁街。”他说：“怎么一下子就生气了？不是与你朋友说得好好？我看你也吃得很多。”

“我的脾气非常不好。”我颓然说。

“据说在公司里你情绪一向很稳定。”

“那是因为我密密换面具之故。”

“我不相信。”他对我笑。

“不相信？”

“你真面目如何？”

“我天生一张白板面孔，没有五官。”

他看我，一边摇摇头一边笑。

他找到车子，开门让我先上。我说出地址。

“布朗待你可好？”

我看他一眼，“我不打算做这种小人，在你面前说他是非，他能够在公司耽那么久，总有他的道理，况且我已打算辞职。”

“辞职？”他愕然，“为什么？没有人在这个关头辞职，我们正要升你。”

我微笑。是刚才那一刹那决定的。

“喂，千万不要冲动，考虑清楚再说。”他嚷：“有委屈同我说。”

车子到家，我说：“谢谢你，再见。”

“明天吃午饭好不好？”

“我不与外国人一起走。”

“为什么？”

“不为什么，一种习惯，对不起。”我开车门。

一整夜我都想致电唐晶：怎么？以轻描淡写的口吻：同居了？不是最不赞成同居吗？

那个男人叫莫家谦。

第二天我又在报摊上看到史涓生的彩照。

他成了大明星。

我皱皱眉头，以厌恶兼夹好奇的心情放下两块辅币，取了那本周刊就走，同其他市民的心态一样。

史涓生一副蠢相，眼睛有点睁不开来的样子，辜玲玲例牌咧着嘴，像猎头族族长与他的战利品合照。

我很替涓生累。

子群说得对，这么多月下货都寻到买主，可贺可喜，我没有什么感觉，如果有记者访问我，我只会说，史医生那领花的颜色太恐怖，绿油油地。

结罢结罢，随他们高兴。

我呈上辞职信。

布朗眼眉毛也不抬一下，立刻批准，我也不期望他说出什么难分难舍的话来，各得其所。

同事知道我辞职，纷纷前来问长道短，忽然之间把我当作朋友，消除敌意，其实我又何尝是他们的对手，他们土生土养，老于斯死于斯，而我，我不过是暂来歇脚的过路人，难为伊们在过去一年如临大敌似的对付我。

我叹口气，为什么视我为异形？就因为我嫁过西医？迟入行？抑或平时尚有不周之处？

待我要走，大家纷纷露出真情，蛋糕茶点不停价送将上来，连布朗也和颜悦色，稿子也不改得那么一塌糊涂。

每日下班，我往老张处搓泥，穿着工作服，缚着围身，满手泥浆。

我学会抽烟。

老张跟我说：“子君，你简直是一个艺术家，埋没天才若干年。”

商户指明要些什么，有图样规定，釉彩颜料都一一指明，美这种行货曰艺术，那是我师傅张允信过人之处，我觉得别扭。

小息时我将泥捏成小小人形，单在面孔着色，将它们化妆成小丑。

“咦，童心大发？”

“不，学做女媧。”

我细心地在一吋大小的面孔上画上大眼、眼泪，与扁扁的小嘴。

“子君，男人很容易就会爱上你。”老张温柔的说。

“你爱我吗？”

“我爱你如姊妹。”

我点点头，这一点我相信。

“你的丈夫呢？你有没有丈夫？”

“我有丈夫，我女儿并非私生。”我替小丑小小的手也描上白色。

“他人呢？”

“与他新欢在一起。”我无动于衷。“衣服不必着色了吧？”我问道。

“身体任由它作铁锈色陶器原色好了。”老张说：“他怎么会舍你取他人的呢？”

“人各有志。”我说：“你喜欢无锡大阿福泥人吗？”

“现在流行得很。”

“我不喜欢，太土了，土工艺品有很多要经过改良，否则单是‘可爱好玩’，没太大价值。”

“他为什么同你离婚？”

“他说他不再爱我。”我将小丑送入烤炉。

“莫名其妙的男人，别难过，子君，他配不上你。”

我微笑，“我也这么想，老张，谢谢你。”

布朗忽然召见我。

真威风，要是尚未辞工，准得紧张得一轮心跳，现在我态度服从，不过是礼貌。

我几乎马上明白，可林钟斯在他身边。

我坐下。

钟斯开始与布朗自相残杀。

钟斯问：“为什么子君递辞职信时你立刻批准？我对这件事一点消息都没有？”

布朗反驳：“她只是低级职员——”

“我们开始的时候都是低级职员，布朗先生，都需要鼓励提拔，公司扩张得那么厉害，与其聘请新手，不如挽留旧人。”

“可是她去意已决。”布朗涨红脸，“信是她自己递进来的。”

“你于是很愉快的批准？”



“是。”布朗站起来，“工作人员上工辞工，是极普通的事。”

“是吗？”钟斯看着我，“子君，我代表董事局挽留你，明天你调到总公司宣传组来做我的私人助理。”

布朗额角露出青筋，我看着实在不忍。

我说：“钟斯先生，我已另有高就了，布朗先生说得对，像我这种‘人才’，车载斗量，公司里挤得犹如恒河沙数，实在不劳挽留，”我站起来，“我去心已决，不必多言，这件事与布朗先生完全没有任何关系。”我如背书般流利，“工作我不是不胜任，同事又待我很好，”完全昧着良心，“是我自己要转变环境，一切与他人无关。”

这一下子轮到钟斯下不了台，我并不想看这场好戏，他要挽留我，不外是对我发生兴趣，要讨好我，可惜我不是初出茅庐的小妞，会对这类小恩小惠大肆感激。跟着史涓生那么久，坐过平治，穿过貂皮，不劳而获十多年，对于钟斯提供的这类芝麻绿豆好处，瞧也不要瞧，他搞错对象了。

我同女书记露斯说：“我请假半日。”

索性提起手袋走出公司。

我跑到老张的大本营，又开始做小丑。

我仿佛把内心的喜怒哀乐全发泄在这小小的人形中。

竟把老张的家当自己的家了。

老张也习以为常，不以为奇。

晚上回自己公寓睡，因生唐晶的气，电话都不听。

但唐晶到底还是自己找上门来。

她一开口便恶人先告状：“你与那娘娘腔同居了？人影都不见，史涓生要结婚你知不知道？你倒是很笃定，听说还辞职，这许多大事你都可以自己担起？不得了，你本事益发高强了。”

我只是直接的反问一句：“关你什么事？”

她一呆，显然就在那一刹那，我俩三十年来的友谊船就触礁沉没。

她还努力着，“但我们一直是好朋友。”

“是吗？所以我跟老张同居都得告诉你？”我冷冷的问。

“我什么地方得罪了你？”唐晶愕然问。

“你一向以为自己比我能干、博学？对我，你爱骂爱讽刺我绝对没话讲，给点小恩惠，你就以为提携我，你对我，恩重如山，情同再造，你俨如做着小型上帝，你太满足了，谢谢这一年来的施舍，我不要这种朋友，你高高在上的找别人衬托你吧，我不是百搭。”

她气得说不出话来，只从牙缝中迸出六个字：“你这个小女人！”

她走了。

我是个小女人。我几时有否认过？谁封过我做女强人？亏她有胆子事事来追查我，我剪个指甲都得向她报告？而她却鬼鬼祟祟地什么都不同我说。

我气鼓鼓的往床边一坐。

——且慢。

我是怎么了？我疯了吗？

我吃醋？谁的醋？莫家谦的醋。我把唐晶男朋友的名字记得这么牢干什么？自己的妹夫姓什名谁还不记得，我是要独自霸占唐晶啊，我怕失去她。

我一旦听到唐晶有男朋友，立刻惊惶失措。十多年来，她是我忠心的朋友，随传随到，这一年来，她简直与我形影不离，如今她有了自己的伴侣，她甚至有可能成家立室，我将渐渐失去她，感情上的打击令我失措，许多母亲不愿儿女成婚也是因为怕失去他们的爱。

我怵然而惊，我太自私了。

三十年的友谊毁于一旦，我不能蒙受这种损失。

我自床上跳起，忽然之间泪流满面，我披上外套冲出去。

我到唐晶家按铃，她小小的公寓内传出音乐声，彷彿在开派对，我急得顿足。

门开了，唐晶见是我，非常诧异，脸色在一刹那恢复正常。

我嗫嚅问。“有客人吗？”

“有一个很特别的客人，”她很平静的说：“我来介绍。”她引我入室。

小客厅坐着一个男人，粗眉大眼，约三十七八年纪，我便知道这就是莫家谦。他并不英俊，但看上去无限熨贴舒服，他见到我马上站起来。

“不用说也知道是唐晶口中的子君。”他说。

我与他握手。

一肚子话，因有他在，没一句说得出口。

也难怪我要恨他。

而唐晶很客气，“子君，喝什么？有‘皇家敬礼’威士忌。”

“热牛乳。”我说。

唐晶一下子将我推到三千里以外去。祸福无门，唯人自招，我只怨自己。她是个玻璃心肝人，我这般气急败坏半夜赶上门来，她应知我有悔意，无奈夹着个重要的外人，有话说不得。

这时候我才听得音乐是小提琴。

我最受不了这么杀鸡杀鸭的调调，自然而然皱上眉头。

我细细打量莫家谦，故意要在他身上挑骨头，结果只觉得他无懈可击。

莫家谦的西装半新不旧，腕表毫不夸耀，鞋子洁净光亮，领带半松，衬衫颜色配得恰恰好，系一条黑色鳄鱼皮带，沉默地名贵，浑身没有刺目的配件，随手拈来，益见大家风范。

我立刻有种打败仗的感觉，像这样的男人，又未婚，本港还剩多少名？

难得的是他眉宇间有一股刚毅的气，这是史涓生所欠缺的。涓生的懦弱至今根本不消细说。

一对璧人。

唐晶真的要离我而去了。

与这样的人结婚生子也是应该的。

我的鼻子发酸，泪水高涨，充满眼眶，转来转去，花尽九牛二虎之力，才忍住不让她流下来。

唐晶微笑地问我：“觉得他怎么样？”

“很好。”我拚命点头。

唐晶笑道：“我也觉得很好，就是鼻孔大一点，相士说鼻孔大的人会花钱。”

“啊。”

“莫家谦一只鼻孔叫关那利斯，另一只叫史特拉底华斯。”

“什么？”我没听懂。

莫家谦却已哈哈大笑起来。

我有种坐不住的感觉，他俩之间的笑话，他们之间的默契，三十年的友谊有什么用？我慨叹，立刻贬为陌路人。

女人与女人的友谊管个屁用，看看他们两个如胶似漆的样子，我与涓生结婚十多年，从来没有这般喜形于色，心满意足的情态。

我说：“我……告辞了。”

唐晶并没有挽留我。

我在门口跟她说：“我是来道歉的。”

“我们都不是小孩子，小事不必记在心上。”她不经意的说。

“你原谅我吗？”我老土的问。

她很诧异，“我们以后别提这件事好不好？”

她不再骂我讽刺我。

我明白，唐晶一心要将我们这一段亲密的感情结束，代之以互相尊重的君子之交。

我无法力挽狂澜。呆了一会儿我说：“是我不好。”

多说下去更加画蛇添足，我转身走。

天下无不散之筵席。

我是一个软弱的人，背后总得有座靠山，涓生走掉有唐晶，唐晶之后呢？

我看看自己的双腿，真的该自立门户。

我问张允信：“什么叫做关那利斯？史特拉底华斯？”

“啊。两个都是十七至十八世纪制小提琴大师，这些古董琴音质美丽，售价昂贵，有专人搜集。”

哼！原来如此，大概莫家谦也想染指这些小提琴，所以唐晶说他鼻孔大，会花钱。

两个人一鼻孔出气。

钟斯挽留我没有成功，对一个不等钱用的女人来说，工作的荣耀不值一文。但是在谈话当中，我发现他人性有趣的一面。

“你面色很难看，像个失恋的人。”

“是吗？”

“你那女朋友呢？”

“她打算结婚，我们疏远了。”

“难怪！听说你们这类人不易找对象。”他当正我与唐晶是同性恋。

“可不是，”我微笑，“伊又那么美丽多姿。”

“爱，”他的好奇心完全被我激引出来，“两个女人……到底是怎么一回事？”

“都是因为市面上没有好男人之故。”我埋怨。

他心痒难搔，“怎么会没有好男人？”

“你算是好男人吗？”我问。

“我也有正当职业，真是的。”

“不是结婚的对象。”我说漏嘴。

“你们两个女人也不能结婚生子呀，于事无补。”

我感喟的说：“只有女人才晓得女人的苦。”

“到底是怎么一回事？”他好奇得脸都涨红，“听说你们有个会是不是？凡有此癖好的互相推荐介绍，是不是？”

“是，我是主席。”我笑。

“子君，老实点。”

“你专门往歧途上想，怎能怪我不老实？”

“你不肯透露秘密就算了。”他有他的天真。

等我回到张允信处做陶瓷时，我问他：“你们这种人，是否有个会，互相推荐介绍？”

“你说什么？”张允信像见到毒蛇似，眼如铜铃。

“我问，你们同性恋的人，到底是怎么一回事？”

“我扼死你，谁告诉你我是同性恋？”他尖叫：“子君，我扼死你。”

我很镇静的看着他：“只有女人才扼死人，男人通常只揍死人。”

他转过头去，不回答我。

看得出气是渐渐平了。

我问：“为什么不承认？又不犯罪。”

他说：“不知道，有种本能的心虚。”

“对不起，”我洗手，“我太鲁莽。”

“你好奇心太强，这样会令你失去朋友。”

我苦笑：“我已经为此失去一个好友。”

他说：“明天华特格尔造币厂的人会来探访我们。”

“干什么？”我也乐得换个题材说别的。

“推销生意。”

“造币厂？”

“最近人家也代理瓷器，一套套，分开每个月发售一件，以便一般人可以负担得起，很管用。”

啊对，我也看过报上广告，什么一套十二节令的花杯之类。

“你倒是神通广大，”我说：“联络到他们。”

张允信洋洋得意，“谁敢说我不是一个好的生意人。”

“会不会撤下我？”我问。

“你放心，子君，若有可能，我会娶你，在我眼中，你是唯一可爱的女人。”

“受宠若惊。”我笑。

华氏的大堆人马大驾光临的时候，师傅令我侍候在侧。

那一堆人不是好服侍的，鹰般的眼光挑剔我们的制成品，言语上没有礼貌之处，但态度很分明的当它们是烂缸瓦。

我却幸灾乐祸，活该。

张允信一遇到真识货的人便出洋相。

虽然华氏出品也属摆设品，但到底认真精致一些。

他们一行来了两男两女，一对年轻，另一对白发萧萧，张允信一扫艺术家的疲惫。殷勤侍候。

终于那位老先生开口，“谢谢你，张先生，谢谢你招待我们来参观。”

看样子这就是退堂鼓，他们不打算再看下去。

张允信的脸转为苍白。

“慢着，”老太太忽然说：“这是什么？”

她俯下身子，在窗台上小心翼翼的拾起一件制成品，仿佛它有生命似的。

我探身子过去看看，“呵，那些小丑。”我十分讶异。

自烤箱取出，我就顺手一排地搁在窗台上。

老太太招呼同伴，“快来看，真是奇迹。”

另外三位也连忙纷纷拾起那十多只人形观看。

老先生满脸笑容的转过头来，“张先生，这也是你的作品？”

老张急急说。“是是。”

我白他一眼。岂有此理。

他连忙改口，“这是‘我们’的作品，我与我徒弟。”

我抢着说：“拍档。”有机会要立刻抓紧。

“是，”老张恨恨的说：“我与她拍档。”

老先生说：“很美，可惜没有系统。”

我连忙说：“可以策划一下，如果外形适用就可以改良，是不是？”

老太太坐下来，其余三人也跟着坐。

我兴奋得冒泡，连忙去挤在老太太身边。

老张双眼状若喷火，又无可奈何。

年轻的先生说：“人形的面孔表情尚可改善。”

“是，是。”我说。

“一共六款也够了。”老先生说：“服饰也可依照各朝代的宫廷小丑而定。”

年轻小姐道：“这个尺寸恰恰好，可爱得很。”

老先生说：“你们先做一套六个样办来看看。”

“是，是。”老张抢答。

老先生对同伴说：“今天大有收获。”

我说：“一个星期后，我们可以交办。”

“好，我叫本地代理同你们联络。”

我俩恭送他们至门口，关上门。

老张与我先是欢呼一声：“呵哩！”

然后我骂他：“不要脸，这小丑是你做的吗？”

“贱人，”他也回骂，“过桥抽板，教会徒弟，没有师傅，亏我将你一手提拔。”

“所以才叫你做拍档，不然干吗给你这么好的机会？”我得意洋洋。

“子君，如今我认识你真面目，实在你跟其他女人没有什么两样。”他说：“天下最毒妇人心。”

“我没说过我有异于其他女人。”

“‘是是是是是’，见到大老板顶会拍马屁。”他斜眼看我。

“识时务者为俊杰。”做了一年多事，什么不学会？“喂，拍档，这一套东西能给我们带来什么？”

“要是人家真的付版权生产起来，徒弟，咱们三年内的生活就不必担心了。”老张说。

“真的？”我怔怔的吐舌头。

“可是有许多技巧方面的事情，你没有我可不行啊。”

“这我知道。喂，拍档，如此说来，咱们不是要走运了吗？”

他也承认：“看样子是有希望走运。”

运气来的时候，挡都挡不住，不盖你。

我与允信几乎没做得头发发白，连夜找资料赶出图样草稿，先给华特格尔厂本港代理送去了，然后开始制造模胚，纤细部份用手工补足，做得眼睛发酸，嘴巴发涩。

老张骂：“当初为何不做大一点？自讨苦吃。”

我叹曰：“当时手上只剩那么一点点泥，胡乱捏着，谁会得知道无心插柳柳成荫？”

大功告成那夜，我筋疲力尽。一条腰像直不起来。

跟老张说：“如果华氏不要我们这套人形，我改行卖花生。”

“你改行？你入行有多久？”

我也承认他说得有理，有许多技术上的问题，没有老张根本行不通，他是专家，我要学的地方多得很呢。

我们把货交上去的那一个下午，也就是子群举行婚礼的一天。

我去观礼。

下雨，客人都打着伞，濡湿的地上一个个汽油虹彩。

我穿着新买的一套白色洋装。白皮鞋踩到水凼中，有痛快的感觉，一种浪费，豪华的奢侈，牺牲得起，有何相干。

（史涓生与我提出离异的时候，心情也差不多吧。）

子群打扮得很漂亮，柔软的白色短纱裙，小小纱帽，白手套，面孔经过浓妆，显得特别整齐。

可惜下雨，雨中新娘特别浪漫，在一地碎花碎叶子下我们站在一起拍照。

史涓生在这个时候赶至，难为他这么周到，其实子群不过是他的姻亲，他与我的婚姻断开，就不必再尽亲戚之礼，我不知他来干什么。

拍完照新人乘坐花车离开。

史涓生把双手插在裤袋中，向我走来。

“……很漂亮。”他说。

我以为他说子群，“新娘子都是漂亮的。”

谁知他道：“不，我是说你。”

我顿时一呆。“我？”

“是的。”

我略带讽刺的说：“太客气了。”

离婚后，他直接间接地，不止一次称赞我美丽。

他问：“去喝杯咖啡好吗？”

我看看腕表，点头。

“上山顶到咖啡厅？”他又问。

“不。”我马上回绝。

那处那么美，不是跟前夫去的地方，跟前夫开谈判说话，随便在市中借个地方落脚便可，何必巴巴浪费时间上山顶？破坏那里的情调。

我说：“就附近坐坐好了。”

他失望，“你以前一直喜欢那里。”

“以前我瞎浪漫。”我一笔带过。

以前？以前怎么同？真亏他今日还提出来讲。

我们在小西餐馆坐下，叫了饮料。

“子群结婚你送什么？”他问。

“千元礼券一张。”

“噢，你以前不是专门爱花时间挑精致的礼物吗？”

我不耐烦，以前是以前。

“我送一套银器。”他略为不安。

“何必破费？”我客套。

“她丈夫红光满面，得意得很。”涓生又说。

“当然，娶到子群，算他本事。”我感喟的说：“其实子群只是运气不好，很多时别的女人顺利过骨的事，她就卡在那个关口过不去。”

“现在好了。”

“噯，塞翁失马，焉知非福，她这样跟着老头子一走了之，省却不少麻烦，到外国去过其与世无争的生活，多棒。”

“你母亲怎么没来？”

“不知道，大约是觉得没面子。”母亲最要面子。

宾客中许多花枝招展的小姐，一式紫色嘴唇蓝色眼盖，大抵是公关小姐之流，另一半是洋人，纷纷与新娘子香面孔。



我想到很久很久之前，约三十年前吧，父亲带我参加西式婚礼，茶会吃奶茶时我不懂得把匙羹自杯子取出搁碟子上，大大的出过洋相，至今难忘。三十年。

后来做了母亲便把安儿带出来教她吃西餐，用刀叉。

想到这里，我莞尔。

“你许久没来看平儿。”涓生说。

“是，忙得不得了。”我歉意，“但平儿也并不想念我。”

“忙什么？”他忍不住问：“连安儿也说你好久没一封信。”

我说：“我接下一点私人生意，与朋友合伙。”

“你倒很有办法。”他怀疑的说。

我回他：“路是人走出来的。”

“我没想到你这么能干。”

“逼上梁山。”我说。

“我快要结婚。”他低下头。

“你说过。”

“子君，如果我回头，子君，”他忽然伸手握住我的手，“如果——”

我摔开他的手，“你在说什么？”我皱上眉头，“咱们早已签字离婚，你少疯疯癫癫的。”

涓生喃喃的说：“是，你说得对，是我不好。我一直嫌你笨，不够伶俐活泼，却不知是因为家庭的缘故，关在屋子里久了，人自然呆起来……离婚之后，你竟成为一个这样出色的女人，我低估你，是我应得的惩罚。”

听了这话，我心中一点喜悦也无，我只是婉转与客气的说：“也难怪你同我分手，我以前是不可爱。”

这一年来在外头混，悟得个真理，若要生活愉快，非得先把自己踩成一块地毯不可，否则总有人来替天行道，挫你的锐气，与其待别人动手，不如自己先打嘴巴，总之将本身毁谤得一文不值，别人的气就平了，也不妒忌了，我也就可以委曲求全。

没想到平时来惯这一招，太过得心应手，在不必要使用的时候，也用将出来，一时间对自己的圆滑不知是悲是喜，一个人吃得亏来就会学乖，想到那时做史涓生太太，什么都不必动手，只在厅堂间踱来踱去，晚上陪他去应酬吃饭，也不觉有什么欢喜，现在想起来，那种少奶奶生活如神仙般。

今日史涓生的心活动了，求我复合，我又为什么一口拒绝？真的那么留恋外头的自由，不不，实在每个人都有最低限度的自尊，我不是一只狗，呼之则来，挥之则去——史涓生觉得我笨，身边立刻换新人，史涓生觉得我有药可救，我又爬回他身边。

我做不到。

一年多来我见识与生活都增广，又能赚到生活，他不再是我的主人、我的神，我不必回头，这一仗打到最后，原来胜利者是我，我战胜环境，比以前活得更健康，但是心中却无半丝欢喜。

我说：“涓生，我由衷祝你与辜玲玲愉快，她是一个很有打算的女人，正好补充你的弱点，你们在一起很配合。”

他不再言语。

我站起来走。

心中一点牵挂都没有，宇宙那么大，天空那么宽，我的前途那么好，但我一点也不快乐。

因我心中沧桑。

我与老张的心血结晶并没有打回票。

我俩得到一纸合同，可以抽百分之十五的版税，我与老张悲喜交集，发愣了半天，收入并不夸张，但至少在这一两年内，我们不愁开销，艺术家的生活原是清苦的，华特格尔造币厂的照顾使我们胜过许多人。

我们是心满意足了。

正如老张所说：“虽不能买劳斯莱斯，日本小房车已不成问题。”

我心中放下一块大石。

离开家庭往外闯，居然这般有眉目，连我自己都吃惊。

老张耸肩说：“有些人交老运。”

刻是刻薄点，未尝不是事实。

说也稀奇，替华特格尔造币厂代理全盘宣传的，正是我以前工作的公司——对的，我又有机会见到可林钟斯。

而真的，每一个人都有他的好处，尤其是当那个人不再是上司的时候，这个年纪轻的加拿大男人有一股似真非假的细心，很能降服女性的。

即使是在谈公事的时候，他亦同我眉来眼去，表示“咱们有缘份，你躲不过我”。

张允信不喜交际应酬，但凡有宣传事宜会议，就把我推到前线去牺牲掉，他躲在家中帮我解决‘技巧’的问题。

我没有搬家，老张倒搬了，开车子要足足一个半小时才能到他那儿，一所半新不旧的乡下房子，屋前一大片空地，数棵影树，两张宽大的绳床，羡慕旁人，对牢的风景是一片大海，天晴的时候波光滟滟，躺在绳床上有如再世为人，再也不想起来，干脆乐死了算了。

我曾把平儿接到这所乡下房子来玩耍，他很喜欢，在空地上放其遥控模型车子。

休息的时候他忽然问：“老张是你的男朋友吗？”

我愕然。

没想到毫无机心的平儿也会问这种问题。

他侧着头，眯着眼，正在啜喝一罐可乐，寂静的阳光下，我凝视他可爱的脸，我的儿，我心说：这孩子真是我的宝贝心肝，但他长大，渐渐怀疑母亲，恐怕离母亲而去的日子也不远了吧。

我答，“不，他是妈妈生意上的合伙人，不是男朋友。”

平儿将吸管啜得嘶嘶响，仿佛不大相信。

“奶奶说你会很快结婚。”他说道。

我诧异，“奶奶真的那么说？”比我想象中更开通。如今时道是不同了。

“爸爸要结婚，你也会结婚。”他说。

“不，妈妈暂时还没有结婚的对象。”

平儿说：“如果你嫁给外国人，我不会说英文，就不能够同他说话。”

我益发纳闷，“谁说我嫁外国人？”

“爸爸说看见你同金发的外国人走。”

“没这种事。”我坚决否认。

平儿的大眼睛在我身上一溜，吸完可乐，将罐子远远的抛掷出去，“当”的一声落在地上。

我问平儿，“最近做些什么？”

“上学放学，”他像个大人似，口气中有无限遗憾，“所有的时间都用在做功课上面，奶奶只准我看半小时卡通，‘电子机械人’，很精采——杀！”

我问：“周末呢？”

“爸爸来探访我们。”

“那很好呀。”

“可是妈妈你不再与我同住。”平儿说。

我十分激动，“你想念妈妈？”

“自然，起床后不再可以玩一阵然后上学。”他恍若有失。

我问：“你还记得那个时候的事？”

“当然记得，后来你为了做事而搬出去住，由奶奶照顾我。”

“奶奶待你不错。”

“我真心觉得奶奶对我好。”

我微笑，真心，这么小的孩子也懂得分真心与假意，很想冲动地把他一把拥在怀里，但毕竟是生分了，我略一犹豫，便失去机会。

他说：“妈妈，请不要结婚。”

“为什么？”

“妈妈一结婚，我想见妈妈，便更加不易。”

“好的，”我说：“妈妈不结婚。”我乐意慷慨，还有什么结婚的机会？

我与平儿的约会，由每星期三次减为两星期一次，通常由平儿主动提出，然后我抛下一切去赴约。

老张说：“你爱那孩子是不是？”

我点点头。

“那洋人有没有机会？”

“没有。”

“但是他为我们作的广告计划却一流，你真有办法。”

“他要讨好我，我受不受他的讨好，却又是另外一件事。”

“你若是真想结婚，就该到外头去走走。”

“不去。”

“市面上有什么可能性，你总得调查一下。”

“我不想再结婚。女人结婚超过十年就变得蠢相。笨过一次还不够？刚脱离苦海。”这是实话。

“你应当感激上帝对你的恩宠，使你再世为人。”

我苦笑。

九死一生，我相信我是第十个，通常一般女人遇到这种情形，尸骨无存。

“你那美丽的女儿呢，如果我是波兰斯基，便等她长大，拍摄爱情故事。”

“存心不良。”我吃一惊。

“等她宣布有男朋友的时候，你便知道自己老得快。”

我不禁摸摸自己的头发，只怕一夜白头。

“子君，你是一个美丽的女人，别担心，美人老了，还是美人，此刻你比起当初那个失婚而来找消遣做陶瓷的彷徨少妇强了百倍，短短年余间你就站起来了。”

我叹口气。

“三十五岁。”我说：“老张，你以为我能活多久？”

“七十岁，七十岁什么都足够。再贪的人也不能说七十岁不是长寿。”

“即使我能活到七十，老张，我的前半生已经过去了。”

老张默默。

我愤慨的说：“我的前半生可以用三数十个中国字速记：结婚生子，遭夫遗弃，然后苦苦挣扎为生。”

“愤怒的中年。”老张说。

“哀乐中年。”我说。

我们大笑。

“你还没有原谅唐晶？”

我一怔。真的，我无意故作大方，但实在想念伊。过了几天，特地携着礼物上门。

时间是约好的，我不算是不速之客，但她的公寓却乱成一片。

我问：“装修？”

“不，搬家。”

“哟，今天不方便。”

“是，我本想跟你说，今日搬家，可是又怕你多心，觉得事情过于巧合，不相信我，索性请你来目睹。”

“是要结婚了？”我问。

唐晶飞红双颊，“是。”

“搬到哪儿？”

“搬去与他父母住，然后等证件出来，便移民到澳洲。”

“你要走？”我如晴天霹雳。

“是的。”

“到澳洲去干什么？”

“做家庭主妇，”她一边忙着指导打发工人做事。

小公寓一下子搬得空空的。

“来，”她说：“坐下来慢慢说，那边有他们打点。”

“你放下一切跟他去澳洲？”

“是。”

答案永远简单而肯定，我震惊于唐晶要离我而去，忽然伤心欲绝，怔怔的看着她。

“你怎么了，应替我高兴才是呀。”

我悄悄的流下泪来，只会哭不会说。

“这女人可不是神经病！”唐晶笑：“自己的老公要结婚，她还没有这么伤心呢。”

“别再打趣我。”我说。

她深深叹口气，“子君，你的毛病是永远少不了一个扶持你的人，涓生走掉，你抓住我，现在我要走，你同样的伤心，子君，你凡事也分个轻重，这样一贯地天真，叫人如何适应？”

我擦干眼泪，抬起头来，强忍心中悲痛。

“你一下子就忘了我了，你并不需要我们，你看你现在多独立，你要不断的告诉自己：‘子君，我不需拐杖，子君，我不需要他们。’”

我说：“你不会明白的。”

“我知道你重感情，你最好咱们都生生世世的陪着你，永远不要离开你。”

“是，我怕转变，即使是变得更好，我也害怕。”

我说：“难道我不应当害怕？多少个夜晚，我噩梦惊醒，叫的仍然是史涓生？”我眼泪淌下来，“什么时候，感情丰富，记念故人也算是错？也许我永远不会活得似一个潇洒的机械人，我没有这种天份。”

唐晶眼睛看着远处，“那不外是因为生活并没有充份折磨你，使你成为机械人。”她轻轻说：“子君，我

们就要分手，可否谈些别的？你为什么不问我，我是否快乐？”

我木然问：“你快乐吗，唐晶？”

忽然她转过脸，我知道她也哭了。

多年的朋友，我惻然，这般分了手，不知何年何月何日再能相见。

有人闯进门来，是莫家谦，大眼睛炯炯有神，神采飞扬的笑问：“怎么都在哭？”

我知道再要说体己话已是不可能的事，唐晶现时的身份是莫家谦太太，耳朵专门听他的说话，心专门为他而跳，每一个呼吸为他而做，旁人还能分到什么？

“祝你们永远幸福。”我老土的说。

莫家谦说：“谢谢你。”

我原以为即使唐晶与我要分手，也事先要抽出三日三夜来与我诉说衷情，没想到这样便缘份已尽。

“路过澳洲来探访我们。”唐晶说：“我会写信给你。”

就这样。

我生命中另一位最重要的人物离我而去。

后来张允信说：“你也太孩子气。”

我自己也觉得。

“人口流动性大，谁也陪不了你一辈子，趁早培养个人兴趣，老了可以插花钓鱼。”

我呆呆的，一时还未复元。

“别太难过，天下无不散的筵席。身为女人，为另外一个女人如此伤心，没人同情你。”

我不响。

“你受够了？是不是？每个人都离你而去。”他微笑，“宝贝，相信我，现实生活最残酷的一面，你还没有看清楚呢。”

“是，是要到火坑去才看得清楚。”我嘲讽的说。

“也不必，问唐晶就知道了，你出来泡多久？一年，伊出来泡多久？十多年，伊才真的酸甜苦辣尝遍，你见过什么？给你一根针你都认作棒槌，个把男人对你说过他妻子不了解他，你就以为算有见识了？”

“要不要将我卖到人肉市场？”我没好气。

“堕落是愉快的，子君，像一块腐臭的肉等待死亡，倒是不用费劲，子君，你试过往上爬吗？你试试看，子君，你始终运气太好。”

我颓然，“好好，我没有机会上演块肉余生。”

也许唐晶看穿这世上的一切，索性到异乡的小镇去终其余生，倒也是脱离红尘的快捷方式。

子群走了，她也走了。这些女人都走光了，单我一人活着，再风光又有什么益处，我给谁看呢。

人家都上岸了，我才出来徒手搏击，我什么都比人家钝半拍，真有我的，后知后觉。

“有我，”张允信拍拍胸口，“我总是你忠实的拍档。”

最近做小丑做得闷透，简直想推开窗户，对着窗外大叫，用拳击胸，发出泰山般的呼声。

不知道为什么，每当倦极愁极累极的时候，我便想坐下来哭。

哭真是好，以前小时候一放声哭总有人来搭救，现在哭完了擦干眼泪收拾残局的总还是自己，兵来将挡，水来土掩，直至最后一日，到末日，俺去也，留也留不住，我竟有向往那一天。傻了。

因为赶功夫的缘故，双手长期与湿泥接触，渐渐形成种皮肤病。

我的手指头老褪皮，吃药打针都看不到，我便躁。

张允信旁观者清，问我：“怎么？是阴阳不调呢，抑或小姐脾气又犯，打算不干？”

“别这样说我。”

“忍耐，忍耐。”

我的心自从唐晶离开以后，就难过。

我愤然道：“这样无穷无尽做下去无了期，怎么办？”

“有人写作二十周年纪念，你不知道吗？”

我把头伏在桌子上。

“你倒是很有艺术家脾气。”他冷笑。

我轻易不敢得罪他，这左右我也只剩下他一个朋友。

这一段日子过得特别苍白。

可林钟斯说：“活该，我知你闲得慌，偏又这么多挑剔，什么不同洋人走。”笑。

他老以为我同唐晶有一手，而如今斯人憔悴是为着她结婚去了，要这样说也可以，我确是想念唐晶。

偶然我也受他的引诱，同他出去喝半瓶酒，申诉申诉。渐渐也开始同情子群，洋人好白话，拿得起放得下，且大方，不一定要真正捞便宜，就热心得很，反正不是认真的，洋人看得开。

渐渐我真相信子群的不得已：不是她爱选洋人，而是中国人没挑她，而且一些唐人仔的嘴巴，差点没将她的风流韵事编了一首歌来唱，多么累。

这就是个中秘密，我以前不懂得。

而涓生终于与辜玲玲结婚了。

是母亲来通知我的。

“……他们的意思是，想让平儿做花童，怕你不答应……”母亲许久没跟我通消息，她的声音似蒙着一层蜡，听不出真心假意，但是却透着股实实在在的烦腻，仿佛很不屑做这中间人。我当时在做泥人，电话用下巴夹着，正在拭抹双手，一听她那么说，电话筒就变得像铅块般重。

“不可以，”我说：“我不答应。”

“你同他们说去。”母亲说，“我不做此类鲁仲连。”

“好。”我说：“我自己同史涓生说。”

前夫，前夫生的儿女，前夫现任妻子，他现任妻子与她前夫，他们的孩子，将来尚有我前夫与他现任妻子所生的儿女，可能更有我与我现任丈夫的孩子，天底下还有更复杂的事？这种人际关系简直要编号码入档案才行。

我跟涓生说：“这些事与孩子们无关，不要让孩子牵涉在内。”

涓生说：“可是如果让平儿参与，他会比较有亲切感。”

“什么亲切感？”我问：“对父亲的婚礼有亲切感？我是个土包子，我办不到四海之内皆兄弟也，你若果有胆子叫平儿任花童，你当心点。”

“好好好，何必这样强硬？”他愤然。

“你们两个人为什么不可以到外国去结婚？现在正流行，干脆神不知鬼不觉，冒充头一次，将以往的事一笔勾销，假装是社会的错：当时年幼无知，行差踏错，为什么不呢？”

“子君，你一张嘴真厉害，以前你不是这样的。”

“以前，以前我任得你搓圆撵扁。”

“你也要守守行为，控制一下，连平儿都知道你同洋人散心。”他忽然反攻。

“那不过是业务上的朋友，你少含血喷人，而且我警告你，不要再把我儿子带进这种漩涡。”

涓生长长叹口气，他搔搔头皮。

我冷眼看他，要做新郎了，但整个人旧垮垮的，一点新意也无，头发很腻，衣服很花，看得出领带是刻意配衬的，但配得太着痕迹。是他新情人的品味吧。

涓生在这一两年间忽然胖了。许是业务上轨道，再也没有什么要担心的，每日依挂号次序替病人把脉看喉咙，开出同样的方子，不外是伤风喉咙痛，每位七十元。他为什么不胖？坐在那里收钱，以往寒窗十载全属前尘往事，不值一提。

我的思想扯到老远。

每次见他，总是万分不情愿，见到他，又没有什么恩仇，但精神不能集中，而且找不到话题，一旦把真正题目交待完毕，两个人就干坐。

我忽然发觉史涓生是个非常沉闷的人，比之张允信的诙谐多才，甚至可林钟斯的死缠烂打，涓生都缺乏生气，我们却居然做足十三年夫妻。

要是他现在才来追求我，我会不会嫁他？

许是为了生活安定，但做法不一样，永远没有可能百分之一百诚心诚意了。

他说：“……总之，子君，你要结婚便正式再婚，我也可以省下赡养费。”

“你那笔赡养费，这些日子来未曾涨过一个仙，你可知物价飞涨？”

“听说你自己赚得到。”

“靠一双手，咱们这些手作仔，不提也罢。”每次都是我先提出来：“走吧。”

“子君，真没想到你变得如此实事求是，每次我出来见你，都要经过一番吵闹争执，但你——”

“为我吵？”这倒新鲜，“我是被你遗弃的前妻，又不是新欢，吵什么？”



“女人。”他又叹一口气。

俗不可耐，一辈子才认识两个女人，就作其女性问题专家状。

回到家中，我模拟史涓生叹气，并且说：“女人！”俗不可耐，作呕。

最恨以有女人为他争风吃醋为荣的男人。

十三年夫妻，真奇怪，涓生甚至不是我喜欢的那型男人。为他哭过吵过，现在却烟消云散。

每次见过史涓生，我都睡得特别好。

以前唐晶告诉我，她最常做的噩梦，是梦见穿着睡衣进入会议室，整个房间坐的都是铁甲人，说话的腔调，的笑声，完全一个模子里倒出来，然后就开始用武器攻击她，将她刺至血肉模糊，倒在地下。

多么可怕的梦。既现实又逼真。

她还算是有资格的，我可没有那么多机械人要忙着对付。

张允信不只一次要我去买几件新衣服，“永远那条破皮裤。”

其实这条破裤曾经一度值四千五，是被《时代周刊》誉为高级时装建筑师之纪亚法兰可法拉的设计，而且曾经一度是白色的，现在就像我的人，尘满面，鬓如霜。

我跑到名店去逛了逛，那里的新女售货员不再认得我。

我坦然地四周游览，觉得再无必要在华服上翻花样，这时有人把我认了出来。

“史太太！”

我转头，“噢，姜太太。”

“好吗？许久不见，史太太，”她拉住我。

我笑笑，“莫再叫我史太太，我离婚足有两年了。”

“唉呀，我也离婚了。”她眼睛红红的说。

我点点头。

“大家都知道我老公外头有人，就瞒我一个，大家好朋友，也不同我说一声。”她抱怨。

我改变话题：“看到什么合适的衣服没有？”

“有钱有什么用？抓不住他的人，”姜太太使劲说下去，“你家史医生——”

“我过去那边看看，”我连忙推开她抓住我的双臂，急急走到毛衣柜去挑选。

姜太太没有跟上来，我临走向她点点头。

她的赡养费数目必然比我精采，伊尚有资格逛名店。我双手空空离开。不想再接触到以前生活的角落。

可林钟斯在史涓生结婚那一日指着西报上的启事跟我说：“瞧，你前夫结婚了。”

我实在忍不住：“为什么你们什么都知道？到底是谁在做包打听？为何你们对别人的私事这样有兴趣，为啥拿着杯啤酒就开始东家长西家短，怎么有人说就有人听？你们到底有没有人格？我的私事关你们什么？又犯着你们什么？为什么？”

他咧齿而笑，“子君，嗨，每个人都离你而去，你的丈夫，你的情人，你的妹妹——”

“闭嘴！”我大吼。

他的一双蓝眼充满笑意，向报上那段启事瞄瞄，同时呶呶嘴。

“你还知道些什么？”

“你很寂寞，我打算乘虚而入。”

“永无可能。”

“上周出的广告看见没有？喜不喜欢？”

“谁做的？”

“布朗那组人。”

“布朗？”那名字足有三世纪远。

“他尚为你生我的气呢，我是没吃羊肉一身骚。”

“你们洋人反正是一身骚。”

“你还能顽抗至几时呢？”

“至我崩溃时，”我狠狠说：“找布朗也不找你！”

“你真厉害。”他吐吐舌头。

我身边有点款项，趁着烦闷没顶，飞赴温哥华见安儿。

在长途电话中听到她的欢呼就已经开心。

她居然来接我飞机。

宽然的笑容，健美的身材，不不，女儿不像我，我从来没有这么活泼过，不错她出于我，但事实上她胜于我。

“倦吗？”她关心孜孜的问我。

我点点头。

“我替你订好酒店房间。怎么，妈妈，仍然是一个人？”

我不响，这小女孩，直情把我当作她的平辈。

“爸爸都结婚了。”

“他怎么同？”我苦笑。

“别酸溜溜的，”她笑，“说不定今次旅行有奇遇。”

“遇到谁？”我也笑。

“你最喜欢的男人是谁？”

“月宫宝盒里的瓶中巨魔。”

安儿一本正经摇摇头，“他块头太大了。”

我们又笑作一团。

安儿的学校在市区，我随即跟她去参观，舍监很严，访客需要签到，学生才可以在会客室见朋友。

住宿生中有许多外国人，香港学生约占三成，其余就是阿拉伯石油国家的子弟。校中设备极好，泳池、球场、运动室，一应俱全，根本像一个渡假营，分明是特为有钱家庭所设的校店。女孩子念无所谓，男生毕业后却不保证可以找到间好的大学。

安儿房中堆满香港出版的书报杂志，明报周刊、姊妹画报。

“哪儿来的？”我皱眉头。

“唐人街买的。”

“太浪费。”我说：“你爹给你许多零用？”

“许多。”她承认。

“他对你倒是慷慨得很。”我略略宽心。

“是呀，他现在的妻子时常同他吵，埋怨他花太多的钱在子女身上，怕纵坏我们。”

“你被纵坏没有？”我笑问。

“当然没有。”

“你没有那么恨你爸了吧。”

“现在我会拍他马屁呢。”安儿眼中闪过一丝狡狴。

安儿立刻认真的说：“妈妈，我对你是真心的。”

毕竟还是孩子，我笑。

我说：“你的唐晶阿姨结婚了。”

“她？”安儿诧异，“她那么高的眼角，又三十几岁，她嫁谁？”

“嫁到一个很好很好的男人。”连我都不得不如此承认，“她前半生做事业女性，后半生做家庭主妇。”

“噢，妈妈，跟你刚相反。”

“但是人家先苦后甜，我是先甘后苦，不一样。”

“都一样。妈，我搬来同你住酒店，咱们慢慢聊。”

温哥华是个很沉闷的城市，只有安儿这么年轻的女孩子才会在此生活得津津有味，没到一个星期，我就想回香港。天天都逛这些地方：历史博物馆、广阔的公园、洁净的街道、大百货公司、缓慢的节奏，枯燥的食物，加在一起使我更加寂寞。

如果不是怕伤安儿自尊心，我想飞往纽约去结束我这三星期的假期。

安儿当然开心，一放学便戴上双护膝在公园踏直排轮溜冰、脚踏车。因为长得好，每个人都乐意对她好，她早已成为这个城市的一份子，我不认为她会再回香港居住。

外国的中学生根本没有家课，期中也需要写报告，都是启发学生思考的题目，不必死板板的逐个字背出

来，学生时期全属享受，是以年轻人份外活泼自由。

如果安儿此刻在香港，刚读中三，恐怕已经八百度近视，三个家庭教师跟着走，晚晚锄功课至十二点，动不动便开口闭口考试测验。

我有点感激史涓生当机立断，把安儿送出去，致使她心境广阔，生活健康。所以即使这是个沉闷的假期，我却过得很平静。

看到安儿这么好，我自身的寂寞苍白算得什么。

离婚后两年的日子开始更加难受。

以前心中被恨意充塞，做人至少尚有目标，睁大眼睛跳起床便咬牙切齿握紧拳头抱怨命运及社会。

如今连恨也不再恨，一片空虚，傍晚只觉三魂渺渺，七魂游荡，不知何去何从。

那种恐怖不能以笔墨形容，一直忙忙忙，做做做倒也罢了，偏偏又放假，终日把往事取出细细推敲……这种凄清真不是人过的。

发誓以后再也不要放长假。

女儿已经有“男朋友”，十四五岁的女孩儿在外国早已追逐者成群，安儿自不例外。

那个男孩子大她一两岁，很英俊，家中三代在温哥华落籍，父亲是建筑师，姓关，在当地有点名气，他一共五个兄弟姊妹。

我第一次见到安儿的男友，不知如何称呼，后来结结巴巴，跟安儿称他为“肯尼”，这就是英文名字的好处了。可以没上没下的乱叫，叔伯侄甥表亲都可以叫英文名。

肯尼脸上长着小疱疱，上唇角的寒毛有点像小胡髭，眉目相当清秀，一贯地T恤牛仔褲球鞋，纯朴可爱，嘴巴中不断嚼一种口香糖，完全不会说粤语，行为举止跟一般洋童一模一样。

他拖着安儿到处去，看电影，打弹子。

我不放心也只得放心。

两个孩子在一起仿佛有无穷无尽的乐趣，他们的青春令我羞煞。

这是真正自由的一代。

想到我自己十六七岁的时候，老母忽然瞎起劲地管教起子群与我来，出去与同学看场七点半总要受她盘问三小时，巴不得那个男生就此娶我为妻，了却她心中大事，对老母来说，女儿是负担，除非嫁掉，另作别论。

在母亲心中，我们穿双高跟鞋就当作沦为坏女人，眼泪鼻涕的攻之击之，务必把我与子群整得跪地求饶，在她檐下讨口饭吃真不容易。也就因这样，子群才早早搬出来住的。

子群如今也大好了，有个自己的家……。

不行，这个假再放下去，我几乎要把三岁的往事都扯出来回忆一番。

假期最后的三天，我反而轻松，因为立刻可以回香港为张允信卖命，我看着自己双手，手指头的皮肤病又可以得到机会复发，又能够希望早上可以睡多数小时，真幸福，我死贱的想：谁需要假期呢。

关肯尼邀请我到他家后园去烧烤野餐。

我不知道说什么好，只得卖安儿的面子答应下来。

原来关家的大屋在维多利亚，一个仙境般的地方，自温哥华搭渡轮过去，约莫两小时。

后园面海，一张大大绳床，令我思念张允信的家，所不同的关家园子里开满碗口大的玫瑰花，芬香扑鼻，花瓣如各色丝绒般美艳，我陶醉得很。

我问肯尼：“令尊令堂呢？”

肯尼答：“我父亲与母亲离婚有七年了，他们不同住。”

“呵。”我还是刚刚晓得，“对不起。”

“没关系，父亲在洛杉矶开会，”他笑，“一时不回来，今天都是我与安儿的朋友。”

我更加啼笑皆非，还以为有同年龄的中年人一起聊，谁知闯到儿童乐园来了。

然而新鲜烤的T骨牛排是这么令人垂涎，我不喝可乐，肯尼居然替我找来矿泉水，我吃得很多，胃部饱胀，心情也跟着满足。

天气这样好，我到绳床躺下，闭上眼睛。

孩子们开响了无线电——

“噢噢咿咿，我爱你在心口难开。明日比今日更多，噢噢，爱你在心口难开。”

我微笑，爱的泛滥，若果没有爱，就不再有流行曲。

有人同我说：“安，移过些。”是个男人。

他居然伸手在绳床下拍我的屁股。

我连忙睁大眼睛，想跳起来，但身子陷在绳床内，要挣扎起来谈何容易。

“我不是安。”我连忙解说。

那男人亦不是那群孩子之一名。

他看清楚我的面孔，道歉：“对不起，我以为你是史安儿，长得好像，你是她姐姐？”

我苦笑，“不，我是她母亲。”

他诧异，打量我一下，改用中文，“对不起，打扰你休息。”

“没关系。”我终于自网中站起来。

这位男士约莫三四十岁年纪，一脸英气，粗眉大眼，眉宇间略见风霜，端正的五官有点像肯尼，我心一动，冲口而出地问：“你莫非就是肯尼的父亲？”

他摇摇头，“我是他舅舅，敝姓翟。”

“对不起，我搞错了。”

他笑笑。

翟先生的气质是无懈可击的。

气度这样东西无形无质，最最奇怪，但是一接触就能感染得到，翟先生一举手一投足，其间的优雅矜持

大方，就给我一种深刻的印象。

这种印象，我在唐晶的丈夫莫家谦处也曾经得到过。

翟先生比莫家谦又要冷一点点，然又不拒人千里之外。单凭外形，就能叫人产生仰慕之情，况且居移体养移气，内涵相信也不会差吧。

对一个陌生男人我竟评头品足一番，何来之胆识？由此可知妇女已真的获得解放。

我向他报告自己的姓名。

翟先生并没有乘机和我攀谈，他借故走开，混进人堆去。

我有阵迷茫。

如果我是廿五岁就好了。

不不，如果廿八岁，甚至三十岁都可以。

我是身家清白……也不应如此想，安儿平儿都是我至宝，没有什么不清白的。

虽然有条件的男人泰半不会追求一个平凡的中年离婚妇人，但我亦不应对自己的过去抱有歉意。

过去的事，无论如何，已属过去。

我呆呆地握着手，看着远处的海。

“嗨。”

我转头，“肯尼。”

他擦擦鼻子，“阿姨，你看上去很寂寞。”坐在我身边。

我笑笑不语。

“你仍然年轻，三十余岁算什么呢，”他耸耸肩，“何况你那么漂亮，很多人以为你是安的姐姐。”

“伊们说笑话罢了。”我说。

“你为什么落落寡欢？”肯尼问道。

“你不会明白。”

他笑，露出雪白的牙齿，“安说这句话是你的口头禅：‘你不会明白。’年轻年老的都不明白？”

他们这一代哪里讲长幼的规矩，有事便絮絮而谈，像平辈一般。

“我舅舅说：那秀丽的女子，果真是小安的妈妈？”

我心一动，低下头，愧意地望自己：头发随意编条辫子、白衬衫、黑裤子，哪里会有人欣赏我？

“阿姨，振作起来。”肯尼说。

“我很好。”

“是，不过谁看不出平静的外表下藏着一颗破碎的心？”

我讶异，这孩子，越说越有意思了。

肯尼说：“看看我与小安，我们在一起这么开心，但很可能她嫁的不是我，我娶的亦非她，难道我们就为此愁眉不展？爱情来了会去，去了再来，何必伤怀。”

我心一阵温暖，再微笑。

肯尼说：“我知道，你又在说：‘你不会明白。’”

过一会儿我问：“你舅舅已婚？”

“不，王老五，从来没结过婚。”

“他多大岁数？”

“四十。”

我一怔，“从没结过婚？”看上去不像四十岁，还要年轻点。

肯尼晃晃头，“绝对肯定。”

“他干什么？”

“爸爸的合伙人。”

“建筑师？”

“吔。”

我又低头看自己的双手。

“嗨，”肯尼边嚼口香糖边说：“你俩为什么不亲近一下？”

我看看手表，“下午三点，我们要打回程了吧？”

“回去？我们今天不走，”肯尼说：“没有人跟你说过吗？我们一行十四人今夜在这里睡，明天才回温哥华。”

我意外，不过这地方这么幽美，就算三天不回去也无所谓。

“这大屋有七间房间，你可以占一间，余人打地铺睡。”肯尼说。

“安排得很好。”

“对，我舅舅，他叫翟有道，他会说广东话，他在那边准备风帆，你若想出海，他在那边等你。”

这分明是一项邀请。我心活动，一路缓缓跳上喉咙。

肯尼说：“你在等什么？”

“我想一想。”

肯尼摇摇头，“小安说得对。”

“她说什么？”

“她说：母亲是个优柔的老式女人，以为三十六是六十三。”这孩子。

肯尼耸耸肩，双手插在口袋中走开。

翟先生邀请我出海呢。

如此风和日丽的好机会，为什么不？多久没见过上条件的男人了。散散心也是好的，我又没有非份之想。在布朗、陈总达及可林钟斯这种男人中周旋过两年，眼光与志气都浅窄起来，直以为自己是他们的同类，女人原都擅势利眼，为什么不答应翟的邀请？我正穿着全套运动服，袜子球鞋的。

我鼓起勇气站起来，往后车房走去，那处有一条小小木码头，直伸出海去。

翟有道正在缚风帆，见到我点点头，非常大方，像是多年玩伴一般，我先放下心来。

他伸出手接我，我便跳上他的船去。

他的手强壮且温暖。

然后我发觉，我已有多年未曾接触到男人的手了。

这不是心猿意马，这是最实在的感叹。

他并没有再说什么，一扯起帆，松了锚，船便滑出老远，我们来到碧海中央，远处那栋小小的白屋，就像图画一般。

而我们便是画中人。

我躺在窄小的甲板上，伸长腿，看着蓝天白云。做人痛苦多多，所余的欢乐，也不过如此，我真要多多享乐才是。

翟有道是该项运动的能手，他忙得不亦乐乎，一忽儿把舵，一忽儿转风向，任得我一个人观赏风景之余细细打量他。

他有张极之俊美的面孔，挺直鼻梁，浓眉下一双明亮的眼睛，略厚的嘴唇抿得很紧，坚强有力的样子，身材适中，手臂上肌肉发达，孔武有力的。

我想：是什么令他一直没有结婚呢？

我或许永远不会知道。

翟有道终于同我说：“来，你来掌尾舵，别让它摆动。”

我说：“我不会。”真无能。

“太简单了，我来教你。”他说：“船偏左，你就往右移，船偏右，你就把船舵转向左，这只船全靠风力，没有引擎。”

我瞠目，“风向不顺怎么办？”

“那就永远回不去了。”他笑起来露出雪白的牙齿。

我不好意思，便闭上尊嘴，跑到船尾去掌舵。

很久没有享受这样心无旁骛的乐趣，特别珍惜，带着惨然的感觉。

略一分心，便看到一艘划船成直角地横切过来。

我来不及转舵，大声呼叫：“让开，让开！”

划船上有三个人，向我瞪来，并没有动手划开。



我紧张，“要撞船，要撞了！”光会嚷。

翟有道抢过来将船帆自左边转到右边扣上，风一鼓帆，立即避开划船。

我松一口气。

他朝我笑笑，并不多语。

那日回到岸边，我已筋疲力尽。

是夜睡得特别香甜。

玩足半日，我们说话却不超过十句，真算奇事。

第二天一早我自动进厨房替大伙做早餐。

牛奶、麦片、鸡蛋、火腿、吐司、班戟一应俱全，忙得不亦乐乎。安儿与肯尼做我的下手，大伙都乐了，说以后来旅行非把子君阿姨带着不可。

翟有道下楼时年轻人已散得七七八八，我正在清理残局，见到他不知怎地，有点心虚，颇手忙脚乱的。

他微笑说：“伙计，还有早餐吗？”

我忙不迭答：“有。”

“来一客班戟，一杯咖啡。”

我立刻替他斟上咖啡。

“唔，很香。”

“新鲜的。”我说。

“你自己吃了没有？”翟有道说。

“我没有吃早餐的习惯。”我说道。

“呵，那不行，不吃早餐，整天没力气。”

我笑，“那么好，我吃火腿双蛋。”

“听他们说，你的手艺还真不坏。”

我将班戟在平底锅中翻一个身，烘成金黄色，香气扑鼻，连大瓶糖酱一起奉上。

“好吃好吃。”他连连赞叹。

我光会瞪着他，有点词穷。平时也颇能言善道，不知怎地，此刻却带点少女情怀，开不了口。

少女情怀，呵呀呵呀，我自家先面孔红了，连耳朵都辣辣的烧起来。

过去的人与事永远不会回来，在清晨的阳光下，我虽然尚未老，也必须承认自己是一个中年妇人。

我坐在翟君对面，缓缓吃着早餐，食而不知其味。

他问我：“你有没有工作？”

“有。”我答得飞快，给一口茶呛住了，狂咳起来。

完了，什么仪态都宣告完蛋。

他连忙将纸巾递给我。

我说下去，“我与我的师傅合作为华特格尔造币厂做工艺品。”

“你是艺术家？”他很欢欣。

我嗫嚅，“不敢当。”

一时间也不便分辩。但我一定要表示身份：我是个自力更生的职业妇女，我不是坐在家中吃赡养费的蛀米虫。

我是要努力给他一个好印象呵，为什么？我从来没有这么在乎过。

对于其他的男人，他们爱怎么想就怎么想，我从来不稀罕。

翟君说：“女人最适合做艺术家，”他笑，“基于艺术实需最稳固的经济基础培养，故此男人最好全部当科学家。”

翟有道是一个负责任的男人。

“不过做艺术家也是极之艰苦的，不停的练习练习练习。”

我低头看自己的双手，褪皮部份刚有点痊愈。那时候在老张的工作室每日苦干十二小时，暗无天日，今日听了翟君一席话，不禁感动起来。

对于老张，我只觉得他够意思，肯照顾朋友，但对于翟君，我有种唯命是从的感觉。伊每句话听在我耳中，都变成金科玉律。

离婚后我一直最恨人家毫无诚意地问及我的过去，不过对于翟君，我却想倾诉过往的一切。

当然我没有开口，我已经三十多岁，不再是个冲动的孩子。

他吃完早餐，帮手洗碟子，一边说：“这种阳光，令白色看起来特别白，黑色看起来特别黑，阳光总是愉快，洁净的。”

我讶异于他的敏感，“你许久没回香港了吧，在那里，火辣的太阳晒足大半年，浑身腻嗒嗒的灰与汗，湿度低得难以呼吸。”

“我较喜欢香港的大雨。”

“是的，”我连忙接上去，“白色面筋似的大雨，哗哗地落足一夜，白茫茫一片，什么都在雨声中变得舒坦而遥远，惆怅旧欢如梦。”

“什么？”他转过头来。

我不好意思重复，“没有什么。”

他侧着头想一会儿，“是的，惆怅旧欢如梦。”

他还是听到了。

他的旧欢是什么人？一个像玫瑰般的女郎，伤透他的心，以致他长久不肯结婚？

“你几时回香港？”他问。

我懊恼得不能自禁，“后天。”

“呵，这么快？”意外。

“我在此地已经有两个星期。”

他点点头，没表示什么。

他自然不便留我，我自然也不便自己留下来。萍水相逢，拉拉扯扯作甚。

我说些门面话：“现在小安跟肯尼是好朋友，请多关照。”

“那是一定的。”翟有道说。

“他们到哪儿去了？”我转头问道。

“出发玩耍吧。”他说：“你呢？我同你到镇上去游览可好？”

“太好，”我笑，“待我换条裙子。”

他把我带到一所历史博物馆，我们仔细观察每一座图腾及标本。翟君不说话的时候面色冷冷的，伊每次抽烟都问我是否介意，每次我都说不，而且也不嫌他重复。

他喜黑咖啡，一杯接一杯，有许多洋人的习惯，然而脸上始终有一股中国人的矜持。

噢我真喜欢他。

最后我们参观纪念品小商店，我看中印第安人手制的金手镯，套在腕上，爱不释手，不想除下，但标价三百余美元，我手上没有这许多钱。

翟君一言不发，开了张支票，然后说：“走吧。”

“回香港我立刻把款项寄返。”

我从来没有这么感激过。

他笑。

在玫瑰园中，他为我拍下许多照片。

“这个花园像仙境。”我叹道：“住在这里怎么会老呢。”

三年来我的心怀第一次开放。

他只是笑笑，没有回答。

我忽然又脸红了。我期望他说什么？

“——那么留下来不要走吧？”太荒谬了。

他即使说这样的话我又怎么样呢？

天色近黄昏时我们才回到大屋。

安儿一见我松口气，她转头对肯尼说：“她终于回来了。”又朝我道：“妈妈，他们成班人都已回温哥华，你是与翟叔叔逛去的吗，咱们只好搭最后一班船。”

我不大好意思，居然玩得超时，讪讪的站在那里，不知说什么才好。

翟君大方说：“我送你们到码头去。”

安儿说：“翟叔索性送我们回温哥华。”

他说：“恐怕不行，明天一早我有个极重要的约会。”

我很留神听。他声音中没有歉意，也没有惋惜。

安儿递我的旅行袋过来，“已替你收拾好。”

我们母女俩坐在后座，由翟君送到码头。

他照例很沉默。

肯尼与安儿一路上猜谜语、吃巧克力、拍掌、非常热闹。

我的坐位对牢翟君的后脑。他的头发有一两成白，并没有白在鬓角，但杂得很自然，像……像银狐。

我有一件银狐大衣，因为重毛，很少穿，骤眼看就是这样子：黑色的毛，枪毛尖上一小截白色，像是玄狐上沾着雪，非常浪漫，这正是我喜欢银狐的原因。

我微笑。

翟君的头发像银狐。

安儿问：“妈妈你笑什么？”

我连忙收敛一下，“我没有笑呀。”

“你明明笑了。”

“呵，我玩得很开心。”

“你与翟叔到哪儿去了？”

“博物馆与花园。”

“嘿，多闷！”安儿打趣我，顺带偷偷看翟君一眼。

到了码头，肯尼与安儿热烈拥别，他们要分别三天呢，对两个孩子来说，三天简直长过一个世纪。

翟君在夕阳上同我说再见。

他真是惜字如金，轻易不开口。

上了船安儿马上把话题针住我。

“你觉得翟叔怎么样？”

我顾左右而言他，“船上有电子游戏机，快去瞧瞧有无太空火鸟，我最喜欢这个局。”

安儿说：“翟叔这个人什么都好，就是有一个缺点。”

“什么缺点？”我忍不住问。

“他喜怒不形于色，你根本不知他心里想什么，面孔上一点表情都没有，”安儿学翟君板起面孔，“连眼睛里都不露情感。”

说得很是，我开始佩服我的女儿，十多岁就观察力丰富。

“你们玩得那么高兴，有没有订下以后的约会？”

我非常懊恼，“没有。”

“唉哟，妈妈，你没有打蛇随棍上？”安儿很吃惊。

“叫我怎么上呢？”我小声说：“我明天都回香港了。”

“唉，早知一抵埗就给你们介绍——也不行，那时他在旧金山。”

两母女沉默半晌。

“你喜欢翟叔？”

“喜欢。”我也不怕照实说，反正在外国一切依外国规矩。

“我与肯尼都怕你嫌他闷，翟叔一天不说三句话。”

“伊对我倒是说了不少。”

“你认为他可喜欢你？”

“嗯，不讨厌我。”

“真的没有约好将来见？”

我很怅惘，“隔十万八千里，如何相见？”

安儿也不再说什么。

第二天我就上飞机了。

在机场我并没有故意张望，失望是必然的，我难道还奢望他送我不成。

安儿向我挥手，“妈妈，有空再来。”

我点点头。

“别失望，”安儿说：“也许他会寄照片给你，你就可以乘机同他通讯的。”

我苦笑。“再见，安儿，别为我担心。”

我在飞机上睡不着，大叹运气欠佳，整整两个星期，偏偏到假期临终时才遇着翟君，否则也多享受数天，我转动着腕上的印第安手镯。

回到香港启德，甫下飞机，一阵火热的空气袭上面孔，害得人透不过气来，正下大雨呢，真的面筋似的粗，白茫茫的。我没有带伞，挽着行李站在人龙中等出租车。

人气一焗，身前身后传来阵阵怪味，都是疲倦的面孔，在狭窄的机舱内热了十多小时，也没有机会洗脸漱口，任何美人都经不过此役。

以前与史涓生出外旅行，一出飞机场司机老妈子都在外伺候，急急挽了行李飞车回家。

现在轮候街车，待遇一落千丈，然而令我连珠价叫苦的倒还不是这个细节，轮车子有什么妨碍？终究轮得到的，所真正折磨我的无边无涯的寂寞，以前那个温暖的家不复存在，心底的安全感灰飞烟灭。

我再也不会有一个家了。

檐下的雨水飞溅了我一身，我没有闪避，人们以诧异的眼光看我，一定觉得这个女人很傻。

我终于在喧嚷中上了出租车。

“美孚。”我松了一口气。

总算捱到家。

开着热水龙头哗哗地放满浴缸，我摇电话给张允信。

老张“喂”地一声，我鼻子发酸，恍如隔世。

“老张，听见你的声音真好。”

“子君，你回来了？”他讶异，“好忧郁的一把嗓子。”

我说：“老张，过来陪我说说话。”

“刚度完假，怎么精神萎靡？”

我说：“我也不知道。”

“是否见人双双对对，触景伤情？”

“是的，”我胡乱应他。

“好好睡一觉，咱们明天见，你应该累得半死了。”

我唯唯诺诺，也不再勉强他。张允信没有义务照顾我的情绪，他不是社会工作者。

泡在热水中，我的情绪稳定一点了。

对这个突然而来的低潮，自己也吃惊。

浴后身体几乎累得虚脱，掀开熟悉的被窝，躺下去，也就不省人事了。

第二天电话铃不住的响，我睁开眼睛，看到闹钟，是十一点四十分。我还以为电子钟停了，没理由睡得这么死。但是取过话筒，张允信的声音传来。

“子君，你睡得那么死，吓坏人，我还以为你一时想不开，寻了短见，直担心一个晚上。”

老好张允信。

“没这么容易。”我闷纳的说。

“出来吧，”他说：“我在作坊等你。”

我套上粗布裤衬衫出门，发觉香港那著名的夏季已经来临，时间过得这么快。

驾大半小时的车子到郊外，一路上听汽车无线电播放靡靡之音。

前程不是很好吗？我同自己说，我身体不是很健康吗？生活不是全不成问题吗？

老张在门口等我。

他家开着幽幽的冷气，我的精神为之一爽。

他才看我一眼，“你有心事，子君。”

“我一直有心事。”

“不对，你早已克服前一段不愉快的婚姻，你也算得是个乐天派，来，告诉我，为什么度假回来忽然忧心忡忡。”

“老张，”我的苦水若河水决堤，“我再也没有吸引力，没有人把我当女人，我的一生完蛋了。”

老张愕然，“你不是早已接受这个事实了吗？张三李四要把你当女人来看待，你还不愿意呢。”

我不响。

老张忽然如醍醐灌顶，明白过来。“子君，你看上了某一个男人，是不是？”

“呃——”

“而他没啥表示，是不是？”老张说。

我来个默认。

“子君，你又恋爱了？”他大吃一惊。

“胡说，”我抗议，“我从来没有恋爱过。”

“你与你前夫呢？”

“那时年纪轻，倚赖性大，但凡有人肯照顾我，就嫁过去，什么叫恋爱？”

张摇摇头，“爱过又不是羞耻，何必否认，当然你曾经爱过你前夫。”

我嘲弄的说：“你比我更清楚我自己？”

“旁观者清。”

我把头伏在桌子上。

“子君，你已经三十多岁，憩憩吧，多多保重，谈恋爱可是九死一生的玩意儿。”

“我并没有恋爱。”

“长嗟短叹的，还说不是在恋爱？”

我笑出来，“瞧你乐得那样子。”

“子君，你现在也挣扎得上岸了，凡事当心点，女人谈恋爱往往一只脚踏在棺材里，危险得很，你当心打入十八层痛苦深渊。”

“我不会的，我非常自爱，又非常胆小。”

“那个男人是谁？”

“什么男人？”

“子君，以咱们的交情，你少在我跟前耍花枪兼夹水仙不开花。”

“那男人？呵，那男人，他呀，噢他呀——”

“子君，你太滑稽了。”

“他才与我见过三两次面，是在温哥华认识的。”

“人呢？”

“噢，留在温哥华呀。”

“啊，那你还有一丝生机，子君。”他悲天悯人的语气。

“那时我也不希望唐晶嫁人。”我会心微笑。

张说：“唐晶？她自然应当结婚，人家懂得控制场面，你？你懂什么？你根本不会应付人际关系，而婚姻上正是最复杂的一环关系。”

“你放心。”我怅惘的说：“我再也不会有机会进入试炼。”

“女人！”老张摇头晃脑。

“有啥好消息没有？”

“有，华特格尔邀我们设计新的套装瓷器。”

“我脑筋快生锈了。”

“是吗？你的脑筋以前不锈吗？”

“少冷嘲热讽的。”

“快想呀。”

“你倒说说看，还有什么没做过的？”

“你动脑筋，看来他们只需要小巧、讨好、秀气、漂亮的小摆设，精致美观特别，但不需要艺术太重。”他停一停，“由你来指挥最好。”

我好气又好笑，“等到有人要大气磅礴的作品，才由师傅你出马是不是？”

“真正的艺术品找谁买？”他苦笑，“你师傅只好吃西北风。”

我拾起一块泥巴在手中搓捏。

“小安怎么样？”老张问。

“老张，不是夸口，你见到她就知道，波姬小丝顶多是排第二名呀。”

老张笑吟吟地，“癞痢头的儿子尚且是也许自家的好。”

“咄！”

“儿子呢。”

“明天去看他。”

“你对这儿子不太热衷。”老张说。

“这小子……”我想起平儿永恒地傻呼呼模样，他会看小说呢，少不更事。“有点怕上以前的家，他祖母又不放心他外出见我，所以益发疏远。”



我将泥捏成一团云的模样，又制造一连串雨点，涂上蓝釉，送进烤炉。

“你做什么？”老张瞠目。

“昨天下大雨，”我说：“我做一块雨云，串起绳子，当项链戴上。”

“你返老还童了你。”

“我还没七老八十，夏天穿件白衣，戴件自制的首饰，不知多好。”我洗干净手。

我准备离开。

“子君——”他叫住我。

我转头。

“如果你真看中那小子，写信给他。”

我一怔，很感动于他对我的关怀，随即凄然，隔很久我说：“写信？我不懂这些。凡事不可强求，有就是有，没有就是没有，你让我争取？我不会，我干脆躺下算了，我懒。”

“无可救药的宿命论。”

我笑笑，离开。

回到家自信箱里跌出一封唐晶的信。

我大喜。

在电梯里就来不及的拆开看。

她这样写：“子君吾友如见：婚后生活不堪一提，婚姻犹如黑社会，没有加入的人总不知其可怕，一旦加入又不敢道出它可怕之处，故此内幕永不为外人所知……”

我笑得眼泪都挤出来。

“听各友人说道，你的近况甚好，我心大慰。莫家谦（我的丈夫）说：美丽的女人永无困境，果然不错，你目前俨然是一个有作品的艺术家，失敬，失敬……”

我汗颜，开门斟杯冰啤酒坐下细读。

“我们第一个孩子将于年底出生。……”

哗。

我震惊，女人始终是女人，连唐晶都开始加入生产行列，所以，我说不出话来，什么评论都没有。

“生命无异是一个幻觉，但正如老舍的祥子所说：与众不同是行不通的，我等候欣赏我孩子移动胖胖的短腿在室内到处逛之奇异景象。”

我想到平儿小时的种种趣迹，不禁神移。

“……以前吵架，你常常说：罚你下半世到天不吐去。没想到一语成谶，我们不知是否尚有见面的机会。”

我又被迫笑出来，唐晶那些惊人的幽默感，真有她那一套。

“如果你有好的对象，”正题目来了，“不妨考虑再婚，对于离婚妇人一辞，不必耿耿于怀，爱你的人，

始终还是爱你的，祝好，有空来信。附上彩照一帧，代表千言万语。友唐晶。”

照片中的唐晶将头发扎条马尾，盘膝坐在他们的客厅中。当然屋子的陈设一流现代化，舒服可观，但生活是一定沉闷的。

不过在万花筒中生活那么久，目驰神移之际，有一个大改变，沉寂一下，想必非常幸福。

唐晶带孩子了！

多么骇人的消息。

我把前半生用来结婚生子，唐晶则把时间用来奋斗创业，然后下半生互相掉转，各适其适。嘿！

还是以前的女人容易做呢，一辈子坐在屋里大眼对小眼，瞪着盆海棠花吟几句诗可以过一辈子。

现代女人的一生变得又长又臭，过极过不完，个个成了老不死，四五十岁的老太太还袒胸露背的演肉穿低胸晚装，因受地心吸力影响，腮上的肉，颈上的肉，膀子、胸部、胳膊、没有一样站得稳，全部往下坠，为什么？因为生命太长太无聊，你不能不让四十岁的女人得些卑微的、自欺欺人的快乐，自有人慈善地、好心地派她为一枝花。

什么花？千年成精的塑料花？

像我，我自嘲的想：女儿跟我一样高，居然还有人劝我嫁。

一直这样活下去真会变成妖精。

这是医学昌明所累。我忽然大笑起来。

去探平儿，他见到我很高兴。

“爸爸结婚了。”他向我报告。

“我知道。”

他祖母同我说：“你放心，我同涓生说，你又不是花不起，在外头搬开住，别骚扰我们。”

“我有什么不放心的？”老太太是一片好心，也未免是多疑点。

“后来涓生将她的油瓶赶到她前夫家去，现在净他们两人住。”

油瓶。这个名称源起何处？

我怵然心惊，倘若我再婚，平安两儿就成为油瓶？

孩子们何罪，这真是封建社会最不人道的称呼。

“子君，你现在不错呀，有工作有寄托。”

我唯唯诺诺。

“涓生同她也时时吵架。”老太太停一停，“我便同涓生讲，这不是活该吗，还不是一样。”

我诙谐的说：“也许吵的题目不一样。”

老太太瞪傻了眼。

过一会儿她说：“你没有对象吧？”

我不知如何回答，这不是一种关怀，她只是对于前任媳妇可能再婚有种恐惧。

我说：“没有。”

她松口气。“婚呢，结过一次也就算了，男人都是一样的，为了孩子，再嫁也没有什么味道。”

我莞尔，敢情史家的长辈想我守一辈子的活寡，还打算替我立贞节牌坊呢。

我不说话。

“嫁得不好，还会连累孩子，你说是不是？”老太太带试探地说。

我忍不住问：“若嫁得好呢？”

老太太一怔，干笑数声，“子君，你都是望四十的人了，择偶条件受限制不在话下……”

说得也是，有条件的男人为什么不娶二十岁的玉女呢。

我笑笑地叹口气，“你放心，我不会连累孩子的声名。”

“子君，我早知你是个恩怨分明的人。”老太太赞扬我。

我也不觉是遭了侮辱，也许已经习惯，没有什么是不能忍受的。

“那么上次听谁说的那个外国人的事，是没有的了？”老太太终于说到正题上去。

“谁说的？”我真想知道。

“涓生。”

我心平气和的答：“没有的事。外国人，怎么可以。”

“可是你妹妹嫁的是外国人。”老太太真有查根究柢的耐心。

她是看定了我不会反脸。

“各人的观感不一样。”我仍然非常温和。

她又赞道：“我早知你与众不同。”

这老太太也真有一套。

“子君，我不会亏待你，尽管你搬了出去，你仍是我孙儿的母亲，我手头上还有几件首饰，待那日……我不会漏掉你那一份。”

我点点头，这也好算是饵？她希望我上钩，永远不要替平儿找个后父。感觉上她儿子娶十个妻子不打紧，媳妇有情人或是丈夫，未免大煞风景。

老太也许为此失眠呢。

“亲家母还好吧？”伊问我。

“我的妈？”许久未见，“还好。”

“她常常为你担心。”

我想说：是吗？我怎么不知道？自然没出口，有苦也不在这种场合诉。

“她很为这件事痛心。”

我扯开去，“平儿还乖吧？与奶奶相依为命，应该很幸福。”

“这孩子真纯，”老太眉飞色舞，“越来越似涓生小时候，放学也不出去野，光看小说，功课虽不是顶尖，有那么六七十分，我也心满意足，涓生不知有多疼他。”

“小心宠坏！”

“一日那女人与涓生一起来，平儿吃完饭便要吃冰淇淋，那女人说一句‘当心坏肚子’，涓生便说：‘不关你事。’她好没面子，顿时讪讪的。”

“她或许打算同涓生养孩子，”我笑说：“你就不止平儿一个孙儿了。”

“咄，她不是早生过两个？还生？真有兴趣。”

“孩子都一般的好玩。”

“真的还生？”老太心思活动起来。

我用手撑着头，“我不知道，报纸娱乐版是这么说，史涓生医生可是娱记心目中的大红人。”

“不可靠吧。”老太太居然与我推测起来。

而我竟也陪着她们有一搭没一搭的聊下去。

真可怕，人是有感情的，任何人相处久了，都会产生异样的情愫，就像我与史老太太一样。

我看看手表，“我要走了。”

一边的平儿正在埋头画图画，听到我要走，眉毛角都不抬，他这种漫不在乎的神情，也像足涓生。

“亲家太太说，有空叫你同她通个消息。”

我诧异，她在人前装得这么可怜干什么？这些年来，踩她的不是我，救济她的也不是我。

我问：“她为什么不打电话给我？”

“她说你那个脾气呀，谁都知道。”

我不怒反笑，“我的脾气？我有什么脾气？”

老太太迟疑说：“那我就不知道。”

离开史家的时候我特别的纳闷，谁说我贬我都不打紧，骨节眼上我亲生老母竟然跑到不相干的人前去诉苦，这点我就想不通，我也晓得自家正在发酵阶段，霉斑点点，为着避她的势利锋，八百年不见一次面，然而还是不放过我，这种情理以外的是非实难忍受。

回到家，气得很，抓本小说看。

唐晶同我说：“子君，石头记看得四五成熟，可去买本线装聊斋志异。”

真的，明天就去买。

我目前的生活不坏呀，可是传统上来说，女人嫁不到好老公，居然还自认过得不坏，那就是有毛病，单身女人有什么资格言快乐？装得再自然亦不外是此地无银三百两，传统真恨死人。

我看的一本科幻小说是老好卫斯理的著作。

他说到他“看见了自己。”

自己的另一面，他的负面。连自身都不认识的另一面，像月球的背面，永不为人知，突然暴露出来，吓得他魂不附体。

这是精神分裂的前奏，有两个自己，做着全然不同的事，有着绝对相异的性格。

看得眼困，我盹着了。

红日炎炎之下，居然做起梦来。

梦见自己走进一间华夏，听到其中一间房间中有人在哭泣，声音好不熟悉，房门并没有上锁，虚掩着，不知怎地，我伸手轻轻将门推开，看到室内的情境。

一个女人独自蹲在角落，脸色憔悴，半掩着脸，正在哀哀痛哭。

看清楚她的容貌，我惊得浑身发烫，血液凝固，这不是我自己吗？细细的过时瓜子脸，大眼睛，微秃的鼻子，略肿的嘴巴，这正是我自己。

我为什么会坐在这里哭？

我不是已经克服了一切困难？

我不是又一次的站起来了？比以前更强健更神气？

我不是以事实证明我可以生存下去？

然则我为什么会坐在此地哭？

这种哭声听了令人心酸，是种绝望、受伤、滴血，临终时的哀哭，这是我吗？

这是真正的我吗？

我也哭了。

因为我看清楚了自己。我并没有痊愈，我今生今世都得带着这个伤口活下去，我失望、我伤心、我自惭，只是平日无论白天黑夜，我都控制得好，使自己都相信事情都已经过去，一笔勾销，直至我看到了自己。

像卫斯理一般，我看到了自己。

电话铃狂响，把我自梦中唤醒。

睁开眼，我感到一身是汗，一本小说压在我胸前，我魇着了。

以后再也不敢看这种令人精神恍惚的小说。

我没有去接电话，到浴间洒爽身粉在脖子上抹匀净，呆呆的坐沙发上。

梦境仍然很清楚。

玉容憔悴三年，谁复商量管弦。

我拾起沙发上的一把扇子，扔到墙角。团扇团扇，美人并来遮面。玉容憔悴三年，谁复商量管弦，弦管弦管，春草昭阳路断。

再谦厚的女人，在心底中也永远把自己当作美人吧。

电话铃又响了。

我拿起话筒。

“姐？”

“子群！”

“你在干吗？淋浴？我已经打过一次来。”

“你们俩蜜月可愉快？”我问。

“还好。”她笑说：“他对我呵护备至。”

“恭喜恭喜。”

“姐，听妈妈说你干得有声有色，喂，又抖起来了？”

“我从来没有发过抖，我从来不会少穿外套。”

“姐，你现在也有一点幽默感。我做了红酒烩鸡，你上来吃好不好？”

“红酒烩鸡？受不了，几时学的烹饪术？”

“在酒店做那么久，看也看会。”

“也好，我洗把脸就上来。”我问：“妹夫呢？”

“老头子下班要开会。”子群说道。

“叫他老头子？”我说。

“他不是老头子是什么？自己抢先叫，别人就不好意思叫？”

“对，自嘲是保护自己最佳方法之一。”

她仿佛一怔，“姐，你是越来越有意思了。”

“唉，不经一事，不长一智，不吃亏，不学乖的。”

“那么乖人儿，我等你来。”

我开车兜足十个八个圈子才找到子群的新居，一列都是高级大班的宿舍，他们住在十二楼。

她站在门口等我，迎我入内。

房子宽大清爽，二千多呎，家具用藤器，洋人喜欢这东方调调，我则老觉得藤椅子应当搁露台或泳池旁。

子群招呼我坐。

她说：“如果是自己的房子就多好。”

我说：“天下没有十全十美的事。”

她说：“听说现在涓生的收入非常好，客似云来，一个月除出开销，净收入十万八万。”

“那是税务局的烦恼。”

“姐真是拿得起放得下。”

“我拿不起，放不下，行吗？”

“真干脆！”子群鼓掌。

“有得栖身便算了，”我巡着这间宽大的公寓，“过得一日，便受用一日，外国人对你好，你又不必再在外奔波，从此退出江湖，休息一阵再说。”

子群点着头。

我叹了一口气。

子群匆匆忙忙在厨房进进出出，一会儿端出番红花香米饭及一味红酒鸡，另有新鲜色拉，我们姐妹俩相对大嚼。

“你呢，”她问：“你以后打算怎么过？”

“水到渠成，”我不加思索，“一直向前走，碰到什么是什么。”我说。

“我们每人只能活一次，这也不算是消极的想法，我没有什么打算。”我说。

子群沉默很久，再问：“你快乐吗？”

我郑重的答道：“我不算不快乐。”

“姐，你真是脱胎换骨，以往跟涓生的时候，你连谈话的窍门都没有，没有人能够同你交通。”

我苦笑：“真的那么糟？”

“不错就那么糟。”

我们相视而笑。

外国人提早回来，粉红色的面孔，圣诞老人似的肚皮，金色毛茸茸的手臂，也真亏子群能够委身下嫁。

我挽起手袋要走，外国人斟出威士忌，一定要留我再谈，我费九牛二虎之力总算脱身。

子群失望地送我下楼。

又下雨了。

我们在车旁又说几句体己话。

“你始终对洋人有偏见。”

我担心事，“外国人知道吗？”

“他哪里晓得？似以为你害羞。他称你为‘那美丽而害羞的姐姐’。”

“那就好。”我点点头。

子群转过脸，忽然静静的问：“姐，你认为我这种结局，也并不太理想吧？”声音有点儿空洞的。

我小心翼翼的答：“谁能够理想的过生活？我？唐晶？只要你心中满足，不必与别人的标准比。”

她似乎满意了。

我开动小车子离开。

番红花饭塞在胃中，开始胃气痛。

他妈的千疮百孔的生活。幸而孩子们不知道在他们面前的是什麼，否则，哭都哭死了。

家门放着束丁香，卡片上写：“你回来了，也不通知我，来访又不遇，痴心人可林钟斯——假如你还记得我是谁的话。”

我笑。

这倒也好，可林钟斯如能够把占有欲升华变成笑话，我们或许可以成为老友记。

我即刻去电连络。

他居然在家。

“在干什么？”

“思念你，同时听柴可夫斯基钢琴协奏曲第五号C大调。”

我说：“任何古典音乐听在我的双耳中都似刮铁声，毛孔站班，我受不了。”

“牛。”

“你找这头牛干吗？有何贵干？”

“你到什么地方去了？”

“妹妹蜜月回来，去探访她。”

“嫁英国老头那个？”

“嗯。”我叹口气：“嫁你也罢了，偏又嫁个老头，腹上的脂肪犹如怀胎十月。”

可林冷笑，“嫁我？你别以为我人尽可妻，你去打听打听，我可林钟斯可有逢唐人妹都追一番。”

“原来你特别给我面子。”我笑。

“中国女人也坏呀，我如果随随便便的，叫人缠上了，也还不是脱不了身，如今想入外国籍的女人可不少。”

“别把人看扁了。”我气不过。

“只除掉你，子君，别的唐人女都妄想侧侧身打门缝处挤进我公寓睡房的门。”

“侷发痴嚼蛆。”

“子君，我待你的心，可昭日月。”

“日月没有那么有空。”我扁扁嘴。

“我有空？我忙得要死。”

“你算忙？不过做些投机讨好公关联络广告，算忙？人家悬壶济世，起高楼大厦的岂非不用睡觉？”



他沉不住气，“得了！谁不知你前夫是个医生，至今还念念不忘。”我不禁想起翟君，伊可没说过伊忙。尽是些小男人大叹分身乏术，永远如此讽刺，写字楼坐在一角的文员一向认为他是社会栋梁。

“——但是谁又盖高楼大厦？”可林钟斯倒是很敏感。

“没有人，打个譬喻。”我立刻否认。

“你认识了哪个地产界要人？”

“李嘉诚。”我笑。

他马上释疑。

我说：“可林，我不是狗咬吕洞宾，不识好人心，可林，我们原可成为一对挚友。”

他沉默一会儿，“我现在也没有侵犯你。我甚至没碰过你的手，我已经开始四个中国化了：拥有一大堆不同用途的女朋友——谈心的交心，跳舞的一起疯狂，上床的尽讲性欲。”

“要死。”我笑骂。

“子君，说实的，如果我们之间没有希望，我也希望把关系转淡了。”

淡？如何淡法？我紧张一阵子，我是不要他，但是与他说说笑笑已成习惯，一旦少这么个人倒也恍然若失。

我原来是个最自私的女人。

“你要不要出来谈？”他问：“电话筒开始发烫。”

“你打算怎么样？”

“烛光晚餐。”

“不，你的意思是要同我绝交？”

“你不能不付出任何代价而一生一世钓住我，是不是？”

“快说清楚。”

“我将要调回祖家。”

我冷笑一声，“黔驴之技，你们这些洋人，一想扔中国女人就说要调回祖家，为着事业如何如何，然后两个月后还不是出现在中环的酒吧，只不过身边换个人。咄！你哄老娘，没这么容易。”

“我并没有哄你，我现在就向你求婚。”

“我不嫁洋人。”

“子君你今年三十六？你别以为机会满天飞，年年有人向你求婚，我是说求婚。”

可林钟斯强调说，“这可能是你最后一次。”

“我不介意，”我倔强说：“我决不嫁洋人。”

“洋人不是人？你这头蠢猪！”

我不嫁洋人，决不。情愿一辈子孤独，这一点点的骄傲与自尊必须维持。

我不同子群，我还得对平安两儿负责。

“大家说再见吧。”

他沉默很久，然后说：“在电话里说再见？绝交也倚赖科学？”

“对不起，可林。”

“铁石心肠。”

我苦笑。

“你会想念我的，”他诅咒地说：“你会想念我这个君子人。”

我摇摇头笑，他自称君子人，如此说来，涓生还好算是圣人——脱离夫妻关系之后还关照我的衣食住行。

“谁也不知道你在等什么，祝你等到癞虾蟆。”

我抗议，“也许一个吻可以把她转为一个王子。”

可林沉默一分钟，“不要再找我。”他终于挂上电话。

太现实，甫说完我爱你就开始侮辱人。从头到尾我其实未曾主动与他联络过，但如今水洗勿清了吧。

我一笑置之。

跑了，都跑了。

连这个“男朋友”都走掉。

我得紧紧抓住我的工作，连工作这个大锚都失去，我会立刻变成无主孤魂。

周末我到老张处，他已将我做的那团“云”搁在窗台。我用线将“雨点”串起，钉在“云”下，正在比划，楼上的房门打开，一个猥琐的年轻男子自楼梯窜下，匆忙间还向我上下打量一番。

我顿时反胃，乌云满面，准备好演讲辞腹稿。

没一会儿老张下来。

我鄙夷的说：“张允信，吃饭的地方不拉矢。”

他沉默很久，脸上满是阴霾，我知道把话说重。

“何必把这种人往家中带？”还想以熟卖熟的补救。

“这是我的私生活。”

“我很代你可惜。”

他抬起头来，很讽刺的看我，“你是谁？老几？代我可惜？”

“老张，我真是为你好，你迟早要被这些下三滥利用，你也总有得选择。”我的气上来。

“完了没有？这到底还是我自己的家，你有什么资格上我家来指名侮辱我？”

“张允信，你根本不受忠告。”

“然，你想怎么样？”他像只遇到敌人的猫，浑身的毛都松起来戒备。

“你是不是要我走？”我的心情也不大好。

“你别以为我这档子生意没你不行。”他说。

他这样说，我很震惊，话都说出口了，我很难下台，于是摆摆手，“别扯开去好不好？生意管生意。”我马上退一步来委曲求全。

我取过外套手袋，把我那块云状饰物塞进口袋，“我先走。”我说道。

出门口，我非常后悔，怎么还是这么天真？错只错在我自己，把张允信当作兄弟般，朋友之间最重要的是保持距离，我干嘛要苦口婆心地干涉他的私生活，我太轻率，太自以为是，活该下不了台。

每个人都有个弱点，一处链门，一个伤口，我竟这般不懂事，偏偏去触动它，简直活得不耐烦。子君子君，你要学的，多着呢，别以为老好张允信可以搓圆撵扁，嘻嘻哈哈，面具一旦除下，还不是一般狰狞，也许他应当比我更加恼怒，因为我逼他暴露真面目——老张一直掩饰得非常好。

一整晚我辗转反侧，为自己的愚昧伤感。

呵我还以为我已经快要得道成精呢，差远了。

人际关系这一门科学永远没有学成毕业的一日，每天都似投身于砂石中，缓缓磨动，皮破血流之余所积得的宝贵经验便是一般人口中的圆滑。

我在什么时候才会炼得炉火纯青呢？

跟着史涓生的时候，根本不需要懂得这门学问，现在稍有差池，立刻一失足成千古恨。

张允信拿生意来要挟我。当时如果拍桌子大骂出门走掉，自然是维持了自己的原则，出尽一口乌气。

但是以后怎么办？我又该做些什么？

我再也不愿意回到任何腌臢的办公室去对牢那群贩夫走卒。

一时的嘴快引出这种危机，现在再与老张合作下去，会叫他瞧不起，我怎么办呢。

蓦然想起唐晶以前向我说过：“工作上最大污点不是做错事，而是与同事反面。”

我竟犯下这个错，焉得不心灰意冷。

若与老张拆伙，我租不起那么大的地方辟作工场，亦买不起必须的工具。况且我只有点小聪明，至今连运用烤箱的常识都没有。

每个人都赞子君离婚之后闯出新局面，说得多了，连我自己都相信。什么新局面？人们对我要求太低，原以为我会自杀，或是饿饭，居然两件事都没有预期发生，便算新局面？

我一夜没眠。

我倒情愿自己是以前的子君，浑浑噩噩做人，有什么事“涓生涓生”大喊，或是痛哭一场，烟消云散。我足足一夜没睡。

清晨喝黑咖啡，坐窗前，一片寂寥，雨终于停了，我心却长有云雨，于是把那条自制饰物悬胸前。电话响。

是老张，听到他主动打来的电话，不禁心头放下一块大石，血脉也流动起来。

他若无其事的说：“今天与造币厂的人开会，我提醒你一声。”

“我记得。”我亦装作什么都没发生过。

“一会儿见。”

“我什么也没有准备的。”

“没关系，我有些图样。”

“再见。”我说。

老张尚需要我，我松口气，我尚有利用价值。

以前与史涓生在一起，如果抱着这般战战兢兢的态度，恐怕我俩可以白头偕老吧？

我忽然狂笑起来。

还是忘不了史涓生。

造币厂代表换了新人，老先生老太太不复在场，我有点心虚，紧随着张允信。

碰巧我们两人都穿白色，他们则全体深色衣饰，仿佛是要开展一场邪恶对正义大战。

我痛恨开会，说话舌头打结，老是有种妄想：如果我不开口，这班讨厌的人是否会自地球表面上消失？

张允信出示许多图片给主席看，其中一张居然是我脖子上悬的“雨云”。我讶异，这滑头，把我一切都占为己有！真厉害。

主席并没有表示青睐，把我的设计掷下，冷笑一声：“这种东西，十多年前希爵士流行过，三只铜板一个，叮铃当郎一大串。”

“太轻佻，没有诚意。”另一位要员亦摇头。

我低头看自己的手，运气大概要告一段落了，我不应遗憾它的失落，我只有庆幸它曾经一度驾临。

散会时我们已被黑衣组攻击得片甲不留。

我默然。

出到电梯，主席的女秘书追出来，“等一等，等一等。”

我没好气，“什么事？要飞出血滴子取我们的首级？”

女秘书脸红红，“我见你胸前的饰物实在好看，请问在哪里买？”

我气曰：“这种轻佻的饰物？是我自己做的，卖给你也可以，港币两百元，可不止三个铜板。”

谁知秘书小姐马上掏出两百元现金，急不及待的要我将项链除下，我无可奈何，只好收了她的钱，把她要的交给她，她如获至宝似的走了。

在电梯里我的面色黑如包公。

老张说：“胜败乃兵家常事。”

“幸亏我尚有生活费。”我说。

“他们的内部在进行新旧派之争，凡是旧人说好的，他们非推翻不可。”

我苦笑，“看样子我们要休息了。”

“不，”老张很镇静，“我们将会大力从事饰物制作。”

我愕然。

“两百块一件泥饼？”老张说：“宝贝，我们这一趟真的要发财了。”

“有多少人买呢？”我怀疑。

“香港若有五十万个盲从的女孩子，子君。”老张兴奋的说：“我们可以与各时装店联络，在他们店铺寄卖，随他们抽佣——如何？”

“我不知道。”我的确没有信心，“也许这团‘云’特别好玩。”

“你一定尚有别的设计。”老张说。

“当然有。我可以做一颗破碎的心，用玻璃珠串起来，卖二百五十元。”

“我们马上回去构思，你会不会绘图？”老张问道。

“画一颗破碎的心总没问题。”我说。

“子君，三天后我们再通消息吧。”

我们在大门分手。

太冒险，我情愿有大公司支持我们。

穷则变，变则通，我只剩下大半年的生活费，不用脑筋思考一下，“事业”就完蛋。

回到公寓怔怔的，尝到做艺术家的痛苦：绞脑汁来找生活，制作成品之后还得沿门兜售，吃不消。

忽然之间觉得写字间也有它的好处；上司叫我站着死，干脆就不敢坐着生，一切都有个明确的指示，不会做就问人，或是设法赖人，或是求人。

现在找谁帮我？

又与老张生份了，没得商量。

黄昏太阳落山，带来一种天地玄黄，宇宙洪荒式的孤独。

我出门去逛中外书店，买板画、B2铅笔、白纸、颜料，最后大出血，在商务买套聊斋，磨着叫售货员打八折，人家不肯，结果只以九折成交。

我也不觉有黄昏恐惧，一切都会习惯，嘴里嚼口香糖，捧着一大盒东西回车子，车窗上夹着交通部违例停泊车辆之告票一张。

“尿。”太息一声。

这个车如流水马如龙的社会，不使尽浑身解数如何生活，略一疏忽便吃亏。

刚在感想多多之际有人叫我：“子君？”追上来。

我转头，“涓生。”

“子君。”他穿着件晴雨褛，此前些时候胖了，可怕。

我看看他身后，在对面马路站着辜玲玲以及她的两个子女。那女孩冷家清已经跟她一般高，仍然架着近视眼镜，像个未来传道女。

想到我的安儿将是未来艳女录中之状元，我开心得很。

“子君。”涓生又叫我一声。

我仍然嚼口香糖。

“你怎么穿牛仔裤球鞋？看上去像廿多岁。”他说。

我微笑。

他拉拉我的马尾巴。

“好吗？”涓生问：“钱够用吗？”他口气像一个父亲。

那边辜玲玲的恼怒已经形诸于色。

我向他身后呶呶嘴。

他不理会，帮我把东西放进车尾箱。

“谢谢。”

“我们许久没见面了。”

我不置可否，只是笑。自问笑得尚且自然，不似牙膏挤出来那种。继而上车发动引擎。

我看见辜玲玲走上来与史涓生争执。

亦听见涓生说：“……她仍是我孩子的母亲！”

我扭动驾驶盘驶出是非圈。

回到家我斟出一大杯苹果酒，简直当水喝，用面包夹鲑鱼及奶油芝士充饥。

我作业至深夜，画了一颗破碎的心，一粒流星，还有小王子及他那朵玫瑰花。

“再也不能够了。”我伏在桌上，倦极而叫，如晴雯补好那件什么裘之后般慨叹。

真是逼上梁山，天呀我竟充起美术家来，我欣赏画好的图样，自己最喜欢小王子与玫瑰花。小王子的胸针，玫瑰花是项链，两者配为一套，然而我怀疑是要付出版权的，不能说抄就抄，故世的安东修伯利会怎么想呢。

老张说：“管伊娘，太好了。”

我瞪着他。这个张允信，开头我参加他的陶瓷班，他强盗扮书生，仿佛不是这种口气这个模样，变色龙，他是另外一条变色龙。

我捧着头。

“你腕上是什么？”

“呵，”我低头。

糟，回来一阵忙，忘了还债给翟君，这只手镯所费的。

“很特别。”老张说。

“是。”

他怎么了？仍然来回旧金山与温哥华之间？仍然冷着一张脸频频吸烟？

翟君替我拍的照片如何了？

想念他与想念涓生是不一样的。对于涓生，我现在是以事论事，对于翟君，心头一阵牵动，甚至有点凄酸，早十年八年遇见他就好。

“——你在想什么，子君？”

“没什么。”

“别害怕，我们会得东山再起。”老张说：“去他妈的华特格尔造币厂。”

“我明白，我不怕。”我喃喃的说，一边用手转动金镯子。

史涓生在当天下午十万火急的找我。

他说平儿英文测验拿零分，责备他几句，竟撒赖坐在地上哭足三小时，他奶奶也陪着他哭。

我知道这种事迟早要发生，有贾太君，自然就有贾宝玉。

好，让我来充当一次贾老政。

赶到史家，看见平儿赖在祖母怀中，尚在抽抽嗒嗒，祖母心肝肉地喊，史涓生铁青脸孔地站在一旁。

我冷冷的说：“平儿，你给我站起来，奶奶年纪大，还禁得你搓揉？”

余威尚在，平儿不敢不听我的话。

“为什么不温书？”

他不敢回答。

我咳嗽一声，放柔声音，“为什么会拿零分？”

平儿愤愤的说：“老师读默得不清楚，大家叫她再读一次她又不肯，我们全班听不清楚，都得了零分。”

我瞠目，小学生胆敢与老师争持，这年头简直没有一行饭是容易吃的。

平儿说下去：“她是新来的，头一次教书，有什么资格教五年级？顶多教一年级。”

我听得侧目，明知道不应该在这个时候笑，但也骇笑起来。

五年级的小学生，因他们在该校念了五年，算是老臣子，厕所饭堂的地头他们熟，竟欺侮起老师来了。难怪俗语云：强龙不斗地头蛇，人心真坏。

“她只配教一年级？”我反问。

“是，她不会教书。”

我叹口气，不知道说什么才好，在大人眼中，一年级与五年级有何分别？在小人物眼中，大人是有阶级之别，五年级简直了不起。我联带想到布朗对我们作威作福的样貌，可是他一见可林钟斯，还不是浑身酥倒，丑态毕露，原来阶级歧视竟泛滥到小学去了，惊人之至。

我问：“你要求什么？换老师？换学校？没有可能的事，老师声音陌生，听多数次就熟了。”

涓生在一旁说：“我去跟校长说说。”

“算了吧，”我转向他，“就你会听小孩子胡诌。坏人衣食干什么？大家江湖救急混口饭吃，得过且过，谁还抱着作育英才之心？连你史医生算在内，也不见得有医者父母心。”

史涓生被我一顿抢白，作不得声。

“你，”我对平儿说：“你给我好好念书，再作怪我就把教育藤取出侍候，你别以为你大了我就不敢打你。”我“霍”地站起来。

“你走了？”涓生愕然，“你不同他补习英文？”

“街上补习老师五百元一个，何劳于我？”

“你是他母亲。”涓生拿大帽子压我。

“你当我不识英文好了。”

“子君，你不尽责。”

我笑笑，“你这激将法不管用。”

“你一日连个把小时都抽不出来？”涓生问道：“你一点都不关心孩子？”

史老太太到这时忽然加插一句：“是呀。”

“我觉得没有这种必要。”我取起手袋。

“铁石心肠。”史涓生在身后骂我。

我出门。

史家两个佣人都已换过，我走进这头家，完全像个客人，天天叫我来坐两个钟头，我吃不消。是，我是自私，我嫌烦，可是当我一切以丈夫孩子为主的时候，他们也并没有感激我，我还不如多多为自身打算为上。

当夜我梦见平儿长大为人，不知怎地，跟他的爹一般地长着肚子，救生圈似的一环脂肪，他的英文不及格，找不到工作，沦为乞丐，我大惊而叫，自床上跃起，心跳不已。

我投降。

我不能夜夜做这个噩梦，我还是替平儿补习吧，耍什么意气呢。

待我再与史家联络的时候，老太太对我很冷淡，她说：“已请好家教，港大一年生，不劳你了。”

我很惆怅。

世事往往如此，想回头也已经来不及，即使你肯沦为劣马，不一定有回头草在等着你。

我从来没有这么孤立过，一半要自己负责。

安儿写信来：“……翟叔有没有跟你联络？”

没有。

没有也是意料中事。



你估是写小说？单凭著书人喜欢，半老徐娘出街晃一晃，露露脸，就有如意郎君十万八千里路追上来。没有的事，咱们活在一个现实的世界里。

我想写张支票还钱给他，又怕他误会我是故意找机会搭讪，良久不知如何举棋。

对他的印象也渐渐模糊，只是慨叹恨不相逢青春时。

三十六岁生日，在张氏作坊中度过。

我默默地在炮制那些破碎的心。

老张在向我报道营业实况，据他说来，咱们的货物是不愁销路的。

唐晶有卡片送来。子群叫我上她那儿吃饭。安儿寄来贺电。

不错呀。我解嘲的想：还有这许多人记得我生日。

史涓生，他不再有所表示。

我终于活到三十六岁，多么惊人。

“我把图样跟一连串中等时装店联络过，店主都愿意代理。”

“‘中’等店？”我自鼻子哼出来。

“看！小姐，华伦天奴精品店对你那些破碎的心是不会有兴趣的。”

“怕只是怕有一日我与你会沦落到摆地摊。”我闷闷不乐。

“你可有去过海德公园门口？星期日下午摆满小贩，做够生意便散档，多棒。”

我说：“是的，真潇洒，我做不到。”

“子君，你脱不掉金丝雀本色。”

“是的。”我承认，“我只需要一点点的安全感。”

老张自抽屉里取出一件礼物，“给你。”

“我？”

“你生日，不是吗？”

“你记得？”

他摆摆手，“老朋友。”

“是，老朋友，不念旧恶。”我与他握手。

我拆开盒子，是一只古玉镶的蝴蝶别针。

“当年在嚯罗上街买的，”他解释，“别告诉我你几岁，肖蝴蝶的人是不会老的。”

他把话说得那么婉转动听，但我的心犹似压着一块铅，我情愿我有勇气承认自己肖猪肖狗，一个女人到了只承认肖蝴蝶，悲甚，美化无力。

电话响，老张接听，“你前夫。”

我去听。史涓生祝我生日快乐。我道谢。

我早说过，他是一个有风度的知识分子，做丈夫的责任是他舍弃了，但做人的规矩他仍遵守。我不只一次的承认，不枉我结识他一场。

“有没有人陪你？”涓生说。

“没有。”我说。

“今年仍然拒绝我？”

“你出来也不方便。”我简单的说：“别人的丈夫，可免则免。”还打个哈哈。

“你的礼物——”

“不必了，”我冲口而出道：“何必珍珠慰寂寥！”

他默然，隔了很久也没有收线，我等得不耐烦，把话筒搁上。

老张把一切都看在眼里，他闲闲的说道：“子君，你最大的好处是不记仇。”

我苦笑，人家敢怒不敢言，我连怒也不敢，即使把全世界相识的人都翻出来计算一遍，也一个也不恨，除了恨我自己。

“同你出去好不好？去年咱们还不是玩得很高兴吗？”

我摇摇头。

“我同你到杨帆家去，叫他唱‘如果没有你’给我们听听。”

我摇摇头。

“到徐克那里去看他拍戏，他也许已经拍到林青霞了。”

“别骚扰别人。”

“我新近认识郑裕玲，这妞极有意思，多个新朋友，没什么不好，我介绍你。”

我说：“人家哪有兴趣来结识我。”

“子君，是不是我上次把话说重，伤害了你？”

“没有，老皮老肉，又是老朋友，没有啦。”

“子君，我害怕，你脸上那种消极绝望的表情，是我以前没看见过的。”

我想到我那个梦，在梦中看见的那个自己，就是老张现在看到的子君吧。你别说，是怪可怕的。

“我很累，我要回家。”

“子君——”

“不会有事的，我总有力气同环境搏斗。”

但其实巴不得一眠不起，久不久我会有盼望暴毙的时刻。

到家，电话铃不住的响。

准是子群。

好心人太多了。

我拿起话筒。

“子君？”是个男人。

“是我。哪一位？”

“子君，我是翟有道，记得我吗？”

记得！记得！原以为心头会狂跳，谁知却出乎意料地平静。“你在哪里？”我听得自己问。

“在香港。”

“你到香港来？干什么？”

“讨债，你欠我一百五十元美金，记得吗？”他笑，“替你垫付的。”

“是的是的。”

“还有送货，你有一迭照片在我此地。”

“是的是的。”

“其实我是来做生意。”

“是的。”

“我们可以见个面？”

“今天？”

“今天！今天只剩下六小时，为什么不呢？”他说：“出来吃顿饭可好？”

“你住哪里？”

“我爸妈的家，在何文田。”

“我们在尖沙咀码头等。”

“旗杆那里？”他问。

真要命，十七岁半之后，我还没有在旗杆那里等过人。

放下话筒，简直呆住。

翟君回来了，而且马上约见我。

我飞快的装扮起来，飞身到尖沙咀码头，比他早到，站在那里左顾右盼，不由得想起小时候的情况来，约男朋友的地点不外是大会堂三个公仔处、皇后码头、及尖沙咀码头这里。

我低下头笑，谁会想到若干年后，我又恢复这种老土的旧温情？安儿知道的话，笑歪她的嘴。

翟君来了。

他就算走步路，也充满科学家的翩翩风度——我知道我是有点肉麻，不过能够得到再见他的机会，欢喜

过度，值得原谅。

翟有道淡淡地向我打招呼，一边说：“天气真热。”

我这才发觉自己背脊已经出了一身汗，白色衬衣贴在身上，是紧张的缘故。

他打量我，“你还是一样，像小安的大姐。”

我笑笑，“小安好吗？”

“这次我直接自旧金山来，没见到她。”

“我的电话地址不是她给你的？”我问。

“呵，是我一早问她要的。”他伸手进袋。

我窝心一阵，颇有种大局已定的感觉。

“子君，打算带我到哪儿去吃饭？”

“你爱吃什么？”我问。

“自制班戟，加许多蜂蜜酱那种。”他提醒我。

我微笑，“明早才吃吧，现在去吃些普通点的海鲜。”

“白灼虾，我最喜欢那个。”

“我请客。”

他并没有与我抢付账。

饭后我们一路散步。

我问，“你在香港要逗留多久？”

“多久？我不回去了，我是应聘而来的。”

“啊？”我喜出望外，张大嘴，愕然地没有表情。

他是为我而来？不不，不可能，一切应在机缘巧合，他到了回家的时候，我偏偏又在这里，他在此地没有熟人，我们名正言顺的熟络起来。

这也已经够美好了，我并不希冀谁特地为我千里迢迢赶来相会，凡事贵乎自然。

“很多事不习惯，”他摸摸后脑，“回来才三天，单看港人过马路就吓个半死，完全不理睬红绿灯。”

我笑，“为什么忽然之间回来。”

“不知道，想转变环境。父母年事已高，回来伺候在侧也是好的。”

我鼓起勇气，推销自己：“你有空会常常跟我联络吧？”

“哦，自然。”

“家中可多亲戚？”

“很多。”

大概都忙着同他介绍女友，我想，无论结局如何，多翟君这个朋友，绝对是好事。

当夜他送我返家。在门口我同他说：“好久没这么高兴。”端的是衷心话。

他说：“我也一样。”他的表达能力有进步，比在温哥华好得多。

我们真个依依不舍地道别。

第二天我边工作边吹口哨。

老张白我一眼，不出声。

我吹得更响亮。

他忍不住问：“什么时候学会的？”

“开心的时候。”

“是吗？你也有开心的时候？”

他揶揄我。

我不与他计较，继续哼哼。

“第一批货，共三个款，每款三十种，已全部卖清，子君，你的收入很可观，我将开支票给你，不过店主说项链如能用彩色丝带结，则更受欢迎。”

我耸耸肩，“我无所谓，一会儿就出去办。”

“你再想些新款式如何？”

“暂时想不出来。”我擦擦手。

“发生什么事？”他疑惑的问。“子君，原谅我的好奇，但我无法想象昨日的你与今天的你是同一个女子。”

我太开心，要全球享用我的欢欣，冲口而出，“老张，他来了，他来看我。”

“啥人？”

“喏，我跟你说过的那个人。”我有点腼腆。

“啊？他来看你？”老张放下手中的泥巴。

“不是特地，但无论如何，我们昨天已开始第一个约会。”我说。

老张脸色凝重。

“怎么？你不替我的好运庆幸？”

“他爱你？”

“老张，活到这一把年纪，什么叫爱，什么叫恨？”我说：“我们于对方都有好感。”

“子君，别怀太多希望，本质来说，你仍然是很天真的一个人。”老张批评，“不够专业化。”

我笑问：“做人还分专业化、业余化？”

“子君，”老张说：“告诉你，这件事情未必顺利，他接受你，他的父母未必接受你。”

“言之过早，”我说：“不知多少年轻女孩看着他晕浪，他未必会挑我。”

老张凝视我，“子君，你瞒不过我，你若没有七分把握，就不会喜上眉梢。”

这老狐狸。

“年轻小姐有很多不及你，子君，你这个人可有点好处。”

青春以外的好处？恐怕站不住脚。

“他知道你过去？”老张问。

好像我有什么见不得人的案底。

我很戏剧化的说：“我都同他讲了：我曾是黑色九月的一份子、械劫诺士堡又判过三十年有期徒刑、金三角毒品大量输入北欧也是我的杰作。婚前最至要是坦白，是不是？”我瞪大双眼看牢老张。

“你是益发进步了。”老张被我钝得冒气泡。

“过去，过去有什么好提？”

“他知道你有孩子？”老张锲而不舍。

“知道，”我说：“他同安儿是朋友。”

“你有前夫？”

“没有前夫何来孩儿？”

我说：“唏，天下又不是剩我一个离婚妇人，拿我当怪物，人家辜玲玲何尝不是两个孩子之母，还不是俘虏了史涓生医生吗？”

“史涓生是弱能人士，”老张咕哝，“他不是。”

“好，我听你的劝告，我不会抱太大的希望。”

我埋头做我的陶瓷。

隔了约半小时，老张忽然问：“他是否英俊？”

我一怔，“谁？呵，他？很英俊，有极佳的气质。”

老张说：“奇怪，我还以为这一类男人已濒临绝种，竟叫你遇上，哪里来的运气。”

“唐晶亦遇到莫家谦。”我抗议说。

“唐晶的条件好过你多多，子君，相信你也得承认。”

我说：“我们改变话题吧，有进展我再告诉你。”

“你会结婚，我有预感，你会同他结婚。”

我紧张起来，“老张，不知怎地，我也有这个感觉，我认为我会结婚。”

“艺术家的第六感觉是厉害一点。”他喃喃自语。

我不敢说出来，我其实不想结婚，我只希望身边有一个支持我、爱护我的男人，我们相依为命，但互不侵犯，永远维持朋友及爱侣之间的一层关系。

天下恐怕没有这么理想的营生，但我不敢放弃他，所以只好结婚。

曹禹的《日出》中，陈白露有这样的对白：“好好的一个男人，把他逼成丈夫，总有点不忍。”

但是三十六岁的女人已经没有太多路可供选择。

结婚还是比较理想的下场。

我不是浪漫型的女人，如果绵绵无绝期地跟一个男人同居，我会神经衰弱，引致脸皮打皱。

“结了婚，我就失去你，子君。”老张惋惜的说。

“怎么会？”

我说：“我一定会做事，我受过一次教训，女人经济不独立是不行的。”

“他那种人家，怎么会放你出来对着一个不男不女的所谓艺术家捏泥巴？”老张沮丧的说。

我震惊：“老张，不可妄自菲薄。”

“你们这些女人，自一座华夏出来，略吃点苦，又被另一个白色骑士接去享福。”

我大笑起来，“听，谁在讲这种天真话？白色骑士，哈哈，我这个年纪，别在马上摔下来跌断老骨头才好。”

“我要失去你了。”他埋头埋脑的重复这句话。

翟君在炎热的天气下与我约会。

他不喜困在室内，我常常去到一些莫名奇妙的地方，像市政局辖下管理的小公园，大太阳，浑身汗，他给我递过来一罐微温的啤酒，也不说什么话，就在树荫下干坐着，在某一个角度来说，是非常够情调的，在我们身边的都是穿白色校服的少男少女，咱们俩老显得非常突出非凡。

信不信由人，感情还是培养出来了，公园草地长，飞蚊叮人，我忍不住就在小腿上拍打，啪啪连声，为对白打拍子，增加情趣。

我觉得很享受，但不十分投入，有时很觉好笑，照说成年男女交往不是这样的，应该理智与肉欲并重，心意一决定就相拥上床才是。

不过我们没有这样做。

三五次约会之后，我肯定他没有见其他的女子，非常窝心，便缓缓诉说心事，他“嗯、嗯”地聆听，很有耐心，但对于他，我一无所知。

我亦不想知道。

一天早上，我起床梳头，对牢亮光，忽然瞥到鬓角有一根白发，我以为是反光，仔细一瞧，果然白发，心头狂跳，连忙拣出拔下，可不是。

雪白亮晶自头至尾的一条白发！

我的心像是忽然停顿下来，我颤巍巍的站起来，不知如何是好，完了，白头发，什么都没做，头发已经白了。

我该怎么办？拔下所有白发？染黑？抑或剪短？

过半晌，我听得自己吟道：“多情应笑我，早生华发。”

我伏在桌面上咕咕笑起来。

尚有什么可说的？头发都白了。

翟君的白发看上去多么美观，男人始终占尽优势。

后来当他建议要到山顶旧咖啡厅去的时候，我就没有反对。

在我眼中，他显得更可贵。

头发没有白之前，不会有这种感觉。

我们相对喝许多啤酒。

天渐渐下起雨来，把我们留在咖啡座近落地长窗的位子上。

露天的竹架长有紫藤，叶子经雨水洗涤后青翠欲滴，花是玫瑰红的，更衬得瑰丽。

另一边是水塘，骤眼望去，俨然一派水连天的烟雨景色。

我笑说：“不多久之前，他们这里还有佩蒂蓓芝的唱片‘田纳西华尔兹’，把整个情调带回五十年代去。”

翟君默默点头，“我以前也来过这里，大学时期同女生约会，此处是理想之处。”

“女同学呢？”

“老了，大概忙着挑女婿。”他很惆怅，“当年卖物会中的小尤物小美女，如今又老又胖。”

我又将苏东坡的词抖将出来，“纵使相逢应不识，尘满面，鬓如霜，”我加一句：“我相信你还是老样子。”

“你瞧我的皱纹。”他有点无奈，“爹妈都说我非常沧桑。”

我无言。

整个餐厅只剩下我们两人。

他忽然把大手放在我手上。

“你没有留长指甲。”翟君说。

“不行呵，你也知道我现在做这一行……”我没有把手缩回来。

他的手很温暖很温暖。

“结婚，是很复杂的一件事吗？”他淡淡的带起。

我有点紧张，又有点悲哀，这一刻终于来临，但我并没有大快乐，我只有种如释重负的感觉。

我说：“未必，丰俭由人。”

呵我真佩服自己，到这种关头还可以挥洒自如的说笑。

他点点头，半晌没有下文。



翟君这人是这样的，思考的时候比说话的时候多。

又过很久很久，雨渐渐止住，他说：“走吧。”

我便与他站起身来走。

他终于提起婚事。

我并不觉得有第二个春天来临，但我会得到个归宿。

紧张逐渐过去，我觉得一点点高兴，渐渐这点高兴就像一漏墨滴入水中，慢慢扩大，一碗水就变成淡黑色，淡黑，不是浓黑。

我现在的快乐，也就止于此。

消息很快的传开。

子群诧异的问：“姐，你在行蜜运。”

“谁说的？”我不想承认，万一不成，也不必难下台。

“姜太太。”

“谁是姜太太？”我莫名其妙，这些神秘的包打听。

“同姜先生离了婚的姜太太。”子群说，“那个爱穿灯笼裤的老女人。”

“你说她老？恐怕她不承认。”我记起来。

“也许只有三十多岁，但却老给我一种住家风范，”子群笑，“你是不是在蜜运嘛。”

我抢着问：“这个姜太太怎么说？”

“他说看见你跟一个男人看电影，亲密得很，跑来问我，我说不知道。”

“姜太太以为我不肯透露，便朝我道：‘维朗妮加，如果史医生太太还嫁得掉，我应该没问题，是不是？’”

子群一脸笑容。我想到姜太太穿着灯笼裤，背着金色小手袋的模样，忍不住伏在桌上笑得呛咳。

我抬起头来，“她以为我跟她条件相彷彿，我如有男友，她也能有人追。”

子群点点头，“不错。”

我问：“那为什么伊丽莎白泰莱嫁过七次，有些女人一世做老姑婆？”

“你问她去。”

“我比姜太太可爱得多了。”我夸张地作个神气状。

子群也凑趣的说：“谁有胆子把你们两个人的名字一块儿念？”

我还在琢磨这个女人的话。

子群：“你别说说就说到别处去，这消息到底是真是假？”

“真的，我们还在走的阶段。”

子群跳起来，“真的？人品怎么样？”

“一等一。”

“咋，身家清白？职业高贵？”

“然。”

“几时让我们见见？”

“十划还没有一撇，见什么？”

“你们到什么阶段？”

我仰起头想一想，“喝啤酒的阶段。”

“当心变为兄弟姊妹！”

我笑一笑。

“他知道你的事？”又来了。

“是安儿介绍我们认识的，你说他知不知道？”

“安儿，越来越糊涂。”

于是我将来龙去脉说一遍。

子群张大嘴：“奇遇奇遇，姻缘前定。”

我说：“我还没嫁过去呢。千万不要把这件事在爹妈面前提起，还有大哥大嫂，反正嫁得掉大家坐下来打牙祭有顿吃。”

“请他们吃？他们不配。”子群撇嘴，“人谁没有高低起落，就咱们一家特别势利。”

我沉默一会儿，“也许我在得意的时候颇有小人踌躇满志之态，得罪人。”

“姐，你怎么把一切事都揽上身？”她有点不忍道。

“噯，我特别喜欢别出心裁，独树一帜，我不姓赖，凡事都是我自己学艺不精；老公跑掉，我学艺不精，与人无尤，家人瞧不起我，亦是我学艺不精，不讨人喜欢。”

子群不搭腔。

我叹口气。

她说：“你要把他抓紧。”

“我有多大的力气，能把他抓住？也得牛肯饮水呵，所以像姜太太之流，也未免将自己估价太高，女人到我们这个阶段，被动多过主动，要不就人到无求，品格高尚的做老姑婆。”

“哪来这许多牢骚。”子群笑。

“这年头，要男人娶你，还是不容易啊。”我感触。

“老姐，我看好你，你努力一下，绝无问题。”她挤挤眼睛。

“你少同我嬉皮笑脸的，我剥你皮。”

结婚吧，出尽一口乌气，免得姜太太之流老想与我平身。许到时她又说：子君居然嫁掉，那咱们也有希望。

悠悠人口，如何堵得住？让她高兴一下也罢，我不应吝啬，助人为快乐之本。

因翟君垂青的缘故，我恢复自信，容光焕发，人们一直说：女人在恋爱中到底不一样。不不，完全不是这回事，完全与恋爱无关，不知如何会有这种讹传。

就像人们对爱情的看法错了好几个世纪，爱情是甜蜜的，他们说：每个人一生之中至少应当爱一次。我的看法略有出入，爱情是一场不幸的瘟疫，终身不遇方值得庆幸。

结婚与恋爱毫无关系，人们老以为恋爱成熟后便自然而然的结婚，却不知结婚只是一种生活方式，人人可以结婚，简单得很。

爱情……完全是另外一回事。

只有在言情小说中，男男女女遇上，没头没脑的便相爱，至今我想破了头，也不懂得黄蓉如何爱上郭靖。

我之容光焕发，由一种胜利的快乐感觉所引起，仍然有人欣赏我，我不寂寞，我有了寄托。

把感情分析得这么纤毫毕现，实在太没意思，我也希望我可以说：我在恋爱。

很快我就摸熟翟君的脾气以及生活上的细节。

大致上咱们两人也有相同的地方。譬如说年龄相仿、都不计较吃、比较爱静、选淡雅的素色来穿、喜阅小说，早睡等。

他待人比我更冷淡。

我自唐晶走后，只余老张，他呢，全无交际。

问他如何可以做得好。他说：“人家请我吃饭，我不去，我又永远不请人家吃饭。”

我笑。说穿了不外如此简单。坊间有不少经纪人之类，晚晚告诉妻儿他有推不掉的应酬，益发显得滑稽。

每隔三五天，子群就来追问：“你们要拉天窗了没有？到底拖什么？成年人三言两语，一拍即合，难道还要约在冰室内叫一杯冰淇淋苏打用两根吸管额头顶着额头对饮不成？我嘴巴痒极，就快熬不住，要把你这大喜的讯息泄漏出去。”

“使不得使不得。”我连忙说。

“左右不过是告诉爹妈，为什么不呢，让他们高兴一下。”

“他们从来没有代我高兴过，请问此刻又如何会得高兴起来？”

“也许知道你的喜事，会对你改观。”子群说。

“我不管他们想什么。”

子群还是喜孜孜的去告诉父母。

两老的反应相当别出心裁，我与子群都没有料到。

老母说：“又结婚？”顿时板起脸：“对方是个什么人？她现在不是顶好？史家还很眷顾她，莫弄得驼子

跌跤，两头不着。一会儿又得生孩子，一大堆儿女不同姓氏，太新鲜的事，我们适应不来。”

子群很生气，跑来向我诉苦。

我说：“是不是？现在你成为小人，到处讲是非。”

“她怎么可以说这种话？你是她亲生女儿呀。”

“你问我，我问谁？”我不在乎。

“你对他们一向不错，那时候要什么都叫你跟史涓生磨。”

那时候……现在再有机会，我也不会一面倒，女人对娘家的痴心要适可而止。

“老娘还说些什么呢？”我问。

“叫你抓紧他的钱。”

“我一向没这个本事。”

“他有没有钱？”

“不知道。”

“看情形？”

“不会太有。”

“姐姐——”

“我知道你要说些什么。我目前的情况我自己最了解。”我笑，“不劳大家操心。”

“你很开心？”子群问道。

女人最享受是这一段时光，责任尚未上身，身边又有个可靠的人。

我引翟君为荣，无论在什么场合遇见熟人，都把他介绍出来，我尽量做得含蓄，希望不会引起反感。

偷偷的跟翟君说，“拿你来炫耀。”

他答：“我的荣幸。”

到第三个月的时候，他便安排我见他的父母。

两老无异是老派人，却不寻常的慈祥及明理。一句闲话都不问，对于我的学历、职业、背景、年龄一言不提，处处传达出“只要儿子喜欢，我们也喜欢”的讯息，我深深感动，突然有种图报知遇之恩的冲动。

见完爸妈我俩找了间咖啡馆吃蛋糕，甫坐下，有人一只手搭在我肩膀上，我直觉的反应便是拂开那只手，且不管是男是女，接着抬头一看，是可林钟斯，我更是怒形于色的瞪着他。

可林钟斯尴尬的呆一会儿，忽然说：“对不起，我认错人了。”

翟君略为提高声音：“下次看仔细些。”

可林钟斯欠欠身离开。

我连忙分辩，“这个人……”

翟君打断我道：“不要再去说他。”

我沉默一会儿，“我以前的事……”

他连忙说：“谁关心呢？”

衷心感动之余，鼻子有些微发酸，尚不忘耍嘴皮子，“以前我拿过诺贝尔奖呢，也不关心？”

他侧侧头，“对不起，一视同仁，作不得数，明年请再努力。”

我大笑起来，笑出眼泪。

第二天可林钟斯打电话来，被我臭骂一顿。

“干吗动手动脚，人人搭我肩膀，我岂不是累得发酸？大庭广众之间，你故意暧暧昧昧的，想引起谁的误会？你这个长毛鬼，下次再不检点，我召警拉你。”

隔很久他才有反应，他说：“你很重视他。”

“牛头不搭马嘴。”

“看得出你在乎极了。”

我不响。

“是以连老朋友也一笔勾销，”他叹口气，“对他，你是认真的。”

我仍然不出声。

“他们都说你已经找到对象，我还不信，亲眼看到你对他倾心的模样……”可林钟斯说。

是，他说得对，我对翟君是倾心的，他的性格全属光明面，可说是几乎没有缺点，我对他没有怀疑。

“他比我好多了。”

我愕然，“什么？”

“他胜我十倍，败在此人手中，我心服口服。”

听见可林钟斯称赞翟君，我欢喜得笑出来，嘴巴尚不饶他，“要你服？听在别人耳中，还以为我跟你有什么景轰。”

钟斯说，“小女人得志。”

我收敛笑容，“可林，祝我幸福。”

“我衷心祝你幸福。”这外国人有他可爱之处。

“从此钟郎是陌路。”他苦笑说。

“咦，你打哪儿学来这一句中文？”

“再见，子君，祝福。”

“再见，可林，你也一样。”

这个阶段最快意，我不知翟的缺点，他也不知我的弊端，大家眼中的对方，都是人中之杰，每天装扮好才见面，说说笑笑的纯娱乐，到傍晚一声再见，互不拖欠，假如我们能够生生世世的这般过日子，倒也

是神仙眷属。

老张恐吓我，“但不久你就要为他打整衣服、放洗澡水、做早餐、赴宴、与他家里那些老人打交道、担心他事业的发展、顺带留神有没有小妞猴住他，你怕不怕，子君？”

我很坦白，“怕。”

“你别说，子君，独身有独身的好。”

“然，不过都是小道，结婚算是最得体的制度。”

“虽千万人，吾往矣？”

“有什么办法？”我言若有憾。

“心里还是很乐意，是不是？”

我侧着头想一想，“为他……是很值得的。”

“我倒真想见一见这个人。”

“一会他来接我。”

“啧啧，到底不一样。”老张调笑我，“有人接送了，你那辆破车也可以报销。”

我也笑，“早知如此，我也不必千辛万苦地去考张车牌，真是的，见到考官，双腿直抖，太不争气。”

老张凝视我，“子君，你的神气，犹如一个小孩子般，一切创伤无痕无恨。”

“是的，据说这是我最大的优点，”我拉拉面颊的肉，“皮厚，什么都装作没发生过。端张椅子，自己蹬蹬的下台来了，管你们说些什么。”

老张翘起大拇指，一声“好”未出口，大门就响起“咯咯”。

我飞快的去开门，“来了。”

老张没好气，“好一只依人小鸟。”

翟君进来，我同他们介绍。

老张一眼就接受了他。

事后他说，“因他有种高贵的气质，不错的男人。”

我说：“即使你说他错，恐怕我亦得嫁他。”

张白我一眼。

“这是本世纪女人最大最好的机会。”我有点夸张。

“是吗，”老张不服气，“那么辛普森太太呢？”

“我比她快乐。”我抢答。

过半晌，老张点点头。

在这次见面中，翟君参观我的工作环境，他想看我的“作品”，我涨红脸，无论如何不肯取出，他一笑置之，老张异常生气。“又不是见不得人。”他骂我。

老张又向翟要人，“每星期三个下午，保证她六时前离开这儿，我实在需要这个女人帮手，你如果让她坐在家里，太过空闲，难保她不胡思乱想。”

翟君但笑不语。

老张又悄悄同我说：“高手，投石问路，那石子掷向他，影踪全无，难测深浅，你不怕？”

你知道他心中想什么？”

我莞尔，“我根本不要知道他想些什么，知道才可怕呢。”

从老张家出来，翟君说：“子君，我们结婚如何？”

这句话我等了很久，耳朵彷彿已听过多次，如今他真的说出来，却有点不真实的感觉。

我缓缓问：“你想清楚了？”

他诧异的说，“当然。”

“其实外头有很多十八廿二的女孩子等着嫁你这样的人材。”

他微笑，“这我早廿年已经知道。”

我紧张的说：“那么让我们结婚吧，越快越好！”

真平淡。

爱情小说中的爱情都不是这样的。

然而这么平凡的经过，在旁人嘴里，也成为传奇。

大嫂来看我，三年来头一次，什么也没说，单对这头婚事啧啧称奇。

“……当然你是漂亮的，子君，但到底本港漂亮的女人仍有三十万名之多，真是千里姻缘一线牵，女儿作冰人。”她合不拢嘴，“我早跟大因二因说，你那两个娘娘，本事都一等一，要学到她们一成功夫，也就受用不尽，可惜呀，她们都是大忙人，一年也不见到他们一次，没时间来指点你们一、二……”

我打断她，“大嫂越发风趣了。”

“我们当然是盼望你好，子君。”

“这我也明白。”我相信她。

隔一会儿她问：“他家里有没有钱？”

“我也想知道，可是如何着手调查呢？”我笑，“难道指着翟老先生喝问一声：‘喂，从实招来，你们家中到底有资产若干，是否皆归子孙门下？’”

大嫂不悦，“子君，你才越来越风趣。”

“对不起。”

大嫂随即羡慕的说：“子君，你真本事……还生不生孩子？”

“我们没有谈及这个问题。”

“喔，什么都在婚前谈妥比较好。”她警告我。

我笑，“谈妥就结不成婚，凡事要快刀斩乱麻。”

“你是专家，你应当懂得。”

专家，我哈哈大笑起来，结婚专家，我。

大嫂被我弄得很尴尬。

子群在一旁白我一眼，“姐姐可不是乐开怀了，无端嘻哈大笑，当心变作十三点。”

如果唐晶在，她会知道，大笑百分之九十的用途是用来遮丑。

我怀念唐晶。

深夜的时候，算准钟数，拨电话给她。

她来接电话。

我喜悦的叫，“唐晶。”

“是子君，”她不相信，“太破费了，有事何不写信？”

我将我最近的遭遇同她说一遍。

“有什么感想？”我问。

“太破费，花掉数百元电话费。”她的尖锐不减当年，给我来一招牛头不搭马嘴。

“唐晶，你觉得怎么样？”

“子君，以你这般人才，抱定心思要再婚，不过是迟早问题，在某一个范围之内，你我是人尽可夫的，咱们又不谈恋爱，一切从简，我对这件事没有什么感想，但你可以料到当年我嫁莫氏的心情，你始终怪我不提早告诉你，事实上我真的认为不值得张扬。”

“一般女人觉得我们运气奇佳。”

唐晶说，“我却觉得她们条件奇差。”

我笑。

“你快乐？”她问。

“不，不是快乐，而是一种安全感——我又回到原来的位置，以前一切可以当作没有发生过。”

我说：“像小时候跟大人逛元宵市场，五光十色之余，忽然与大人失散，彷徨凄迷，大惊失色，但终于又被他们认领到，带着回家，当中经过些什么，不再重要。迷路是很可怕的一件事，场内再彩色缤纷，又怎么可以逛足一辈子。我不管了，只要回到干地上，安全地过日子，我不再苛求，快乐是太复杂的事，我亦不敢说我不快乐。”我哽咽，“你明白吗？”

唐晶沉默一会儿，“你想得太多，子君。”

“这几年来，空闲的时候比较多，非常自我膨胀。”

“你是应当高兴的，找到个匹配的人也不容易。”

“你呢？”

“挺着大肚子，很疲累，明知做人不外如此，还要生孩子，内疚之余，精神痛苦。”她高声笑。



我默然。

“该挂电话啦。”

我们道别。

即使是结婚专家，也还得打点细节，至少要买件比较合理整齐的礼服。我走投无路，只好跑去做套旗袍，旗袍这样衣服真是中国女性的救苦救难观世音菩萨，无论什么场合都适用，你让我学辜玲玲那般戴了白纱穿了件短袖白裙再婚，我实在没这个勇气，别人的肉酸不要紧，我可以说他们妒忌，我只怕自己的鸡皮疙瘩落了一地，扫起来麻烦。

我参观了翟君在香港的房子，觉得很宽大又理想洁净，半新旧，装修简单含蓄，完全没有任何嘈苏的东西，一个钟点女佣把杂物收拾得好不整齐。

我表示很满意，带才支牙刷就可以住进去。

现在我也没有原则可言，性格弹性很强，能屈能伸，只要不触犯到我的自尊，一切可以商量。

我们决定旅行结婚。

试新衣的时候，翟君很惊喜，“多么美丽的旗袍！”他说。

回想起嫁涓生时的慌忙、排场、纷乱、无聊、热闹，现在能宁静又温馨。

张允信的朋友小蔡说，每个人都应该结两次婚。一次在很年轻的时候，另一次在中年，少年时不结一次，中年那次就不会学乖，天下没有不努力而美满的婚姻，伊说，所以要争取经验。

他当然是说笑，但夸张之余，也有真理。

涓生要送我结婚礼物，使我尴尬。

我不是一个新潮的人，这种大方我接受不了。

涓生忽然说：“有什么关系，你知道吗？狄波拉嫁谢贤的时候，何某送过去一套万余元的银器。亲自往连卡佛挑了又挑。”理直气壮。

我既好气又好笑，这种影视界的小道消息，他无异是从辜玲玲那处得来，如今史涓生医生的视平线大开，谈吐再也不比从前。

“是吗，那么你有没有打算到连卡佛去为我挑礼物？”

他却说：“子君，你能够再结婚，我心头放下一块大石。”

“是的。”我会心微笑，“免得赡养费越来越贵。”

“我不是这个意思。”他不悦，“何必开这种玩笑。”

“是，我运气特别好，照说我今年只有廿二岁，嫁到这么一个人，也应满足。”

“听说他十分人才。”

“是。”

“比我——如何？”涓生忽然孩子气的问。

“比你好。”我老实不客气的答。

“你此刻自然这么说。”他大受刺激。

“我很公道，他的性格比你强，他知道他在做什么，而你从来不知道。”

他沉默。

过一会儿他问：“你可爱他？”

“爱有很多种，自然，自然我爱他。”

涓生长叹一声，“平儿要见你。还有，我把你的……消息报告安儿了，她很替你高兴。”

“有劳阁下。”我说。

“你心情确是大好了。”

“不要这么说，人要知足，现在我什么都有，仿佛是可以振作起来，好好向前走。”

他无言，换了我是他，我也不会再说话，是他一拳打在我的脸上，使我眉青鼻肿，血污地倒在泥地中，但我站起来，挣扎着冲洗干净，换上了新衣，厚着面皮活下来，等到今天的机会。

我并没有向他耀武扬威今日的“成就”，报复？最佳的报复不是仇恨，而是打心底发出的冷淡，干吗花力气去恨一个不相干的人，过去的事不必再提。

奇怪的是史涓生见我不念旧恶，往往拉住我絮絮而谈，当我是老朋友。他真相信，我不记恨，一贯的迟钝？

与平儿的一席话使我心酸。

“爸爸说你要结婚，妈妈。”

他明澈的眼睛凝视我，像是要看穿我的心。

两年来，他长高许多，已不是可以一把拥在怀里的孩子。

我说，“是。”

“你说过，妈妈，你是不会结婚的。”

“是。”我有点惭愧，那时真不该把话说满，什么事都有发生的机会。

“为什么又结婚？”

我无法作答，把心一横，当他是个大人，说出心里要说的话：“因为他是一个很好的人，所以决定嫁给他。”

平儿点点头：“与他结婚，是不是你会开心过现在？”

“是的。”

我觉得平儿的问题有理之极，比若干大人（母亲、大嫂、涓生）的说话更玲珑直接。

“他会不会对你好？”平儿又问道。

“会的。”我感动。

鼻子发酸，眼泪夺眶而出，用手绢接住。

“那么你就比较不那么寂寞。”平儿说。

我哽咽中带讶异，“你——你知道妈妈寂寞？”

“我猜想是。”平儿说：“你常常一个人坐着，不说什么，亦没有笑容。”

“我以为你已经不再爱妈妈了。”我的泪水如泉涌出。

真没想到小儿竟暗暗留意我的举止。

“我会见到他吗？”平儿问。

“不会，没有必要。”我说。

“奶奶很不高兴，”他说：“但姊姊写信给我，她说我们应当为妈妈庆幸。”

我更加泪如雨下。要命，怎么搞的，止都止不住。

接着平儿忽然取过我手中的布帕，替我擦眼泪。这个大头宝，竟然长大成人，懂得安慰母亲！不久之前，他天天上幼儿园，尚要我扯他起床，拍打香面孔说故事后才肯上学，今日他居然替我擦干眼泪。

平安两儿，是我毕生成就。

我直哭到傍晚。眼睛肿得核桃般，翟君一贯地幽默，见到便说：“不用问，一定是灰尘吹到眼睛里去了。”

我俩甫上飞机，一找到座位，就埋头苦睡。迷糊中我觉得翟君轻轻拉过毛毡，盖在我身上。

我心一阵温暖，一般丈夫都会如此为妻子服务，我心安理得的睡着，一个梦都没有。

醒来时空中小姐在派橘子水，我摆摆手示意她别吵醒翟君，她会心地离开。

我朝自己微笑，伸一伸酸软的腰，欣赏一下左右无名指上的白金结婚环，简直不能相信的好运气，如此理想地便结束了我的前半生生涯。至于我的后半生……谁会有兴趣呢，每个老太太的生涯都几乎一模一样。



---

## 版权信息

书名：流金岁月

作者：【加拿大】亦舒

出版社：天地图书有限公司

出版时间：2008-09-01

ISBN：9789622570832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

目录

[版权信息](#)

## 流金岁月

蒋南孙与朱锁锁是中学同学。

两个人都是上海人，都是独生女。

办入学手续那天，南孙只听得身后有一把女声叫：“锁锁，这边，锁锁，这边。”

说的是上海话，听在已把粤语当母语的南孙耳中，好不纳罕，怎么会有人叫‘骚骚’呢，忍不住回头望，她看到一张雪白的鹅蛋脸，五官精致，嘴角有一粒痣。

当时十二岁的蒋南孙心中便忖：果然有点风骚。

以后，她便叫她骚骚，这个昵称，一下子在女校传开，朱锁锁开头并不悦意，后来却诚意接纳，连英文名字也弃之不用，就叫骚骚。

沪语软糯，妹妹与锁锁此类迭字用粤音读出，失之重浓，用上海话念来，轻快妩媚，完全是两回事。

两个原籍上海的女孩子，虽然已经不大会说上海话，还是成了好朋友。

锁锁曾经问南孙：“我们会不会闹翻，会不会？倘若会的话，也太叫人难过了。”

南孙答：“说不定会的，又怎样呢，一样可以和好如初，吵管吵，不要决绝分崩就是了。”

两个人读《咆哮山庄》，深夜躲在房中流泪。

约齐了去买内衣，邻校男孩子递字条过来，也摊开来传阅。暑假锁锁时常到蒋家度宿。

锁锁姓朱，却不住在朱家，父亲是海员，一年到头，难得出现一次，即使回来，也居无定所，他把锁锁放在舅舅家，一住十年。

舅舅姓区，是广东人，一家人五六个孩子挤在层战前旧楼里，待锁锁并不坏，给她睡尾房，她却与表兄弟姐妹谈不拢。

蒋南孙去过那地方，一道狭窄的木楼梯上去，二楼，门一打开，别有洞天，室内不知给岁月抑或烟火，熏得灰黑，但楼面极高，锁锁的房间有只窗，铁枝已被无数只孩子的手摩挲得乌黑发亮，隔一条巷子，对面是面包店的作坊。

窗下的书桌是锁锁做功课兼招呼小朋友的地方，每到下午三点，新鲜面包出炉，香闻十里，南孙爱煞那间小房间的风景，永远忘不了烤面包香。

做面包的伙计只穿内裤操作，使南孙骇笑，男人，对小女孩子来说，是多么古怪而又陌生的动物。

她们剪一样的发型，用一样的书包，心事，却不一样。

锁锁对南孙说：“舅母对我好，是因为父亲付她许多津贴。”

南孙说：“一个人对另外一个人好，总有原因。”

锁锁说：“你母亲爱你，就没有原因。”

南孙笑，“那是因为我是个听话的女儿。”

锁锁说：“照你这样说，只要有人对我好，不必详究原因？”

“当然，否则你就要求过高，太想不开。”

“我喜欢你的家，与父母同住，正常而幸福。”

南孙不响。

过了足足一年，她才问锁锁，“猜猜为什么我叫南孙。”

锁锁说：“你家的长辈盼望有个男孙。”

是的，蒋氏一家四口，老祖母一直等待男孙出世，南孙的父亲结过两次婚，第一次没有孩子，第二次生下女婴，祖母得到消息，照样叫了牌搭子来搓麻将，一连七天，都有借口，直至南孙母女出院，没去探望过她们。

然后还给了一个这样的名字。

锁锁说：“你母亲的涵养功夫倒是好。”

南孙笑：“在人檐下过，焉得不低头。”

南孙的父亲是纨绔子弟，靠家里生活，这个祖母不比别的祖母，钱的声音最大，老人家一直有尊严。

南孙把事情说出来舒服得多，“你明白了吧。”

锁锁说：“家里面有这样一位生命之源，真正吃不消。”

“毕业之后，我们搬出来住。”

“对，租一间小公寓，两个人住。”

锁锁一直没有提过她的母亲，而南孙也从来不问。

蒋太太倒是很喜欢锁锁，常常说：“长大了，也要像两姐妹一样，知道没有。”

她是一个乐观豁达的女子，很有她自己的一套，生下南孙之后，一直没有再怀孕，婆婆再唠叨，只当没听见。

南孙的祖母在晚年改信基督，家里不准赌博，蒋太太改在外头打牌，天天似上班，朝九晚五，自得其乐。

南孙自小明白，快乐是要去找的，很少有天生幸福的人。

蒋太太一直同女儿说：“南孙，早知还是多读几年书自己赚钱的好。”

祖母怨，母亲也怨。

其实她母亲年纪并不大，社会上近四十岁的女性俊彦多的是。

南孙说：“妈妈，你有你的乐趣。”

除出一个长寿而噜苏的婆婆，蒋太太的生活是丰裕单纯的。

这些琐事从来不曾烦着年轻人。

夏季忙着学游水、打球、看电影、买唱片，还有，当然，结交男孩子。

锁锁的出手一直比南孙阔绰，南孙没有固定的零用，凡事都要做伸手派，她向母亲要，妻子向丈夫要，儿子又再向老太太要……很使人气馁的一件事。

但吃用方面，南孙又占着上风，她把锁锁邀请到家中吃饭，而锁锁在外头请她吃奶油栗子蛋糕，作为一种交换。

这样一个小客人在家出入，照说老太太应当有意见，但却从来没说过什么。

因为锁锁长得好？并不见得，老妇才不吃这一套，因为锁锁天生好记性，一本《圣经》自“创世记”太初有道，道与神同在一直骨溜溜背下去，清脆玲珑，一字不差，令老太叹为观止。

她是这样，在蒋家取得通行证的。

学校里，锁锁的功课亦比南孙好。

南孙较为粗心。

她一直说：“无聊得很，一式的题目做十次，第八次不错，第十次也错，我是办大事的人，不拘小节。”

她的大事是替小孩补习，赚取零用。

有些小学生蠢得厉害，南孙说她巴不得切开他们的脑袋，把课本塞进去，再缝好，交差。

两个女孩子在功课上颇有天赋，并不是神童，却不用家长费心，属于逍遥派，大考前夕，例必兵荒马乱，但每次均名列前茅。

升至中四，也考虑到前程问题。

南孙说：“我倘若是男孩，真不必愁，现在看样子，老太太不会继续投资。”

“她会的，我教你。”

“怎么样，你有办法？”

锁锁笑，“你把‘诗篇’与‘箴言’都背熟了，每日在她面前念一次。”

“对，老太太一欢喜，就送我去读神学。”

“总比出来做事好。”

“你呢。”

“我？”

“是，你。”

“已有一年多没见过父亲，上次见他，他说想退休。”

“可以考奖学金。”

“我想出来赚钱，过独立的生活。”

“中学毕业生的收入是颇为可耻的。”

“那么就只好搬到你家来了。”

“你知道你是受欢迎的。”

“可是将来万一闯出名堂来，有你这么一个恩人，不知道怎么报答，倒也心烦。”

两人都笑了。

隔一会儿她说：“真想出去留学。我知道祖母有那个钱。”

“那是她的钱。”

“真的，她爱怎么花就怎么花。”

“或许可以求你父亲。”

“不行，爹说的话，她很不爱听，前年她在他怂恿下买进的股票如今还作废纸压在柜底，她的财产为此不见一大截，不然也不会对我们这么紧。”

锁锁动容，“你们家也有损失？我一直不明白这是怎么一回事，只知道舅母一直哭，要同舅舅拚命。”

“我也不晓得，只知道赚的时候人人笑，爹房中装了一具没有字盘号码的电话，随时与股票行联络，连祖母都认为是正当投资，客人来吃饭，我做陪客，一顿饭三小时，句句不离股票，烦死人。”

“现在完了。”

“完了。”

“大人有时比小孩子还天真盲目。”

“同学家中，没有不吃亏的。”

“奇怪，每个人都输，谁是赢家？”

南孙笑，“你问我，我又不是经济学家。”

锁锁很有兴趣，“听舅母说，她本来是赚的：一元买进，两元卖出，对本对利，可是股票一直升，于是她又三元买进，四元卖出，赚了之后，回头一望，它还在升，于是她又六元买进，好，这次直往下跌，跌到一角。”

南孙瞪她一眼，“不知你在说什么。”

“贪婪，她不知何时停止。”

“全城的人都为之疯狂，没什么好说的。对，我阿姨要回来了，我介绍给你认识，她是少数清醒的人之一，讲出来的话，很有意思。”

“升学的事——”

“骚骚，明年再说吧。彼得张还有没有电话给你？”

“这一年舅母对我十分小心翼翼，比从前更客气，皆因经济情况大不如前，你瞧，股票崩溃，得益是我。”

“彼得也太会玩了，疯得可怕。”

锁锁也同意，“是，听说他吸麻醉剂。”

南孙沉吟，“那十分过火，你认为呢，这种男孩还是疏远的好，你说是不是。”

锁锁说：“我同意。”

“真可惜，跳得一脚好舞。”

会跳舞的男孩子并不止一个。

南孙从来少不了约会。

穿着校服出去，书包装着走私的跳舞裙及鞋子，在家长开通的同学家中换上，一起出发，玩到十点钟才回家。

从时装杂志学会化妆，南孙始终不敢搽唇膏，年轻的嘴唇特别吸收颜料，很难真正擦掉，叫老祖母看到，麻烦多多。

锁锁则不怕，肆无忌惮地用最流行的玫瑰红，看上去足足像十七岁。

越是家中禁忌的事，越是要做，南孙自己都不明白这种心理。

就在他阿姨要回来的前一个晚上，南孙半夜睡醒，热得交关，跑到露台去凉一凉，听见父母在悄悄说话。

他们俩很少交谈，除非是为着什么要紧的事。

只听得蒋太太轻声抱怨，“你真爱发神经，她那些钱，你便让她吃吃利息算了。”

“利息？一年三厘，用来贬值也不够。”

“她不肯听你，白捱骂。”

“六十岁的人了，死攥着钞票不放。”

听到这里，南孙深觉诧异，才六十吗，印象中祖母起码有八十九岁。

隔一会儿她父亲说：“房子会涨价的。”

“她手上有不动产。”

“不是她那些，我同她说时你也听到，有两个大型私人屋邨要盖起来了，分期落个头注，到时包赚得笑。”

“地段也太偏僻了，届时没人要，怎么甩手。”

南孙的父亲光火，“连你都不相信我。”

南孙心想：这也怪不得家里上中下三代女人，他确不是一个值得相信的人。

“我自己去筹钱。”他负气说。

做妻子的净是叹息。

“我要是有本钱，早就发了财。”

南孙险些笑出声来，这话，连十多岁的她，听了都有无数次了。

她打个呵欠，轻轻走向房间睡觉。

阿姨来了，住在酒店里，南孙带着锁锁去探望她，要用电话预约，她有吸烟的习惯，一进房，便嗅到一股幽雅香水混合着烟草的特殊气息，女孩子觉得陌生而诡丽，如一千零一夜那样，她们实时倾倒了。

阿姨很客气地招呼她们，把她们当大人，没有比这个更令小女孩感动的了。



南孙阿姨并非美女，但全身发散着一股说不出的味道，一举一动，与众不同。

南孙告诉锁锁，这些在欧洲住久了的人，是这样的。

锁锁说：“余不敢苟同，许多在欧洲流浪的华人，垃圾而潦倒。”

阿姨听到，微笑说：“他们搞艺术，应该是那样。”

锁锁大胆地问：“请问你做什么呢。”

“我在伦敦西区开了一家店，卖东方小玩意，我是个小生意人。”

南孙飞过去一个眼色，像是说：如何？告诉过你，阿姨不是普通人。

“快要毕业了吧？”

两人不约而同的答：“明年。”

阿姨感喟，“你们这一代，真是占尽天时地利人和，只要依着黄砖路走，很容易到达目的地。”

锁锁问：“《绿野仙踪》中之黄砖路——难道生活像历险记？”

阿姨说：“刺激得多了。”

锁锁看着她的面孔，猜不到她有几岁，外表不过三十余，但心境却颇为苍老，好不突兀的组合。

“毕业后打算做什么？”

南孙说：“读了预科再说，拖得一年是一年。”说完自己觉得再聪明没有，先咕咕地笑起来。

锁锁说：“我想赚钱，许许多多的钱。”一脸陶醉的样子。

阿姨幽默的说：“无论做什么，立志要早。”

她们一起吃了顿下午茶，无论锁锁抑或南孙都第一次坐在这样华丽的地方吃点心，人都变得矜持起来。

大堂装饰是法式洛可可，乐师在包厢中拉梵哑铃，四周的落地大镜子反映重重迭迭的水晶灯，桌上银器累累坠坠，白衣侍者殷勤服侍，来往的客人看上去都似明星。

南孙问阿姨：“这地方贵不贵？”

阿姨想了一想：“时间最宝贵。”

锁锁倒是听懂了，“偶尔来一趟还是可以负担的。”

南孙说：“给你天天来，像办公那样，恐怕也无太大意思。”

阿姨点头，“都说你们这一代，比起我们，不知聪明多少倍。”

南孙看着锁锁笑。

“你们是真正的朋友。”

南孙严肃的点点头。

锁锁问：“你呢，阿姨，你可有朋友？”

“从前有，后来就没有了。”

“为什么？”

“人长大之后，世情渐渐复杂。”

“我不明白。”

“譬如说，有一件事，我急于要忘记，老朋友却不识相，处处提起，语带挑衅，久而久之，自然会疏远。”

南孙问：“你为何要忘记？”

锁锁：“她为何要提起？”

阿姨笑，“又譬如说，本来是一双好朋友，两个人共争一样东西，总有一个人失败，你所得到的，必然是别人失去的，两人便做不成朋友。”

女孩子们不以为然，“可以让一让嘛。”

阿姨的笑意越来越浓，悠然地吸着烟。

锁锁与南孙面面相觑。

“有没有男朋友？”

“他们从不带我们到这种地方来。”

“这是古老地方，你们一定有更好的地方可去。”

“不太坏。”

南孙忽然说：“阿姨，长大了我要像你，到处旅行，走在时代尖端。”

阿姨仰起头，哈哈大笑起来。

临走之前，她留下卡片给女孩子。

“多么特别的一位女士。”锁锁说。

南孙说：“看她给我什么。”

是一只银制戒指，小巧的两只手交迭在一起，一按机括，手弹跳打开，里面是一颗心，手握着的原来是一颗心。

锁锁欣赏到极点，爱不释手。

南孙看在眼里，“送给你。”

“不，阿姨给你，你留着。”

“你喜欢这种东西，你要好了。”

“不不不，你戴着我看也一样，千万别客气。”

“你看，”南孙说：“我们都不会为争一样东西而伤和气。”

锁锁不语。她心中想，会不会这只戒子还不够重要，会不会将来总有更重要的出现。

南孙看到锁锁的表情，也明白几分，只是当时她想不出有什么是不可与人分享的。

她说：“锁锁考试时要不要到我处温习？”

锁锁仰起面孔，“要麻烦你的日子多着呢，不忙一时。”

她像是有预感，这句话之后，一连两个月，锁锁做海员的父亲音讯全无，款子也不汇来了。

锁锁急得如热锅上的蚂蚁。

她同南孙说：“怎么办，我只道人的面孔只有额角鼻子才会出汗，现在我急得连面颊都发汗。”

南孙笑，“你看你，或许有什么事绊住了。”

“唉，这么年轻就要为生活烦恼，真不值得。”

“舅母给你看脸色？”

“没有，她倒不是那样的人，一句没提过。”

南孙动容，“那倒是真要好好报答她。”

锁锁啼笑皆非，“好像你我一出道就荣华富贵，爱怎么报答人都可以，说不定我在打字房内耽一辈子，还得叨人家光。”

南孙抓住她双肩，“你会打字吗，我倒不知道。”

锁锁说：“人家都急死了。”

“不怕不怕，大不了搬来我家住。”

锁锁不语。

区家是住不长的了，还有一个很重要的原因。

舅母的大儿子中学出来在银行做事，不止一次表示过希望约会她。

锁锁对于这个年轻人并无特殊好感，碍着是表兄，又住在一层楼里，所以才每天说“早”，“天气不错”，男朋友当中，比表兄优秀的人物不知凡几，她才不会看他。

她曾对南孙说：“父母没有给我什么，一切都要看自己的了，不闯它一闯，岂非白活一场。”

倘若不搬出来，锁锁迟早变成舅母心目中的好媳妇，三年生两个孩子，继承她的位置，在旧楼过一辈子。

“人长大了，只觉自己碍事，床不够长，房不够宽，转身时时撞着胸部，痛得流泪。你看这套校服，去年做的，今年已经嫌窄，还有一个学期毕业，谁舍得缝新的。”

南孙把手搭在她的肩上，“别烦恼，置张大床，租间宽屋，买许多合身的衣服，问题便可解决。”

“你天生乐观，最叫我羡慕。”

“这一点我得母亲的遗传。”

“南孙，别人怎么想不重要，你一定要明白，我急于离开区家，实在不是虚荣的缘故。”

南孙说：“但你那么情急，一受坏人乘虚而入，很容易堕落。”

锁锁反问：“什么叫堕落？”

南孙不加思索，“做坏事。”

“什么是坏事？”

南孙一时说不上来，过了一会儿，她说：“偷，抢，骗。”

“偷什么，抢什么，骗什么？”

“锁锁，你明知故问。”

“我来问你，你若偷姐姐的跳舞裙子穿，算不算坏，我若抢你的男朋友，又算不算坏，我同你故意去骗大人的欢心，以便达到一种目的，又算不算坏。”

南孙呆视锁锁，说不出话。

“不算很坏，是不是，不用受法律制裁，是不是？”

南孙答：“也是坏。”

“那好，我拭目看你这一生如何做完人。”锁锁赌气说。

“答应我，你不会不择手段。”

“见你的鬼，把我说成什么样子？”

又过了一个月，锁锁的父亲终于出现。

他在新加坡结了婚，上了岸，乐不思蜀，带着新婚妻子回来见亲戚，言语间表示以后将以彼邦为家。

至于锁锁，他说：“孩子长大，已可起飞。”

锁锁没料到做二副的父亲忽然会如此文绉绉，一时手足无措，没有反应。

她舅母颇为喜悦，含蓄地表示只要锁锁愿意，可以在区府住一辈子。

他父亲更放下一颗心，兜个圈子就走了。

锁锁到蒋家去诉苦，与南孙夜谈，地上书桌上摊满书本笔记，墙上挂着大大的温习时间表，中学生最重要的一个考试已经逼近。

蒋家对南孙的功课一点也不紧张，南孙不是男孙，读成怎么样无关紧要，中了状元，婚后也是外姓人，老祖母的想法深入人心，感染全家，包括南孙自己。

“这一题会出来，多读几次。”

“哪一题？”

“印度之农地灌溉法。”

“南孙，印度人怎样灌溉他们的稻田，与我们将来做人，有啥子干系？”

“我不知道，别问我。”

“我看这教育方针是有问题的。”

南孙笑，“依你说，教什么最好？如何使表兄死心不追我？”

“正经点好不好。”

“这么说来，文天祥，莎士比亚十四行诗，空气之分子，大代数的变化……一概与生活没有帮助，那还念什么大学。”

“所以我不念。”

“你应该叫表哥供你念，毕业后一脚踢开他，很多人这么做。”

“气质，读书唯一的用途是增加气质，世上确有气质这回事。”

“什么气质，头巾气罢了，害得不上不下，许多事都做不出来，你看我父亲就知道了，也算是个文学士，高不成低不就，一直没正式为事业奋斗，也就蹉跎了一辈子。”

“嘘。”

“不是吗，天天觑着母亲的钱。”

锁锁叹口气，“其实我父亲不是坏人。”

南孙说：“你讲得对，其实没有人是坏人，不知道恨谁。”

“他一直把我照顾得不错，每到一个埠，总不忘买些玩意儿给我。”

“我记得，你手头上一早有印度人的玻璃手镯，日本国的绢花头饰，台湾的贝壳别针。”

“——玩腻了交给表姐妹，她们并不讨厌我。”

南孙笑，“就嫁给她们大哥算了。”

“一屋子的人，”锁锁侧头，“还希望再生，一架老式洗衣机，不停的操作，洗出来的衣服迟早全变成深深浅浅的灰色，一日我急了，买了瓶漂白水，硬是把校服浸了一夜，白得耀眼，我不要成为他们一分子。”锁锁有迫切的欲望要与众不同。

南孙说：“奇怪，我倒是不介意在家中耽一辈子。”

锁锁笑，“那自然，饱人不知饿人饥。”

南孙瞪她一眼，“别把自己说成苦海孤雏。”

锁锁翻开课本。

蒋太太却来敲房门，“晚了，出来喝碗燕窝粥，好休息了。”

锁锁说：“燕窝！”

南孙悄悄说：“老太太吃，我们也吃，她一直唠叨，我们装聋。”

锁锁莞尔，把这套家庭教育原封不动搬到社会上用，有大大的好处。

她一直欠舅母生活费。

因为这样，表兄名正言顺在她房内外穿插。

说不定什么时候就要搬走，对于住了十多年的小小三夹板搭的房间忽然有点留恋，朝西的房间一到下午四点便有太阳射进来，接着是熟悉的面包香，以后，无论飞得多高多远，走至天涯海角，只要闻到烤面包香，她就会想到出生地。

房内一张铁床，一张书桌，一只老式衣橱，镜子是鹅蛋形的，镶在橱门上，坐在书桌前，一侧身便照到镜子，猛一抬头，还以为房中另外有人。

以前没有，现在有表哥。

一次他搭讪地看她在写什么，一只手轻轻放在她肩上，她立即站起，背脊贴着墙，戒备地，静静的看着他，双臂抱在胸前。

一双眼睛在夕阳下沾了金光，闪烁地，精光灿烂地看着她表兄。

那脸上长小疱的年轻人忽然自惭形秽，要关住这样的一双眼睛，谈何容易，他虽不是一个伶俐的青年，心中也明白。

他静静地退出。

第二天，锁锁用很平静的声调同她舅母说，要往同学家去小住，为着考试便利温习。

舅母问：“是蒋小姐的家？”

锁锁点头。

“你倒是看重功课。”

锁锁不语。

“好，”舅母笑，“将来爱做事尽管做事，孩子由我来带。”

锁锁仍然不出声，一抬头，看到表兄下班归来，呆站一角。

他脸上有点惨痛，有点留恋，有点自惭，锁锁没想到他感情会有这样的层次，倒是意外。

看样子他知道她这一去，再也不会回来。

但是他没有出声。

为了这一点，锁锁感激他，他在她心中升华，去到一个较高的境界。

她第一次正视他的脸，并且抿一抿唇。

他眼睛红了，别过头去，心中不知是什么滋味。

锁锁度过在区家最后一夜。

她记得她欠舅母五个半月的生活费，约值五千元，在那个时候，相等三两多黄金。

一定要归还。

因为直至她走，舅母并没有亏待她。

表兄送她，一前一后，站在公路车站上。

许久许久，她以为他已经走了，但地上仍有他的影子，终于锁锁上了车。

那夜，以及连续许许多多晚上，她都做梦看到那瘦长的黑影。

真没想到他不自私，真正为她好，尊重她意愿。

这是他的初恋。

多年之后，朱锁锁发觉，没有男人，爱她如她表哥爱她一半那么多。

南孙在门口等。

取笑她：“光着身子就来了。”

除出书包，锁锁什么都没有带。

也没有说要耽多久，一切心照。

还有两个月大考，找工作的时间也约是两个月，不消半年，她便可以自立。

近五年的交往，锁锁知道蒋宅是那种罕有的，可以让客人舒舒服服住上三几个月的家庭，因为连蒋先生太太都不知道他们是不是客人，而真正的主人老奶奶却又是老派人，习惯亲友借宿。

锁锁觉得她运气好。

南孙问她：“出来以后不回去，没问题吧，你是未成年少女，别给麻烦我们才好，说不定你舅母会告我们诱拐你。”

锁锁不加思索，“不会的。”

“何以见得？”

“除了亲生父母，谁管这种闲事。”

南孙相信这话。

“而且他们凭什么找我回去，在法律上，区家与蒋家，对我同样是陌路人。”

“这么些年了，真的没有感情？”

“初初搬到他们处，才八岁，一夜他们合家去吃喜酒，剩我一个人，每间房间都下了锁才走，连大门都锁几重，南孙，那夜倘若有一场大火，你就不会认识朱锁锁。”

南孙把手放在她手上，笑说：“同我们家刚相反，我们这里著名不设防，抽屉里少了钞票，只换佣人，不改习惯。”

“将来我要有一个属于自己的窝，全部打通，一目了然，不要用锁。”

“快去洗澡。”

“用哪个卫生间？”

“我用什么，你也用什么。”

锁锁感动的看着南孙。

南孙连忙加一句，“将来你要报答我的。”

锁锁很快习惯蒋家生活习惯。她喜欢这个地方，家具布置全是五十年代式样，还是南孙祖父置下的，他去世后，没有人有能力有心思重新装修一次，锁锁老觉得这个地方拍摄怀旧影片最好。

每日下午，祖母午睡醒来，吃过点心，便开始对牢年轻的女孩子讲天国近矣。

南孙坐是坐着，却听得呵欠频频，东歪西斜，益发显得锁锁毕恭毕敬，全神贯注。

南孙不止一次骂她是虚伪的小人。

锁锁说：“年纪那么大了，精神又好，我又在她处叨光，应该的。”

她一向有这份婉约。

两个女孩子同样有天生的白皮肤，长头发，一般校服，屋里人时常叫错名字。

应得懒洋洋，鬼声鬼气的是南孙，答得清脆玲珑，爽爽快快的锁锁。

两人温习得金星乱冒。

南孙有时会将笔记扫到地下，不住践踏出气。

锁锁捧着头叹口气，“欧阳慧中最好，索性到美国去升学，脱苦海。”

“找谭家升出来，叫他请我们看电影，不读了。”

“阿谭要考医科，睬你都多余。”

“平时你麾下那些小男生呢，都失踪了？”

“都要考试，不拿出好成绩来，父母拧甩他们的头，”锁锁冷笑一声，“而女朋友，要多少有多少。”

“闷死人。”

有没有男孩子，她们还是丢下功课去吃茶。

一整个下午，长篇大论地说着理想男人的细节条件，她们都有信心，一出来社会，便可以找到这样的异性，说不定同时有两个到三个一起来追求，使她们难以选择。

前程一片美丽的蔷薇色。

考试进行了五天。

南孙觉得老了十年。

锁锁显著的瘦下来。

考完之后随大帮同学去疯了一整天，兴奋过度，无法入睡，天亮时喉咙都哑了。

接着借了打字机回来写求职信，嘻嘻哈哈，喧哗热闹，书桌上搁一大壶冰柠檬茶，陆续有其他的同学来探访，叽喳不停。

蒋先生皱眉说：“似一群鸭子。”

蒋太太微笑，“也许是她们一生中最畅快的日子。”

蒋先生看着他的妻子，心中忽然温柔的牵动，问：“你最开心的岁月是几时？”

蒋太太没有回答。

她丈夫翻开报纸，“利率上涨，老太太手头不见放松，南孙摊大手板追零用时似债主，唉，男是冤家女是债，恐怕要养到三十岁。”

“我说说她。”

做父亲的又说：“算了。”



女儿房间发出轰然笑声，还有人拍手跳地板。

当晚，蒋太太找南孙说话。

“你打算升学？”

“本校会收我念预科。”

“朱小姐呢？”

“她找工作。”

“看样子她成绩会比你好。”

“一向如此。”

“朱小姐在我们这里有一段日子了。”

南孙抬起头。

“她家人不会说话吗？”

南孙警惕的说：“找到工作她会搬走。”

“薪资够租房子？”

南孙语塞。

“你把她家长找来，把话说明了，哪怕在这里住一辈子都没关系。”

“真的，妈妈，真的？”

“当然真。”

锁锁设法同父亲联络，寄到新加坡的信件全部打回头，上面写着“无此人”。

第一份工作面试，需要套象样的衣服鞋子。

南孙道：“我有积蓄，银行存折里还有历年来的压岁钱，你同我放心。”

锁锁不语。

“唉，”南孙又说：“看我对你多好，连我自己都感动了。”

锁锁实在无法不笑出来。

“你同莫爱玲差不多身材，听说她也在找事做，不如合股买套好衣裳，轮流穿，同学们都这么做。”

“不。”

“你仍然记仇，人家都很后悔说错话，已是中一的事了。”

“这人心毒，我有无爹娘与她无关。”

“一场同学——”

“我自己会想办法。”

“好好好，不与她玩，你真倔。”

结果衣服鞋袜是新买的，借了蒋太太的皮包，并且到理发店去修过头发。

由南孙陪着她去面试。

是一间日本人开的出入口行请文员。

地方狭窄，堆满货办样品，与南孙想象中的写字楼有点不一样。

她不致天真到以为一毕业便可以穿着名贵套装在私人豪华办公室上班，有秘书接电话奉茶，但这阵仗也委实太令人失望。

她坐在一张人造皮沙发上等了半小时，锁锁含笑出来，她知道事情成功了。

不过这种事成功并没有什么值得高兴。

南孙开口便问：“月薪多少？”

“一千四。”

“我不相信。”

“是这个公价。”

“人肉大贱卖。”

“嘘。”

“够吃，还是够住呢。”

“凡事有个开头。”

锁锁仍然微笑，不知是否对牢日本人笑久了，一时收不回来。

南孙第一次以客观的眼光看她。

今日略为打扮过了，面孔上淡淡化妆，益发显得浓眉大眼，皮肤平滑丰润，像是闪出光芒来。穿着时髦衣服及高跟鞋，显得身材高挑标致。

南孙讶异地发觉一夜之间，锁锁成为大人了。

日本人二话不说的聘用了她，是否因为这宝石般的外形？

他叫她一星期去学三夜日语。

锁锁说：“肮脏的人生路开始了。”

南孙勇敢地问：“总也有点风景好看吧。”

“希望。对了，第二件事：找房子。”

“这你就不必急，慢慢来。”

锁锁上班以后，早出晚归，电话渐多，全体男性来找，赵钱孙李都有。

南孙趁暑假大展鸿图，自称预科生，替好几个孩子补习，有上门来的，也有她到会的，低至小学一年级，高至中四的都有，南孙教学方式大胆活泼，学生十分喜爱，收入并不下于锁锁。

她仍然穿粗布大衬衫，把收入省下买时装贴补锁锁，那一方面锁锁取得薪酬，也去选了刚刚流行的运动装球鞋送她。

原校录取南孙念预科，她选了七科，决定拿文学士。

蒋太太叹口气：“你好生考本市的大学，叫老人家掏老本送你出国，决无可能。”

南孙吐吐舌头。

她的夏季还是假期，大帮人相约去看戏吃冰，出门时也会遇见锁锁回来，有小轿车接送，南孙的异性新朋友见到锁锁，不约而同地，都会得不由自主地一怔。

都问：“那是谁？”

“我表妹。”

“看上去比你略大。”

南孙开学前一星期，锁锁说她找到地方搬。

“搬到什么腌臢的去处？”南孙不舍得她。

“你来看。”

地段并不太好，但还算是住宅区，地方也干净，房东是一对年轻夫妇，刚结婚，分期付款买了这层公寓，又觉吃力，于是租一间出来，三个人都早出晚归，根本没有人用厨房。

南孙去作实地观察时，小两口刚下班，恩爱得无比，穿一式的球衣裤，搂在一起看电视。

锁锁的房间已付了定洋，并且摆着几件家俬。

她转过头看着女友。

“日本人借给我的。”

南孙不出声。

衣柜里全是花花绿绿时款的衣服。

锁锁又说：“样办。”

南孙觉得蹊跷，但没有更妥善办法，于是默不作声。

朱锁锁终于搬离蒋家。

蒋太太一直送出来，“朱小姐，外头住得不开心，尽管再回来，自己家里一样。”

南孙觉得母亲做得十分得体，深明爱屋及乌之理，非常感激。

算起来，锁锁一共在蒋家逗留了五个月。

她一走，区家便差人来找。

蒋太太理直气壮地应付那声势汹汹的壮汉。

南孙当夜大哭一场。

蒋太太说：“疯了，有什么好伤心的。”

南孙呜咽的说：“……她没有一个自己的家。”

蒋太太也恻然，过一会儿说：“你放心，那么能干的女孩子，相貌又好，会得窜起来的。”

开学时南孙做了新校服，买了新课本，无忧无虑做其预科生。

身边少了最好的朋友，差天同地，于是拚命缠住工余的锁锁。

她老说累，没有空，要加班，有应酬，多种借口加一起，她们一星期也见不了一次。

南孙惆怅的同母亲说：“不知她怎样了。”

蒋太太笑，“她一走，你祖母也少个说话的对象。”

“对对对，现在逼我背四大福音，妈，你知道我，国文考不好就因为怕背书，现在百上加斤。”

南孙的父亲说：“连荃湾都要盖住宅房子了，已涨到两百块一呎，还会得往上升，今晚非同老太太开谈判不可。”

“可是那种地段……”

“在盖地下铁路你懂不懂，四通八达，方便即可，中层阶级实事求是，不计较空排场。”

南孙听不进去。

班上多了三五个插班的男生，使女校轰动起来，本来举止豪爽的蒋南孙也不得不稍稍注意到仪态。

她同锁锁通电话，“我好不好把头发剪掉一点？”

锁锁说：“剪时容易留时难。”

“那么——”

“南孙，老板叫我，下次再谈。”她匆匆挂上电话。

南孙气结，如此低廉的薪工，如此身不由己。

她刚想同锁锁说，同级的林文进约她看电影而不是莫爱玲。

林文进在功课上颇指点她。

一次段考，南孙写完题目便想交卷，林文进坐在她隔壁抹脖子似使眼色，南孙疑惑，翻过试卷，发觉背页还有一道题值二十分，顿时惊出一身冷汗，赶紧回答。

事后林文进骂她，“这般粗心，何等不值！”

南孙虽翘着嘴不语，心中是服贴的。

由此可知林文进为她好，不是损友。

蒋家给女儿最大的恩赐是予她交友自由，她与林文进往来极之公开。

南孙想锁锁看看她的新朋友，遍约不获，谁知一日她却自动摸上门来。

那日南孙闷极无聊，正在收拾锁锁剩下来的杂物：日语录音带、书本，以及一大迭异性给她的卡片、便条、信件。

锁锁并不嘲笑喜欢她的人，一切都是尊贵的，她把他们的情意留着，甚至是一枝花，都压在书中，干瘪

后隐约还留下一丝香味，芳魂仍存。

蒋太太笑着探进房来，“看谁来了。”

在她身后的是朱锁锁。

一身打扮鲜明华贵，在路上碰见，南孙未必敢同她打招呼。

一进房来，锁锁先用脱高跟鞋，放下手袋，脱掉外套，然后用一条橡筋扎住头发，一连串的动作看得南孙发呆。

只见她自手袋中取出香烟盒子，点着火，吸一口，说：“闷死人。”

蒋家不准公开吸烟，因当家的老太太认为烟酒赌均为堕落的象征，蒋太太虽有烟瘾，在家也绝对不吸，南孙连忙起身去掩上房门。

她痛心的对锁锁说：“你变坏了。”

锁锁听得这话，先是一呆，随即轰然笑起来。

南孙觉得她夸张无比。

社会这个染缸再黑，不见得三个月就把一个少女摧残掉，锁锁这种过份戏剧化的表现一半是炫耀，表示她与女学生大大的不同。

南孙没好气的问：“你这次来，有什么事？”

“来看看你。”

“怎么会有空？”

“辞掉了工作。”

南孙一呆。“日本人难为你？”

“他让我早上去接他上班。”

“我不明白。”

“早上，八点钟，叫我去他公寓按铃，与他一起去谈生意。”

“唉哎哎，把你当早餐？”

锁锁按熄香烟，“也许我们俩想得太猥琐，也许他真的不认识路要我陪。”

南孙反而放心了。

锁锁能为这等小事辞去工作，可见她内心世界仍然十分幼稚，黑白分明。

“日本人还有什么不规行动？”

“没有，但举止间说不出的轻视女性，总认为她们是低等动物。”

南孙想起来，“莫爱玲也抱怨过，她说洋行里的英国外办例把所有黄种人当次货，也不是指着鼻子骂，反正有意无意就给你一句，像：‘阿陈，你一整天做什么，吸烟喝咖啡？’”

锁锁说：“这倒无所谓，把我当下女也不打紧，只要不带色情成份。”

“要命，听你们这样说，一辈子不想毕业。”南孙懊恼地吐舌头。

“大学生同我们不一样，多少有点尊严面子，况且你要待五六年后才会有出身，届时不平等现象一定有所改善。”

“你有无欠日本人钱？”

“有，一个月薪资。”

“我替你赎身。”

锁锁笑了。

南孙说：“你没有再欠他什么吧。”

锁锁光火，“你别以为我短短一百天就发了财，请看，衣服都是剪了牌子的退货，皮包手袋是冒牌的，银行存款剩下七十三元五角，我真的抖起来，会舍得不让你知道？”

骂完之后，双方都觉十分痛快。

锁锁长叹口气，“有没有林文进的照片，给张看看，天天念他名字三十遍。”

南孙腼腆地递上一张合照。

锁锁一看，嗤一声笑出来。

南孙不满地看着她，等待解释。

“唇上蓄着的汗毛算是胡髭了？”

南孙瞪她一眼，“说话好不粗俗。”

锁锁点点头，“小朋友看小朋友，对上了。”

“喂——”

锁锁笑说：“肚子饿了，老太太吃什么点心？偷些出来。”

一个月后她换了工作，转到一间计算机代理公司做。随即丢下洋泾浜日语，改学计算机专门名词，一下子又琅琅上口，还挺唬人的。

南孙去看过她，假装是顾客。

她正在吃饭盒子，见到有人进店，连忙擦擦嘴，喝口水站起来，饭盒子根本放在抽屉里，一推拢，什么痕迹都没有。

南孙见她手势纯熟，可见是做惯了的，长久下去，恐怕会坏胃，不禁一阵心酸。

锁锁挂着一脸的笑迎上来，蓦然发觉是南孙，倒是一呆。

她抱怨，“真会寻我开心。”

南孙低声说：“林文进要到英国去读书。”

“又如何？”锁锁充满诧异。

她仔细观察南孙神情，忍不住说：“没有这样严重吧，何用黯然销魂。”

南孙不出声。

“六点钟再来，与你喝咖啡。”

南孙点点头。

捧着咖啡杯，她向锁锁诉苦：“他对我那么好，谁知还是这样。”

锁锁笑，“换了是你，也一样。”

“林文进将来的女朋友，未必有我水平。”

“那是另外一件事，你不让他出去闯，他不会心死。”

“你没有男朋友，你不知道我多难过。”

“我没有男朋友？哦是，我没有男朋友。”锁锁大笑。

南孙忧郁了一整个月。

晚上睡熟了也仿佛与林文进在谈笑，以致白天精神恍惚，她从来未试过如此牵记一个人。

等到林文进安顿下来，给她写信的时候，她又不想回了。不是没有要说的话，而是无从说起，再隔一段日子，她也就忘了他。

锁锁又离开了计算机代理，到一间时装公司任职，卡片上印着经理字样。

南孙笑，“唬谁，几时做董事长？”

“快了。”

两人仍然嘻哈笑作一团。

一下子有人来接锁锁，楼下车号按得震天价响。

南孙伏在窗口看，“谁，是谁？”

锁锁不答，抄起手袋便走。

蒋太太在一旁听见，便对女儿说：“别问太多，她方便说，自然会告诉你。”

“老朋友，问问有何关系。”

“问多了她一嫌，老朋友就丢了。”

“我关心她。”

“各人有各人的路。”

“我担心她。”

“不用，她比你乖巧得多。”

南孙想起来问：“妈妈怎么不去搓牌。”

“最近输得厉害。”

“问爸爸要。”

“他也没有余钱。”

“我知道他在金子上赚了。”

蒋太太讶异，“你一向不理这些，怎么知道。”

“他昨天说要带我们环游世界，因金价节节上升。”

“啊，今夜我来问他。”蒋太太想一想，“对了，别同你祖母说。”

“老太太一定说：你即使赚得全世界，但赔上你的生命，又有什么益处。”

蒋太太笑，“错了。老太太挺关心上落价位。”

南孙非常非常的意外，“真有此事？”

蒋太太但笑不语。

做父亲的说得做出得到，果然率领一家人参加旅行团，出发往欧洲，玩了三个星期，连老太太都兴致勃勃一起去，家中只剩下女佣。

蒋太太说丈夫：“他，手上要是有个多余的钱，浑身发痒。”

虽然行程非常匆忙，走马看花，祖母在罗马中暑，父亲在花都遇着小手，母亲在维也纳摔跤，而团友觉得他们一家太吵，南孙还是享受无比。

触觉敏锐的她独爱威尼斯。

她说：“你看，多么美丽，多么腐败，一个沉沦的城市，潮涨的时候圣马可广场泛着水，我们住的地方太起劲了，天天朝气蓬勃，欠缺一份老练的气质，难成大器。”

但是她父母没听懂。

逃难似好不容易过完了三个星期，一阵风似又刮回家去，都嚷说欧洲又破又烂，一点也不好玩，永远不再。

只有南孙万分陶醉，一定要再去，同男朋友，同志同道合的恋人。

兴奋的找锁锁，逼她听旅游记趣，房东说：“朱小姐搬走了。”

如一盆冷水浇头，“搬到什么地方？”

“不知道。”

“几时搬的？”

“上星期。”

南孙往时装店去找，售货员客气的说：“朱小姐陪老板娘到东京买货去了。”

咦，混得还真不赖，“什么时候回来？”

“三四天，请问谁找？”

“请朱小姐同蒋南孙联络。”

“好的。”



南孙心中一丝茫然。

隔了近十日，锁锁才有音讯。

“欧洲之行如何？”

“你是真忙还是假忙？”

“今晚见面，有没有空？”

“到我家来。”

“我有好主意，咱们吃日本菜去。”

一言为定。

锁锁迟到二十分钟，南孙坐立不安，东张西望，几疑找错地方。

迟到这习惯也需培养，学生只知准时出现，迟者自误，事实上南孙一辈子没学会这项女性的特权。

锁锁出现时日本馆子里每个人都眼前一亮。

南孙只觉她浑身闪烁夺目，皮肤中似揉了宝石粉，顿时忘了呆坐二十分钟的事。

锁锁笑吟吟坐下来，伶俐地点了菜。

两人异口同声的说：“看我带了什么给你。”

南孙笑，“先看你那份。”

“不，你请先。”

南孙献她的宝，“翡冷翠买的。”

是一只玻璃纸镇，圆形水晶球里绽开一朵朵七彩的菊花图案，无比的璀璨艳丽。

“喜欢吗？”

锁锁却微笑，“可见你还似小孩子，专买这种小玩意。”

“别在我面前装大人，你又送我什么。”

锁锁把一只小盒子递给她。

南孙打开，是双小小钻石耳环。

南孙急急戴上。中三时两人结伴去穿耳孔，从此破相，南孙的左耳还发了一阵炎。

锁锁说：“好看极了，你不能戴流苏形耳环，这才配你。”

“是真的钻石？”

“这么一点点，自然是真的，假的做不出来。”

“环境大好？”

“过得去，我想见舅母，把钱还她，再不还，快要双倍偿还。”

南孙看着她，心中算一算，短短九个月，换了三份工作，居然有积蓄可以还旧债，大不简单。

“南孙，你陪我去。”

“写张支票寄回去不算了。”

“那不好，那把人当什么呢，区家待我不薄。”

这一点的温情使南孙放心，人的本质是不会变的。

“什么时候上去？”

“这就去走一趟。”

“皇帝不差饿兵，这一顿你请。”

锁锁松口气，“自然。”

南孙仍然盯着她的脸看。

“看你一副疑惑相，告诉你，我带了两只金表过去，刚刚有人要，对本对利，请客也是应该的。”

锁锁若无其事拉起南孙便走。

她开一部日本小跑车。

南孙目定口呆。

锁锁当然知道老同学想些什么，“朋友借给我的。”

她毋须向任何人解释，但南孙关注的神情使她不得不交代一句半句。

南孙说：“你看你生活多么豪华，而我，仍是替人补习，打球温书。”

锁锁不语。

车子驶到西区，停下来，她俩结伴走向区宅，还未到，已闻到那股熟悉的面包香。

仲夏夜，石板街，榕树须直垂下来，南孙用手拂开，问道：“是什么树？有一种树，传说根下永远荫蔽着一只鬼。”

锁锁没有回答。

她双目直勾勾看牢一个建筑地盘。

南孙这才会过意来，不禁低呼：“拆掉了。”

区家住的四层楼房子已拆得一乾二净，此刻用木板围着，白漆红字，书写着建筑公司的名称。

自空口看进去，只见泥地上堆满钢筋机器。

“哎呀，人去楼空。”

锁锁似无主孤魂似站着不动，她回来了，回来报答于她有恩的人，他们却已离去。

年轻的她第一次尝到人生无常的滋味。

过了很久很久，她低声说：“我还以为，一切恩怨可以在今夜了结。”

“我们走吧。”

“你看。”

南孙随锁锁手指的方面看去，只见地盘隔邻已经封闭的一层旧楼乌黑的露台上摆着被弃置的花盆，密密麻麻开出硕大、雪白、半透明的花朵，随着晚风正微微款摆。

“昙花！”南孙说。

那特有幽香冲破黑暗撒得她们一头一脑，迷惑地钻入嗅觉。

锁锁站着发呆，似一尊石像，薄薄衣裳被风吹得贴在身上，又过一阵子，她才颓然说：“走吧。”

真没想到她不择手段要离开要忘记的出身地，又胜利了一次，比她更早一步离弃她。

两人上了车。

使南孙害怕的不是锁锁突然成为有车阶级，而是她对新身份驾轻就熟，一丝不见勉强。

“去哪儿？”南孙讶异问。

“去我家。”

南孙默不作声。

过一会儿她说：“锁锁，我们之间的距离越来越大。”

锁锁笑不可抑，“是，你迈步向大学走过去，而我老不长进。”

“你怎么说起蒙古话来。”

锁锁来一个急转弯，车子停在一个住宅区。

南孙只得跟着她走。

她用锁匙打开了门，小小精致的公寓全新装修，主色是一种特别的灰紫，非常好看。

锁锁问：“好不好，专人设计的。”

南孙浏览一下，“像杂志里的示范屋，的确舒服。”

锁锁略觉安慰，倒在沙发中，“自己有个窝，回来浸个泡泡浴，好好松弛。”

她到厨房取饮料。

南孙看到案头有她们中学时期的数帧合照。

区宅旧楼卫生设备甚差，没有浴缸，亦无莲蓬头，淋浴要挽一桶水进浴间，很难洗得畅快，换衣服时又容易弄湿。

锁锁无异是熬出头了。

现在她浴室里摆着一式灰紫色大小毛巾，肥皂都用蒂婀，琳琅的香水浴盐爽身粉全部排在玻璃架子上，香气扑鼻。

这么会花钱，这么懂得排场。

锁锁捧着咖啡出来。

“像女明星的香闺。”南孙说。

锁锁说：“搬这个家，真把人弄得一穷二白。”

“听说租金涨得很厉害。”

“我这是分期付款买的，比租还便宜。”

南孙对锁锁已经五体投地，再也没有惊异的表情露出来。

锁锁说：“现在你可以到我家来借宿了。”

“随时会有那么一天。”

“此话怎说？”

“祖母逼害我。”

“你夸张了，老人家十分慈祥。”

“每次交生活费给我，都唉声叹气，大呼作孽，蒋氏绝后等等。”

锁锁忍不住笑，“真是家家有本难念的经。”

“越来越怨，指着我这株桑，骂的是我母亲那棵槐，真为妈难过，忍了这么久，人家说就是这样生痛的。”

“这话就没有科学根据了，你不爱听，到我这里来往，我替你交学费。”

南孙笑，“不见得为这个离家出走。”

喝完咖啡，南孙告辞。

锁锁坚不允她独身叫车返家，一直开车把她送到家门。

过几日蒋太太进房同女儿说话。

开门见山便问：“朱小姐最近好不好？”

南孙自课本中抬起头来，看着母亲。

蒋太太爽快的说，“你父亲的意思是，不要同她来往，怕她把你带坏。”

南孙问：“她有什么不对？”

蒋太太坐下来，“听说朱小姐在大都会做。”

“大都会，是什么地方？”

“是一家夜总会。”

“你指朱锁锁做舞女？”

蒋太太不回答。

“爸爸怎么知道，他去跳舞，亲眼看见？”

“他陪朋友去散心看到的。”

“人有相似，看错了。”

“不会的，朱小姐曾在我们处住了那么久。”

“我不相信。”

蒋太太不言语。

“即使是，又怎么样。”

“或许你可以劝劝她。”

“怎么劝，我又没有更好的建议，妈妈，你们别干涉我交友自由。”

“我知道你们俩亲厚。”

“我不管，朱锁锁是我朋友，永远是。”

“你看你脾气。”

“爸爸若问起，只说我们已经不大见面。”

蒋太太不出声，静静点起一支香烟，把女儿房门掩上。

“你也应该管管他，就该他自己跳舞，不让人做舞女，谁同他跳？”

“这是什么话，这是同父母说话的口气？”隔了一会儿，蒋太太说：“唯一受我管的，不过是麻将桌上的十三张牌。”她的声音无比苍凉。

南孙扭响了无线电。

即使在考试期间，南孙还是抽空找到了大都会夜总会。

守门口的印度人并没有对她加以注意，她轻轻走进装修豪华俗艳的地库，注意到这一类娱乐场所多数建在地下，不知象征什么。

南孙说要找朱锁锁。

女经理一听就明白，“骚骚。”

“是。”

“她每逢一三五来，今天星期二。”

南孙并不觉得特别伤感或是反感。

无论什么都需要付出代价，一个人，只能在彼时彼地，做出对他最好的选择，或对或错，毋须对任何人剖白解释。

“小姐，你满了十八岁没有，可不要给我们麻烦啊。”

做生意的女人，并不如祖母口中那么可怕。

不知恁地，南孙居然温和的问：“生意好吗？”

女经理颇为意外，“好，极佳，现在市面不错，你可以问骚骚，客串一晚，不少过这个数目。”她竖起一只手，“而且每天发薪水。”她以为南孙来打听行情。

南孙问：“黑社会呢，他们不控制小姐？”

女经理一呆，呵呵笑起来，“这位妹妹真可爱，骚骚上班时我知会她你来过。”她站起来送客。

南孙又说：“骚骚，标致的名字，是不是。”

女经理几疑这女孩服食过麻醉剂，所以全不按情理说话，是以连忙陪笑，急急把她送走。

南孙走出地库，在附近灯红酒绿一区逛了又逛，忽然在橱窗玻璃看到自己的反映，竟是一脸眼泪。

惊骇之余，连忙掏出纸手帕用力擦去一切痕迹。

她觉得疲倦，庆幸有个家可以回去。

电车当当响，是她最喜欢的交通工具，迟早要淘汰的，都挤到地底去用更快更先进的车子，这城里容不得一点点的浪漫悠闲，几百万市民同心合力，众志成城地铲除闲情逸致，且成功了。

年轻的南孙从来没有觉得这么累过，整个人进入心神恍惚的境界，想到童年时发生的，毫不重要的事：四五岁同父母看完电影，乘电车回家，父亲指着霓虹光管上的英文字母，叫她认出来，造成很大的压力，她一个也不认得，从此见到字母便害怕，而做父亲的亦十分失望，肯定南孙是蠢钝儿。

一直要待很久以后，上了中学，每学期考在五名内，做父亲的对女儿改观，然而已经太迟了，南孙永远有种遗憾：她父亲未能识英雄于微时，是以变本加厉地用功，好显一显颜色，因为成功是最好的报复。

尤其是这一年，读得山穷水尽，她索性买本梁实秋主编的英汉大字典，摇头晃脑的背生字。

电车到站，南孙站起来，留恋地看了看霓虹灯，怎么会想起这些琐事来，想是不欲使脑袋空着，接触到更复杂的问题。

还有，林文进已经很久没有来信。

临走前，他叫她考虑出国，看得出他心猿意马，一颗心早已飞到异邦，只不过敷衍老朋友。

这样经不起考验，可见《咆哮山庄》中凯芙琳变了鬼也要回来在雨夜中寻找希夫克利夫这种情操只存在于小说中。

南孙养成看爱情小说的习惯，每夜一章方能入睡，中英著作并重。

是夜，她读到深夜，忘记取下隐形眼镜，第二天双目通红。

蒋太太怪心疼的说：“去配副软的吧。”

祖母却瞪她一眼，“花样镜真多，都是没有兄弟，所以宠成这样。”

无论谈的是什么题材，老太太总有办法扯到她的心头恨上去。

南孙也学着她母亲，聋了半边耳朵。

连蒋太太都说：“南孙虽是急性子，却从未顶撞过祖母。”

南孙怀疑自己从出生那日就惨遭歧视，已成习惯，她放下历史课本，“抗战八年，大家还不是都活着。”

家里环境忽然好转，蒋先生外快显著增加，嘴里老说：“七二七三年那种光景是不可能的了，但真没想到还有今天。”

买了汽车，雇了司机，专门哄撮老太太，送她来往礼拜堂。没过一会儿，蒋太太的麻将搭子也换掉，仍然出去打，不过打得比较大。

在父母面前，南孙从不问钱从何处来，在好朋友面前，更加提也不敢提。

唯一踏实的可靠的，是成绩表上的甲甲甲。

八月中，锁锁打电话来找。

“考得怎么样？”

南孙心头一阵暖和，她没有忘记。

“全班首名？”

南孙傻笑，“我又不会做别的。”

“出来同你庆祝。”

“你还在时装店做买办？”

“我进了航空公司，下星期飞欧洲线，今晚我来接你。”

“不不不，我们约个地方等。”

“随得你。”

朱锁锁例牌迟到二十分钟。

一身黑色，宽大的上衣前面没有怎么样，后面另有千秋，完全透空，有意无意间露出雪白的肌肤，窄裙，丝袜上有水钻，九公分高跟鞋，小格子鳄鱼皮包，叫的饮料是威士忌加冰。

分了手才短短一年，南孙觉得她俩再也没有相同之处。

锁锁像是懂得传心术，说道：“我仍然留着长发。”

“我也是。”

“你那个要烫一烫了，否则看上去十分野，不过你是学生，自然一点只有好。”口吻老气横秋，像个前辈。

“同学们都剪掉了。”

“一下子潮流回来，留长要等好几年，我才不上当。”锁锁笑。

仿佛这次见面，完全是为着讨论头发的问题。

终于锁锁说：“你也变了，比去年沉实得多。”

“噯，也许功课实在紧张，考不上这两年就白费，谁也甭妄想出国。”

“有没有春天才不重要，最好做学生，年年有暑假。”

“谈谈你的新工作。”

南孙希望她飞来飞去之余，不再会有空到大都会客串。

锁锁却不愿谈这个问题。“最近看了什么好小说？”

“对了，你到伦敦的话通知我，想托你买几本书。”

“包我身上。”她点起一支烟。

“有没有找到舅母？”

锁锁一怔，像是刹那间想不起有这么一个人，这么一回事。

南孙实时后悔，立刻改变话题，“我还以为你会带男伴出来。”

“还没有固定的男友，你呢？”

“也没有。”

锁锁感喟的说：“见得人越多，越觉得结婚是不可能的事。”

南孙奇问：“你想结婚？”

“才不呢，”锁锁骇笑，“噢，那些男人。”像是在大都会耽过，从此怕了男人。

“会有好人的。”

“在大学里也许，但好的男人泰半像沉静孩子，你要无微不至的照顾他们，也是很累的一件事。”

南孙想也没想过这一点，也不明何以锁锁有这种过来人的语气。

锁锁看着南孙吃个不亦乐乎，笑说：“你仍是孩子。”

南孙说：“这是性格问题。”

“我还以为是环境。”

“管它是什么，只要不影响我们的友谊。”

正说着，有一个风度翩翩年轻人走过来，“骚骚。”手搭在她肩上，她并没有避开，反而顺势握住他的手，态度亲昵。

她介绍：“南孙，我同学。这是谢宏祖。”

南孙点点头。

只听得小谢笑道：“可让我碰见了，天天说没空，幸亏同女孩子在一起，算你。”

他笑着回自己的桌子，一大堆人，男的全像金童，女的都似玉女，略嫌纨绔，但不失天真，南孙不讨厌他们。

她以熟卖熟的问：“谢宏祖干哪一行？”

“吃喝玩乐。”

“啊？”

“他什么都不干，他家里做航运。”

“追你？”

“但凡穿裙子的都在他追求之列。”

“是要有这种人才显得热闹。”



“谁说人没有命，不由你不妒忌。”锁锁眼角瞄着那一桌。

南孙按住她的手，“但社会也有你我的地位，我们会成功的。”

锁锁只是笑，叫结账，领班说谢先生已经付过。

这时小谢又过来坐下，“明天，”他缠住锁锁，“明天一定要答应我出来。”

锁锁说：“明天我在巴黎，你也来吧。”

“咄，来就来，又不是稀罕的事。”

锁锁笑，“那么巴黎见。”

她拉着南孙离去。

“明天你真去巴黎？”南孙问。

“不，是罗马。”

“你何苦骗他，说不定他真去了。”

锁锁笑不可抑，“真，他那种人的世界里有什么叫真。”

她一点也不相信他，可是在他面前，又装得一丝怀疑也没有，这种游戏，需要极大技巧。

南孙不禁羡慕起来，离开学校就可以玩疯狂游戏，待她数年后毕业，锁锁已是九段高手。

“谢家有一只豪华游艇，几时叫他借出来我们玩。”

七个月后，她又辞去飞行工作。

南孙每见锁锁一次，就发觉她身上的行头道具又进一步的考究精致。

不知从什么时候开始，朱锁锁已放弃穿黑白灰以外的颜色，年轻女子穿素净的颜色反而加添神秘的艳光，她对南孙说，女性到中年反而要选鲜色上身，否则憔悴的脸容加灰秃秃的衣服活像拣破烂的。

她对这些十分有研究，交的学费也不知有多少。

开头认为貂皮最珍贵，做了黑嘉玛穿，后来又觉得土，扔在橱角，穿意大利皮草，最后宣布最佳品味是凯丝咪大衣，让南孙陪她去挑选。

走进精品店，南孙不相信衣服上挂着的标价可以在真实世界中找到顾客。

然而她亲眼看到老老嫩嫩的女性穿插在店堂中，每人双臂拥霸着一堆新衣，满脸笑容喜孜孜地往试身间跑去，夏季试冬装，冬季试夏装。

南孙从没见过如此荒谬现象，这些女人，包括锁锁在内，视穿新衣为人生至大目的之一，但愿她们来生投胎为芭比娃娃，不停的穿换时装。

当下锁锁爱不释手的选购了一大堆，南孙坐在沙发上看杂志等她。

为着一件晚装，锁锁几乎与一位中年女士吵将起来，两人都争着要，那妇女有薄而大的嘴唇，并不打算相让，沙哑的喉咙发出咕啾声响向经理抱怨名店快成为小妖怪的世界。

终于南孙把锁锁拉歪一旁说：“别忘记敬老。”

锁锁立即慷慨松手，并取出金色信用卡挂账，南孙留意到编号只得两个字，显然不属于锁锁本人所有，

当时并不言语。

出得门来，锁锁把其中一包交给南孙，南孙一怔，马上摇头。

“怎么，不喜欢？”

“学生哪用得着这种排场。”

“收下。”

“我不是不爱华丽的衣裳，只是人生在世，总还有别的事可做吧。”

锁锁瞪她一眼，“这连我也骂进在内了。”

南孙打量她，“你又自不同。”

“什么不同。”

“你穿上实在好看。”

锁锁乐得搂住她的腰。

春去秋来，在锁锁不停换季当儿，南孙读完预科课程。

办大学入学试当日，南孙还记着祖母上一夜说的话，怀恨在心。

老太太自饭碗中抬起头来满怀牢骚的说：“还要读下去！将来做宰相仍然跟别人姓便宜人家。”

做父亲的连忙打一个哈哈，“叫女婿入赘好了。”

祖母仍然不忿，“蒋家就此绝后。”

南孙只得闲闲说：“中华民族有无数姓蒋的男丁，有什么分别呢。”

谁知祖母忽然摔了筷子动气就回房间去下了锁不再出来。

南孙叹口气，原以为家长会夸奖几句，谁知惹来一肚子气。

急急同好友诉苦，锁锁却说：“无论做什么，记得为自己而做，那就毫无怨言。”

南孙啼笑皆非，表示听不懂哲学家的话，约好第二天见面。

这一阵子，锁锁像是比较空闲，暂处无业状态。

坐在礼堂中填表格，南孙心中有一分骄傲，终于完成悠悠七载的中学生涯，她清一清喉咙，装出成人应有的端庄姿态。

“错了。”

南孙抬起头。

“这一项是填你的成绩，不是地址。”坐在她身边的年轻人笑嘻嘻的说。

南孙低头一看，果然不错，她一向没有填写表格的天才，不是错这里就是错那里。

年轻人说：“我替你拿张新的。”

他站起走向讲台，南孙见他穿着皱麻的淡色西装，知道他环境不错。

这几年风气已转，家长第一志愿是把孩子往外国送，大学学位反而多了出来，学生层次较为广泛，什么阶级都有。

那年轻人回来时说：“我叫章安仁。”

他顺手取过南孙手中的表格，照样帮她填一张，这无异是掌握了她所有的资料。

南孙也想过抗议，但一则大家分明是同学，二则他长得不讨厌，还有，大堂那么多女生，他偏偏选中她，使她有点欣喜。

南孙乐意结识他。

章安仁填表填到一半，吹一记口哨，“原来是高材生，这么好的成绩，何必留在本市？伦大年年有好几个奖学金。”他抬起头来再细细打量她，像是这一次连带要欣赏南孙的灵魂。

南孙但笑不语。

办手续时他一直跟随她身后，待做完这一切他问：“蒋南孙，要不要去喝杯咖啡？”

南孙很客气的说：“我约了人。”

章安仁有点失望，随即说：“我送你去。”

“不用，朋友会来接我。”

章安仁一筹莫展的样子看着南孙。

南孙觉得应当给他一点鼓励，“你不是有我家电话吗。”

一言提醒了他，小章露出笑脸。

南孙走到校门口，小章仍如影随形，他并不出声，两手插在裤袋中，一直随出来。

南孙的心比平时跳得略快。

她刚想回头同他说话，听得汽车喇叭响，一抬眼，看见锁锁坐在一辆开篷车里，白色车身，红色皮座椅，又是朋友借出来的吧，这种朋友，普通人一百年也碰不到一个。

显然小章也为这个场面意外，他看着南孙上车，摆摆手。

锁锁扶一扶太阳眼镜，“小男生是谁？”

“刚刚才认识。”

锁锁笑，“大学里同学，四年功课，四年感情，毕业打好事业基础，也该结婚了，生下一男一女，白头偕老，像一篇言情小说。”

南孙皱起眉头，“听一个大纲就闷死人，如此偷工减料的小说，谁要看。”

“你打算如何修改情节？”

锁锁把车子开得风驰电掣。这种天气，随时会下雨，她却偏冒险在紫灰色天空下用开篷车。

锁锁性格独特的一面在小事上泄露出来。

南孙说：“毕业后非得好好做十年不可。”

“我憎恨工作。”锁锁叹息。

“最近几个月你都没有上班。”

“我有新计划。”

“骚骚，你真不愁寂寞。”

“谁说的。”

“看那些男人的眼睛就知道。”

“你也发现了那些恐怖的目光，像不像禽兽？简直想用眼神来脱光女人的衣裳。”

南孙说：“等到没人看的时候，哭也来不及。”

“长得好也有烦恼，渐渐其他的优点得不到发挥的机会，完全被淘汰，只剩下一张面孔，一副身材，多惨。”

“无病呻吟。”

“你没有试过独居，你不知道。”

“那么多朋友还唱叹十声，鬼相信。”

锁锁不再追着这个题目发展。“恭喜你了，如愿以偿。”

南孙悠然把手枕在脑后，“是。”

“高兴吧。”

“又可以自在四年。”南孙笑。

“令尊令堂可好？”

“家父的为人，你是知道的，最近忙得要命。”

“在干什么？”

“急急买入还没有动工的纸上房子，又急急脱手，从中获利。”

锁锁点头，“炒房子。”

“为啥叫炒？股票黄金，都可以炒来吃的样子。”

锁锁笑，“这就是中文的精髓了，炒的手势急而且促，一熟马上得兜起上碟，稍一迟疑，立即变焦炭，跟做投机生意有许多相似之处。”

南孙点点头，“说得也是。”

“那令尊应当赚到一点。”

“也一样焦头烂额，下的心血不下于人家正经事业，因为利息高，押了东西借了银行的钱去做，所以相当头痛。”

“东方花园的房子不错，他有没有动脑筋？”

“噢，骚骚，你对行情熟得很哇。”

锁锁一笑，“来，吃你心爱的海胆黄。”

吃完这一顿回家，南孙就接到章安仁电话。

南孙下意识也确在等他。

十九岁也该物色异性朋友了。

当夜她父亲发牢骚：“老张真不是生意经，平日称兄道弟，要紧关头他却来办公事，一点带挈都没有。”

南孙根本听不懂，“老张是谁？”

蒋太太说：“一个建筑师。”

蒋先生拍着大腿说：“东方花园说少有三百个单位，竟一个也拿不出来交给老朋友，太不够意思，这回子可看清他为人。”

南孙忍不住笑了。原来在那人身上拣不到便宜，可以骂那人不仁不义。

父亲瞪女儿一眼，“你笑什么，益发宠得你不像个样子。”

南孙暗暗吁出口气，父亲近日脾气急躁，大抵身受压力不小，她情愿他旧时模样，没出息地好白话，成日游手好闲。

蒋太太悄悄说：“这里面有老太太的份子，所以他特别紧张。”

南孙换件衣服便出去。

她同锁锁说：“一过了十八岁，在家就成为吃闲饭的人，谁都嫌我。”

“你看你，脸皮吹弹得破。”

女佣斟出茶来，南孙一呆，又是一项新排场。

“我下个月搬家，新居比较宽畅，有两个露台。”

南孙一听这话，缓缓呷一口咖啡，很暧昧的说：“骚骚，人在江湖，万事小心。”

锁锁回味这话，呆了半晌，承认说：“可不是，我竟成为江湖客了。”

南孙怕开罪她，原想解释几句，又怕画蛇添足，气氛有点僵。

“你同小章呢，有没有进展？”

“还不是喝茶看戏，比起你，益发觉得生活似小儿科。”

“那多好，我从未与同年龄的男生拉过手，看见你那陶醉的样子，羡慕旁人。”

南孙连忙收敛笑容，正襟危坐，怕做轻骨头。

电话铃响，锁锁去听。

她把声压得很低很低，反而有种腻得化不开的感觉。“……当然在家，不然还到哪里去。有客人在，你好奇，不来看看是谁？”

似小时候祖母买的麦芽糖，装在瓷罐里，用筷子挑出来，绕几绕，还可以拉得老远老远。可惜从来吃不完一整罐，因为蚂蚁闻风而来，排着队上。

锁锁说下去，“……是我同学，不相信？想买东方花园，给两层有海景的如何，三百平方米那种即可。”

南孙听见说到她头上，不禁深深纳罕。

“还要考虑？唉，算了。”连太息声中都充满笑意。

挂了电话又回来让南孙吃水果，没说到几句，门铃一响，进来的是一位中年男子。

女佣忙称李先生，可见是熟客。

但南孙不见锁锁站起来招呼他，她自管自蜷缩在沙发中，似一只猫，只用两只宝光灿烂的眼睛盯住他，嘴角似笑非笑。

那位李先生自己斟了杯酒，坐下来，与锁锁对望，眉来眼去，尽在不言中。

不知恁地，南孙的面孔红起来，她讪讪说：“我告辞了。”

李先生站起来，“是蒋小姐吧，骚骚时常提起你。”

南孙觉得他没有架子，相貌也威武，于是与他握手。

“蒋小姐要置业？”

“呃，是家父——”

中年人马上取出张卡片，“请令尊与我联络。”

南孙并不是贪心的人，但也察觉凭这一句话，不知少走几许冤枉路，少兜几许无谓的圈子，不禁道谢。

这时锁锁才闲闲的问：“有没有折扣？”

南孙觉得十二分不好意思，连耳朵都是麻辣辣的，想必红得透明，连忙站起来，再一次告辞。

李先生却说：“蒋小姐，我这就走，你们慢慢谈，骚骚说你是她最好的朋友。”

他自己开门去了，前后逗留不到十分钟。

而锁锁从头到尾以同一姿势坐在同一位置上，动也没动过，但南孙却感觉到室内不知什么一直在流动，引起人无限遐思。

过了一阵子，锁锁用遥控手掣开了电视。

荧幕上著名艳星穿着半透明的裙子一边抛媚眼一边唱情歌，宣传新唱片。

锁锁说：“看到没有，这是李先生现任女朋友。”语气很平静。

那女人已上了年纪，浓妆打扮，露着中年女人应有的胖膀子及粗腰身，她不愿节食，瘦了只有更干更憔悴，一张脸仍算娇俏。

年龄到了这种关头，已不是好看抑或不好看的问题，再美也还给观者一种折堕的感觉，够不够都该盆盆洗手，还隐隐约约给人看大腿胸脯干什么，露了这么些年也该觉得凉飕飕的了。

“你的情敌？”南孙问。

锁锁只是笑。

哪是锁锁的对手。

南孙说：“到了四十，我就学母亲大人，除了打牌午睡吃燕窝，什么都不理。”

“不是每个人有那种福气。”

“祸福无门，唯人自召。”

“你看她，”锁锁嘴巴叭叭电视，“无路可走，无事可做，无处可退，只好继续唱游。”

“听说她有积蓄。”

“上一代的女人，老放不下空虚的心灵，我们不同，我们铁石心肠，男人无机可乘。”

“连恋爱都放弃？”

锁锁避而不答：“昨天十二点半就睡，一直到今早十点三刻才醒，中间没有做过梦，也没有醒来，你看，像一颗心已经死亡，除了睡眠，不想其他。”

声音中有许多感慨。

南孙终于告辞。

她把李某的卡片搁在书桌上，也没同父亲说起，蒋太太进来看见，问知因由，立即向丈夫去打报告。

南孙看在眼里，益发可怜母亲，多年来她不知什么叫自尊，卑躬屈膝待主子手指缝间漏些好处出来……一定要经济独立，否则简直没有资格讲其他！

南孙随即又为自己的不忿暗暗好笑。

她父亲为一张六公分乘四公分的卡纸大大骚动，又急不及待的打了电话，电话居然接通，他连声音都颤抖起来，南孙只听得他报上姓名后一连串的是是是是，挂上电话，满面红光，额角上泛着油，像是门楣都光彩起来。

这种怪现象使南孙发呆。

只听得蒋先生一声“啊哈”，“这下子老张可没话说了吧，哈哈哈哈哈，他再也没想到我同他老板直接交易！”他用力拍着桌子。

锁锁说过会报答蒋家的。

蒋先生又道：“李先生同我说，叫我不必下订洋，只需上去签一个字，反正一星期后即可脱手赚钱。”他兴奋得团团转，“真有办法，太令人佩服。”

南孙不知父亲佩服的是地产商李某抑或是小女子朱锁锁。

蒋太太也跟着人逢喜事三分爽的样子，搭讪地问：“朱小姐是李先生的朋友？”

忘了，都忘了一年他们曾经警告女儿，不能再与坏女孩来往。

坏，也要大大的坏，坏到一流，也是个人物，照样有人跪着拜。

南孙感慨到想喝一杯烈酒。

看样子锁锁在这三年间是孵出头了。

她与南孙说：“你明白了吧，我从没在他手中接过现款，但是他指点我，教我投资，是我自己赚回来的。”

南孙心中有一个譬喻，不敢说出来，假使有人把六合彩头奖六个号码告诉她，她也会拿两块钱出来投资，赚它一票。

蒋氏雄赳赳，气昂昂的要设宴请朱小姐吃饭，最好她能把李先生也请出来。

南孙并没有把这个意思传达给锁锁，只说她去了欧洲。

过没多久，锁锁真的偕李某到巴黎度假去。

南孙的学生生活乏善足陈。

章安仁是唯一的清凉剂。这个建筑系的男生出身小康，本来同时考取英国一间大学，却因比他小一岁的弟弟而留下来，把机会让给他。

像时下所有有志气的青年，出人头地是他人生一大目标，名利心重，南孙有时觉得他把得失看得太要紧，但谁也不否认他是个好青年，老太太尤其喜欢他，连带对南孙也有点改观，她现在老爱说：“女孩子命好即可，嫁得好便是命好。”

最苦恼是南孙以大学生身份竟没法与无知老妇辩驳，尽管有人要，女人嫁两次三次也总不是正路。

周末章安仁总来蒋家逗留一会儿。

冬季，两人冲了热巧克力喝，背靠背听音乐聊天。

南孙仍然留着一把长发，编成一条大松辫，小章爱把辫梢搁在上唇装胡髭。

南孙为这把头发下的心思不可谓少，隔日洗一次，印象中它从来没干透过，因不能用热风吹，怕折断。

几次想剪短，但章安仁说：“没有这把海藻似的头发，我就不认得你了。”

锁锁在巴黎拍的照片及两人中学时留影一齐搁案头，章安仁眼睛瞄到，便取过看。

“后边的公寓房子是她的产业，凯旋门路一号。”南孙指与他看。

“她真是你的同学？”

“当然。”

“这么有办法的奇女子不像日常生活可以遇到。”

“她只不过比较懂得做生意。”

“什么生意？”章安仁声音有一丝轻蔑。

南孙侦察到这一点，便不搭腔。

但小章并没有停止，“一个年轻女人要弄钱，也不是什么困难的事，况且她又长得那样，又叫骚骚这样的名字。”

南孙站起来，霍地转身，坚决的说：“够了。”

章安仁大惑不解的抬起头来。

“她是我朋友，如果你不喜欢她，我不介意，但别对牢我批评她。”

“可是我说的都是事实。”

“男人，在任何情形之下，不得批评女性，免失风度。”



章安仁见南孙如此决绝，倒是十分意外，一则他认为在甲女面前挑剔乙女，简直是恭维，二则他觉得他同南孙已经够亲密，不应有任何人夹在当中，年轻人一时下不了台，便一声不响站起来离开蒋家。

在门外被风一吹，章安仁有轻微悔意，他故意逗留一会儿，待南孙追出来挽留他，他好趁势将她一把搂在怀中，就像电影中那样。

但是他等了一刻，南孙并没有出来，他只得走开，赌气去打了一个下午的球。

球伴中不乏同年龄的女孩子，也都很活泼漂亮，剪了最时髦的发型，穿着最时款的衣裳，但章安仁却唯独爱上蒋南孙独特气质，她是那种罕有的不自觉长得好的女孩，随随便便一件麻包呢大衣加条粗布裤，鞋子老似坦克车般笨重，益发显得人敏感而细致，不着颜色的面孔有天然的浓眉及长睫，做起功课来像计算机，喜读爱情小说这一点尤其可爱。

换句话说，似南孙般尚未被大都会空气污染的少女已经不多了。

一整个下午他都惦念她，早知这么吃苦，就不该开罪她。

晚上电视演一个荡气回肠的爱情片，章安仁想提醒南孙看，终于忍了下来，他不知这场赌气可以拖多久，迟早要投降的，但忍得一时是一时。

荧幕中的女主角对情人说：“……我知有个沙滩，那沙白得耀眼，我带你去，我带你去。”

但她犯了案子，他通知执法人员来把她带走，他偷偷流泪，音乐奏起，黑人歌手以怨曲的味道唱出“你若要使我哭”。

章安仁按熄了电灯。

第二天天气冷得不属亚热带，他在课室门外看到南孙在等他，头发毛毛的，大眼惺忪，鼻端红红，双手戴着他送的真皮红手套。

不知恁地，顿时有一股暖流通他全身，他趋前去，温柔地握住她的手。

南孙抬起头来看着他，“真冷。”她说。

“冷死人。”章安仁说。

当日傍晚，小章把南孙带回家去见父母。

伯父母很健谈，看得出是势利的，故此颇为喜欢南孙。

南孙跟着锁锁学来一点皮毛，买了大盒名贵手制巧克力送礼，上海人极重视这些细节，她受到特殊待遇。

小章带她参观家里，“这是我房间，婚后你可以搬来住，”他开玩笑，“要是不满意，我搬到你家去也一样，要不，叫双方父母各投资一半，我们组织小家庭。”

南孙但笑不语。

他们确实成了一对，南孙一直没有其他男朋友。

锁锁在凯旋门路一号住了很久很久，初春才回来，她同李氏的关系，已经很公开，小报与一些杂志都渲染得很厉害，听说开会的时候，李氏把她带在身边，令一些年高德劭的董事非常不满，频频抗议，怨声载道。

每次读到这种新闻，南孙总是大笑一场，乐不可支，觉得好友似一本曼陀罗。

至于她自己，已立定主意要做一棵树。

锁锁新家装修完竣，南孙上去参观，一桌一椅，灯饰窗帘，都是精心选购，甚至是门上一道防盗链，都系出名门，别出心裁。

非常非常豪华瑰丽，年轻如锁锁这样的女主人简直担当不起。

她穿着发白的粗布裤，旧衬衫，躺在织锦沙发上，鬓发几乎垂到地下，脸容无聊，南孙趁这种强烈的对比替她拍下照片，许多刊物争着采用。

锁锁看上去并不见得特别开心。

自水晶瓶子斟出琥珀色的酒，她缓缓呷饮。

楼下停着巨型房车，穿制服的司机侍候。家中用着名厨，每天吃饭前研究菜单。

南孙却怀念区家尾房黝暗中传来的面包香。

她没有同锁锁说起这些，也许她爱听，也许她不爱，谁知道，她决定不冒这个险。

没多久，南孙遇到生活中第一件棘手事。

系里来了一名新讲师，女性，年纪比她的学生大不了多少，照南孙的看法，一瞧就知道不是省油的灯：皮肤晒得黑黑，额角油油，单眼皮眼睛自有一股媚态，有种外国人最喜欢这种东方风味，加上她打扮另有一功，一时穿大襟宽身唐装，又一时系条沙龙裙，引得大学里老中青三代不少洋人尽在她身边转来越去。

但是她却偏偏似看中了章安仁。

若说南孙是好吃果子，那是骗人的，她也是被宠坏了的孩子，别人的卷子交出去，拿个乙等，她向同学借来抄一遍，反而拿甲级，这其中有什么巧妙，南孙自然不会公开，她有她的法子。

如今欧阳小姐偏偏是她的讲师，那女人不把她放在眼内，量南孙也不敢动弹，公开的约章安仁课余去打网球。

南孙觉得一口气难以下咽。

这样下去，死忍死忍，难保不生癌。

而章安仁，也不知是真不懂还是假不懂，约他三次，他居然也肯去一次。

南孙含蓄地讽刺过他一次，他却说：“总要敷衍敷衍，到底是老师。”

“她不是你那一系的人。”

“他们时常在一起通消息的，对了，你别多心，真奇怪，我与珍妮依利莎白她们在一起玩，你又不闹。”她们是他的表姐妹。

章安仁不知道其中诀窍，这里面别有猫头的成份，年轻人最着紧这个。

南孙同锁锁说：“你看你看，我眼眉毛给人剃光光。”

锁锁笑得前仰后合，“啊，蒋南孙，我实在爱你。”

“你不知道，不是我小器，那女人掌握我的英国文学卷子，现在我无论写什么，丙减，人家抄我的功课，甲加，这样下去，我升不了级。”

“那么，叫章安仁跟她回家。”

“我不相信你！”

锁锁说：“她只是一个小小讲师。”

南孙心一动，她说得对。

“擒贼擒王。”

一言提醒了南孙，欧阳的老板是罗布臣，罗布臣还有上司，这上司的鼎爷是系主任张良栋教授。

张良栋非常精明，系中每个学生都认得，特别是蒋南孙。

最后一次见面在礼堂，中文系邀请到金庸来演讲，各派各系的老师学生慕名而来，倾巢而出，挤得礼堂水泄不通，为免触犯消防条例，一部份人只得站在门口听，而不能看，南孙就是其中一名。

站累了，她往后面靠，那人也大方地借出一边臂膀，南孙手中拿着一套射鵰，本来想叫讲者签名，现在恐怕要失望，怎么挤得过人墙呢。

她叹一口气。

这时她听到身后有人说：“交给我。”

南孙转过头去，才发觉那人是张良栋教授，她立时涨红了面孔，但把握机会，把书交给他。

他笑笑说：“半小时后，在这里原位等你。”

他向讲台走去，学生认得是张教授，纷纷让路。

南孙想：那个时候可以，为什么现在不可以？

他已经那么明显地表露过好感。

半小时后演讲结束，人群散去，南孙才等了一会，就看到张教授出来，她接过书，忙不迭翻到扉页，看到她所崇拜的作家清癯的书法，还具有上款。

南孙欢呼，抬起头。

她接触到张良栋含蓄但相当热烈的目光，不禁一呆，匆匆道谢，转身离去。

只听得锁锁笑说：“想通了？”

南孙点点头。

锁锁说：“我不大喜欢章安仁，我觉得你要在他手里吃亏。”

南孙诧异，“你怕我应付不来？”

“不是小觑你，”锁锁说：“你与我不同，我……已经习惯了。”

这话说得隐约，又有点心酸，南孙听了便不响。

“把章安仁让出去算了，省多少事，他这个人，又与你学业跟生活一点影响都没有。”锁锁语气意兴阑珊。

南孙不是不想息事宁人，只是已经来不及了，欧阳小姐接二连三打击她的功课，罗布臣皱着眉头接见她，第一句便是“你本来是个好学生——”南孙气得发起抖来，直接走到三楼张教授的房间去。

不，她同秘书小姐说，她没有预约，但她相信张教授会得见她。

估计得没有错，张良栋亲自迎出来，南孙微笑。

他们坐下，张教授问：“你找我，有什么事？”

南孙轻描淡写的说：“呵，我来看看你。”

张良栋一呆，一边耳朵忽然微微发麻，那感觉却无比舒畅。

他是个苦学出身的学者，今年已有五十二岁，妻子与他同年，看上去也就像老太太，他已有多年没听过秀丽的少女说出如此温情含蓄别有用意的话，虽是正人君子，因怜惜自身而有点辛酸，故此竟轻佻起来。

他俏皮的说：“那应当早些。”

“现在正是吃茶时分。”南孙抬起清晰的大眼睛。

张教授忙命女秘书送茶进来。

他们开头是谈文学，渐渐聊到功课，南孙自书包中取出不公平给分的卷子，送到他面前，说到激动处，眼眶有点红。

张良栋心中明白，这些是非实在稀疏平常，不过是两个年少气盛的女孩子，互相要对方好看的故事，但不知恁地，他却允许南孙讲下去。

因为她漂亮，是，因为她可爱，也是，他根本不可能在她身上得到什么便宜，他也没打算这样做，为她，把系里讲师调走，也太小题大做，并且惹人议论，照规矩，他应当公事公办，把责任客客气气推给手下，拍拍手把学生送出去。

但是他没有。

张良栋看着南孙的小面孔，思想飞得老远老远，那年他十六岁，家里要把他送到上海去寄宿读书，他同小女朋友道别时，她就是这个表情这个声音。

战争爆发，他以后都没有再见过她，他没想到数十年后会在华南一间大学里与她相遇，她们长得一个印子似。

南孙终于统统说完了。

张良栋轻轻问：“你是个会得保守秘密的人吗？”

南孙知道有眉目了，她点点头。

张良栋微笑，“你可以回去了。”

南孙来的时候一鼓作气，完全没想到后果结局，此刻反而怔住，慢慢开始感动，她根本无权贸然走进来要张良栋替她出气，使他为难，他要是做不到，显得一点能耐也没有，真为她去做，又担干系。

张良栋心中想的又是另一样：这个漂亮的女学生前来申诉她心中委屈，是信任他，轻而易举的一件事，博得美丽少女一笑，确是值得。

这是他表露权力的一个好机会，何必做一个圣人，并且，一间小大学的文科教授，有多少这样的机会呢，教学生涯，寂寞透顶。

“南孙，你要找我聊天，随时欢迎。”

“谢谢你。”

“不送。”

南孙离开他的书房，趾高气扬的回家去。

公路车转弯抹角的向山下驶去，节奏使用尽了精力的南孙渴睡，朦朦胧胧之间，她听到一个极细极细的声音钻进耳朵，说：“你这样，同朱骚骚有什么分别呢。”

如五雷轰顶，南孙惊醒，背脊一身冷汗，这是她良知的声音，来向她报梦。

南孙随即同良知说：“有几个女子，可以说她一生中未曾用一个笑一个眼色来换过她所要的东西？”

良知没有回答。

南孙又说：“是，我与锁锁是没有分别，或有，那是我会比她更加厉害。”

她交迭起双手，抱在脚前，勇敢地冷笑。

笑完之后，有点失落，有点疲倦，原来一切事情，都是这样开始的，南孙觉得并没有什么不好，并不是太难。她再次闭上眼睛，直至公路车驶抵家门。

上车的时候，她是蒋南孙，下车的时候，她也是蒋南孙，但是有什么已经碎掉，她心中知道。

三个星期后，南孙与欧阳小姐之间的战争结束。

欧阳的合同届满，系主任不推荐续约，亲笔撰写一个简短的报告递上去，欧阳变相被革除职位。

她不过廿七八年纪，从未防过万一，平地一声雷，震得整个人呆掉，忙托罗布臣等人去探听兼夹设法挽回，却是木已成舟，一点办法也没有，只得大哭一场，卷铺盖，离开宿舍，结束一学期的风光，并不知死在谁的手上。

南孙大将风度在这个时候现出来，讲得出做得到，嘴巴密封，只字不漏，连章安仁都蒙在鼓里。

既然打胜了仗，目的达到，就无谓再去践踏失败者。

有人搞了一个欢送会。

南孙发觉所有人都在，张良栋居然笑吟吟与欧阳话别，欧阳不敢不强颜欢笑敷衍他。

残忍，冷酷，虚伪，身为凶手，南孙浑身颤抖，杀人自卫，或可原谅，强迫身上中刀的牺牲者娱乐大众这一层，可否豁免？实在有碍观瞻。

南孙永远永远记得欧阳小姐的笑脸，因为它比哭还难看。

这件事情之后，南孙那份少女的天真荡然无存。

夏季。

锁锁邀南孙出海。

公众码头上停着只长约一百米的白色游艇，锁锁伸手招南孙，“这边，这边。”

朱锁锁穿件浑身是碎缝的衣裳，像是被暴徒用刀片划破，南孙才要取笑几句，一眼看到船身漆着“骚骚”两字，大乐。

这是她的创作，今日获公开发表，即使只是两个字，也不禁欢呼一声。

水手接她上船。

南孙看到李先生坐在舱里，白衣白裤，戴副墨镜，手中拿着杯桃红色饮料，正朝她们微笑。

锁锁瞄他一眼，“要是周末，人家是没有空的，那是家庭日。”

南孙觉得锁锁有点肉麻，但李先生却听得舒服透顶，他呵呵呵似圣诞老人般笑起来。

蛮贴切的，他作风也似圣诞老人。

这么大一艘船，以私人命名，也不怕人非议，由此可见骚骚受宠到什么地步。

“他本来把船叫恒昌号，难听死了，关我什么事，才不要它。”

适才那一招叫吃假醋，现在这招叫发真嗲。

李先生站起来，吩咐水手开船，轻轻搭住锁锁的腰，问她，“不怕蒋小姐笑你？”

锁锁笑说：“南孙帮我还来不及呢。”

李先生问：“蒋小姐今年要毕业了吧。”

“明年。”

锁锁却来打岔，“又怎么样呢，又不是想替人家找个优差。”

在锁锁的世界里，每个人都头没脑，无名无姓，个个是“人家”，偏偏这些人她都与她有亲密关系，十分刺激。

“功课很繁重吧。”

锁锁又说：“不相信人家有高贵的朋友还是恁地，忙不迭打听，一会儿，说不定还要南孙背书。”

南孙忍不住笑出来。

李先生言若有憾，“你看看她。”

锁锁懒洋洋脱下那件破衣裳，露出一身泳装，那样的皮肤，那样的身段，不要说在东方首屈一指，简直世界性水平。

李某十分满意，幸亏目光如欣赏一件艺术品，不致沦为猥琐。

“你们女孩子慢慢谈。”他回到舱下。

待他走了，锁锁才说：“他去午睡，我们自己玩。”

南孙不敢好奇，乖乖躺甲板晒太阳。

“你同章安仁进展如何？”

“就是他了吧。”

锁锁看她一眼，“不需要再看看？”

南孙只是笑。

锁锁叹口气，“老太太好吗？”

“托赖，不错。”

“听说令尊大人在买卖楼宇上颇有斩获。”

“噯，他都快成为专业经纪了，一转手便赚它十元八块，要买李氏名下的公寓，都来找他。”

锁锁说：“叫他小心点。”

“不用吧，人总要找地方住，比抓别的货安全得多，本市旺地有限。”

锁锁向船舱呶一呶嘴，“我听他说，汽球胀到一个地步，总会爆开来。”

“啊，那我跟父亲说一说。”

锁锁低头，“你我要过廿一岁生日了。”

“真没想到我们也会到廿一岁，时间过得太快，很不甘心。”

“他们说过了三十，情况一发不可收拾，像骨牌一张张接着倒下，年年贬值，”锁锁黯然，“我们的好时光，不过这么多。”

“啐啐啐，廿一岁就怕老，怕到几时去。”

“你不同，你有本事，学问不会老，而我，”她伸出大腿，拧一拧，“皮肉一松，就完蛋。”

南孙白她一眼，“财产呢，财产也会老吗。”

锁锁笑了，取过草帽，遮住眼睛。

“李先生对你那么好，你为什么不跟他做生意，或是学一门本事，将来就更有保障。”

“小姐，你都不知道做一件事要花多少时间心血，我已经懒惯，早上七点钟实在爬不起来。”

“我不相信，你功课一直比我好。”

锁锁笑，“那是多年前的事，挣扎到中学毕业，亏你们一家。”

“你看你，说起这种话来了。”

这时候李先生走到甲板来，“骚骚，公司有急事找我，我乘快艇到游艇会上岸，你们好好玩。”

南孙极识趣：“我们也晒够了，改天再出来，不如一起回去。”

锁锁说：“他常常是这样，别理他。”

李先生笑，“不理我，嗯？”伸手拧拧锁锁面颊。

他落快艇坐好，一支箭似的去了。

这时海湾已聚集了若干游艇，有人把音响设备开得震天价响，红男绿女在甲板上扭舞。

南孙眯起眼用手遮住太阳看过去。

“这一看他就要更得意了。”锁锁说。

南孙好奇，“谁？”

“你也认识。”

“才怪，我的朋友都住岸上，脚踏实地。”

“谢宏祖。”

南孙搜索枯肠，才想起有这么一个人，连忙吐吐舌头，“他还在追你？”

锁锁但笑不语。

乖乖不得了，去了老的，又来小的，南孙倒是想看她老友如何应付。

只见那边船有一个晒得金棕的青年自船舷跃下，奋力游过来。

“别睬他，正牌人来疯。”

南孙看着他乘风破浪而来，“他不认识李先生？”

锁锁没有回答。

“他不怕？”

这时谢宏祖已经抓着骚骚号的浮梯，一跃而上。

锁锁坐在藤沙发上，视若无睹。

谢小生向南孙点点头，露露雪白整齐的牙齿。

南孙有点紧张，这样的场面不是每天可以遇见，喜读爱情小说的她立心要看好戏。

只听得锁锁问：“你不怕，”

小生反问：“我怕谁？”

锁锁懒洋洋：“你老子。”

“他。”谢宏祖有点僵。

“可不就是他，他一生气，你的林宝基尼，你的董事衔头，你的白金信用卡，统统泡汤，我是你，怕得发抖，怕得下跪。”

谢宏祖脸上一阵青一阵蓝。

过了一会儿，他说：“谁叫我爱上了你。”

听到这句话，南孙一呆。

锁锁前仰后合嘻嘻哈哈笑起来，像是听到什么最好笑的大笑话一样。

南孙受了感染，一方面也压根儿不相信谢宏祖这样的人除了自身还肯爱别人，忍不住也微笑。

谢宏祖急了，“我们实时可以到美国去结婚。”

噫，南孙想，说到结婚，可真有点可爱了，不禁对他细细打量。

小谢的卖相无懈可击，又会得玩，又有时间玩，但是朱锁锁人未老心已老，当下她缩一缩肩膀，皱一皱鼻子，“你不怕，我怕。”



“你怕李老头。”

“宏祖，你认识我在先，你有过你的机会，去吧。”说罢她复用大草帽遮住脸，不再睬他。

南孙也坐下，学着锁锁样子。

过半晌，她们听见噗通一声，是谢宏祖回到海里去。

锁锁长叹一声。

“他有诚意。”南孙说。

“那是不够的，况且，玛琳赵在那里等他呢。”

“是名媛吗，比起你如何？”

“我？我所拥有的一针一线，由我自己赚取，人家一切来自世袭，你说一样不一样。”

“多多少少，要凭自己力气争取。”

“是，但你们或多或少，总有个底，至少晚上睡在父母身边，我，要一片一片从碎屑开始收集，个中滋味，不说也罢。”

南孙默然。

太阳下山，船往回驶，锁锁站在船尾，手捧着新鲜椰子汁喝，长发披在肩上，纠缠不清地飞扬，泳衣只遮住十分一皮肤，浑身轮廓在夕阳下捆着一道金边，南孙连忙取过照相机，替她拍下一卷底片。

照片冲出来，美则美矣，明艳不足，忧郁有余。

南孙把照片放在书桌上。

蒋太太看见说：“好久没来我们家了，你父亲几次三番想送个礼，都不知什么才适合，想必任何奇珍异物都有了。难得你每年生日，她还差人送东西来，且都名贵。”

南孙笑，“又不大有记性，今年的耳环与前年那副一模一样，都是卡蒂亚蓝宝石。”

“只是她这样下去不是办法，你劝劝她，叫她学一门技术。”

“廿一岁才学唱歌跳舞已经晚了。”

母女谈得正开心，门铃一响，进来的是章安仁，脸带怒意，非比寻常。

“南孙，我有话同你说。”

蒋太太只得迁就未来快婿，避了出去。

南孙问：“什么事，面如玄坛。”

章安仁劈头问：“你有没有听说这个谣言？”

南孙心头一凉，强作镇定，“什么事？”

“他们说张某为你开除欧阳。”

南孙怔怔坐下。

“我不相信，同他们大吵一顿，”章安仁怒不可遏，“这种人太不负责任，随便指一个女同学，说她同教

授有暧昧关系，难道我们还找张良栋去澄清不成！”

南孙不动声色，“前年是医科周玲玲，去年是化工钱马里，今年轮到英文蒋南孙。”

章安仁一想，面色稍霁。

南孙嘘出一口气，“幸亏有男朋友，否则没有人证。”

章安仁想一想，“这倒是，我知道你晚晚在家。”

“在家，不见得，”南孙哈哈笑起来，“反正你知道我在那里就行了。”

章安仁的烦恼来得快去得也快，拉起南孙，“我订了场地，打球去。”

南孙于翌年毕业，成绩平平。

朱锁锁为她开一个舞会。

“为你，也为我。”锁锁随即又加一句，“我俩同年出生，不过你廿二岁，我二十岁。”说完十分欣赏自己的幽默感，做个鬼脸。

当夜她穿一条鲜红丝绒低胸晚装裙子，那件衣裳不知给什么撑着，没有带子，壳子似颠巍巍地站着，观者心惊肉跳，她胖了一点，胸位更像骑楼般凸出，一到腰身却骤然削拢，十分纤细，裙身绷紧，只到膝头，黑色钉水钻丝袜闪闪生光，配一双九公分高跟红鞋儿。

章安仁的目光不想离开朱锁锁。

南孙叹口气，传说中的蜘蛛精，男性哪里敌得过这样的万有引力。

侍者开出克鲁格香槟，锁锁同南孙碰杯，“友谊万岁。”

两人干杯。

锁锁对章安仁说：“好好陪南孙玩一个晚上，交给你了。”

小章看着她走开，同南孙说：“我不喜欢她那个型，但必须承认，这是女人中之女人。”

南孙点点头。

锁锁雪白丰硕的肌肤令人心跳。

“念书时她已是这个样子？”

南孙没有回答，她记得锁锁那时比较黄瘦，但早是个美少女。

她的李先生到十点半才来，锁锁正在跳舞。

南孙迎上去代为招呼，他同她客套数句，然后像其他人一样，站在一旁欣赏。

见过锁锁舞姿，才知道什么叫活色生香，女人目光是惊异羡慕的，也许还略带妒意，男性却被她的热烈带动得疯狂起来。

南孙说：“我去叫她。”

“且慢。”

南孙看着他。

“蒋小姐，我想同你说几句话。”

南孙打一个突，跟着他离开热闹的舞池，到阁楼小酒吧坐下。

李先生叫一杯矿泉水给南孙，他自己喝拔兰地。

他问：“锁锁只得你一个亲人？”

南孙点点头。

李先生叹口气，隔一会儿他说：“锁锁要结婚。”

南孙一怔，“同你？”

“同我是没有可能的事。”李先生说得很简单。

“那同谁？”

“我不知道。”

南孙忍不住喝尽杯里的水。

这是老手段了，要不结婚要不分手。即使在李先生这样精明能干，老奸巨猾的人身上，一点作用也没有。

锁锁打什么主意。

“她是一个可爱的女孩，请你告诉她，我不会亏待她，但结婚是另外一回事，我的长孙都快进大学了，我得替家人留个面子，要不维持现状，要不实时分手，逼不得已，我只好放弃她。”

南孙默默地看着空杯。

“拜托你，蒋小姐。”

“我会同她说。”

原以为他把话讲完，就会下去找锁锁，但他仍坐着。

南孙听见他说：“蒋小姐，有几个臭钱的糟老头子，居然爱上小女孩子，你一定觉得好笑吧。”声音略带辛酸。

南孙有话照说，答道：“我从来没有这样想过。”

李仿佛有点意外，抬起眼睛。

“我只知道你把她照顾得非常好，爱屋及乌，连带她的朋友你也看顾，她很幸运。”

老李略感宽慰，长长叹一口气，“你与锁锁都极之懂事。”

南孙说：“年龄不是问题，据我们所知，李夫人在美国卧病已近十载，你为什么不同锁锁结婚？”

“没有这么简单。”

“但不是不可能的事。”

“你年纪小，不懂得场面上有许多技术性问题无法解决。”

“那是因为李夫人娘家于恒昌地产有控股吧。”

李诧异，觉得他小觑了这位小姑娘。

“放弃一切，李先生，你已富甲一方，不如退休与锁锁到世外桃源结婚。”

他失笑，“真是孩子话，李某退休之后，同一般老年人有什么不同？朱锁锁三个月就会踢开他。”

与其冒这样的险，他不如做回他自己，美丽的女孩子，总还可以找到。他不是不愿意牺牲，只是上了年纪的男人，扔开尊严身份，一文不值。

南孙黯然，知道他们的缘份已尽。

“我只怕锁锁会落在坏人手里。”

南孙说：“我也担心。”

“你替我看着她一点，”李先生苦涩的说：“莫说我喜欢她，就算不，也万万不能看着我的人沦落。”

“是。”

他站起来，“我走了。”

南孙在他后面送。

走到门口，他转过头来，“对了，两国在明年年中要谈判，令尊手上的东西最好先放掉看看风头。”

南孙低低说：“谢谢你。”

“再见。”

他没有回头，那样的男人是不会回头的。

南孙回到舞池，音乐转慢，她看到朱锁锁同一个高大的年轻人在跳贴面舞，两个身躯之间看不到空隙。

那人，是谢宏祖。

一切话都是多余的，说了也是白说。

锁锁早已心中有数，她应当知道她在做什么。

舞会到清晨散。

锁锁跟南孙回蒋宅，两人都支开男伴。

老人家正憩睡，晨曦中她们在老式宽敞的厨房喝咖啡。

锁锁脸上脂粉脱掉大半，到底还年轻，看上去反而清秀。

她解掉晚装，踢去高鞋，披着南孙的浴袍。

“不问为什么？”

南孙反问：“有什么好问？”

锁锁笑，“仍然爱我？”

“永远爱你。”

锁锁站起，与南孙拥抱在一起。

过半晌她说：“我要结婚了。”

“我知道。”

“同谢宏祖。”

“谈好条件没有？”

“见过他老头子，答应拨一间卫星公司出来给他打理。”

南孙意外，条件这么理想？

锁锁轻轻说：“他与家里大吵出走，躲在纽约，找到他时，醉酒潦倒，要他回来，唯一条件是同朱锁锁在一起。”

南孙明白了。

“会长久吗？”

“世上没有永远的事，一顿饱餐也不过只能维持三两个小时，生命不过数十年的事。”

“你的口气似四十岁中年妇人。”

“或许还不止那么大，我的一年，抵得过人家三年。”

“祝福你。”

“南孙，谢谢。”

她走了。

衣物留在蒋家，反正也不会再穿。南孙小心翼翼把那件华服用软纸包起来，连同鞋子放在衣柜下格。

她微笑，廿年后，才还给锁锁，她见了，当有一番唏嘘。

过几日，蒋先生看着早报，忽然跳起来，“哎哟，朱锁锁结婚了。”

蒋太太连忙问：“哪里，给我看。”

“不是同李先生。”

“谁，是谁？”蒋太太追究。

南孙微笑。

“船业巨子的公子谢宏祖。”

“怎么不请咱们？”

“人家在美国结的婚。”

蒋太太啊一声，“回来一样要设宴的，是不是，南孙？”

“我不清楚。”

蒋先生大大好奇，“南孙，你可见过这个谢宏祖？”

“见过。”

“奇怪，李先生怎么说？”

南孙忽然想起来，“对了，他说要放。”

蒋先生一呆，“放，放掉朱小姐？”

“不不不，放掉房子。”

“价钱日日升，不是放的时候吧。”蒋先生犹疑。

蒋太太问：“当真是李某亲口说放？”

南孙点点头。

“噫，莫非有什么事。”

“他们有钱人多疑，走着瞧也是了，年底赚一票才放，不然还不够付贷款利息。”

蒋太太咕叽，“最狠是银行，合法放印子钗，依讲厉害勿厉害。”

南孙取过报纸，看到锁锁结婚照片，背景是一所洋房的后花园，他们举行露天茶会，新娘子婚纱被风拂起，正伸手去按住，姿态如画中人，美若天仙。

蒋太太担心，“那公子哥儿，会有真心？”

但普通人的忧虑是多余的，锁锁一直知道她在做什么，除非途中出了纰漏，不过要她真心爱一个人，似乎不大有可能，南孙十分放心。

蒋先生说：“有机会问问朱小姐，谢家那只股票可值得买。”

一本正经地希望得到内幕消息。

南孙不置可否，只是笑。

她开始到一间外国人开的公关及宣传公司任职，主任是个金发金须约有五十多岁的外国老头。

也许不应尽怪老外，也许女同胞应检讨一下态度，是什么使白种老汉以为黄种女身上随时随地有便宜可拣。

一身汗骚臭，毛衣上都是蛀虫洞，有事没事，把胖肚子靠近年纪轻的异性下属，大大声说：“Nay Ho Ma？”

专注工作的南孙好几次被他吓得跳起来，他便得意地骑骑笑。

她听见男同事叫他猪猡。

大学可没有教女学生如何应付这种人，不过有几位小姐还当享受，嘻嘻哈哈同老头闹个不亦乐乎。

南孙怀疑自己是太过迂腐了。

三个月下来，南孙便发觉荒山野岭凄惨不堪的吃重功夫全派给她，爱笑的女同事全体在城内参加酒会看时装表演。

她也乐得清静，有公司车乘公司车，不然用公共交通工具。三个月下来，皮肤晒粗，脚底生茧。

爱走快捷方式的蒋先生埋怨：“去跟朱小姐说一声，不就解决一切。”

南孙看着镜中又黑又瘦的映像，信念开始摇动。

一方面章安仁进了亲戚开的建筑公司做事，天天朝九晚九，做得心浮气躁，日日喝西洋参泡茶，还长了一脸疱疱。

南孙不好也不敢向他诉苦，况且他也有一肚子苦水无法下咽。

祖母唠叨：“这年头，女孩子在家要养到三十岁。”语气中充满惊骇怨怼。

南孙母女俩低了头。

南孙很受打击，原以为学堂出来便取到世界之匙，谁知门儿都没有。

蒋太太劝道：“老太太一直是那个样子，你不必多心。”

“现在我是大人了，她多少得给我留点面子，比不得以前年纪小，幽默感丰富。”

蒋太太想一想：“你可要搬出去住？”

“你肯？”

“现在流行，几个牌搭子的女儿都在外头置了小型公寓。”

“我不舍得家里。”

蒋太太笑：“到底好吃好住，是不是。”

“在外头凡事得亲力亲为，再说，现在下了班连看电视的力气都没有。”

“祖母年近古稀，迁就她也不为过。”

“妈，你那忍功，真一等一。”

“退一步想，我的命也不算差了，嫁了能干的丈夫，不一定见得到他，你看朱小姐以前的朋友李先生，就明白了。不嫁人，像你阿姨，状若潇洒，心实苦涩，日子也难过，人生没有十全十美。”

“阿姨好几年没回来。”

“你要不要去看她？”

“她现在哪里？”

“伦敦，”蒋太太说：“去散散心也好，回来换个工作。”她愿意替女儿付旅费。

南孙原想同小章一起去，他正在拚劲，哪里肯定，南孙只得辞去工作，单身上路。

主任巴不得她出此一着，喜气洋洋收下辞职信，老板反而客气地挽留几句。

比较谈得来的同事说：“南孙，你不应该这么快放弃，金毛猪的合同快满了，同他斗一斗也好。”

南孙笑，同他，在这个小地方？别开玩笑，省点力气，正经做事。

另一位叹口气说：“南孙这一走，倒提醒我也该留意一下，此处真正庙小妖风大，水浅王八多。”

南孙一听，只觉传神，大笑起来。

她收拾一下就独自飞到欧洲去。

这次看到阿姨，觉得她老了。

眼角与嘴边多皱纹，脖子也松垮垮，幸亏神清气朗，无比潇洒，穿麋皮衣裤，一见南孙，便同她拥抱。

“行李呢？”

“啥子行李，就这个包包。”

“噫，你倒像我。”

“求之不得。”

姨甥两人之投机，出乎意料。

阿姨住在近郊，离城三十分钟车程，她有一部极旧但状况仍佳的劳斯魅影，不用司机，自己开，十分别致趣怪。

南孙住得不想回家。

微雨的春天，她们领着小獭犬到附近公园散步。

小狗叫奇勒坚，超人在地球上用的名字。

牠一走走脱，南孙叫牠，引人侧目。

途人牵着条大丹狗，体积比奇勒坚大二十倍。南孙注意到牠主人是英俊的年青人。

他站着不动，白衣蓝布裤球鞋，小径左右两边恰是樱花树，刚下过雨，粉红色花瓣迎风纷纷飘下，落在他头上肩上脚下。

南孙肯定他在等她同他打招呼。

她也心念一动，但想到家中的章安仁，按捺下来。

此情此景此人，却使她永志不忘。

他等了一会，与大丹狗走了。

阿姨在长凳坐下，说：“可以与他打一个招呼。”

南孙低头讪笑。

“原来骨子里畏羞？”

“他太美了，令我自卑。”

阿姨便不再说什么。

回程中，南孙忽然闻到面包香，一阵茫然，身不由主地追随香味而去，跟着忆起前尘往事，想到少女时代已逝去不返，不禁站在面包店外发呆。

阿姨买了两个刚出炉的面包，笑说：“南孙你仿佛满怀心事。”

“真想留下来。”

“也好，我也想找个伴。”

“阿姨，照说你这样的条件，若非太过挑剔，在外国找个人，实在不难。”

阿姨只是笑。



晚上，她同南孙说，“略受挫折，不必气馁，继续斗争。”

南孙忍不住说：“阿姨，你记得我朋友朱锁锁？”

阿姨点点头。

“一直我都以为只要肯，每个女孩子都做得好。我错了，每一行都有状元，可惜到如今我还不知道自己属哪一行。”

阿姨亦不语。

南孙没想到这一住竟几个星期。

小章打过电话来，简单的问候，叫她玩开心点。

告别的时候，阿姨告诉南孙，随时欢迎她。

南孙本来一到埗便要找锁锁，被好友捷足先登。

“你到哪儿去了，我到处找你，小谢公司等着用人，乱成一片，全靠你了。”

存心帮人，原不待人开口。

锁锁怕南孙多心，薪水出得并不比别家高，只是附带一个优厚条件，免费供应宿舍，设备俱全。

南孙这时候乐得搬出去。

向祖母道别，老人家正午睡，背着南孙，唔了一声，算数。

货真价实，她是蒋家生命之源，南孙体内遗传了她不少因子细胞，但在这一刻，南孙只想躲得远远。

掘一个洞，藏起来，勤力修练，秘密练兵，待有朝一日，破土而出，非得像十七年蝉那样，混着桂花香，大鸣大放，路人皆知。

南孙怀着这样愤怒的心情离开。

锁锁亲自来接她，坐一辆黑色林肯，司机及女佣帮南孙接过简单行李。

她们两人坐在后座。

一道玻璃把前后座隔开，下人听不到他们谈话，锁锁严肃的说：“这份工作，是真的要做的。”

南孙咬咬牙，“我知道。”

锁锁满意地点头，“你势必要为我争口气，做到收支平衡。”

她仿佛有点倦，笑着伸个懒腰。

南孙注意到，“你——”

锁锁点点头，“三个月了。”

南孙一时没想到，只是怔怔的，没作出适当反应。

“你快做阿姨了。”

南孙把手伸过去，放在锁锁小腹上，没想到有这一天，有一刹那的激动。

情绪要过十来分钟才平复下来。

她问：“谢家会很高兴吧。”

“才不，谢家明生的私生的子孙不知有多少，才不在乎这一名。”

南孙说：“那只有好，那就生个女儿，陪伴阿姨。”

“你也快结婚了，到时会有自己的孩子。”

南孙一怔。

锁锁是很知道她的事情，忙安慰：“小章的事业稍微安顿下来，你们就可以成家，干他那行，极有出息，你大可放心。”

“你觉得吗，我们在一起，好像已有一世纪。”

锁锁笑，“有了。”

这一段日子，南孙与锁锁又回复学生时期的亲近。

她陪她看医生，看着仪器荧幕上婴儿第一张照片，腹中胚胎小小圆圆的脑袋蠕动使南孙紧张不堪，锁锁老取笑她夸张。

她把锁锁扶进扶出，劝她把香烟戒掉，监视她多吃蔬果，这孩子，彷彿两人共有，锁锁不适，南孙坐立不安。

南孙也曾纳闷，谢宏祖呢，为何他不出现，为何锁锁独担大旗，随后就觉得无所谓，第一，锁锁情绪并无不妥，第二，她们两人把整件事控制得很好。

南孙主持间小小百货代理行，根本不包括在谢氏船舶企业九间附属公司及三间联营公司之内。

南孙并没有幻想过什么，她明白所谓拨一间公司给谢宏祖打理其实是个幌子，不过，假如把代理行做好，生活费用是不愁的。

接着几个月里，南孙完全忘记她念的是英国文学。

她与公司的三个职员日以继夜做着极之琐碎繁重的工夫，往往自上午九时开始，晚上九时止。

连锁锁都说：“南孙，卖力够了，不要卖命。”

公司里连会计都没有，交给外头可靠的熟人做。南孙事事亲力亲为，唯一的享受是回家浸热水泡泡浴，以及把一头长发洗得漆黑铮亮。

可喜的是同事间相处不错，只有工作压力，没有人事纠纷。

谢氏名下有九艘油轮，廿二艘改装货轮，总载重量二百五十万吨，船上日常用品，皆交由南孙代办，伊立定心思不收回佣，即使是一个仙。

南孙没有告诉小章，她的老板是朱锁锁。

章安仁老觉得南孙和这一个类型的女子走得太近不是明智之举，近朱者赤，近墨者黑。

这一阵子，他们见面次数越来越疏，聚脚点通常是南孙寓所，幸亏有这样一个地方，否则小章更提不起劲，一上来他通常喝啤酒，看电视新闻，也没有多大胃口吃饭，就在沙发上盹着。

他完全变了另外一个人。

南孙觉得他们仿佛是对结了婚十二年的老夫老妻。

一天傍晚，章安仁灰头灰脸到来，不知受了什么人的气，也不说话，只是灌啤酒。

南孙不去理睬他，只顾看卫星传真新闻片段。

跟全市市民一样，她看到那位著名的夫人，在步出会堂时在梯阶摔下，跌了一跤。

南孙的反应可能比一般人略为惊愕，她向前欠一欠身。

章安仁也看到了，电视回放慢镜头，他问：“怎么一回事？”

南孙笑说：“不该穿高跟鞋，这半年来，我发觉只有球鞋最安全舒适。”

章安仁问：“我们俩怎么了，最近像没话可说。”

“苦苦创业，说什么呢。”

“好久没细细看你。”他拉住女朋友的手。

“皱纹都爬出来，不看也罢。”

“工作是你自己挑的，怨不得。”

南孙笑，用遥控器关了电视机。

三个星期之后，蒋家出了大问题。

蒋先生手上抓着的房子无法脱手，牵一发动全身，南孙这才发觉他白玩了几年，赚下来的全部继续投资，手头上空空如也，像玩魔术一样，连本带利坑下去不止，还欠银行一大注，每个月背利息便是绝症。

南孙受召回家，看见她父亲如没头苍蝇似满屋乱钻，脸上浮着一层油，气急败坏。

母亲躲在房间里，倒还镇静，默默吸烟。

“祖母呢。”

“礼拜堂去了。”

“这里头有没有她的钱？”

“西湾镇一列四层都是她的。”

“要命，快快脱手也不行？”

“谁要。”

“割价出售呀。”

“小姐，还用你教，已经跌了三成，半价脱手还欠银行钱。”蒋太太声音却很平静，“银行在逼仓。”

“怎么会搞成这样子，”南孙瞠目结舌，“照说做生意至多蚀光算数。”

“投机生意与众不同。”

南孙用手托住头，房间死寂，她可以听到母亲手中纸烟燃烧的声音。

过很久她问：“怎么办？”

“不知道。”

“妈，外头乱成一片你晓不晓得。”

“怎么不知道，牌局都散了，茶也不喝了，说来说去只得一个题材，就是最好立刻走。”

这时候蒋先生推门进来，“南孙，现在我们只有一个法子。”

南孙看着父亲灰败的面孔。

“你说。”

“去问问宏祖能不能帮我们。”

“可以，”南孙说：“但首先让我知道，实际情形到底如何，我们欠下多少。”

蒋氏父女坐在书房里把簿子文件全部捧出，看了一个下午，傍晚，老太太跌跌撞撞回来，南孙替她开的门。

一个照面，见到是孙女，她疲倦的说：“若是男孩，当可设法。”

南孙很平静的答：“这倒是真，他可去抢劫银行，我不行，他可以点铁成金，我也不行，我们蒋家就是少了一个这么样的救世主。”

老太太呆住，瞪着女孙，但没有骂她，反而有点像在回味她说过的话。

终于，老太太颤巍巍回房去，锁上门，没有出来吃饭。

做到清晨四点多，南孙才有点头绪。

蒋先生颓然倒在沙发中累极而睡。

南孙到卫生间用冷水敷一敷脸，走到露台去站着。

天还没有亮，清晨的新鲜空气使她想起大学一年与章安仁通宵跳完舞分手情景，就是这个味道，四周像是开满鲜花布满露水，不能做梦，深呼吸两下都是好的。

她实在不愿意去试炼章安仁对她的感情，况且，这是没有可能的事。

他本人没有财产，一切在父母手中，她又不是他们家媳妇，在情在理，章家不可能帮蒋家。

最重要的一节是，章家有没有能力与余闲，还成疑问。

这个早上，与秋季别的早上一样，天朗气清，但南孙却感觉不到，彷徨化为阴风，白衣领钻下，使她遍体生寒，南孙打个冷颤，感觉到前所未有的寂寞。

没有人可以帮她，又没有人能够救她，然而她必须设法收拾这个残局。

但南孙希望得到精神上一点点支持，她自然而然的到母亲房间去。

蒋太太并没有睡。